

# 问责制和透明度审 核小组 2

报告和建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目录

**执行摘要..... 1**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评估 .....11**

**报告第 1 节：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 ATRT2 建议 1  
（对 ATRT1 建议 1 和 2 的评估） .....11**

    ATRT1 的发现..... 11

    ATRT1 建议 1..... 11

    ATRT1 建议 2..... 12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 12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12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13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13

    最终建议 1..... 14

**报告第 2 节：没有新的 ATRT2 建议（对 ATRT1 建议 3 的评估） .....14**

    ATRT1 的发现..... 14

    ATRT1 建议 3..... 14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 14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14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 15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16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16

**报告第 3 节：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 ATRT2 建议 2  
（对 ATRT1 建议 4 的评估） .....17**

    ATRT1 的发现..... 17

    ATRT1 建议 4..... 17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 17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17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 17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18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18

    最终建议 2..... 18

**报告第 4 节：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 ATRT2 建议 3  
（对 ATRT1 建议 5 的评估） .....18**

    ATRT1 的发现..... 18

    ATRT1 建议 5..... 18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 18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19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19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19

    最终建议 3..... 19

<b>报告第 5 节：政策/实施/行政职能区分：ATRT2 建议 4</b>	
<b>（对 ATRT1 建议 6 的评估）</b>	<b>19</b>
ATRT1 的发现	19
ATRT1 建议 6	20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20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20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21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21
最终建议 4	22
<b>报告第 6 节：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ATRT2 建议 5</b>	
<b>（对 ATRT1 建议 7.1 和 8 的评估）</b>	<b>22</b>
ATRT1 的发现	22
ATRT1 建议 7.1 和 8	22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22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23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23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24
最终建议 5	24
<b>报告第 7 节：没有新的 ATRT2 建议（对 ATRT1 建议 7.2 的评估）</b>	<b>24</b>
ATRT1 的发现	24
ATRT1 建议 7.2	24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24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24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25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25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25
<b>报告第 8 节：GAC 运营和互动：ATRT2 建议 6</b>	
<b>（对 ATRT1 建议 9-14 的评估）</b>	<b>25</b>
ATRT1 的发现	25
ATRT1 建议 9	25
ATRT1 建议 10	26
ATRT1 建议 11	26
ATRT1 建议 12	26
ATRT1 建议 13	26
ATRT1 建议 14	26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26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28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28
ATRT2 提出的与 GAC 相关的新建议	29
问题假设	29
相关公众意见回应的摘要	29
面对面会议提出的意见	31

ICANN 工作人员的意见 .....	32
ATRT2 的发现.....	33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	34
最终建议 6 .....	35
<b>报告第 9 节：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ATRT2 建议 7</b>	
<b>（对 ATRT1 建议 15、16 和 17 的评估） .....</b>	<b>36</b>
ATRT1 的发现.....	36
ATRT1 建议 15.....	37
ATRT1 建议 16.....	37
ATRT1 建议 17.....	37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	37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37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	38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38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38
最终建议 7.....	38
<b>报告第 10 节：多语言化：ATRT2 建议 8</b>	
<b>（对 ATRT1 建议 18、19 和 22 的评估） .....</b>	<b>39</b>
ATRT1 的发现.....	39
ATRT1 建议 18.....	39
ATRT1 建议 19.....	39
ATRT1 建议 22.....	39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	39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41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42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42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	43
最终建议 8.....	43
<b>报告第 11 节：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ATRT2 建议 9</b>	
<b>（对 ATRT1 建议 20、23、25、26 的评估） .....</b>	<b>43</b>
ATRT1 的发现.....	43
ATRT1 建议 20.....	43
ATRT1 建议 23.....	44
ATRT1 建议 25.....	44
ATRT1 建议 26.....	44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	44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45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	46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47
ATRT2 新政策意见相关建议.....	48
问题假设 .....	48
开展的背景研究 .....	48

ATRT2 的发现.....	49
最终建议 9.....	49
<b>报告第 12 部分：对 ATRT1 建议 21 的评估.....</b>	<b>51</b>
ATRT1 的发现.....	51
ATRT1 建议 21.....	51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51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51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52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52
<b>报告第 13 部分：跨机构群体审议：ATRT2 建议 10.....</b>	<b>52</b>
问题假设.....	52
ICANN 意见摘要.....	52
机构群体意见摘要.....	53
其他相关研究摘要.....	53
相关 ICANN 章程、其他已发布的政策和程序.....	54
ATRT2 的发现.....	54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55
最终建议 10.....	56
<b>报告第 14 节：AoC 审核流程效力：ATRT2 建议 11.....</b>	<b>57</b>
问题假设.....	57
开展的背景研究.....	57
ICANN 意见摘要.....	58
机构群体意见摘要.....	58
其他相关研究摘要.....	59
相关 ICANN 章程、其他已发布的政策和程序.....	60
最终建议 11.....	60
<b>报告第 15 节：财务问责制和透明度：ATRT2 建议 12.....</b>	<b>61</b>
问题假设.....	61
ICANN 意见摘要.....	62
机构群体意见摘要.....	62
其他相关研究摘要.....	63
相关 ICANN 章程、其他已发布的政策和程序.....	64
ATRT2 的发现.....	64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64
最终建议 12.....	66
<b>报告第 16 节：ATRT2 对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实施的评估摘要.....</b>	<b>67</b>
理事会通过审核小组 (RT) 建议.....	67
ATRT 审核时间.....	67
可执行性.....	67
进度.....	67

总结 .....	68
<b>报告第 17 节：ATRT2 对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 (SSR) 审核小组 建议实施情况的评估摘要.....</b>	<b>68</b>
采取的行动 .....	68
可执行性 .....	69
效力 .....	69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	69
<b>附录 A — 互联通信报告.....</b>	<b>A-1</b>
<b>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b>	<b>B-1</b>
<b>附录 C — SSR 审核的实施情况.....</b>	<b>C-1</b>
<b>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的审核 .....</b>	<b>D-1</b>
<b>附录 E — 对 ATRT2 流程的看法.....</b>	<b>E-1</b>

## 执行摘要

《义务确认书》(AoC)<sup>1</sup> 要求 ICANN 反复审核其审议和运营工作，“以确保决策的结果反映公众利益并对所有利益主体负责”。截至目前，第一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 (ATRT1)<sup>2</sup>、WHOIS 审核小组 (WHOIS-RT)<sup>3</sup> 以及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审核小组 (SSR-RT)<sup>4</sup> 已展开审核并向 ICANN 理事会（下称“理事会”）提交了建议。

应 AoC 要求，第二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 (ATRT2) 于 2013 年成立，并兹此提交了其面向公众征询意见的最终报告和建议。ATRT2 根据 AoC 的规定执行了以下三项基本任务：

- a. 评估了 ICANN 对之前三个 AoC 审核小组所提建议的实施情况；
- b. 向 ICANN 理事会提出了新建议，以进一步改进 ICANN 的问责制和透明度；<sup>5</sup>以及
- c. 就审核流程本身提出了改进建议。

在审核过程中，ATRT2 聘请了互联通信 (ICC) 的独立专家对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GNSO) 政策制定流程 (PDP) 进行分析并提供建议。ICC 的最终报告（附录 A）为 ATRT2 了解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监管这一重要方面提供了帮助。为清楚起见，特此说明 ICANN 理事会只需要对 ATRT2 提出的建议采取行动。

### ATRT2 观察意见

以下问题为 ATRT2 对 ICANN 问责制和透明度的评估提供指导：

#### A. 本次审核的目标

成功实施 AoC 审核小组建议的最终目的在于在整个 ICANN 创建“问责制和透明度文化”。ATRT2 设法确定了 ICANN 员工和理事对其各自角色、责任和日常工作与问责制和透明度的直接相关性的明确了解程度。ATRT2 还检验了实施建议对 ICANN 理事会和工作人员的看法以及对机构群体工作的影响。

---

<sup>1</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agreements/aoc/affirmation-of-commitments-30sep09-en.htm>

<sup>2</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aoc-review/atrt/1>，2010 年 12 月。

<sup>3</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aoc-review/whois>，2012 年 5 月。

<sup>4</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aoc-review/ssr>，2012 年 6 月。

<sup>5</sup> AoC 特别指出“前述每项审核都应考虑 ICANN 所采取的评估和行动对于确保 ICANN 行动透明、对其决策负责并代表公众利益的成功程度。除了前述审核外，还将评估理事会和工作人员对其他义务审核所提建议的实施情况。”

## B. 当前所处的环境

ICANN 正经历着资源、全球参与和地理分布方面的重大发展。这种发展势头向所有组织提出了基本挑战。此外，ICANN 正在着手发布 1,000 多个新通用顶级域名 (gTLD)，而且机构群体也在全力推进相关政策和实施流程。

ICANN 是一个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组织，负责协调全球资源，具有一定的独特性，其决策必须考虑公众利益。于它而言，此时深化问责制和透明度对于确保其成功发展并长期维持活力都至关重要。

## C. ICANN 的发展方向

在挑战愈加激烈的全球互联网监管环境下，ICANN 应力争把自己塑造成为问责制和透明度的标杆。AoC 审核小组便是利益主体在平等基础上协同工作的良好范例。由此可见，他们为 ICANN 构建多利益主体监管的全球标准提供了机遇。

展望未来，ATRT2 认为 ICANN 必须：

- a. 构建和应用明确的衡量标准和基准，以此来衡量问责制和透明度的改进情况；
- b. 就其问责制和透明度机制、绩效进行明确沟通并达成一致；以及
- c. 改进并优先处理其 AoC 审核流程。

### ATRT2 建议

ATRT2 提供以下最终建议，用于征询公众意见。这些建议分为两个范畴：1) 关于 ATRT1 已决问题的“新”建议；2) 关于 ATRT1 建议未解决问题的“新”建议。对于 WHOIS-RT 和 SSR-RT 建议，ATRT2 只评估 ICANN 对这些建议的实施情况（分别见附录 B 和附录 C）。对这些审核内容的任何“新”建议将由即将成立的 WHOIS-RT2 和 SSR-RT2 提供。

以下所有建议主要针对应由 ICANN 理事会解决的问题，排名不分先后。ATRT2 认为这些建议都非常重要，在理事会接受的情况下，这些建议都应被视为战略重点。为此，ICANN 应制定一个实施计划，并将其发布给机构群体。ATRT2 希望强调的是，理事会应适当考虑在 ATRT2 的评估以及报告正文的其他部分提供的观察意见，并在目前正在开展和今后即将开展的实施工作中对此给予应有的重视。

### 关于 ATRT1 已决问题的 ATRT2 新建议

1. 理事会应制定用于确定 ICANN 理事会成员质量以及理事会改进工作完成度的客观衡量标准，并分析所得结果随时间产生的变化。

类别：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参阅[报告第 1 节](#)



2. 理事会应制定用于衡量理事会职能和改进工作效率的衡量标准，并发布培训所用材料以评量改进程度。

类别：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参阅报告第 3 节

3. 理事会应开展定性/定量研究，确定理事会候选者人才库的资格情况随着时间的推移有何变化，还应按照普遍标准定期评估理事的薪酬水平。

类别：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参阅报告第 4 节

4. 理事会应继续支持跨机构群体参与，以便深入了解政策制定与政策实施之间的区别。制定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 (SO/AC) 可用来就相关事务（包括但不限于理事会做出决策的政策、实施和管理事务）咨询理事会的补充机制。

类别：政策/实施/行政职能区分；参阅报告第 5 节（为清楚起见，ATRT2 建议统一术语“政策与实施”，并放弃提及“行政职能”或“管理职能”。）

5. 理事会应审核理事会文档、文献信息披露政策 (DIDP) 以及任何其他 ICANN 文档的修订标准，统一发布一个修订政策。制定一个流程来定期评估所修订的材料，以确定是否仍旧需要修订本，如果不需要，应确保删除修订本。

类别：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参阅报告第 6 节

6. 政府咨询委员会 (GAC) 相关建议

#### *提高 GAC 相关活动的透明度*

6.1.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理事会-GAC 建议实施工作组（下称“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考虑如何使其审议更加透明并且更好地为 ICANN 机构群体所理解。适当情况下，ICANN 应提供必要的资源促进这一方面具体措施的实施。GAC 为提高透明度和增进理解可考虑采取的措施包括：

- a. 召开 ICANN 机构群体“GAC 101”或信息会议，以更好地解释 GAC 个人成员如何在国家资本方面为 ICANN 会议做好准备，如何确定 GAC 议程和工作重点，以及 GAC 成员在闭会期间和 GAC 会议期间如何互动达成一致 GAC 立场最后作为建议转交给 ICANN 理事会；
- b. 于会议召开前提前七天在 GAC 网站上公布 GAC 会议、电话会议等议程，并于每次会议或电话会议后七天内 GAC 网站上公布会议记录；
- c. 升级并完善 GAC 网站，以更准确的描述 GAC 活动，包括闭会期间的活动，并且公布所有相关的 GAC 会议记录、立场和信函；

- d. 视情况考虑是否召开以及如何召开 GAC 电话会议，以便让其他利益主体观察和参与会议。一旦这一机制通过并实施，即可通过其他 AC 和 SO 派给 GAC 的联络员的参与完成；
- e. 考虑如何安排 GAC 会议和闭会期间的工作，以确保 GAC 在每年的三次 ICANN 公开会议期间与机构群体有效合作而非独自闭门讨论；
- f. 在上次会议结束时发布下次会议的参会邀请，将此确定为一项常规议程；
- g. 清楚说明 GAC 的领导职责；以及
- h. 如果要审议会影响特殊实体的事务，那么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应让这些实体有机会在审议之前将相关信息统一提交给 GAC。

6.2.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与 GAC 紧密合作，促使 GAC 正式通过公开会议政策，以提高 GAC 审议的透明度，制定并发布封闭式会议的明确标准。

6.3.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与 GAC 紧密合作，帮助 GAC 制定 GAC 建议，并在提供建议时发布建议依据。此类理由应记录在 GAC 注册中。建议注册中还应记录 ICANN 理事会对每条建议的回应。

6.4. 理事会应通过 BGRI 工作组制定正式的 GAC 建议通知和请求流程并形成文件（参阅 ATRT1 建议 10）。

6.5. 理事会应尽快提议相关章程修改并进行投票，以尽快正式实施 BGRI 工作组制定的理事会-GAC 章程意见征询流程（参阅 ATRT1 建议 11）。

#### *增加政府对 GAC 的支持和资源投入（参阅 ATRT1 建议 14）*

6.6.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确定和实施可以消除参与障碍（其中包括语言障碍）的措施，增进 GAC 成员对 ICANN 模式的了解，让他们更方便地获取相关的 ICANN 信息。BGRI 工作组应考虑 GAC 如何改进其程序才能确保做出更高效、透明和全面的决策。BGRI 工作组应为其成员制定可能涵盖如下问题的 GAC 参与最佳实践：利益冲突；透明度和问责制；充足的国内资源投入；对当地域名系统 (DNS) 利益主体和利益团体的例行意见征询；以及期望 GAC 内部所采取的立场体现国内政府充分协作的态度并符合相关国内和国际现行法律。

6.7.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通过要求 GAC 定期召开高层会议（最好至少每两年召开一次），使高管会议规范化。目前还没有指派 GAC 代表的国家和地区也应受到邀请，并且应在每次高层会议结束后进行盘点。

6.8.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与 ICANN 全球利益主体参与度 (GSE) 小组合作制定现任 GAC 成员和非 GAC 成员的政府参与指南，以确保工作协调和协同。

6.9. 理事会应指示 GSE 小组在听取机构群体意见后制定利益主体参与基准和可衡量目标，解决以下问题：

- a. GAC 成员国和非成员国之间的关系，包括为相关政府部长编写联系信息数据库；
- b. 通过 GAC 针对政府参与 ICANN 事务探索结构更加清晰地总结和交流的工具，提高 ICANN 如何对 GAC 建议做出反映的透明度（例如，利用 GAC 建议注册中的信息）；
- c. 使 ICANN 的工作与具有有限参与权的利益主体相关；
- d. 为全世界的各个地区制定并实施一项计划，确保当地企业和企业家可以充分、平等地利用 ICANN 的服务，包括新 gTLD 的服务。

类别：GAC 运营和互动；参阅报告第 8 节

## 7. 公众意见征询流程

7.1. 理事会应探索相关机制，通过调整时间分配、根据预期的参与度增长制定与意见征询次数有关的预前计划以及开发促进参与的新工具来改善公众意见征询。

7.2. 理事会应在公众意见流程中增加一个步骤，让在意见征询期和/或意见回复期提供意见和回复的人可在其认为工作人员错误地总结了他们的意见时，请求更改综合报告。

类别：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参阅报告第 9 节

8. 为支持公众参与，理事会应使用关键绩效指标 (KPI) 审核语言服务部门满足机构群体对此等服务需求的能力，并做出相应调整，比如提高翻译质量和及时性以及口译质量。ICANN 应持续改进翻译和口译服务，包括采用联合国等国际性组织常用的基准程序。

类别：多语言化；参阅报告第 10 节

## 9. 考虑决策意见和申诉流程

9.1. 应修正《ICANN 章程》第 XI 条，纳入以下语言，要求理事会响应咨询委员会的正式建议：

*ICANN 理事会要及时响应所有咨询委员会提出的正式建议，说明自己采取的行动及行动原因。*

## 9.2. 探讨当前审核机制的重组方案

ICANN 理事会应成立机构群体特别小组，还应引入监管和争议解决专业知识，就重组独立审核工作组 (IRP) 和复议流程讨论可选方案，以便改进理事会问责制。机构群体特别小组会将问责制结构专家组 (ASEP) 的 2012 年度报告作为其讨论的依据之一。该机构群体特别小组的所有建议将接受机构群体全体成员的讨论和审核，并且必须考虑任何可能因 ICANN 结构而受到的限制，包括在何种程度上，ICANN 理事会不能合法地放弃其对第三方做出的决策，或以其他方式受第三方的约束。

## 9.3. 审核调查专员的职责

理事会应审核章程规定的调查专员职责，确定其职责规定是否仍然适当，还是需要增加或是另行修改，以便处理如下问题：

- a. 在对理事会和工作人员透明度进行持续流程审核和报告方面的职责。
- b. 在帮助员工处理与 ICANN 公共政策职能相关问题方面的职责，包括政策、实施以及与政策和运营事务相关的行政管理工作。
- c. 在公平对待 ICANN 匿名热线来电者和其他揭发者、对认为有需要提出可能影响其继续雇佣的问题的员工进行保护方面的职责。

## 9.4. 制定透明度衡量标准和报告制度

理事会应确保 ICANN 年度报告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关于众多透明度问题以及相应衡量标准的报告，以便改进问责制。
- b. 对 ICANN 工作人员和机构群体在所有政策、实施和管理行动中遵守透明度默认标准的程度，以及采用透明的方式记录所有用于限制对 ICANN 机构群体的信息披露的说明、修订或其他做法的程度进行的讨论。
- c. 统计报告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 i. 文献信息披露政策 (DIDP) 流程请求以及对请求的处置。
  - ii. 理事会向公众发布的已修订与未修订的简报材料的比例。
  - iii. 理事会决定应以保密方式处理的问题的数量和性质。
  - iv. 其他 ICANN 用来避免向 ICANN 机构群体披露信息的修订内容和其他方法以及使用此类方法的原因的统计信息。

- d. 在有关员工“匿名热线”和/或其他检举行为的章节中应包含对以下内容的衡量标准：
  - i. 提交的报告。
  - ii. 证实了包含需要采取行动的问题的报告。
  - iii. 导致改变 ICANN 做法的报告。
- e. 关于现有透明度衡量标准的持续相关性和有用性的分析，其中包括：
  - i. 考虑活动是否只是针对衡量标准（即“应试教育”）而不是以实现真正透明度为目标。
  - ii. 关于新衡量标准的建议。

9.5. 理事会应安排审核，以确定将 ICANN 匿名热线作为一种检举机制的可行性，并实施任何必要的改进措施。

专业外部审核应根据 2007 年度世界共同信赖组织独立审核揭发者政策第 7.1 节和附录 5<sup>6</sup>的建议制定一个可行的揭发者计划，包括对使用该计划的员工进行保护以及在为揭发者提供支持和保护方面的任何最新进展。专业审核应反复进行，审核期（例如一年一次或一年两次）根据专业审核师的建议确定。

ICANN 员工透明度和检举过程应公开。

类别：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参阅报告第 11 节

## ATRT2 的新建议

10. 理事会应提高跨群体审议的效力。

10.1. 为改善 GNSO 政策制定流程和方法，以更好地满足群体需求和解决复杂问题，ICANN 应该：

- a. 根据 GNSO 内部正在进行的讨论，理事会应为专业服务制定资助方案，以协助 GNSO 政策制定工作组。此类服务可包括提供培训，以提高工作组领导者和参与者解决难题和困境以及进行专业推动、调停和协商的能力。GNSO 应为何时可以实行这些方案制定指南。
- b. 理事会应为面对面会议提供足够资金，扩大 GNSO 政策制定流程的电子邮件、维客和电话会议。面对面会议还必须提供远程参与，并且还要考虑使用各区域的 ICANN 设施（区域中心和参与中心），以便在闭会期间举行会议。此外，还要考虑在 ICANN 会议开始或结束时召开额外会议的可能性。GNSO 必须为何时必须和应当召开这些会议以及谁应该参与这些会议制定指南。

---

<sup>6</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transparency/owt-report-final-2007-en.pdf>

- c. 理事会应与 GNSO 和更广泛的 ICANN 机构群体一起制定让 GNSO 政策制定流程有效利用志愿者时间的方法和工具，增加流程对机构群体繁忙参与者的吸引力，从而加快政策制定。

10.2. GAC 与 GNSO 必须共同制定方法，确保 GAC 和政府为 ICANN 政策制定流程提供意见，且 GAC 有对政策制定结果草案提出意见和指导的实际机会。这种机会可以是全新的机制，也可以利用其他利益主体已在 ICANN 环境下用过的机制。此类互动应鼓励在面对面会议和体会期间进行信息交换和观点/意见交流，还应使 AoC 预见的跨机构群体审议制度化。

10.3. 理事会和 GNSO 应制定战略举措，满足确保 GNSO 政策制定流程和其他 GNSO 流程的更多全球参与的需求。重点应关注确保以下人群有平等、真实、可靠参与机会的可行性和方法：

- a. 所有对 gTLD 政策感兴趣的 ICANN 机构群体，特别是 GNSO 内部的代表；
- b. 代表人数不足的地理区域；
- c. 非英语的语言群体；
- d. 不具有西方文化传统的人群；以及
- e. 对 gTLD 政策问题有重大利益但缺乏从业者经济资助的人群。

10.4. 为提高政策制定流程的透明度和可预见性，理事会应明确规定当 GNSO 无法在特定时间范围内（如适用）就特定问题达成一致时，其认为在何种程度下可制定 gTLD 政策<sup>7</sup>，还要规定在可以这样做的情况下制定此类 gTLD 政策的流程。这一规定还应说明在哪些情况下，理事会认为自己可以在理事会正式通过 GNSO 政策建议之前或之后对建议进行修改。

10.5. 理事会必须促进缺乏从业者经济资助的 ICANN 利益主体平等参与相关 ICANN 活动。

类别：跨机构群体审议；参阅[报告第 13 节](#)

## 11. 审核流程的效力

### 11.1 审核流程的制度化

理事会应确保正在进行的 AoC 审核工作（包括实施）尽量体现到 ICANN 其他战略活动中。

### 11.2. 审核的协调

理事会应确保严格协调各种审核流程，以便所有审核在下次 ATRT 审核开始

---

<sup>7</sup> 这并不是指在紧急情况下为解决安全性或稳定性问题而制定的临时政策，理事会有权根据与合同方签订的 ICANN 协议这样做。

之前完成，并与 AoC 中规定的问题适当挂钩。

### 11.3. 审核小组的任命

理事会应确保及时任命 AoC 审核小组，从而使他们在应该审核的时候完成至少一 (1) 年的审核工作，而不论小组何时成立。ICANN 必须考虑 AoC 审核周期；还应根据审核小组的任务，尽早开展选拔流程。

### 11.4. 完整的实施报告

理事会应在审核开始前备好完整的实施报告。该报告应提交以征询公众意见，报告内容必须包含相关的基准和衡量标准。

### 11.5. 预算透明度和问责制

ICANN 理事会应确保在其预算中为审核小组履行其职责分配了足够多的资源。这应包括但不限于，在审核小组认为有必要任命独立专家/顾问时，准许审核小组的相应请求。在审核开始前，ICANN 应发布预算供审核，并提供根据以往小组经验分配金额的理由，包括保证根据不同审核的需求持续评估和调整预算。

### 11.6. 理事会针对建议采取的行动

理事会应清晰、明确地处理所有 AoC 审核小组的建议，阐明他们对每条建议的认可程度。

### 11.7. 实施时间表

回应审核小组的建议时，理事会应提供预期实施时间表，如果该时间表与审核小组提出的不同，应说明其原因。

类别：AoC 审核流程效力；参阅[报告第 14 节](#)

## 12. 财务问责制和透明度

鉴于组织的显著发展，理事会应特别审查其财务监管结构，范围涉及总体原则、适用方法和决策程序，包括参与的利益主体。

12.1. 理事会应在 ICANN 中实施新的财务程序，该程序应有效保证包括所有 SO 和 AC 在内的 ICANN 机构群体可以参与和协助 ICANN 理事会计划和优先安排组织的工作和发展。

12.2 与 ICANN 作为一个在非竞争环境中运营和提供服务的非营利性组织的定位一致，理事会在编制其来年预算时，应明确考虑 ICANN 运营的成本效益，其中应包括预期增加的 ICANN 收入如何在活动优先级和服务定价中体现。这些考虑因素均应单独协商。

12.3. 对于一个非营利性组织而言，理事会应每三年就相关参数（例如组织规模、员工薪酬和福利水平、生活成本调整等）进行基准研究。如果基准研究结果显示 ICANN 作为一个组织与同等组织的标准不一致，理事会就应考虑调整差距。如果理事会选择不调整，就必须在理事会决策中说明原因，并

向互联网群体公布。

12.4 为改善问责制和透明度，ICANN 理事会应将年度预算建立在多年度战略计划和相应的财务框架（例如，涵盖三年期限）的基础之上。该滚动计划和框架应反映多年度的计划活动和相应费用。这应包括 AC 和 SO 的具体预算。ICANN 的（年度）财务报表应确保可以跟踪 ICANN 的活动和相关费用，并特别关注（年度）预算的实施。财务报表应征询公众意见。

12.5. 为了确保该预算反映 ICANN 机构群体的意见，理事会应改进预算征询程序，例如，确保为群体分配足够的时间以便他们就拟议的预算提出自己的意见，为理事会预留足够的时间方便他们在批准预算之前考虑所有意见。预算征询程序还应纳入 ICANN 理事会和支持组织及咨询委员会之间举行公开会议的时间，以便他们讨论拟议的预算。

类别：财务问责制和透明度；参阅[报告第 15 节](#)

附录 E 中阐述了对 ATRT2 审核流程的看法。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评估

ATRT2 就 ICANN 对 ATRT1 建议的实施进行了以下评估。ATRT2 关于 WHOIS-RT 和 SSR-RT 建议的评估请分别参考附录 B 和附录 C。在评估 ICANN 对建议的实施情况时，ATRT2 查看了各种意见，包括对公众意见征询的回复以及与 ICANN 机构群体的直接交流。考虑到 ATRT1 建议 27 要求理事会定期评估对这些建议、AoC 中间责任制和透明度义务的实施进度，ATRT2 还考虑了 ICANN 工作人员的报告、ICANN 理事会决议，以及与工作人员和理事会成员的访谈。

### 报告第 1 节：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ATRT2 建议 1（对 ATRT1 建议 1 和 2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在其审议过程中，ATRT1 发现提名委员会未能实施 Interisle Consulting Group (2007) 和 Boston Consulting Group (2008) 提出的改进理事会选拔流程的建议，没有制定有效的运营方法或理事会成员选拔标准，也没能提高理事会成员选拔流程的透明度。为解决这一问题，ATRT1 提出了持续评估和改进 ICANN 理事会监管的建议，包括持续评估理事会绩效、理事会选拔流程，以及理事会构成符合 ICANN 当前和未来需求的程度。这些可以视为一组建议，称为建议 1。此外，ATRT1 建议 2 要求持续评估理事会现任成员的能力、用于改进这些能力的计划，以及在选拔理事会新成员时确定必要能力的方法。ICANN 理事会于 2011 年 6 月通过了所有这些建议。

#### ATRT1 建议 1<sup>8</sup>

*在意识到理事会管理委员会就理事会培训和技能掌握开展工作的重要性后，根据 2007 年提名委员会审查和 2008 年理事会审查的建议，理事会应建立（使这些建议及时纳入将于 2011 年底开始的提名委员会流程）正式机制以确认 ICANN 理事会要求的各项技能，包括诸如公共政策、财务、战略计划、企业管理、协商和争议解决之类的技能。应该强调的是，确保理事会具备相关技能和经验，使其能够为 ICANN 运营提供有效监督并与全局的公众利益保持一致，还要提供最佳的企业管实践。这应该建立在独立审核的初步工作基础上并包括：*

- a. 理事会具备的针对类似企业与其他管理架构的各项基本技能；
- b. 通过公开的咨询流程，包括直接咨询 SO 和 AC 的领导层，使必要技能符合 ICANN 的独特架构和目标；

---

<sup>8</sup> 《ATRT 最终报告》(ATRT Final Report), <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atrt-final-31dec10-en.htm>, 2011 年 12 月。

- c. 每年审核这些要求，每年向提名委员会提交一个正式出发点；以及
- d. 从 2011 年年底即将开始的提名委员会流程起，结果和要求将作为提名委员会征集提名的一部分发布。

## ATRT1 建议 2<sup>9</sup>

理事会应定期（不少于每 3 年一次）加强和审核根据建议 1 制定的培训和技能培养计划。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为实施 ATRT1 建议 1 的核心思想，ICANN 与提名委员会合作采取了多项措施。ICANN 工作人员普遍认为这些建议的目的不仅在于确保选拔具有适当技能的人才，还在于“解决提名委员会流程中过度保密的问题，响应更广泛说明提名委员会选拔的请求。”<sup>10</sup>

为改善选拔 ICANN 理事的流程、处理有关理事会构成的建议，提名委员会审查了自己的运作程序，以便为理事会成员的选拔确立清晰了了的技能组合、资格和标准，同时改进透明度、制定并颁布提名委员会采用的选拔程序和流程。

<sup>11</sup> 新提名委员会指南，包括提名委员会内部程序和《行为准则》已获得理事会批准并投入实施。<sup>12</sup> 提名委员会如今每年就任命领导职位时要考虑的技能组合要求，征询 ICANN 机构群体和公众的意见。理事会还在其标准运作程序中加入提名委员会通知流程，每年向提名委员会提供当前理事会的技能组合信息。<sup>13</sup> 最后，理事会现正进行暂定的培训和定位计划。为评估理事会在提名委员会为实施建议而处理的领域有何绩效，跟进了技能组合基准、培训和工作计划结果方面的进度。<sup>14</sup>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机构群体对建议 1 和 2 的实施情况的意见不多。总而言之，机构群体表示了解理事会成员的提名和选拔方法、流程，对其任期表示总体满意。然而一些意见指出，仍然可能与机构群体存在利益冲突。<sup>15</sup>

---

<sup>9</sup> ATRT1 最终报告。

<sup>10</sup> 致 ATRT2 的工作人员意见合录，Amy Stathos、Samantha Eisner 和 Diane Schroeder 的意见，<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80363/Consolidated+Responses+to+ATRT2+Questions-ATRT+1+Recommendations+Implementation+%2830Apr%29+Final.xlsx>

<sup>11</sup> 《提名委员会透明度指南》(NomCom Transparency Guidelines)，<http://nomcom.icann.org/nomcom-transparency-08oct12-en.pdf>

<sup>12</sup> 《提名委员会行为准则》(NomCom Code of Conduct)，<http://nomcom.icann.org/conduct-2013.htm>

<sup>13</sup> 2012 年度报告；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实施报告，<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atrt-implementation-report-29jan13-en.pdf>，2013 年 1 月。

<sup>14</sup> 2012 年度报告；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实施报告，<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atrt-implementation-report-29jan13-en.pdf>，2013 年 1 月。

<sup>15</sup> 回应 ATRT2 对机构群体的提问而提交的意见，Vasily Dolmatov、Alejandro Pisanty、Maria Farrell (NCUC)、Christopher Wilkinson、Nominet，<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

一些反馈者表示，重要的是理事会成员来自现有的机构群体组织，以确保他们了解、理解 ICANN，具备高效工作所需的技术专能。有一位反馈者提出，理事会服务可用作增加机构群体规模的机制，创建从更广泛的参与群体中聘用成员的举措。该反馈者还强调了明确说明或传达理事会历来采用的高度专业标准的重要性。<sup>16</sup>

相对于赞同当前理事会选拔流程的意见，一位反馈者问道“理事会应向提名委员会提交委员会提出的下次人员调整所需理事会成员简况，这是否合理？”<sup>17</sup>

其他公众意见提出了 ATRT1 建议在本方面未解决的有关未来工作的一些问题。尤其是，一些反馈者问及有个适当国际化并代表 ICANN 机构群体和组织的理事会的重要性。这些意见还进一步深化为理事会自己选拔委员会主席和理事会管理委员会成员对理事会选拔和运作透明度的重要性，因为这些委员会负责建议和批准章程的更改。<sup>18</sup>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建议	评估
1a 记录用于确认和选择“类似企业和其他管理架构”的方法	完成
1b 记录所用的基准	未完成
1c 改进提名委员会的外展/公关	完成
1d 扩展技能调查和基准，让提名委员会在 GNSO、国家或地区代码域名支持组织 (ccNSO) 和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 (ALAC) 中选拔	完成
2(a) 应制定衡量标准，用来评量理事会培训计划的效果。	未完成
2(b) 理事会培训材料应公开。	未完成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虽然 ATRT1 建议 1 和建议 2 的多数问题得到了解决，但是还有几个主要问题尚未解决：

- a. 更改对于理事会成员质量的改进程度如何？

<sup>16</sup> 回应 ATRT2 对机构群体的提问而提交的意见，Nominet，<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

<sup>17</sup> 回应 ATRT2 对机构群体的提问而提交的意见，Jean-Jacques Subrenat，(ALAC)，<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

<sup>18</sup> 回应 ATRT2 对机构群体的提问而提交的意见，Jean-Jacques Subrenat，(ALAC)，<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

- b. 目前为止，尚无用来确定 ICANN 理事会成员质量的客观措施。ICANN 机构群体进行的评估既未得到讨论，也未予以实施，而这些评估可能在少数几个可以制定的统计措施之中。
- c. 需要提供提名委员会所用基准的报告，且在根据当前提名委员会条款与理事会工作几年后，需要审核这个问题。
- d. 仍然需要衡量标准来评估理事会改进工作的成功与否。

## 最终建议 1

理事会应制定用于确定 ICANN 理事会成员质量以及理事会改进工作完成度的客观衡量标准，并分析这些衡量结果随时间产生的变化。

## 报告第 2 节：没有新的 ATRT2 建议（对 ATRT1 建议 3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理事会的构成和选拔问题曾是 ATRT1 之前两次独立审核的主题。ATRT1 发现它们与自己的审核流程最大的关联是让 ICANN 根据明确的技能组合要求进行招募和选拔的建议。这包括确立一个正式程序，提名委员会 (NomCom) 使用此程序可以发现和了解需要提名委员会做出人事任命的各个机构的要求。ATRT1 发现“同样，整理用于确定、定义和审核这些技能要求的流程以及咨询利益主体的机制可能有助于改善理事会的总体绩效。”

### ATRT1 建议 3

*根据候选人所有相关审议和决定必须保密这一前提，理事会和提名委员会应尽快（但不迟于 2011 年年底开始的提名委员会流程）增加提名委员会审议和决策流程的透明度，具体做法是在流程开始前尽早明确时限和各项技能标准，并且在流程完成后对所选做出说明。*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ICANN 工作人员向 ATRT2 报告了理事会和提名委员会进行的实施工作。理事会和提名委员会就理事会技能组合要求进行咨询、召开信息共享会已经成为标准运作程序。理事会还实施了面向所有提名委员会的透明度指南，且遵守透明度指南是标准运作程序。提名委员会提交了选后报告，其中证明自己的选拔为标准运作程序。这些实施措施和背景文件可见 <http://nomcom.icann.org>。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ATRT2 未曾收到关于本建议实施的重大意见。Nominet 表示自己支持 ICANN 理事会成员的提名和选拔机制，相信它是机构群体意见自下而上机制的一个良好示例。一些反馈者表示，他们不了解理事会成员的提名和选拔机制，有些反馈者则表示他们了解，并对理事的任期长度表示满意。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本建议的实施不仅涉及 ICANN 理事会和工作人员，还牵涉提名委员会自身。提名委员会的两位前任主席 Vanda Scartezini（2012 年任期）和 Adam Peake（2011 年任期）回应了 ATRT2 的调查问卷，并对提名委员会在实施方面进行的工作进行了高度概括。两位主席认识到 ATRT1 希望在尊重理事提名流程各个基本方面（例如候选人的保密性）的同时，提升该流程的透明度和问责制。他们还意识到提名委员会在选拔流程中保持独立角色很重要。

Adam Peake 报告称，ATRT1 建议提出一个总体感觉问题，即提名委员会无需过度受困于保密性，这具有积极效应。他还指出，一些核心的 ATRT1 建议已成为提名委员会的做法，但 ATRT1 促使了严肃对待改进问题。2011 年，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与机构群体的研讨会，他认为会议非常成功，还努力改进了整个流程中与机构群体（例如，向邮件列表成员发送更多电子邮件、博客）和候选人（例如，更多流程信息、传达流程进展情况的一些交流）的交流。但是 Peake 认为 2011 年，这些交流工作大都没有实现，亦即想法没有付诸实践。然而总体而言，他认为从 2013 年的改进可知，实施工作是值得做的。

Vanda Scartezini 列出了 2012 年任期内进行的众多具体实施活动。在实施建议时，提名委员会：

- a. 发布并更新了提名委员会整个周期内的委员会活动时间表，向机构群体和候选人提供透明度；
- b. 在 2011 年的年度全体会议期间与所有 AC、SO 和自己的社群召开了正式协商会，以确认理事会和他们自己的领导职位所需的所有简况，还发布了采用的所有发言；
- c. 在 2012 年的 ICANN 年度全体会议期间，举行了关于 ATRT1 建议和提名委员会流程其他相关方面的公开会议；
- d. 与 ICANN 理事会主席、首席执行官和理事会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一次正式会议，收集他们对于理事会成员下次选拔所需的技能组合的看法；
- e. 与 ICANN 总顾问会谈，确保提名委员会内部的所有成员了解关于候选人信息保密的要求；
- f. 发布了针对所有领导职位的已确认简况特点，作为候选人申请信息的指南；<sup>19</sup>
- g. 2012 年在哥斯达黎加圣约瑟举行的首届 ICANN 国际会议期间举行会议，与 AC、SO 和社群再次核对，并指出提名委员会成员在选拔流程中的努力方向；

---

<sup>19</sup> <http://nomcom.icann.org/index-2012.htm#archives>

- h. 在选拔流程结束后，为 2012 年 10 月在加拿大多伦多举行的年度全体会议发布了一份最终报告<sup>20</sup>，其中包括有关 2012 年提名委员会的所有统计数据（例如候选人数量、性别、地理分布等），以及一个“匹配矩阵”，矩阵对比了机构群体和理事会要求的候选人技能组合与获选人的简况；以及
- i. 在 2012 年 10 月的多伦多会议上，与 AC、SO 和自己的社群召开了多次附加会议，以反馈提名委员会的活动，以及他们对理事会和自己组织职位的要求在多大程度上得到了满足。

两位前主席均认为可以实现持续改进，例如月度工作报告以及在流程进行中和结束后使用标准矩阵。Scartezini 主张在 ICANN 机构群体内部，目前对提名委员会流程的认识更为明确，对担任理事会成员感兴趣的个人也更了解选拔流程和要求。她还认为在 ICANN 与机构群体和外部世界之间的关系透明度方面有所提高。Peake 也认为候选人更了解职位要求，大家更了解理事会需要的候选人技能，以及理事会总体技能组合存在的“差距”。他指出这些实施工作的一个间接效益在于，改进所需候选人简况的信息促进了专业猎聘公司协助提名委员会找出潜在候选人。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ATRT1 建议 3 的实施看来非常成功。不仅改进了提名委员会流程的透明度，还改善了专为提高透明度设计的标准运作程序的采用。重要的是，ATRT1 建议 3 的实施促进了整个机构群体范围的对话，使得提名委员会就建议实施工作与理事会、工作人员、AC 和 SO 展开互动。实际上，本建议的实施并不只是 ICANN 理事会或工作人员的责任所在。相反，建议实施要求提名委员会与理事会和机构群体成员互动，以便成功执行所有这些任务。看来多个组织完成了各自的任務并成功互动，共同实施了 ATRT1 建议 3。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ATRT1 建议 3 有效创建了理事会和提名委员会之间的定期开放信息交流，用以确认理事必需的技能组合，并将这些所需特征有效纳入提名流程。本建议的实施还起到了创建更透明的提名委员会标准运作程序的作用。例如，提名委员会现在定期在 ICANN 会议上举行公开会议。此外，提名委员会提交的描述选中理由的选后报告与《义务确认书》的精神相符。

---

<sup>20</sup> <http://nomcom.icann.org/nomcom-final-report-08oct12-en.pdf>

## 报告第 3 节：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ATRT2 建议 2（对 ATRT1 建议 4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发现，根据其审核和之前的两次独立审核，显然需要改进理事会的个人和总体技能。在 ATRT1 建议 3 注重确认所需的技能组合和将这些技能组合融入提名委员会流程的同时，建议 4 还要求理事会加强其绩效和工作实践。

### ATRT1 建议 4

*“根据理事会管理委员会的工作，理事会应继续提高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理事会已进行众多活动，以加强其绩效和工作实践。这些活动包括：制定纳入建议 4 目标的工作计划；在 2012 年召开两次“绩效”培训会；确立委任理事会“任命”机构进行的理事绩效评估；协调理事任期，提高工作效率；编制《理事会程序手册》(<http://www.icann.org/en/groups/board/documents/draft-procedure-manual-09oct12-en.pdf>)。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公众意见着重关注了理事会工作实践的一些方面。Nominet 指出，已为改进理事会监管（例如利益冲突和道德审查）开展工作，理事会已确立行为规范。<sup>21</sup> 英国政府要求独立实施、审核和监督理事会绩效的衡量标准。<sup>22</sup> 网络普通用户组织的 Darlene Thompson 表示，应就理事会使用什么方法来评估其监管向公众提供更多信息。<sup>23</sup> 大家普遍认同理事的任期。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ICANN 理事会主席 Steve Crocker 表示，ICANN 理事会正在为理事会增加秘书处支持。这一新增机构的职责将包括改进理事会工作计划和流程的部分工作。Crocker 表示这是他很感兴趣的一个领域，必须实现持续改进。

---

<sup>21</sup> Nominet 提交的意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msg00010.html>

<sup>22</sup> 英国政府 Mark Carvell 提交的意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msg00014.html>

<sup>23</sup> Darlene Thompson 提交的意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pdf9UP7si771p.pdf>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理事会已明确采取众多措施来实施建议 4。尽管一些相关任务已完成，但该建议实施的性质还是“未完成”。虽然有明确证据表明在这方面开展了工作，但工作效果仍然难以评量。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根据 ICANN 理事会和工作人员的报告，理事会职能在众多领域均有改进。但是，全面评估建议效果的一大挑战在于缺乏 ATRT2 用来评量实施成效的基准/衡量标准。尽管一些改进可能难以评量，衡量标准会有助于得出下一步定性和定量结论。ATRT2 认为，一般情况下，这些活动应向机构群体披露，除非是处理人事或其他保密问题。具体到理事会培训，ATRT2 问及出于透明度的考虑，培训材料是否可以公开。理事会指出，有些培训材料归提供培训的第三方所有，理事会可能无法将这些材料发布给机构群体。应向理事会秘书处简要介绍 ATRT1 建议和 ATRT2 评估，并将该意见纳入其支持流程中。

## 最终建议 2

理事会应制定用于衡量理事会职能和改进工作效率的衡量标准，并发布培训所用材料以评量改进水平。

## 报告第 4 节：理事会绩效和工作实践：ATRT2 建议 3（对 ATRT1 建议 5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发现理事的薪酬问题与提高 ICANN 理事会的经验和总体技能组合的主题紧密关联。此外，这一问题曾是独立审核、理事会管理委员会讨论和理事会持续考量的主题。在 ATRT1 审核时，仅确定了理事会主席的薪酬。

### ATRT1 建议 5

*建议 5：“理事会应根据波士顿咨询公司的建议迅速实施投票理事的薪酬方案，并做必要调整，以解决任何存在的国际支付问题。”*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根据 ICANN 总顾问的建议，理事会推迟了建议 5 的实施，以便进行独立研究和审核。从 2011 年 6 月起始，一个薪酬计划出炉，且理事会聘用了一位独立评估专家。专家报告<sup>24</sup>总结称，向理事会支付薪酬实属合理。由于制定理事薪酬时要求修改理事会利益冲突政策和章程，因此于 2011 年 9 月就这些问题开展了

---

<sup>24</sup> <http://www.icann.org/en/general/report-board-directors-compensation-considerations-13oct11-en.pdf>



一个公众意见征询期。反馈者普遍认同支付理事薪酬的建议，同时对 ICANN 利益冲突政策的其他方面提出了意见。2011 年 12 月 8 日，理事会投票通过向投票理事支付薪酬。ATRT2 注意到部分理事的薪酬支付推迟到了 2012 年 8 月，比批准付薪之日延迟很久，但这些情况都情有可原。如今，理事会的投票成员有机会对薪酬做出选择，而理事是接受还是拒绝薪酬的选择会公布到 ICANN 网站。<sup>25</sup>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ATRT2 未曾收到机构群体关于建议实施的反馈。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建议 5 的实施已完成。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衡量建议 5 的“成功性”或效果极富挑战，但也并非不可能。建议的一方面理由是一个设想：鉴于 ICANN 理事的责任和工作量，薪酬会影响合格候选人的利益。ATRT2 不知道对理事会候选者人才库随时间变化的任何定性或定量研究，也不知晓谈及本建议实施效果的任何反馈。也许该分析可以成为未来审核小组的意见。ATRT2 设想会在整个过程中以合理的频率定期评估理事的薪酬水平。

### **最终建议 3**

理事会应开展定性/定量研究，以便确定理事会候选者人才库的资格情况随着时间的推移有何变化，还应按照普遍标准定期评估理事的薪酬水平。

## **报告第 5 节：政策/实施/行政职能区分：ATRT2 建议 4（对 ATRT1 建议 6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发现，整个机构群体非常关注如何确认供理事会考量的问题、如何以及为何做出具体决策、这些结果如何传达给利益主体。ATRT1 还发现，理事会的审议极少依据成文程序或要求，而是由只遵从先例的组织惯例推动。这种对政策和行政职能（亦或“实施”或“组织管理职能”）之间区别的不明白引起了机构群体的疑虑：理事会和工作人员在自下而上的政策制定流程中是否承担着适当职能。

---

<sup>25</sup> <http://www.icann.org/en/groups/board/documents/ce>

## ATRT1 建议 6

*建议 6：理事会应尽快（但不晚于 2011 年 6 月）阐明两类问题的区别：适当遵从 ICANN 政策制定流程的问题以及在 ICANN 工作人员和理事会的适当行政职能内的问题，并尽快就有待理事会层面解决的管理和行政问题，制定在适当情况下与相关 SO 和 AC 协商的补充机制。*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ICANN 工作人员建议理事会采纳 ATRT1 建议 6，但所提实施日期晚于 ATRT1 提出的目标日期 2011 年 6 月。工作人员主张，在完成建议的实施前与机构群体达成关于该主题的基本共识很重要。<sup>26</sup>工作人员表示，会立即使用决议维客进行“分类工作”。工作人员随后着手将理事会行动分为政策/行政/管理和其他类别，再审查是否收到关于这些项目的公众意见。

在对 ATRT2 的回应中，工作人员写道：

ICANN 在实施中处理了本建议的所有方面。请参考《2012 年 ATRT 实施摘要》<sup>27</sup>和《2012 年 ATRT 实施年度报告》。<sup>28</sup>该实施项目的完成激励了大家就政策和实施问题之间的区别深入讨论，该讨论仍在机构群体范围进行，最近的一次是在北京的一次公开会议上。

由于为建议 6 开展的工作，ICANN 还发布了一个关于机构群体意见和建议征询方式的文件，<sup>29</sup>引发了机构群体的持续对话。多伦多和北京会议期间均有针对该主题的会议，此后 ICANN 工作人员编制了一个就政策与实施征询公众意见的文件<sup>30</sup>，帮助构建和推动讨论。

工作人员还表示“机构群体在讨论和划分理事会的行动时，有一套规定术语可用。后续工作再次激发机构群体就政策与实施的角色以及机构群体如何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展开激烈辩论。”工作人员还表示“现在，理事会采取的每一项实质性行动都会伴随着行动类型的确认，并在理事会决策前安排或进行咨询。”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收到的意见和在公开会议上进行的讨论反映了机构群体的普遍情绪，包括：

- a. 这仍然是一个重大问题；
- b. 除去 GNSO、ccNSO 和 ASO 的清晰政策流程解决的政策问题，仍不确定机构群体如何向理事会提出建议；

<sup>26</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atrt-recommendations-implementation-plans-22oct11-en>

<sup>27</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atrt-project-list-workplans-29jan13-en.pdf>

<sup>28</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atrt-implementation-report-29jan13-en.pdf>

<sup>29</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input-advice-function-24sep12-en.pdf>

<sup>30</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policy-implementation-31jan13-en.htm>

- c. 应探索将跨群体的工作组作为向理事会提出建议的一种机制；
- d. 机构群体就非“P”政策问题向理事会提出建议的现有机制或方法并不充分；以及
- e. 并未证明已在新 gTLD 流程中使用的特别工作组、专家和快速通道流程是解决该问题的满意方法。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实施工作未完成，仍在解决该问题。ATRT2 认为本建议对于让机构群体明了仍然重要，在多利益主体环境下尤其重要。尽管 ICANN 已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发布机构群体意见和建议征询方式文件（在理事会按 AoC 规定对建议 6 采取行动后一年多），并在多伦多（2012 年 10 月）和北京（2013 年 4 月）ICANN 会议期间举行了公开会议，但事实仍然是这个问题在 ATRT1 预计的两年时限内几乎未解决。实际上，2013 年 1 月 21 日工作人员才制定其“框架”文件并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

一直区分不清“政策与实施”导致大家对于 ICANN 理事会或工作人员是否履行适当职能范围、或 ICANN 是否未采用“自下而上”的方式而改用“自上而下”的方式产生极大不确定性和高度怀疑。和其他任何组织或群体一样，明确了解各自的角色、责任和流程是凝聚力和成功互动的根本。<sup>31</sup>

一些意见认为，区分政策和实施要么是过于艰难的任务，要么太深奥，因而无法划明确界线，也就不能让机构群体和 ICANN 明白。尽管可能无法实现完全明确，但不能制定让人明白政策和实施方面角色、责任和流程的可行框架只会继续扩大针对 ICANN 决策问责制、ICANN 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流程的真切承诺产生的疑问和不必要的担忧。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ATRT1 建议 6 的实施未能有效实现建议所述目标。尽管已开始让机构群体参与该问题的相关对话，但是看似机构群体和 ICANN 距离澄清该问题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实施起到了激发核心对话的作用，通过对话得知了机构群体成员对于“政策”与“实施”区别的理解。也许需要展开更多工作，制定就有待理事会层面解决的管理和行政问题，在适当情况下与相关 SO 和 AC 协商的补充机制。最后，为清楚起见，ATRT2 建议统一术语“政策与实施”，并放弃提及“行政职能”或“管理职能”。

---

<sup>31</sup> 美国国际商业委员会的意见：大家（特别是商业利益主体）认为当 ICANN 理事会和工作人员想要执行某件事而不需要机构群体提供意见时，就会称之为“实施”。（同样，如果 ICANN 理事会和工作人员不想针对特定事务行事，他们可能就会称之为“政策”，并且会让它在漫长的 PDP 流程中被遗忘。）ATRT2 建议需要认识到目前遇到的困境，寻求比开展“额外工作”更有效的解决办法...”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GwHm9XvJAd.pdf>

## 最终建议 4

理事会应继续支持跨机构群体的参与模式，以便深入了解政策制定与政策实施之间的区别。制定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 (SO/AC) 可用来就相关事务（包括但不限于理事会做出决策的政策、实施和管理事务）咨询理事会的补充机制。

## 报告第 6 节：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ATRT2 建议 5（对 ATRT1 建议 7.1 和 8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发现，ICANN 的章程强调了对理事会流程透明度的需求，规定利益主体的知情参与、中立性、客观性、响应速度以及基于证据的决策。同样，《义务确认书》特别重申 ICANN 理事会决策方式需要透明度和公开性。ATRT1 发现需要针对 ICANN 决策流程的明确公布指南。

### ATRT1 建议 7.1 和 8

由于 ATRT1 建议 7.1 和 8 的主题之间具有密切联系，ATRT2 在此综合了其对实施的评估。

*建议 7.1：“即时起，理事会应及时发布与决策流程相关的所有适当材料，其中包括初步公告、工作人员及其他人员提供的简报材料、会议详细记录以及各个理事对重大决定的相关声明（若提交）。应尽量避免对材料进行修订，修订仅限于对现有或潜在诉讼以及工作人员问题（例如任命）的讨论。”*

*建议 8：理事会应尽快（但是不能迟于 2011 年 3 月的 ICANN 会议）编制并发布一份文件，明确定义可以编写材料的有限情况并阐述与材料发布相关的风险（若有）。在评估是否应在做出此类决策时编写和引用材料时，理事会、总顾问和工作人员应该遵守这些规则。*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ICANN 工作人员向 ATRT2 报告称，由于实施的成效，发布所有理事会材料（包括决议理由）现已成为标准运作程序。这些材料和其他参考材料存档于 <http://www.icann.org/en/groups/board/meetings>。为回应 ATRT1 的建议，ICANN 制定了一项实施计划，部分内容如下：

“从 2011 年 1 月 25 日的会议开始，工作人员开始将所提理由陈述纳入理事会的提交材料中，借以处理《义务确认书》中规定的项目。如果理事会没有对理由陈述草案提出重大修改，提交的陈述草案将随每次会议的获批决议一同公布。在发布 2011 年 1 月 25 日的获批决议后，该做法始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理由陈述随每次会议的获批记录一同发布后，即视为终稿。理由陈述旨在论述数据和信息的来源，处理通过和拒绝的机构群体意见。”

关于理事会材料的修订，实施计划指出，

“虽然 DIDP（文献信息披露政策<sup>32</sup>）条款仍将作为修订基准，但是就理事会材料修订的具体问题编制文档来指导工作人员和告知机构群体具有重大价值。由新近发布的理事会简报材料可知，ICANN 缩小了先前实施的不披露条款的使用范围，以支持增进透明度和问责制。文档于 2011 年 3 月发布。注意，从 2010 年 12 月 12 日的理事会会议材料开始，每次修订的依据都在有所修订的每一页列出。我们将继续审核如何更好提出需要修订的情形。”

除了上述实施计划，ICANN 工作人员还创建了一个可搜索的理事会决议维客，“就理事会通过的每一项实质性决议向公众提供易于访问的相关信息。”维客网址为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tap/ICANN+Board+Resolutions>。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公众意见征询期，有意见表示了对理事会材料可用性方面的改进的认可。例如，Nominet 表示，

“我们注意到理事会相关材料在可用性方面有所改进，例如理事会简报文件和理事会决定的理由。我们欢迎这种交流改进，但是还可以进一步完善，以表明理事会已考虑到其决定的更广泛影响。尤其是，理事会需要特别关注不常参与 ICANN 活动的人提出的问题，并保证他们确实对意见作出合理回应。”

同样，非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表示，“已实现一些改进……尤其是及时发布了理事会决定及其相关理由和解释。我们对 ICANN 的这些工作表示赞赏。”一位个人反馈者/ICANN 前任工作人员还要求发布工作人员对理事会的建议。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总体而言，ATRT2 发现 ICANN 对 ATRT1 建议 7.1 的实施看来极其成功。将建议的做法采纳为标准运作程序后，理事会朝着实施迈出了稳健的步伐。理事会简报材料、议程、会议记录、决议、理由和其他相关文件可从 ICANN 网站查找和阅读。

实施的一个重要方面还在于及时提供所有相关材料这一实际做法。ATRT2 已得知材料未能及时发布的一些情况，但是看来这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尊重标准运作程序造成的。一个问题问及修订的范围，以及该做法是否遵守建议 7.1 中的“最少”方法。鉴于修订的性质，这个问题难以解答。

---

<sup>32</sup> <http://www.icann.org/en/groups/board/documents/briefing-materials-guidelines-21mar11-en.htm>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效果衡量是依赖理事会材料的发布了解理事会决策流程的机构群体给出的反馈。ATRT1 发现对于理事会决定存在“不知”问题。换言之，机构群体清楚对理事会决策流程的“投入”，但是对流程的“产出”即 ICANN 理事会的审议和决策理由知之甚少或者一无所知。ATRT2 收到的意见提到该领域的改进并体现出更好的透明度。同样，与 ATRT1 相比遇到的相反意见更少。

### 最终建议 5

理事会应审核理事会文档、文献信息披露政策 (DIDP) 以及任何其他 ICANN 文档的修订标准，以便统一发布一个修订政策。制定一个流程来定期评估所修订的材料，以确定是否仍旧需要修订本，如果不需要，应确保删除修订本。

## 报告第 7 节：没有新的 ATRT2 建议（对 ATRT1 建议 7.2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发现，确保最高级别的透明度和问责制的最终职责必定由理事会肩负。ATRT1 还注意到，理事会的绝大多数审议都是基于组织惯例。重大政策问题是在随着时间确定的实践基础上确定和决定的，而非根据成文的程序或要求。ATRT1 还指出，缺乏与理事会决定有关的清晰成文指南、程序或流程只能加重利益主体的忧虑感，并可能让人感到权利被剥夺和脱离感。

### ATRT1 建议 7.2

*即时起，理事会应发布“一份有关决策制定的详尽合理的说明，其中包含决策理由以及 ICANN 所依赖的数据和信息的来源。” ICANN 还应阐明接受或拒绝公众意见以及 ICANN 机构群体（包括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意见的理由。*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ICANN 工作人员报告称，已全面实施 ATRT1 建议 7.2。

ICANN 还表示，理由的编写有时会增加理事会考虑事项所需的时间。对于大多数理事会决定，编写理由会产生极大的资金和资源成本。

关于效果，ICANN 表示大家对理事会决定的依据掌握更多信息。有时决议的复杂性会降低，因为背景信息现在可以通过理由提供。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ATRT2 收到的关于理事会决策解释和理由陈述的意见极少。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 (RySG) 提出了意见，但理事会在其决策过程中仍然忽略了这些意见。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ATRT2 在 2011 至 2013 年期间评估了理事会决议，考虑三个方面的问题：

- a. 理事会是否对其决策提供明确解释？是否可采取实质性措施来进一步改进 ICANN 流程？
- b. 理事会是否对其决策提供明确、合理的理由？
- c. 理事会是否解释如何考虑公众意见（若有）？

ATRT2 总结得出，确凿证据表明在很大程度上，理事会决议确实符合所提的三个问题。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ATRT1 建议 7.2 的实施看来非常成功。2011 年至 2013 年间对所有理事会决议进行审核得出，这些决策随附有详细的理由。ATRT2 的评估体现了三年期间的改进趋势，尽管仍有存在改进空间的情况，建议 7.2 的实施已表明 2011 年以来实现了重大的质的改进。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本建议的基础是 2011 年 1 月之前，理事会并未经常为其决议提供正式理由陈述。分析和公众意见均表明在这一方面做出了重大改进。请参阅附录 D。

## 报告第 8 节：GAC 运营和互动：ATRT2 建议 6（对 ATRT1 建议 9-14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认识到 GAC 和理事会目前关系不和睦，因此为改进它们之间的互动提出了六条建议。

### ATRT1 建议 9

*理事会应通过 GAC-理事会联合工作组，在 2011 年 3 月前阐明章程下 GAC 公共政策“建议”的构成要素。*

## **ATRT1 建议 10**

制定好“建议”的构成要素后，ICANN 应通过 GAC-理事会联合工作组，在 2011 年 3 月前建立一个更正式、有记录的流程，并通过该流程通知 GAC 会影响公共政策问题的事宜，借此征询 GAC 建议。作为该流程的关键要素，理事会应该主动以书面形式征询 GAC 建议。为建立一个更正式的流程，ICANN 应该开发一个在线工具或数据库，并在其中记录对 GAC 的各个请求以及从 GAC 收到的建议，还有理事会对各建议的考虑和反应。

## **ATRT1 建议 11**

理事会应与 GAC 协同工作，以便更及时地收到和考虑 GAC 建议。理事会应通过 GAC-理事会联合工作组，在 2011 年 3 月前建立一个正式、有记录的流程，并通过该流程响应 GAC 的建议。本流程应规定无论理事会是否同意该建议，理事会都将在何时以及如何及时通知 GAC，并且明确说明在理事会不同意该建议时理事会应向 GAC 提供哪些详细内容。本流程还应规定 GAC 和理事会随后用来“尽量真诚及时高效地找到一个彼此都接受的解决方案的程序。”该流程必须考虑到 GAC 每年仅召开三次面对面会议这一现实情况，还应考虑建立其他机制，使理事会和 GAC 能够履行章程中有关 GAC 建议的条款。

## **ATRT1 建议 12**

理事会应通过 GAC-理事会联合工作组制定并实施一个流程，使 GAC 更早参与到政策制定流程中来。

## **ATRT1 建议 13**

理事会和 GAC 应该共同制定和实施一些措施，以确保 GAC 完全知悉 ICANN 的政策议程，也让 ICANN 政策工作人员了解 GAC 的顾虑并保持对其的敏感性。为此，理事会和 GAC 可能希望考虑创建/修改支持 GAC 的 ICANN 工作人员的角色，其中包括与 GAC 有效沟通或支持 GAC 所必需的适当技能组合，并考虑理事会和 GAC 是否会从更频繁的联合会议中受益。

## **ATRT1 建议 14**

理事会应该努力提高政府对 GAC 流程的支持和投入程度。首先，理事会应该鼓励各成员国家或地区以及各成员组织参与 GAC 审议，并且应该特别关注与会的发展中国家，尤其重视对 ICANN 记录提供多语言访问的需求。其次，理事会应与 GAC 共同工作，建立一个流程，以确定 ICANN 何时及如何让高层政府官员定期集体参与公共政策问题，补充现有的 GAC 流程。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采纳建议后，ICANN 成立了 BGRI 联合工作组，重点处理实施问题。对于 GAC 职能范围内的一些问题，GAC 努力开展了自己的工作，以回应建议。



根据建议 9 的要求，GAC 形成了 GAC 公共政策“建议”的定义，已被 BGRI 工作组和理事会认可，并最终由 GAC 添加到其运营原则中。该定义是制定关于新 gTLD 计划的 GAC 程序的关键信息，尤其在 GAC 提前警告和建议（异议）流程中表现最为显著。<sup>33</sup>

为处理建议 10，BGRI 工作组制定并实施了 GAC 建议注册。GAC 建议注册公开发布到 GAC 网站。<sup>34</sup> 将建议注册用作理事会、GAC 和机构群体工具的有效性评估仍在进行，有待于 GAC 和理事会长期使用该注册，尤其是在全面实施建议的“跟进活动”和共同协定方面。

为实施建议 11，BGRI 工作组已根据章程要求，将 GAC-理事会咨询流程编纂成文。GAC 已提交对文档的编辑，编后文本有待理事会审核/批准。理事会随后需要制定章程修正案，为拒绝 GAC 建议规定时间限制和理事会绝大多数的人数限制。

在 BGRI 工作组处理建议 12 的过程中，涌现出多个复杂因素，其中包括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GNSO) 政策制定流程的复杂性和冗长度。此外，尽管各个 SO 和 AC 的政策制定流程不限制机构群体参与，但 GAC 的明确参与渠道有着不同级别。例如，ccNSO 流程明确特别纳入 GAC 的意见，而 GNSO 流程面向所有感兴趣的利益主体“开放”，并没为 GAC 参与提供特别途径。但是，根据章程规定，GAC 的成立是为了直接向 ICANN 理事会提出公共政策建议。一些人认为这阻碍了早期参与。此外，ICANN 机构群体内部对于“政策”和“公共政策”两个术语的范围理解存在极大差异。看来 GNSO 并未在其审议中特别或特殊看重 GAC 提出的“公共政策”建议。就 GAC 而言，它了解自己在 GNSO 不具有成员地位，不能影响或决定 GNSO 流程的结果。例如，无明确记录表明 GNSO 在完成任何具体的 GNSO 政策建议之前接受 GAC 意见；事实上，情况恰好相反（例如应用公共秩序和道德）。BGRI 工作组在 ICANN 布拉格、多伦多和北京会议上讨论了建议 12，具体关注 GAC 相较于其他 SO 和 AC 的不同工作方法。GAC 已同意就参与 GNSO 政策制定流程的新工具/机制编制提案，讨论正在进行中。

关于建议 13，经 BGRI 工作组要求，ICANN 工作人员已提出为 GAC 发布月度政策更新，帮助其成员监督/跟踪未决的政策制定措施。这一举措深受 GAC 欢迎，被视为有助于实现该建议目标的几大要素之一。BGRI 工作组还可能确认其他工具，用来帮助 GAC 成员更广泛了解其他 ICANN 利益主体组织的未决政策措施、审议所具有的多样性。GAC 还通过 BGRI 工作组提出 AC 和 SO 派出“反向”联络员以及理事会 GAC 联络员的想法，其具体实施措施仍在考虑中。

---

<sup>33</sup><https://gacweb.icann.org/display/GACADV/GAC+Advice>。另请参阅《ICANN 章程》第 XI 条第 2.1 款，网址 <http://www.icann.org/en/about/governance/bylaws>，以及《GAC 运营原则》第 XII 条一向 ICANN 理事会提建议的规定，网址 <https://gacweb.icann.org/display/gacweb/GAC+Operating+Principles>

<sup>34</sup><https://gacweb.icann.org/display/GACADV/GAC+Register+of+Advice>

为实施建议 14 展开了多项工作。加拿大政府在第 45 届多伦多 ICANN 会议期间举行了第一次政府高层官员会议，参会者众多，极其显著支持了 GAC 在 ICANN 内部的角色。应 GAC 主席要求，ICANN 做出了大幅改进，提高对 GAC 成员差旅的资助，使其与其他 SO 和 AC 的资助相当，并为 GAC 会议提供口译。这显然促进了非英语 GAC 成员更广泛参与 GAC 审议。实际上，过去三年来，GAC 成员的数量从 100 增加到了 129，且从 2010 年以来，亲自参加 ICANN 会议的比例增加 77%。最后，GAC 在巴西、挪威和荷兰的资助下，于 2012 年发布 RFP 以征求提供商，提供额外的秘书处支持。其间，在 GAC 主席和副主席的指示下，ICANN 资助了澳大利亚持续改进组织 (Australian Continuous Improvements Group, ACIG) 一位工作人员参加德班会议的差旅费，以便为 GAC 提供支持。2013 年 2 月，根据临时合同雇佣了一位新的 ICANN 工作人员，为 GAC 主席和副主席提供额外支持，此人有望成为永久员工。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应 ATRT2 意见征询而提出的意见大致总结为，理事会与 GAC 一道为实施这一系列建议开展了诚意十足的实质性工作。然而，重大余留问题包括如下需要：制定衡量标准或准则以监督实施；全面实施余留建议，更明确指定未来建议，以促进实施；改进与直接 ICANN 机构群体之外人群的交流。

此外，多位意见反馈者指出，实施所花时间超出 ATRT1 的预期，一些情况下，建议的措词和实施的情况之间存在差距。<sup>35</sup> 一些意见还提出“理事会的角色、理事会和 GAC 之间的关系不明确。”<sup>36</sup> 此外，一些意见认为虽然 ICANN 做出了最大努力，但是 GAC 改进的实施仍然不足。意见反馈者还提出“需为 GAC 参与政策制定流程提供更顺畅的渠道。”<sup>37</sup> 还有一些意见反馈者主张，ICANN 还需要改进决策和执行中的问责制和透明度，“完善 GAC、理事会和 SO/AC 之间的工作机制，并规定角色。”<sup>38</sup> 一些反馈者认为实施仍然不尽人意，因为与 GAC 相关的一些重要建议并未得到完全实施。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总体来看，ATRT2 发现 ICANN 为实施 ATRT1 建议 9-14 付出了真诚的努力。尽管看来关于实施责任（亦即 ICANN 理事会和 GAC 共同实施的本质）以及 ATRT1 提议的优先时间可行性存在一些挑战，大多数建议已得到处理。但是一些未解决的实施细节需要更多关注（例如，GAC 建议注册的功用，是否举行以及多久举行一次其他高级别会议等）。对于建议 10，理事会需要开展进一步工作，制定一个更正式、有记录的流程，用于向 GAC 通知影响公共政策问题的事宜。建议 12 涉及促进 GAC 早期参与 ICANN 的政策制定流程，它仍是 BGRI 工作组的工作重点，最近发展到与 GNSO 直接协商。在政府对 GAC 流程的支持和投入级别有所进展的同时，还需针对建议 14 开展更多工作。

---

<sup>35</sup> Shawn Gunnarson, 个人反馈者（见脚注 7）

<sup>36</sup> Maureen Hilyard, ALAC（见脚注 7）

<sup>37</sup> 曹华平, 中国互联网协会（见脚注 7）

<sup>38</sup> 刘悦 (Liu Yue), 中国电信研究院（见脚注 7）

建议	评估
9	已完成，问题得到圆满解决。
10	未完成，GAC 注册和理事会回应 GAC 意见方面实现长足进展，但在理事会一开始征求 GAC 意见方面还需进行更多工作。
11	实质性完成，但比 ATRT1 提议的最后期限更晚。提出和采纳相关章程更改的问题仍未解决。
12	建议的讨论和实施仍在进行中。完成实施还需未来进行大量工作，并与其他 SO 和 AC 接洽。[有待收到专家报告后重新评估]
13	已完成，问题得到圆满解决。
14	已采取行动，但鉴于更广泛的地理政治和一些政府的问题，还需要进一步工作。

## ATRT2 提出的与 GAC 相关的新建议

### 问题假设

尽管 ICANN 和 GAC 在实施 ATRT1 建议的过程中实现长足进展，仍有众多关于 GAC 的问题需要评估。大家都认为 GAC 工作方法缺乏透明度，参与 ICANN 存在固有障碍问题，后者是由于 ICANN 模式的复杂性和海量的信息。正如 ATRT1 报告所述，GAC 仍然不能早期参与各种 ICANN 政策流程。总体而言存在一种担忧，即，在未参与 GAC 的国家或地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或地区）看来，ICANN 是否尽到一切努力促进其合理性。

### 相关公众意见回应的摘要

机构群体的回应强调了自己的观点，尽管 GAC 对政策讨论的意见很重要，但涉及形成 GAC 意见的流程和讨论经常不透明。一些意见具体要求机构群体了解 GAC 工作方法和流程。意见指出，对 GAC 讨论和工作方法缺乏了解会导致利益主体在收到 GAC 建议时摸不着头脑。一位政府官员的意见确认，“GAC 的角色对于确保 ICANN 决策考虑更广泛的公众利益很关键”，因此其角色和绩效定期接受更广泛的 ICANN 机构群体监督很重要。”<sup>39</sup> 另一位反馈者建议 GAC 采用衡量标准来评量 GAC 的问责制，包括“通过与理事会、社群领导和机构群体成员的访谈，对建议实施第三方评估。”<sup>40</sup>

<sup>39</sup> 英国政府，Mark Carvell

<sup>40</sup> Alejandro Pisanty

GAC 在确定和让大家更明确 GAC 共识性流程方面实现显著进步，促使在 2011 年 10 月的达喀尔 ICANN 会议上修改了 GAC 运营原则中第 47 条原则。第 47 条原则规定“共识指的是在无正式异议的普遍同意情况下采纳决议的做法。”<sup>41</sup>

意见表明，ICANN 机构群体一大部分未对理事会、GAC 和 GNSO 的不同角色达成统一认识，这种对不同角色认识的缺乏“会导致不尊重不同利益主体的意见。”<sup>42</sup>其他意见指出对 GAC 工作方法和审议的了解有限，这有时是因为闭门讨论，导致机构群体对形成 GAC 建议的流程感到困惑，表示“GAC 建议通常让机构群体吃惊不已。”<sup>43</sup>意见还提议，GAC 在其审议和讨论中进行更多交流会，让机构群体更了解工作方法和流程，GAC 建议缓解了如下感受，即“GAC 的信息通常未得到充分理解或具有攻击性，反之亦然。”<sup>44</sup>认识到机构群体的不同社群对不同问题感兴趣，并有不同的运营方式，意见指出“交流过程应有意义，并与 ICANN 用户相关。”<sup>45</sup>当前，“GAC 与外部的对话看来主要以理事会为中心——与更广泛的 ICANN 机构群体之间的互动机会看来有限。”<sup>46</sup>

此外，机构群体的意见关注增加政府参与 GAC 的水平和质量这一需求。提出的具体问题是：增加面向发展中国家或地区的外展活动，需要支持 GAC 代表个人以鼓励持续参与，管理 GAC 如何处理其工作负荷以保证 GAC 代表以相继的方式处理负荷。意见提到对总体参与障碍的认识，表示“在 ICANN 模式下难以指引。”<sup>47</sup>继续这一思路，一些反馈者质疑 GAC 当前是否“有效考虑全球不同经济体和社群的所有情况，GAC 代表个人是否有足够的资源来承担早期政策参与带来的更多工作？”<sup>48</sup>一些意见还提议，为进一步支持新成员，ICANN 应提供简单、重点突出的高质量信息，而不是在特殊基础上的信息，并提供措施。

几位反馈者还强调了增加发展中国家参与和外展的需要，以此作为增加成员规模和获得更多样的地区意见的一种方式，表示“GAC 需要改进其成员在会议和闭会期间参与度的一致性，当前发展中国家和极个别发达国家的参与度通常很低（尤其表现在 GAC 的电话会议中）。委员会在闭会期间的活动水平亟需提高，这可能是一个严重的问题。”<sup>49</sup>此外，反馈者认为“监督在促进更广泛参与方面的进程很重要。”重要的是 ICANN 与现有的全球利益主体合作，触及他们已得到良好构建的网状本地机构群体。<sup>50</sup>反馈者指出，ATRT2 应探索“可能有利于提升参与度、强化多利益主体模式合理性的方面。”<sup>51</sup>最后，几条意见提出了可能有利于增加政府对 GAC 的参与和支持（包括 GAC 行为准则的制

---

<sup>41</sup> <https://gacweb.icann.org/display/gacweb/GAC+Operating+Principles>

<sup>42</sup> 丹麦商业管理局 (Danish Business Authority), Julia Wolman

<sup>43</sup> Nominet, Laura Hutchison

<sup>44</sup> Nominet, Laura Hutchison

<sup>45</sup> Maureen Hilyard, 下属 ALAC

<sup>46</sup> 英国政府, Mark Carvell

<sup>47</sup> 丹麦商业管理局 (Danish Business Authority), Julia Wolman

<sup>48</sup> 英国政府, Mark Carvell

<sup>49</sup> 英国政府, Mark Carvell

<sup>50</sup> Nominet, Laura Hutchison

<sup>51</sup> 丹麦商业管理局 (Danish Business Authority), Julia Wolman

定)的解决方案和当前工作。<sup>52</sup>一条意见提出“创新型协商工具的采用可能有助于恢复平衡,从而实现有意义的回应度。”<sup>53</sup>此外,几位反馈者表示“ICANN 开设新办事处可能刷新全球认知,但不能解决问题。”<sup>54</sup>

最后,一些意见强调了让 GAC 尽早参与政策讨论流程的需求。他们指出“GAC 的早期参与对于确保可预见性也很重要;增进对决策背后理由的了解将帮助更广泛的机构群体理解 GAC 的建议,认识到其建议如何符合基本原则。”<sup>55</sup>意见将 GNSO 政策制定流程 (PDP) 列为 GAC 参与贫乏的示例,表示“及时性通常取决于领导优势和成员奉献,以及一直完全拒绝群体参与流程,或在流程晚期才允许参与。”<sup>56</sup>非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提出,他们“担忧威胁到多利益主体自下而上共识构建政策的趋势”,并将在北京会议中对 GAC 公报的起草和讨论作为例子。<sup>57</sup>此外,意见强调,尽管所有意见都极具价值,交换信息仍常存在障碍。<sup>58</sup>意见指出,尽管 GAC-理事会之间的互动和流程有所改进,但还可以做更多来纳入 ATRT2,特别是查实“...在 GAC/理事会公开会议中实现更具动态和互动性的交流。”<sup>59</sup>

## 面对面会议提出的意见

ATRT2 与各个 SO 和 AC 进行讨论得出的几条意见在提出需要让 GAC 尽早参与的同时,还关注对普遍更流畅的跨群体交流的需求。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 (ALAC) 指出,总体而言,ALAC 和 GAC 等组织进入流程的时间不够早。参与者表示参加各个其他流程存在多个障碍,例如 1) 围绕问题、SO 和 AC 各自为政,在机构群体范围造成了信息共享和流程问题,2) 一些情况下,跨越多个组织的问题被一个特定 SO 或 AC “接收”,而该问题本应由整个机构群体解决,或 3) 参与一些其他 SO 或 AC 流程的问题,这些 SO 和 AC 趋向于抵触外部意见。最后,ALAC 参与者表示,差旅、设施和压缩时间表都会影响 ALAC 的工作能力,提议应探索会议联网的更佳或替代方式(例如 Adobe Connect)。<sup>60</sup>

---

<sup>52</sup> Nominet, Laura Hutchison

<sup>53</sup> 英国政府, Mark Carvell

<sup>54</sup> Rinalia Abdul Rahim、Garth Bruen、Evan Leibovitch、Holly Raiche、Carlton Samuels、Jean-Jaques Subrenat, 下属 ALAC

<sup>55</sup> Nominet, Laura Hutchison

<sup>56</sup> 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 Paul Diaz

<sup>57</sup> 非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 Mary Wong

<sup>58</sup> Nominet, Laura Hutchison

<sup>59</sup> Nominet, Laura Hutchison

<sup>60</sup> ALAC 会议记录的描述 (B. Cute)

在与 GNSO 讨论期间，一些 ATRT2 参与者表示（纯属个人观点，不代表 GNSO），尽管 GAC 确实承认需求且希望参与流程，却不能确认如何有效参与，因为 GAC 和 GNSO 的流程不同。GNSO 提出一直在就如何让 GAC 参与其 PDP 展开工作和讨论，表示这方面的持续讨论突出了多利益主体流程的一个重要方面。GNSO 还表示，由于讨论已在进行中，不在同时从太多角度处理问题而避免工作重复很重要。多个 GNSO 参与者建议需要检查政策流程整体是否有效。提出的其他问题问及 GNSO 政策流程实现及时制定共识性政策的能力。<sup>61</sup>

机构群体关于跨群体审议的讨论由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 (RySG) 继续。RySG 分享了 GAC 以及其他 SO 和 AC 参与现有流程的多个机会。例如，发起 PDP 并成立工作组时，会向 SO 和 AC 发送请求/通知，广邀参与者。一些 SO 和 AC 能始终良好参与各种工作组。他们还提出了经证实效果不佳的其他协调尝试（例如，GAC 联络员），以及仍在尝试中的一些流程（例如，政府间组织工作组 [IGO WG] 参与 GAC）。一些参与者表示，与一些群体的联络成功而另一些失败的原因在于参与者的 SO 或 AC 参与并提供持续反馈的能力。

## ICANN 工作人员的意见

除了发布问卷以征询公众意见外，ATRT2 还向 ICANN 理事会和工作人员提出一系列问题，以便了解他们对 ATRT1 建议目标的理解，并审核用来审查、实施和监督实施的流程。理事会和工作人员回应了 ATRT2 的几个问题，作为致 ATRT2 的工作人员意见文档的一部分，<sup>62</sup>问题包括“在这些建议的实施过程中，是否还有改进的机会？”（问题 I）。

为在 ATRT1 建议 12 的背景下回答该问题，ICANN 确认了几条可行的其他措施，以便将来考虑，包括“GAC 主席任命小型 GAC WG，审核月度报告中可能存在的公共政策利益，将任何意见发布到网站，将意见提交给相关 SO、公开会议之前的特别网络会议，该会议专为 GAC 关注浮现的或发展中的重大政策问题而设计以便在可以提出公共政策问题或关注的公开会议上讨论，利用月度报告让支持组织参与进来，确定可能具有公共政策利益的问题，在 ICANN 公开会议之前和期间与相关 SO 交流。”

关于 ATRT1 建议 13，ICANN 建议“就 GAC 关注的政策问题和事宜，帮助 GAC 组织/正式确定在 ICANN 会议上与 GNSO、ccNSO、ASO 和咨询委员会的常规咨询。”<sup>63</sup>

---

<sup>61</sup> GNSO 会议记录的描述 (B. Cute, E. Bacon)

<sup>62</sup> <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80363/Consolidated+Responses+to+ATRT2+Questions-ATRT+1+Recommendations+Implementation+%2830Apr%29+Final.xlsx>

<sup>63</sup> <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80363/Consolidated+Responses+to+ATRT2+Questions-ATRT+1+Recommendations+Implementation+%2830Apr%29+Final.xlsx>

对于 ATRT1 建议 14, ICANN 表示“还可以进行更多工作, 为新 GAC 成员提供足够的信息资源。MyICANN 有一部分原因就是为实现这一目标, 规划的在线教育平台(暂定名称)也有望促进 GAC 成员信息需求的解决。”<sup>64</sup>

回应早期的 ATRT2 分析, 工作人员还阐明全球利益主体参与度 (GSE) 小组向 GAC 主席呈交月度报告。该文件包括对上月活动的“回顾”报告, 对涉及 GSE 工作人员和政府互动的下月计划活动的规划。该报告由工作人员提议, 用于传达给 GAC 主席。GSE 工作人员还编制了全球政府参与战略文件, 将于 2013 年 9 月在洛杉矶举行的理事会全球关系委员会 (BRGC) 会议上呈交, 以供参考。作为最佳做法, ICANN 的地区副主席力争向自己地区的 GAC 成员告知机构群体相关地区参与战略工作组的工作和成果。

工作人员还告知 ATRT2, 正在进行的一项工作人员项目就是创建客户关系管理 (CRM) 系统。作为该流程的一部分, 当前的 GAC 成员信息以及通过机构群体参与战略形成的其他信息将纳入电子数据库。这些类型项目的一个挑战就是需要持续更新。涉及政府外展的先前措施也需要验证并纳入 CRM。

工作人员还告知 ATRT2, GSE 小组当前正致力于实现 ICANN 国际化的地区方法。这表示由地区 GSE 工作人员组成的机构群体成员委员会正根据发展中地区的需求和优势, 制定、实施或探索发展中地区的战略。非洲、拉丁美洲和中东的战略计划分别在多伦多和北京会议期间宣布和发布, 并在德班会议上更新。关于战略现况的书面更新在 BRGC 2013 年 9 月的会议上呈交给了 BRGC。互动会议也在每次 ICANN 会议上召开, 提供关于活动和流程的更新, 以便确认措施。

**相关 ICANN 章程:** 第 11 条第 2.1 款 (问题 1)、第 XI 条第 2.1 款 (问题 2)、第 XI 条第 2.1 款 (问题 3)

**发布的相关 ICANN 政策:** 无

**发布的相关 ICANN 程序:** 无

**相关 GAC 运营原则:** 第 47 条原则脚注 1, 2011 年 10 月修订。

## **ATRT2 的发现**

ATRT2 确定了影响 GAC 与理事会和机构群体整体有效互动能力的三个主要问题, 且这些问题对于 ICANN 的问责制、透明度和全球正当性认识具有一定的影响。第一个问题是, 广泛 ICANN 机构群体、工作人员和理事会对 GAC 工作方法、议程和活动的了解或认识不足。正是由于没有充分认识 GAC 向 ICANN 理事会提供的建议与其通过 ICANN 支持组织 (特别是 GNSO) 内的政策制定流程向 ICANN 理事会提供的政策建议之间的关系, 才使得这一关系变得复

---

<sup>64</sup> <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80363/Consolidated+Responses+to+ATRT2+Questions-ATRT+1+Recommendations+Implementation+%2830Apr%29+Final.xlsx>

杂。除政府部门以外，对 GAC 提供的建议普遍认识不足。而且建议的具体内容经常会令非 GAC 成员大为吃惊，尤其是在 GAC 审议不对其他 ICANN 相关利益主体公开的情况下。对 GAC 方法和活动认识不足可能会降低对 GAC 及其工作成果的信任，阻碍 GAC 与 ICANN 机构群体和社群之间的互动，并且导致流程和政策制定工作缺乏效率。

第二个问题是，更广泛地参与 GAC 和 ICANN 仍然面临着各种障碍的挑战。GAC 中更加高效的流程、更方便地从 ICANN 获取信息以及更好地解释 ICANN 模式都将支持对 GAC 的继续有效参与。

最后一个问题是，GAC 受限无法参与各种 ICANN 政策制定流程。由于没有早期参与，GAC 后期经常被置于干预政策制定流程的处境。这通常会延长这些问题的时间表。全体利益主体早期参与政策制定还有利于制定出代表机构群体观点和需要的更全面的政策。

###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请参阅 [ATRT2 报告和建议草案](#)）

机构群体对一些 GAC 相关建议的回应总体来说比较乐观。埃及代表提出，“GAC 相关建议非常重要，包含极具建设性的想法。”大家还提出可以开展一些工作，让 GAC 更加开放，有一位反馈者认为 ATRT2 甚至可以进一步提供更多建议。USCIB 特别指出“只通过 GAC 成员开展 GAC 工作的流程完全没有透明性可言，机构群体应该更好地了解工作模式，以便从中大大受益。”但是，有一位反馈者建议，“有些 ATRT2 要求可能太过苛刻（公布所有相关的 GAC 文字记录、立场和信函；在每次会议结束后七天内于 GAC 网站上公布会议记录...），这样可能会让 GAC 成员不情愿地暴露在公众面前，使他们不敢畅所欲言，进而导致协商和讨论被挡在门外或因很少国家/地区参与其中而导致无法受到关注。还有一些意见提出，有些 ATRT2 建议与 GAC 内部工作方法改革措施在很大程度上都出现了重叠。

丹麦商业管理局强调了与利益主题参与相关的建议的重要性，还有一些反馈者强调了实施计划的重要性。多位反馈者都优先提出了 GAC 早期参与到 ICANN 的各个政策制定流程中的重要性，但也强调了这样做的难点，即“GNSO 与政府之间的工作进度不一致，政府通常比较慢，特别是在必须进行内部协商的情况下。”GNSO 委员会指出，近期已开始实施 GNSO-GAC 联合举措。

但是，大家对制定行为准则的倡议也有一些顾虑，有些反馈者发现政府已采用各自的政府行为准则，这些准则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并且会替代其他任何一般协议。”有些则认为 ATRT2 可能超出了其职权范围，指出“国家或地区可按照自己认为合适的方式自行决定所采用的互联网政策，而不必透露形成本国立场的方式。”相反，有些意见指出“虽然 GAC 的各个成员代表其各自的国家，但我们注意到 GAC 本身并不是一个政府机构，而是 ICANN 架构的一部分，受 ICANN 章程和组织条例的约束。因此，所有 GAC 流程和程序都应像 ALAC 和 GNSO 一样遵守章程规定的限制，例如公开性和透明度。”最后，对于建议中的措辞含糊也提出了顾虑，还提出了用于确定具体责任方的建议。



## 最终建议 6

### *提高 GAC 相关活动的透明度*

6.1.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考虑如何采取措施，使其审议更加透明并且更好地为 ICANN 机构群体所理解。适当情况下，ICANN 应提供必要的资源促进这一方面具体措施的实施。GAC 为提高透明度和增进理解可考虑采取的措施包括：

- a. 召开 ICANN 机构群体“GAC 101”或信息会议，以更好地解释 GAC 个人成员如何在国家资本方面为 ICANN 会议做好准备，如何确定 GAC 议程和工作重点，以及 GAC 成员在闭会期间和 GAC 会议期间如何互动达成一致 GAC 立场最后作为建议转交给 ICANN 理事会；
- b. 于会议召开前提前七天在 GAC 网站上公布 GAC 会议、电话会议等议程，并于每次会议或电话会议后七天内 GAC 网站上公布会议记录。
- c. 升级并完善 GAC 网站，以更准确的描述 GAC 活动，包括闭会期间的活动，并且公布所有相关的 GAC 会议记录、立场和信函；
- d. 视情况考虑是否召开以及如何召开 GAC 电话会议，以便让其他利益主体观察和参与会议。一旦这一机制通过并实施，即可通过其他 AC 和 SO 派给 GAC 的联络员的参与完成；
- e. 考虑如何安排 GAC 会议和闭会期间的工作，以确保 GAC 在每年的三次 ICANN 公开会议期间与机构群体有效合作而非独自闭门讨论；
- f. 在上次会议结束时发布下次会议的参会邀请，将此确定为一项常规议程；
- g. 清楚说明 GAC 的领导职责；以及
- h. 如果要审议会影响特殊实体的事务，那么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应让这些实体有机会在审议之前将相关信息统一提交给 GAC。

6.2.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与 GAC 紧密合作，促使 GAC 正式通过公开会议政策，以提高 GAC 审议的透明度，制定并发布封闭式会议的明确标准。

6.3.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与 GAC 紧密合作，帮助 GAC 制定 GAC 建议，并在提供建议时发布建议依据。此类理由应记录在 GAC 注册中。建议注册中还应记录 ICANN 理事会对每条建议的回应。

6.4. 理事会应通过 BGRI 工作组制定正式的 GAC 建议通知和请求流程并形成文件（参阅 ATRT1 建议 10）。

6.5. 理事会应尽快提议相关章程修改并进行投票，以尽快正式实施 BGRI 工作组制定的理事会-GAC 章程意见征询流程（参阅 ATRT1 建议 11）。

*增加政府对 GAC 的支持和资源投入（参阅 ATRT1 建议 14）*

6.6.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确定和实施可以消除参与障碍（其中包括语言障碍）的措施，增进 GAC 成员对 ICANN 模式的了解，让他们更方便地获取相关的 ICANN 信息。BGRI 工作组应考虑 GAC 如何改进其程序才能确保做出更高效、透明和全面的决策。BGRI 工作组应为其成员制定可能涵盖如下问题的 GAC 参与最佳实践：利益冲突；透明度和问责制；充足的国内资源投入；对当地域名系统 (DNS) 利益主体和利益团体的例行意见征询；以及期望 GAC 内部所采取的立场体现国内政府充分协作的态度并符合相关国内和国际现行法律。

6.7.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通过要求 GAC 定期召开高层会议（最好至少每两年召开一次），使高管会议规范化。目前还没有指派 GAC 代表的国家和地区也应受到邀请，并且应在每次高层会议结束后进行盘点。

6.8. ATRT2 建议理事会通过 BGRI 工作组与 GAC 紧密合作，与 ICANN 全球利益主体参与度 (GSE) 小组合作制定现任 GAC 成员和非 GAC 成员的政府参与指南，以确保工作协调和协同。

6.9. 理事会应指示 GSE 小组在听取机构群体意见后制定利益主体参与基准和可衡量目标，解决以下问题：

- a. GAC 成员国和非成员国之间的关系，包括为相关政府部长编写联系信息数据库；
- b. 通过 GAC 针对政府参与 ICANN 事务探索结构更加清晰地总结和交流的工具，提高 ICANN 如何对 GAC 建议做出反映的透明度（例如，利用 GAC 建议注册中的信息）。
- c. 使 ICANN 的工作与具有有限参与权的利益主体相关；
- d. 为全世界的各个地区制定并实施一项计划，确保当地企业和企业家可以充分、平等地利用 ICANN 的服务，包括新 gTLD 的服务。

## **报告第 9 节：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ATRT2 建议 7（对 ATRT1 建议 15、16 和 17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发现，政策制定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受到 ICANN 流程参与者的密切关注。主要原因是公开程序的绝对数量和没有确定优先顺序。ATRT1 发现，改善公众意见和决策流程的性质和结构具有重要意义。ATRT1 考虑到该公开程序的数量受 ICANN 群体行动的影响，而不仅仅受 ICANN 工作人员或理事会的影响这一事实。

## ATRT1 建议 15

理事会应尽快在 2011 年 6 月前做出指示，对目的明确和优先安排的公共通知（如调查通知、政策制定通知）和意见征询流程的实施予以通过并指定一个时间表。优先顺序和分层应在考虑协调的群体意见并与工作人员磋商后建立。

## ATRT1 建议 16

在公共通知和意见流程中应包含明确的“意见征询”周期和“意见回复”周期，允许群体受访者陈述和反驳反方意见中提出的论据。

## ATRT1 建议 17

作为建议 15 和 16 的实施部分，应对公共通知和意见征询的时间表进行审核和调整，让公众有充足的机会来及时发表有意义的意见。意见撰和回复意见撰征询期应该是固定的。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ICANN 工作人员报告称，他们已经完全实施了 ATRT1 建议 16。工作人员表示，已经制定了一项实施计划并公布征询公众意见，并且实施了一个“意见征询”和“意见回复”周期。<sup>65</sup> 同时，工作人员还表示对公开维客进行了审查，以考虑提交意见在公共界面方面的改善。工作人员还表示，已经制定了分层类别和优先排序方法并提交机构群体讨论。根据机构群体的反馈，工作人员没有对公众意见进行分类和优先排序。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机构群体意见反映了各种观点。虽然没有关于“意见征询”和“意见回复”机制本身的任何意见，但是有观点认识到 ICANN 花了大量的时间和资源提供机会以便大家在 ICANN 流程中提供意见。<sup>66</sup> 关于提供意见的“便捷”程度如何，大家的观点差异很大，从“非常便捷”到“不便捷”的看法都有。一些意见反馈者认可工作人员的工作改进并给出很高的分数。有些意见指出，意见征询期长、各意见的时间分配不合理，从而给有效参与带来挑战<sup>67</sup>，还有意见指出需

---

<sup>65</sup> <http://www.icann.org/en/resources/policy/update/update-dec11-en.htm#1>

<sup>66</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msg00003.html>

<sup>67</sup> GNSO 知识产权社群的意见：“大量针对主要问题同时进行或交叉进行的 ICANN 公众意见征询程序大大助长了这一问题。” “正如工作人员明确告诉 ATRT-2 的一样，意见回复期经常被用来提交初步意见的事实并不是因为机构群体成员无意识或不想接受关于“正确使用意见回复期”的培训要求；而是对 ICANN 看似非理性的决定（对重要和复杂问题不提供更长的意见征询期）的合理回应。” ... “ICANN 应坚持使用间断期，在计算意见征询截止日期时将 ICANN 召开公共会议的日期排除在外。”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Toree1LWR0.pdf>

要增进多语言化<sup>68</sup>。还有一些意见反馈者指出，计划不周全和大量的意见征询造成参与障碍。<sup>69</sup>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工作人员还指出，机构群体并未始终按照 ATRT1 的期望使用“意见回复”期。一些机构群体成员显然利用了“意见回复”期提供意见（要么是第一次提供意见，要么是对先前提交的意见进行补充）。工作人员指出，已经提供了关于正确使用“意见回复”期的教育，但是一些意见反馈者未遵守推荐使用方法。工作人员还指出，机构群体投诉起草和批准提交用意见的当前允许期限过短。接到这种投诉后，工作人员正在考虑延长意见征询期。工作人员还指出，他们正在开发新工具（例如，社交媒体工具），以通过不同的方式进行意见征询，并将在部署此类工具前先与机构群体协商。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ATRT1 建议 16 的实施看似完成，但只能算基本成功。鉴于机构群体对“意见回复”期的使用，这些机制似乎并未提供预期益处。此外，ATRT2 表示，虽然根据机构群体的反馈抛弃对实施意见分层和优先排序，但意见征询流程在意见时间分配、意见征询频率和（一些）意见征询复杂性方面仍然面临诸多挑战。工作人员应发展解决这些痼疾的新工具和方法。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实施效果虽然合格，但是仍有不成功的地方，不成功的原因并非完全由于工作人员的表现导致。有趣的是，理事会在其决议中反映公众意见方面已经有所改善。这是问责制和透明度的关键因素。ATRT2 的评估结果认为，通过调整时间分配、制定与意见征询次数有关的预前计划以及开发有助于更加简便地参与意见征询流程的新工具可以促进更全面、广泛和频繁的公众意见征询。

## 最终建议 7

### 公众意见征询流程

7.1. 理事会应探索相关机制，通过调整时间分配、根据预期的参与度增长制定与意见征询次数有关的预前计划以及开发促进参与的新工具来改善公众意见征询。

---

<sup>68</sup> 美国国际商业委员会的意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GwHm9XvJAd.pdf>；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的意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DyQDZx5CHT.pdf>；

埃及政府的意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EhY80BH3XE.pdf>

<sup>69</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msg00010.html>（对问题 9 的回复）。

7.2. 理事会应在公众意见流程中增加一个步骤，让在意见征询期和/或意见回复期提供意见和回复的人可在其认为工作人员错误地总结了他们的意见时，请求更改综合报告。

## **报告第 10 节：多语言化：ATRT2 建议 8（对 ATRT1 建议 18、19 和 22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报告认为，如果所有的文件都只使用英语，语言会是机构群体的潜在障碍。这会造成一定的风险，很多非英语母语的发言人在理解重要问题方面可能存在困难，从而遗漏重要信息。此外，建议高级工作人员也具备多语能力，以便向机构群体提供最高级别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2012 年，ICANN 引进了翻译服务，以便更好地为更广大的多样化机构群体提供服务。虽然语言服务很受欢迎，但是针对各机构群体工作语言的翻译准确度非常重要。此外，与机构群体互动和参与有关的翻译需要及时。这将确保与机构群体进行有效和清晰的交流。

### **ATRT1 建议 18**

*理事会应确保应确保政策制定流程和公众意见流程的参与和文件记录尽量提供多语方式*

### **ATRT1 建议 19**

*在作出决策 21 天内，ICANN 理事会应以 ICANN 翻译政策要求的几种语言公布其译文（包括在其他 ATRT 建议中列出的所需理由）。*

### **ATRT1 建议 22**

*理事会应确保 ICANN 高层人员的安排适当体现多语言特点，并且向机构群体提供最高级别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第一批成果之一是理事会编制并批准语言服务政策和程序文件。<sup>70</sup> 2012 年 10 月 18 日，采纳这一举措的决议获得批准。<sup>71</sup> 重要的是，ATRT1 对于“增强多语言策略”的建议还包括一些改进，例如更多口译支持、笔录支持和电话会议口译。

---

<sup>70</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participate/language-services/policies-procedures-18may12-en.pdf>

<sup>71</sup> <http://www.icann.org/en/groups/board/documents/resolutions-18oct12-en.htm#1.b>

与 ATRT2 召开电话会议<sup>72</sup>期间，工作人员介绍了翻译服务的工作流程和他们继续面临的挑战。这些挑战包括但不限于：需要和完善现已使用的六种 ICANN 语言的术语词汇表；预算限制（虽然从 2012 年的 210 万美元增加到了 2014 年的 360 万美元）；通过分配工作人员数量对绝对工作量进行管理及其对结果及时性的影响。

工作人员还介绍了以下相关流程：

- a. 接收待翻译的文件。
- b. 按照每天翻译量×翻译所需的天数快速估算出翻译总量；每天翻译量=1800-2000 个单词。
- c. 对文件进行修改、润色。

翻译资料延迟发出的原因通常是翻译工作量大和翻译部工作人员少，只有 2 名工作人员。

关于建议 22，ICANN 人力资源主管表示，2010 年 12 月，ICANN 有 38 位高管和执行管理人员。其中，28 位具有多语能力 (73.4%)。截至 2013 年 8 月，共有 51 名高管和执行管理人员，其中 39 位具有多语能力 (76.5%)。工作人员表示，ICANN 工作人员总共约讲 45 种语言。

级别	截至 2010 年 12 月的在职工作人员	多语	截至 2013 年 8 月的在职工作人员	多语
执行委员会	8	7	9	8
高管	30	21	42	31

关于为提高多语能力而对 ICANN 各级工作人员进行的当前培训，未提供任何信息。

工作人员还指出<sup>73</sup>：

*虽然 ICANN 没有聘用具有多语能力高级工作人员的书面政策，但是对于处理此类问题业内已有大量的公认规范和标准运营流程。正如 ATRT2 指出，ICANN 通过遵守这些规范成功地确保高级工作人员具备多语能力，我们预计在 ICANN 继续实施全球战略的同时，工作人员的多语知识水平将进一步提高。未来，ICANN 将以发展的眼光，考虑对高级工作人员多语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其他相关文档。*

规范和标准运营程序包括：

<sup>72</sup> 请参阅 <http://audio.icann.org/atrt2-20130620-en.mp3>；[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90059/20130620\\_ATRT2\\_ID795926.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72186140000](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90059/20130620_ATRT2_ID795926.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72186140000)；<http://icann.adobeconnect.com/p17n8q2y2qq/>、<http://icann.adobeconnect.com/p5fcx7t8u9i/>、<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84187/chat+transcript+--+day+2.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76620716000>；以及 <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1884187/DAY2.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77345148000>

<sup>73</sup> <http://mm.icann.org/pipermail/atrt2/2013/000958.html>

- a. 适合具备多语能力的人员担任的所有职位的职位描述（和职位招聘）都已将多语能力列为期望、优先考虑或必备能力（如果适用）。
- b. 适当情况下，内部调查表会要求各位调查对象对各位被调查候选人的多语能力发表评价 — 这是一个标准运营程序。
- c. ICANN 办事处的地理区域扩大正有意促使多语能力的发展。

ICANN 向员工提供了几种提高语言能力的资源。这些资源包括访问世界级语言培训工具，例如 Rosetta Stone 和 busuu.com 在线语言培训。此外，ICANN 还视需要为本地辅导班提供学费；除其他语言外，已经为中心办事处所在城市的工作人员提供了西班牙语、荷兰语和法语辅导。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对 ICANN 翻译准确性的批评并不罕见。下面举了一个例子，说明翻译对实际意思的改动。（下表是俄语翻译。）翻译准确度应该提高，这一点至关重要。

文档	章节 (部分)	需要翻译的 词/句	实际翻译 (俄语)	俄语翻译的意思	正确翻译 (俄语)
下一代注册 目录服务 (2013)	本文档 状态	这是 gTLD 目录服务专家工作组 (EWG) 的一份初步报告，为下一代 gTLD 注册目录服务 (“RDS”) 提供建议草案以代替当前的 WHOIS 系统	Настоящий документ <b>представляет собой</b> отчёт экспертной рабочей группы (ЭРГ) с рекомендациями по замене существующей системы WHOIS на <b>службу каталогов регистрации рДВУ («СКР»)</b> <b>следующего поколения</b>	这是一份专家工作组 [初步 - 漏译] 报告，关于用下一代通用顶级域名注册类别办公室 (服务) (俄语未出现缩写) 代替现有 WHOIS 系统的建议 [草案 - 漏译]	<b>Настоящий документ является предварительным отчётом Экспертной рабочей группы (ЭРГ) с рекомендациями по замене системы WHOIS справочным сервисом нового поколения («СНП») по регистрационным данным доменов общего пользования</b>
WHOIS 政策 审核小组最 终报告 (2012)	标题	WHOIS 政策审核小组 // 最终报告	Группа <b>проверки</b> политики WHOIS // Итоговый отчёт	WHOIS 政策 <b>检查</b> 小组 // 最终报告	Группа по <b>обзору</b> политики WHOIS // Итоговый отчёт
(多个文件)		注册管理机构	<b>Реестр</b>	注册 (表)	<b>регистратура</b>
(多个文件)		注册人	<b>владелец</b> <b>регистрации</b>	注册所有人	<b>администратор</b> <b>домена</b>
(多个文件)		通用域名	<b>родовые</b> домены	祖传、部落域名	<b>домены общего</b> <b>пользования</b>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语言政策的实施被认为不成功，因为：

- a. 翻译质量通常较差，削弱了公众的参与意愿。
- b. 鼓励更广泛的公众参与的能力受到全职翻译人员数量不足的限制。
- c. 机构群体成员不能以他们擅长的语言参与公众意见征询流程 — 包括 ICANN 声称已提供翻译服务的语言 — 因为他们必须用英语对意见进行反馈，这是由于收到的所有意见没有被全部翻译出来。
- d. 很多 ICANN 语言机构群体受到当前翻译政策的及时性与回复时间不对等（亦即多次延迟）的负面影响。

另一方面，ICANN 看似已经成功实施了建议 22，据报告，目前有 75% 以上的高管和行政管理人员均具备多语能力。但是，尚不清楚 ICANN 是否制定了关于在电子邮件或一对一当面交流中使用英语以外的其他语言的政策，机构群体未就此提出问题。尽管如此，如果一些机构群体成员使用英语与高级工作人员交流时遇到问题，高级工作人员的多语能力似乎能够在互动中提供更好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ICANN 应审核语言服务部门的能力是否能满足机构群体对服务的需要，并做出相应调整。语言服务对 ICANN 的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其对未来的计划基于已经就位的外展计划来制定。虽然认为语言服务部门已经有了重大改进，但是翻译服务部应在翻译活动中逐渐保持预期的大幅提高。文档从基于人工翻译的特殊供/需服务向连续工业流水线模式的转变涉及以下能力：

- a. 根据对历史定期活动（ICANN 以往的会议周期、高峰期和假期等）的了解，准确预测一年中文档翻译的时间；
- b. 主动预测活动高峰，随时调整用来补充永久编制人员的能力，根据需要 使用其他自由译员缓解高峰期的翻译交付延迟状况；
- c. 使客户（SO、AC 等）使用 CRM 系统自动跟踪他们的翻译申请状态；
- d. 自动编写与文档翻译及时性有关的衡量标准；
- e. 实施机构群体的反馈流程，采纳母语人士的意见以提高语言服务水平；
- f. 实施文档管理最佳实践，以协调资深永久编制译员和新译员或自由译员之间的翻译质量和准确性；以及
- g. 以类似国际组织作为相关程序的基准，最重要的是对照联合国语言和口译服务。

假如多语工作人员的语言水平很高，ATRT2 在这一问题上对建议 22 没有更多意见。



##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请参阅 [ATRT2 报告和建议草案](#))

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建议语言服务部门应与机构群体合作，按轻重缓急安排文档/材料的翻译，因为不同的社群可能对此有不一样的要求。<sup>74</sup>

## 最终建议 8

为支持公众参与，理事会应使用关键绩效指标 (KPI) 审核语言服务部门满足机构群体对此等服务需求的能力，从而做出相应调整，比如提高翻译质量和及时性以及口译质量。ICANN 应持续改进翻译和口译服务，包括采用联合国等国际性组织常用的基准程序。

## 报告第 11 节：决策透明度和申诉流程：ATRT2 建议 9（对 ATRT1 建议 20、23、25、26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审查了 ICANN 的政策制定和实施流程，并对制定决策和对决策提起申诉的意见和标准提出诸多建议。<sup>75</sup> 为轻松评估实施并揭示 ATRT2 权责<sup>76</sup>与 ICANN 理事会政策决定及其实施之间的相互关系，本分析汇集了大量此类问题。重要的是，本文件中的评估和建议都将默认透明度作为 ICANN 所有活动的基础。在启用了查塔姆大厦原则的情况下<sup>77</sup>，结束了讨论和/或编写了报告，但驳回透明度规则的决定仍应公开记录。

### ATRT1 建议 20

*理事会应确保考虑在政策制定过程中收到的所有必要意见。为此，理事会应尽快采纳并为机构群体提供一个机制，例如附在理事会决定文档后面的清单或模板，用来证明理事会已收到和纳入考虑范围的意见。*

---

<sup>74</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DyQDZx5CHT.pdf>

<sup>75</sup> 请参阅 ATRT1 最终报告。

<sup>76</sup> 请参阅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ATRT2/Mandate>，具体参阅 9.1（确保问责制、透明度和全球互联网用户的利益）中的 (c)、(d) 和 (e) 小节。

<sup>77</sup> 请参阅 <http://www.chathamhouse.org/about-us/chathamhouserule> “在查塔姆大厦原则下召开会议或部分会议时，参与者可以自由使用收到的资料，但是不能泄露发言人和其他任何参与者的身份和隶属机构。”

## ATRT1 建议 23

ICANN 理事会应尽可能早在 2011 年 6 月前实施《2009 年增强机构信心实施计划草案》的建议 2.7，它要求 ICANN 向独立专家委员会征求重组三大审核机制 — 独立审核工作组 (IRP)、复议流程和调查专员办公室的建议。应该对现有三大机制的问责制和透明度及其相互关系（即，三大流程是否规定了不同等级的审核流程）（如有）进行广泛全面的评估，以确定降低成本、发布更及时的决定以及涵盖更广泛的问题是否能改善理事会的问责制。独立专家委员会还应审核实施计划草案中的建议 2.8 和建议 2.9 中的机制。收到独立专家的最终报告后，理事会应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对这些建议采取行动。

## ATRT1 建议 25

应尽快在 2011 年 10 月前就如何应用以及标准是否涵盖使用复议机制的所有相关理由阐明复议申请标准。

## ATRT1 建议 26

为提高透明度，ICANN 理事会应尽快在 2011 年 10 月前在复议申请和理事会复议结果中采取标准时间表和格式，明确说明复议的状况，一旦做出决定，便阐明做出决定的理由。

在其权责条款内，ATRT2 还确定，应在政策制定和实施流程的问责制和透明度分析中解决<sup>78</sup>以下问题：

- a. 公布年度透明度统计报告。
- b. 增强员工热线，让相关信息变得透明（揭发者政策）。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关于理事会对政策决策中意见的考虑，工作人员进行了一项分析，<sup>79</sup>以确定根据实际的机构群体使用和参与方式可以得到什么结果。研究期从 2010 年 1 月 1 日持续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需要从 212 个归档的公众意见论坛收集信息。最后，创建了一个清单。目前，清单正在 GNSO 政策制定流程 (PDP) 建议中使用以确定所有意见收集完毕。现在，该清单被纳入标准运营流程中，但目前为止只被使用了一次。

---

<sup>78</sup> 应该注意的是，后面两个问题虽然没有在 ATRT1 报告中深入讨论，但是被记录到了关于“ICANN 透明度和问责制 — 机构和做法”的《2010 年伯克曼互联网与社会研究中心报告》和《2007 年世界共同信赖组织报告》中。

<sup>79</sup> 请参阅 <https://community.icann.org/pages/viewpage.action?pageId=41885192>

关于重组审核机制，2012年9月委任了一个问责制结构专家组 (ASEP)。专家组包括企业管理、问责制和国际争议解决方面的三名国际专家。2012年10月，ASEP提交报告。理事会于2012年12月20日对其建议采取行动，批准了对章程第IV条第2款<sup>80</sup>（复议）、第3款<sup>81</sup>（独立审核）和独立审核相应的合作约定程序的修改。<sup>82</sup>

关于调查专员：调查专员根据 ATRT1 建议 23 对其办公室和职能进行了审核。调查专员建议理事会管理委员会 (BGC) 尽可能通过 ICANN 理事会下属的一个委员会制定定期会议日程。相应地，ICANN 理事会做出以下两项决定：(1) 定期会议将由执行委员会定期举行；(2) 需要引起 ICANN 理事会充分注意的调查专员报告应视需要全部提供给 ICANN 理事会，由其与执行委员会和调查专员协商决定。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北京和德班会议期间，ATRT2 与利益主体召开了面对面会议，还在整个机构群体中开展了调查，以收集他们对 ICANN 朝着更加负责和透明的政策制定和实施流程制度化迈进的意见。对调查的回应相对较少，而且基本上是负面回应（请在 ATRT2 归档文件中查看全部回应：<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report-comments-atrt2-20jun13-en.pdf>）。例如，下图总结了其中的一些调查回应：

#### 针对 ATRT1 建议实施的问题 1-3 的具体评分 (1-10)

	AP	Vasily	MFarrel NCUC	MHilyard ALAC	Dthompson AL	GChillcott
Q 1A	8	1	4	4	7	n/a
Q 1B			defensive timeliness!	wording		
Q 1C: Metrics						
Q 2A	4	2	5	n/a	7	7
Q 2B			lack openness		financial improv	Board's Rationale
Q 2C						
Q 3A	n/a	2	1	3	5	n/a

ICANN 机构群体的一些成员对复议流程表示出明显担忧。例如，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 (RySG) 质疑工作人员对 ATRT1 建议 23 和 25 的实施，认为建议在根本上存在缺陷而且事实上与问责制的概念背道而驰。<sup>83</sup> RySG 还声称，理事会忽视公众意见。同样，非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 (NCSG) 回应 ICANN 对其复议 13-3（关于 TMCH+50 案例）的驳回，公开声明其“认为理事会的回应，更确切地说是回应的表达方式以及理事会（通过有关此事的代表分委员会）选择使用的理由给自吹的 [多利益主体模式] 另一记响亮的耳光。”<sup>84</sup> 其他意见反

<sup>80</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governance/bylaws/proposed-by-law-revision-reconsideration-26oct12-en.pdf>

<sup>81</sup> 同上。

<sup>82</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irp/proposed-cep-26oct12-en.pdf>

<sup>83</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msg00025.html>

<sup>84</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02apr13/msg00029.html>

馈者表示，ATRT2 应解决 ATRT1 遗留的未解决问题，例如：ICANN 是否应该规定不服理事会决定时可采用的独立和具约束性的申诉，若是，哪个机构应有此权利？

公开意见征询中或者与 ICANN 机构群体的面对面讨论中，与调查专员有关的意见非常有限。一份报告的确对调查专员的独立性提出过质疑，报告声称办公室“看起来如此受限制和约束。”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关于理事会复议，自 2010 年 12 月起，启动了八个新的复议申请流程，其中六个“得到解决”。ATRT2 在工作过程中发现，ICANN 机构群体上下普遍认为复议申请“最终都以否定的决定结束。”结果分析证实了这一看法：

申请 13-5：Booking.com B.V.（工作人员对非完全匹配的“hoteis”的作为/不作为）。BCG 建议等待解决。

申请 13-4：DotConnectAfrica Trust（理事会对 GAC 北京公报对 dotafrica 申请影响的作为/不作为）。根据 BCG 建议**被拒绝**；尚未最终形成理事会决议。

申请 13-3：非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反对工作人员对 TMCH+50 的作为）。起初遭到 BCG **拒绝**，但最后建议将“**修订后的**”建议提交 ICANN 机构群体对政策和实施进行讨论。<sup>85</sup>

申请 13-2：Nameshop（理事会/工作人员对申请人支持不作为）。**已被拒绝**。<sup>86</sup>

申请 13-1：Ummah Digital, Ltd.（反对工作人员对申请人支持的作为）。**已被拒绝**。

申请 12-2：GNSO 知识产权社群（反对理事会对于 .cat 的决定）。**已被拒绝**。

申请 12-1：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理事会决定）。**已被拒绝**（“此时”）<sup>87</sup>

申请 11-1：Michael Gende（工作人员不作为）。**已被拒绝**。

---

<sup>85</sup> BCG 写道，“然而，申请的确阐述了 ICANN 机构群体目前就政策和实施问题正在开展的工作的重要性，同时证明在寻求机构群体的指导和意见时，有必要对流程和术语进行清晰定义。因此，我们认为，理事会密切关注政策/实施讨论并确保本申请中提出的问题会被纳入机构群体工作的做法是明智的。此外，我们还认为，要求机构群体解决以下问题是明智的：理事会应如何考虑和回应支持组织在 PDP 以外提供的建议，以及如果理事会选择不遵守建议什么类型的协商机制（若有）比较合适。随着 ICANN 的发展，这是支撑多利益主体模式需要考虑的一个重要问题。”理事会实际上通过 NGPC 接受了该问题的复议，即便最终决定是不得推翻所采取的行动。

<sup>86</sup> BCG 建议中出现了一些有趣的判例法解释：“复议并未而且从未成为申请人向理事会寻求对工作人员决策进行重新评估的工具。现在是认识并向 ICANN 机构群体建议下述事实的重要时刻，理事会并不是针对申请人不认可的工作人员（或小组）决策进行直接重申的机制。实际上，向理事会寻求此类补救措施违背了 ICANN 的既定流程和政策。”

<sup>87</sup> 这一问题仍有待 GAC 和 GNSO 之间关于 IGO 保护的一般性政策制定流程解决。

关于调查专员，根据 ICANN 章程：<sup>88</sup>

*调查专员办公室应每年公布对当年投诉和决议的整理分析结果，从而妥善处理保密责任和问题。此类年度报告应包括对所属期限内收到的投诉的任何趋势或常见因素的说明，还应包括为减少未来投诉可以采取的措施建议。年度报告应发表在网站上。*

调查专员在 [icann.org](http://icann.org) 网站<sup>89</sup>维护其自己的页面。该页面有 2005 – 2010 年间的年度报告。<sup>90</sup>

现在，调查专员除了公布年度报告外，还会每个季度向理事会提交报告。此外，调查专员还有一个 Facebook 页面，并定期撰写各个主题的博文（参阅 <http://omblog.icann.org>）

与 ATRT2 讨论过程中<sup>91</sup>，调查专员提到章程未明确包含的其他职能，其中包括：

“确保信息流的透明度。”

“帮助 ICANN 机构群体内部保持和平与和谐的职责。”

与新 gTLD 计划和争议解决方案提供者一起参与某些问题，而计划实施者一直认为这不是调查专员的职能。

关于调查专员是否应在 ICANN 的揭发者流程担任职务的问题，现任调查专员向 ATRT2 表示，他和前任专员都已向 ICANN 法律工作人员谈到这个问题，答案基本是“否”。<sup>92</sup> 他还表示，职能是在 10 年前确定的，或许，这才是需要探讨的问题。<sup>93</sup>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关于理事会对政策决策意见（ATRT1 建议 20）的考虑，ATRT2 发现建议实施尚未完成。虽然 ICANN 理事会和 GAC 已经制定了一种方式，用来接收、审核、考虑和讨论 GAC 的建议并说明决定理由，而且支持组织拥有足够的章程内容可以确定政策建议考虑流程，其余咨询委员会也可以提供建议，但是仍然没有规定回应机制。事实上，章程中甚至没有关于 ICANN 理事会回应义务的规定。

---

<sup>88</sup> 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about/governance/bylaws - V>

<sup>89</sup> 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help/ombudsman>

<sup>90</sup> 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help/ombudsman/reports>

<sup>91</sup> 请参阅 <http://durban47.icann.org/meetings/durban2013/transcript-atrt2-13jul13-en.pdf>

<sup>92</sup> 现任调查专员 Chris LaHatte 表示，“真实的答案是，好吧，我们有一套很好的法律可以处理这个问题，因此您不用管。我不能从法律角度评价与正确答案完全相反的答案是否是个好答案。”他还表示，调查专员需要“信息自由的权力，我的确有这些权力，因为在我的章程中规定如果我想查阅 ICANN 或 ICANN 机构群体的任何文件，必须将它们提供给我。”然而，他还表示，“这与检举稍有不同，但是它可能是通往此类职能的第一步。如果有人对我说‘我想匿名投诉某件事情’，这实际上就是检举投诉，我有权进行调查。”

<sup>93</sup> LaHatte 表示“章程规定职责介于 ICANN 工作人员和机构群体之间，由此可见，章程的方法也具有局限性，但是在章程的其他章节对此无明确阐释，而是阐释支持机构。章程是在 2003、2004 年编写的，当时内容要少得多、简单得多，而且支持组织尚未达到七八年后的成熟水平。在这一背景下，可能能够让人理解。”

关于重组审核机制（ATRT1 建议 23），ATR2 也发现建议实施尚未完成。审核机制只是 PDP 流程的最后一步，但是在这一步中 AOC 9.1(d) 的目标处于危险中。审核机制应该是决定获得广泛支持的“最后”保障。它不应被视为这一阶段解决流程阻碍的唯一方法。

关于理事会复议问题，ATRT2 发现 ATRT1 建议 25 的实施尚未完成。虽然已经采取措施阐明了这一流程，但是上述问题表明这一流程仍需进一步阐明。

关于 ATRT1 建议 26，分析结果表明实施完成。提出复议申请的时间表和建议格式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groups/board/governance/reconsideration>。

关于调查专员（ATRT1 建议 24），分析结果同样表明实施已完成。然而，ATRT2 认为，ICANN 需要复议调查专员的章程和办公室职责，表明已经将良好的管理进一步纳入透明度流程中。

## ATRT2 新政策意见相关建议

### 问题假设

完全透明度要求员工能够以安全、可靠的方式举报违法乱纪行为。虽然 ICANN 开设了可以进行检举活动的热线，但是没有证据表明该计划已得到有效实施。

### 开展的背景研究

虽然 ATRT1 未就继续进行评估的方式提出任何具体建议，但是 ICANN 约定的以往报告包含相关建议：

2007 年，世界共同信赖组织<sup>94</sup>得出以下结论：

*ICANN 应考虑实施阻止权力滥用和不当行为的流程，保护想要检举此类行为的工作人员。特别是，ICANN 应考虑制定揭发者政策，确保工作人员在保密状态下提出检举并且不用担心受到报复；还应考虑制定相应的倡导遵守体系。<sup>95</sup>*

---

<sup>94</sup> 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about/transparency/owt-report-final-2007-en.pdf>

<sup>95</sup> 事实上，世界共同信赖组织提出了多项建议，包括：

确保遵守任何组织政策，高级别的监督和领导非常重要。否则，实施终将支离破碎。因此，为确保在 ICANN 内实施信息披露，高级管理人员应担负监督责任。

为支持这一做法，应制定一系列政策实施监督指标，并应进行年度审核，确定 ICANN 对政策的遵守情况，发现问题所在并采取相应措施解决这些问题（请参阅第 8 节中的建议 5.1）。

虽然 ICANN 对 ICANN 机构群体提出的投诉有三大调查机制，但是 ICANN 没有为工作人员具有保密和不担心报复的投诉渠道实施一种政策或制度。制定这种政策（通常称为揭发者政策）是全球性组织的良好做法。提供此类保护的揭发者政策是确保工作人员问责制和防止组织内欺诈行为、不当行为和腐败的重要手段。

虽然调查专员、复议委员会和独立审核工作组提供了基于投诉的方法以供遵守，以在利益主体中逐渐产生更好的信任，但是 ICANN 需要采取更加主动的方法。

2010年，伯克曼互联网与社会研究中心重申了<sup>96</sup>世界共同信赖组织的建议，亦即 ICANN 应每年进行一次透明度审核并公布其结果。<sup>97</sup>

## ATRT2 的发现

ICANN 已经发布了一份 ATRT1 建议实施和进展的年度报告。此外，虽然工作人员没有预料与能汇报匿名热线目前使用情况相关的任何问题，但是由于法律影响，ICANN 公开汇报匿名热线结果的能力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受到限制。由于这种法律影响，ICANN 只能提供一般处置。

## 最终建议 9

### 9. 考虑决策意见和申诉流程

9.1. 应修正《ICANN 章程》第 XI 条，纳入以下语言，要求理事会响应咨询委员会的正式建议：

*ICANN 理事会要及时响应所有咨询委员会提出的正式建议，说明自己采取的行动及行动原因。*

---

为解决这一问题，ICANN 应考虑定期独立审核其对问责制和透明度承诺的遵守情况。或者，ICANN 还可以成立永久合规性职能部门，在问题刚刚出现尚未发展成系统性问题前确定问题和不足，防患于未然。任何一种情况下，都应编写并公开发表定期合规性报告。

<sup>96</sup> 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about/aoc-review/atrt/review-berkman-final-report-20oct10-en.pdf>

<sup>97</sup> 尤其是，2.4 透明度审核

#### (a) 问题

由于缺乏对信息活动的全面审计，评估 ICANN 在主动、被动和参与透明度方面的措施变得很困难。

#### (b) 观察意见

2007 年世界共同信赖组织审核提及一项 ICANN 倡议，“由一家外部机构开展对问责制和透明度标准的年度审计，包括对《管理运营原则》中做出的承诺... 进行审计”，审计结果“在年度报告中公布”。xxxv 上份年度报告未包含这一审计。

#### (c) 讨论

ICANN 目前缺乏及时公开的透明度审计。这就使得对 ICANN 的措施难以做出实质性评估，因为这些措施与主动、被动和参与透明度相关。目前，迫于经验性材料（如有关文件公布时间延迟的材料）的缺乏，为了确定指导政策和措施之间是否不符以及哪里、如何不符，审核人员只能寻找概念、结构和程序上的缺陷。相反，综合的审计将可以实现基于事实的定期内部、外部审核和基准评估；如果进一步改进其信息政策，ICANN 可从中获益良多。

这类透明度审计需要通过清晰的政策和流程来加以管理，规定与审计相关的信息类别等。根据世界共同信赖组织审核早前的建议，透明度审计应当在《年度报告》中公布。此外，伯克曼研究组建议将其数据作为公告板/ICANN 绩效衡量标准的一部分发布。xxxvi ICANN 的问责制和透明度：独立审核 {99}

#### (d) 建议

*针对定期透明度审计的执行和信息公布，制定和实施相关政策和流程。*

## 9.2. 探讨当前审核机制的重组方案

ICANN 理事会应成立机构群体特别小组，还应引入监管和争议解决专业知识，就重组独立审核工作组 (IRP) 和复议流程讨论可选方案，以便改进理事会问责制。机构群体特别小组会将问责制结构专家组 (ASEP) 的 2012 年度报告作为其讨论的依据之一。该机构群体特别小组的所有建议将接受机构群体全体成员的讨论和审核，并且必须考虑任何可能因 ICANN 结构而受到的限制，包括在何种程度上，ICANN 理事会不能合法地放弃其对第三方做出的决策，或以其他方式受第三方的约束。

## 9.3. 审核调查专员的职责

理事会应审核章程规定的调查专员职责，确定其职责规定是否仍然适当，还是需要增加或是另行修改，以便处理如下问题：

- a. 在对理事会和工作人员透明度进行持续流程审核和报告方面的职责。
- b. 在帮助员工处理与 ICANN 公共政策职能相关问题方面的职责，包括政策、实施以及与政策和运营事务相关的行政管理工作。
- c. 在公平对待 ICANN 匿名热线来电者和其他揭发者、对认为有需要提出可能影响其继续雇佣的问题的员工进行保护方面的职责。

## 9.4. 制定透明度衡量标准和报告制度

理事会应确保 ICANN 年度报告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关于众多透明度问题以及相应衡量标准的报告，以便改进问责制。
- b. 对 ICANN 工作人员和机构群体在所有政策、实施和管理行动中遵守透明度默认标准的程度，以及采用透明的方式记录所有用于限制对 ICANN 机构群体的信息披露的说明、修订或其他做法的程度进行的讨论。
- c. 统计报告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 i. 文献信息披露政策 (DIDP) 流程请求和对请求的处置。
  - ii. 理事会向公众发布的已修订与未修订的简报材料的比例。
  - iii. 理事会决定应以保密方式处理的问题数量和性质。
  - iv. 其他 ICANN 用来避免向 ICANN 机构群体披露信息的修订内容和其他方法以及使用此类方法的原因的统计信息。
- d. 在有关员工“匿名热线”和/或其他检举行行为的章节中应包含对以下内容的衡量标准：
  - i. 提交的报告。
  - ii. 证实了包含需要采取行动的问题的报告。
  - iii. 导致改变 ICANN 做法的报告。



- e. 关于现有透明度衡量标准的持续相关性和有用性的分析，其中包括：
  - i. 考虑活动是否只是针对衡量标准（即“应试教育”）而不是以实现真正透明度为目标。
  - ii. 关于新衡量标准的建议。

9.5. 理事会应安排审核，以确定将 ICANN 匿名热线作为一种检举机制的可行性，并实施任何必要的改进措施。

专业外部审核应根据 2007 年度世界共同信赖组织独立审核揭发者政策第 7.1 节和附录 5 的建议 (<http://www.icann.org/en/about/transparency/owt-report-final-2007-en.pdf>) 制定一个可行的揭发者计划，包括对使用该计划的员工进行保护以及在为揭发者提供支持和保护方面的任何最新进展。专业审核应反复进行，审核期（例如一年一次或一年两次）根据专业审核师的建议确定。

ICANN 员工透明度和检举过程应公开。

## 报告第 12 部分：对 ATRT1 建议 21 的评估

### ATRT1 的发现

ATRT1 发现，决策的及时性受到 ICANN 流程参与者的密切关注。对新顶级域名 (TLD) 准备工作预计完成日期的众多更改成为关注的由来，这使一些群体成员提出具体的提案（即意向书）。经常被关注的是开放的公众意见的绝对数量。ATRT1 考虑到该公开程序的数量受 ICANN 群体行动的影响，而不仅仅受 ICANN 工作人员或理事会的影响这一事实。

### ATRT1 建议 21

*理事会应要求 ICANN 工作人员制定一个流程，用于编制年度工作计划，预测需要征询公众意见的事情，以便及时有效的进行公众意见征询。*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工作人员报告称，ATRT1 建议 21 的各个部分均已按照原来的计划实施。<sup>98</sup> ATRT2 表示，然而未在 2012 年 12 月截止日期前完成年度更新流程。目前，工作人员正在简化流程和模板，并预计在短期内启动另外一个正式的更新周期。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一名意见反馈者表示，“有关协商日程及其优先性的预前计划做得不够充分。协商数量非常庞大；顾及 ICANN 自下而上的组织性质，它也会成为一道参与障碍。”

---

<sup>98</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atrt-implementation-report-29jan13-en.pdf>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虽然预测实施较晚，但是现在每三个月进行一次新的预测，所以认为建议 21 实施完成。现在，资源指南公布在 <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upcoming>。

虽然没有正式的衡量标准可以衡量公布即将到来的公众意见征询主题的影响或效果，但是非正式资料表明一些机构群体成员认识到查阅即将到来的主题列表的价值。因此，应在信息更新后六个月左右进行正式研究。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从非正式资料来看，该建议似乎具有一定的影响，但是 ICANN 应征集机构群体的反馈意见，以确定预测成效以及其他工具是否应被用于协助机构群体。

## 报告第 13 部分：跨机构群体审议：ATRT2 建议 10

### 问题假设

虽然 ICANN 继续通过由 ICANN 机构群体志愿者组成的工作组 (WG) 实施其政策制定流程 (PDP)，假定自选主席能够消除意见分歧并得到普遍接受的政策建议，这种模式通常会表现出不足之处——尤其是处理伴有重大观点分歧和/或在具体结果上具有重大金融利益的复杂问题时。本章节主要侧重于 ICANN 章程附录 A 定义的正式 PDP，但基本适用于 GNSO 可能使用的所有政策制定流程，同时所提出的建议也适用于更为普遍的情况。

### ICANN 意见摘要

一段时间以来，ICANN 利益主体已认识到了当前 PDP 工作组模式在结构上的不足，还对其他模式进行了讨论。例如，在北京会议上提出使用专业推动因素，并在德班会议上进行了更充分的讨论。<sup>99</sup>事实上，ICANN 引进专业推动因素的目的是帮助德班会议上的大量活动展开。随后，ICANN 工作人员起草了一份文件《GNSO 政策制定流程：流程简化和改进机遇》，文中讨论了各种潜在改进，包括更好地利用面对面 (F2F) 会议和专业调整/推动。<sup>100</sup>

ICANN 会议本身就能表明机构群体高度重视 F2F 互动。每年三次的国际会议吸引了大量并且越来越多的与会者，是利益主体会面、探讨和决定问题的一个重要时机。同样，合同签订方和其他机构群体成员的地区性会议也深受欢迎，引起广泛参与。ICANN 理事会每年还举办几次研讨会/闭门会议。甚至连《义务确认书》确立的各审核小组也积极利用 F2F 会议讨论其他方法。

---

<sup>99</sup> <http://durban47.icann.org/meetings/durban2013/presentation-gnsopdp-13jul13-en.pdf>

<sup>100</sup> 请参阅 <http://gnso.icann.org/en/drafts/pdp-improvements-22aug13-en.pdf>

## 机构群体意见摘要

几位前任 PDP 工作组主席与在 GNSO PDP 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其他人员通过电子邮件进行了广泛的讨论，提出促成建议的多个问题。其中包括对面对面会议的需要、专业或训练有素的推动/调整以及理事会对流程的参与，包括截止日期和“威胁”的利弊。<sup>101</sup>

- 许多公众意见还讨论了 PDP 问题，包括：
- GAC 在 PDP 流程中的参与。<sup>102</sup>
- 需要更广泛的参与和跨群体互动。<sup>103</sup>
- 需要不带商业相关参与动机的机构参与。<sup>104</sup>
- 需要接纳机构群体进入流程，并相信 PDP 决定不会被搁置。<sup>105</sup>
- 需要采用推动或其他方法解决有争议的问题。<sup>106</sup>
- 流程中需要包含非英语发言人。<sup>107</sup>
- 需要开展“内展”活动来推进工作组流程，并且理事会与 GNSO 之间也要进行正式和非正式的互动来了解 PDP 延迟的原因。<sup>108</sup>
- GNSO 运营程序以及 PDP 规则和程序需要清晰透明。<sup>109</sup>

## 其他相关研究摘要

ATRT2 已经委托对 PDP 进行专家研究。完整的互联通信 (ICC) 报告可查看附录 A。ICC 的一些重要观察结果和结论包括：

PDP 主要是由北美和欧洲地区的代表制定，未采纳其他地区有意义的意见。原因包括语言、时区限制、通讯基础设施不齐全以及文化问题。

即使在参与地区，在出席记录中占主要地位的大多数积极参与者获得了持续参与的经济支持和其他支持。

---

<sup>101</sup> 请参阅 ATRT2 电子邮件列表归档，尤其是 2013 年 8 月 7-10 日进行的标题为“与 ATRT2 的讨论”的交流邮件 — <http://mm.icann.org/pipermail/atrt2/2013/000682.html> 至 <http://mm.icann.org/pipermail/atrt2/2013/000705.html>。

<sup>102</sup> 美国国际商业委员会

<sup>103</sup> Maureen Hilyard、Nominet、Gordon Chillcot、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Rinalia Abdul Rahim，另外 Evan Leibovitch 和 Carlton Samuals 表示支持

<sup>104</sup> Rinalia Abdul Rahim，另外 Evan Leibovitch 和 Carlton Samuals 表示支持

<sup>105</sup> 美国国际商业委员会、Rinalia Abdul Rahim，另外 Evan Leibovitch 和 Carlton Samuals 表示支持

<sup>106</sup> 美国国际商业委员会、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Rinalia Abdul Rahim，另外 Evan Leibovitch 和 Carlton Samuals 表示支持

<sup>107</sup> Rinalia Abdul Rahim，另外 Evan Leibovitch 和 Carlton Samuals 表示支持

<sup>108</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yS1QVCCIsL.pdf>

<sup>109</sup> Raimundo Beca 的意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mg00001.html>

研究人员还普遍认为，由于不满意政策结果的相关方将会想方设法确保其不会按照规定实施，因此可能不值得努力参与。

参与 PDP 工作组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和精力，这可能令很多潜在志愿者望而生畏，从而更加依赖较小的主动参与者群体。此外，很多 ICC 调查对象表示，PDP 工作组的很多时间未被高效利用。

ICC 还解决了与运营规范（时间差异、资源可用性、多语言支持等）和当前 PDP 合作与对话模式相关的问题 — 经常没有考虑制定和达成共识性政策的其他文化方法。

## 相关 ICANN 章程、其他已发布的政策和程序

GNSO PDP 受章程附录 A 的约束。<sup>110</sup>这包括 GNSO 运营程序<sup>111</sup>及其关于工作组的规定。这些附录还允许经 GNSO 确定的工作组以外的工作方法。此外，这些程序并未对工作组会议做出具体的运营规定。

## ATRT2 的发现

越来越多的人认为，PDP 的专业推动可以帮助有效解决复杂的政策问题。虽然此类支持会产生成本，但是很多利益主体也提出了疑问：如果没有此类支持，更加困难和有争议的问题是否能够得到满意解决？这将导致政策欠佳或者 ICANN 理事会必须干预并亲自制定政策的局面。然而即使这在需要只能通过 GNSO PDP 制定的正式共识性政策时，仍会有不足。

当前 PDP 工作组模式还假设，几乎所有的工作都可以通过电子邮件和电话会议完成。ICANN 的经验表明，面对面会议非常有益。当然，这也需要增加预算支持。

对于如何提供诚恳协商并在较高风险时做出让步的动机尚不清楚。在 ICANN 方面，这有时涉及到理事会施加的截止日期，如果不能达成一致可能会使理事会行动变得不确定。有时，这种方法对于得到结果非常有效，但是不清楚得到的是否是好的结果。有些情况下，理事会给出了时间范围说明，要求 PDP 应在该时间范围内提供指导，却在截止日期前改变该主张，这会严重扰乱 PDP 流程。必须避免这种缺乏确定性的做法。同样，理事会的行动可能会使 PDP 结果无效是影响 PDP 可行性的问题之一。如果大家认为有可能甚至很可能进行这种干预，它会影响诚恳协商和普遍参与的需要。

---

<sup>110</sup> 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about/governance/bylaws#AnnexA>

<sup>111</sup> 请参阅 <http://gns0.icann.org/en/node/38709>

很多观察员已经提到，有效参与 PDP 所需的时间和精力对于很多潜在志愿者来说要求普遍过高。因此，很多 PDP 最终都依赖相同的少数几位积极参与者完成。即使如此，很多工作人员认为由于缺乏组织、科学的方法和有效的领导，他们的时间未被合理利用。虽然有些人表示，由于制定的新流程将被用于后面的 PDP，时间利用情况正在逐步改善。但显然，还有很多事情要做。

##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请参阅 [ATRT2 报告和建议草案](#))

总体而言，整个机构群体对此建议的大部分内容都表示强烈支持：

- 对术语“推动者”以及推动者在其他会议中的经验不足有些担忧。其他方法可能有所助益。<sup>112</sup>
- 强烈支持在 GNSO 政策制定流程中实现更为广泛和平衡的参与。<sup>113</sup>
- 网络普通用户、NCSG 和 SSAC 同意推广“为没有经济资助的从业人员提供支持”的建议。原因是许多 ICANN 机构群体都在与 ICANN 相关的生态系统中有商业活动，让员工和同事参与 ICANN 活动可以为他们的商业和经济带来益处。他们对 ICANN 都有浓厚的兴趣，但缺乏与业务相关的资金支持的人就明显处于劣势，并且这有可能对 ICANN 平等的多利益主体模式产生负面影响。ICANN 目前为许多（并非所有）AC 和 SO 成员、部分区域网络普通用户组织 (RALO) 领导人提供差旅费用，最近还为 GNSO 社群和利益主体组织领导人提供这项费用。<sup>114</sup>
- 政策制定流程的参与度不理想不仅仅是指独立专家报告中指出的参与不足，还包括 ICANN 和 GNSO 内被广泛代表的机构群体没有很好地参与进来。PDP 过多地依赖极少部分（人数可能还在缩减）志愿者。<sup>115</sup>
- 有时需要在闭会期间召开面对面会议，但 ICANN 还应准备替代方案，比如使用区域中心和参与中心设施。<sup>116</sup>
- 无法实现“公平”参与可能有许多原因。最好将目标确定为“公平参与的机会”。<sup>117</sup>
- 允许反馈者批评工作人员的总结是合理的，但不得增加流程的总体时间。<sup>118</sup>
- 有关让理事会制定或更改政策的建议不得假定这种措施是可接受或所期待的。<sup>119</sup>

---

<sup>112</sup> ATRT 与 GNSO 委员会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召开会议，[GNSO 提交意见](#)

<sup>113</sup> ATRT 与 GNSO 委员会和 ALAC 召开会议，[GNSO](#)、[ALAC](#) 和 [埃及提交意见](#)

<sup>114</sup> ATRT 与 ALAC、NCSG 和 SSAC 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召开会议，[ALAC 提交意见](#)

<sup>115</sup> ATRT 与 GNSO 委员会和 ALAC 召开会议，[GNSO](#) 和 [ALAC 提交意见](#) 以及与 Michael O'Connor 进行讨论

<sup>116</sup> [GNSO 提交意见](#)

<sup>117</sup> [Becky Burr](#)、[Paul Diaz](#) 和 [Chuck Gomes](#) 提交的意见。[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提交意见](#)

<sup>118</sup> [Becky Burr](#)、[Paul Diaz](#) 和 [Chuck Gomes](#) 提交的意见。[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提交意见](#)。[GNSO 提交意见](#)

- 应将重点放在有效利用志愿者的时间上。<sup>120</sup>

## 最终建议 10

### 10. 理事会应提高跨群体审议的效力。

10.1. 为改善 GNSO 政策制定流程和方法，以更好地满足群体需求和解决复杂问题，ICANN 应该：

- a. 根据 GNSO 内部正在进行的讨论，理事会应为专业服务制定资助方案，以协助 GNSO 政策制定工作组。此类服务可包括提供培训，以提高工作组领导者和参与者解决难题和困境以及进行专业推动、调停和协商的能力。GNSO 应为何时可以实行这些方案制定指南。
- b. 理事会应为面对面会议提供足够资金，扩大 GNSO 政策制定流程的电子邮件、维客和电话会议。面对面会议还必须提供远程参与，并且还要考虑使用各区域的 ICANN 设施（区域中心和参与中心），以便在闭会期间举行会议。此外，还要考虑在 ICANN 会议开始或结束时召开额外会议的可能性。GNSO 必须为何时必须和应当召开这些会议以及谁应该参与这些会议制定指南。
- c. 理事会应与 GNSO 和更广泛的 ICANN 机构群体一起制定让 GNSO 政策制定流程有效利用志愿者时间的方法和工具，增加流程对机构群体繁忙参与者的吸引力，从而加快政策制定。

10.2. GAC 与 GNSO 必须共同制定方法，确保 GAC 和政府为 ICANN 政策制定流程提供意见，且 GAC 有对政策制定结果草案提出意见和指导的实际机会。这种机会可以是全新的机制，也可以利用其他利益主体已在 ICANN 环境下用过的机制。此类互动应鼓励在面对面会议和休会期间进行信息交换和观点/意见交流，还应使 AoC 预见的跨机构群体审议制度化。

10.3. 理事会和 GNSO 应制定战略举措，满足确保 GNSO 政策制定流程和其他 GNSO 流程的更多全球参与的需求。重点应关注确保以下人群有平等、真实、可靠参与机会的可行性和方法：

- a. 所有对 gTLD 政策感兴趣的 ICANN 机构群体，特别是 GNSO 内部的代表；
- b. 代表人数不足的地理区域；
- c. 非英语的语言群体；
- d. 不具有西方文化传统的人群；以及
- e. 对 gTLD 政策问题有重大利益但缺乏从业者经济资助的人群。

---

<sup>119</sup> Becky Burr、Paul Diaz 和 Chuck Gomes 提交的意见。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提交意见。  
GNSO 提交意见

<sup>120</sup> GNSO 提交意见

10.4. 为提高政策制定流程的透明度和可预见性，理事会应明确规定当 GNSO 无法在特定时间范围内（如适用）就特定问题达成一致时，其认为在何种程度下可制定 gTLD 政策<sup>121</sup>，还要规定在可以这样做的情况下制定此类 gTLD 政策的流程。这一规定还应说明在哪些情况下，理事会认为自己可以在理事会正式通过 GNSO 政策建议之前或之后对建议进行修改。

10.5. 理事会必须促进缺乏从业者经济资助的 ICANN 利益主体平等参与相关 ICANN 活动。

## 报告第 14 节：AoC 审核流程效力：ATRT2 建议 11

### 问题假设

假设 AoC 审核流程提供了充分的审核和重组的建议，可以促进提高 ICANN 问责制和透明度。但是，有人担忧 ICANN 章程要求的定期制度审核会带来一定程度的“审核疲劳”，降低利益群体或组织有效性。因此，ICANN 应考虑其他审核方法的可用性。

此外，由于要在三年期限内实施 AoC 相关的其他三项审核，这意味着各审核流程应在开始后的一年内完成。这应该能实施所有要求的审核、分享建议，并给 ICANN 工作人员留出时间在下次 ATRT 审核前实施或考虑实施审核小组的一些建议。但是，如果上述三项审核未在规定期限内实施并纳入考虑，其他审核尚未完成和/或其建议未被 ICANN 理事会和工作人员充分考虑时，ATRT 审核就会面临超过截止期限的风险。

### 开展的背景研究

以往的审核小组报告（ATRT1、WHOIS 和 SSR）对各审核流程进行了一些定性分析。ATRT1 的最终报告提供了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流程概述（附录 A）和审核流程的观察意见（附录 B），但是 WHOIS 审核小组和 SSR 审核小组未在各自的报告中提供对审核流程的具体观察意见。

ATRT2 还就审核流程征询这些审核小组往届成员的意见，并询问他们是否认为能够做出改进。

此外，ATRT2 的审核流程还对审核流程的有效性和效率提供了一些见解。

总之，ATRT2 认为，需要进一步讨论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

- a. 审核流程的时间分配。

---

<sup>121</sup> 这并不是指在紧急情况下为解决安全性或稳定性问题而制定的临时政策，理事会有权根据与合同方签订的 ICANN 协议这样做。

- b. 启用 ICANN 工作人员至审核小组的数据流机制。
- c. 早期获取机构群体意见的机制。
- d. 了解审核小组活动的预算分配。
- e. workflows 组织的动态。
- f. 审核小组流程的志愿者。

## ICANN 意见摘要

工作人员表示：

- a. AoC 不要求审核在一年内完成。但是及时完成审核会影响三年期限的效率，工作人员建议 ATRT2 满足 AoC 提出的三年期限要求。
- b. 工作人员编写定期和惯常实施报告，提交给理事会和机构群体。如果是 ATRT2，将向理事会和机构群体提供年度报告<sup>122</sup>。此外，工作人员在其审核过程中还以不同形式向 ATRT2 提供了几项更新<sup>123</sup>。鉴于审核小组内关于工作人员实施报告的格式和内容有多种意见，工作人员会发现审核小组的指导非常有用。
- c. ICANN 已让世界共同信赖组织 (OWT) 帮助制定问责制和透明度基准和衡量标准。最终报告预计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公布。工作人员将促进 ATRT2 意见征询并反馈给 OWT。还将定期共享最新工作进展。问责制和透明度基准和衡量标准目前在 ICANN 运营中的实施将包括将相应的基准和衡量标准并入实施进度报告中。
- d. ICANN 的 AoC 承诺被纳入其战略<sup>124</sup>和运营<sup>125</sup>计划中，与 AoC 审核有关的改进被整合到 ICANN 的标准运营流程和计划中。<sup>126</sup> 在理事会、工作人员和其他组织实施审核小组建议的同时，ICANN 继续进行改进，将建议的精神适当贯彻到 ICANN 的运营和战略举措中。
- e. ICANN 使用各种方法确保审核的协调，并已雇佣负责协调审核的工作人员。AoC 审核小组是独立的，制定有自己的时间表。AoC 条文规定了审核的频率。理事会和工作人员没有控制审核时间，因此，他们有充足的实施时间，可以在下次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前实施完成。为解决这一担忧，需要改变 AoC 的要求。

## 机构群体意见摘要

一些值得注意的意见包括：

---

<sup>122</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in-focus/accountability>

<sup>123</sup>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ATRT2/Information+provided+by+ICANN+Staff>

<sup>124</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planning/strategic/strategic-plan-2012-2015-18may12-en.pdf>

<sup>125</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financials/adopted-opplan-budget-fy14-22aug13-en.pdf>

<sup>126</sup> <http://beijing46.icann.org/node/37035>



- 前任 ICANN 主席兼首席执行官 Mike Roberts 质疑内部动态是否引起了先前审核小组的注意。
- Alejandro Pisanty — 大部分建议是多余的，会引发更严重的官僚主义。ATRT2 应尝试寻找使建议更加简化和更加真实的方法。
- Nominet — 大家应该对建议融入 ICANN 流程的程度以及实施会产生的全部效果有一个全面的认识。实施流程应作为理事会在每次 ICANN 会议上更新内容的一部分。应给予它们最高级别的可见性和优先性。
- 丹麦商业管理局 — 根据我们之前对 ATRT2 流程的意见，丹麦认为这对 ICANN 和多利益主体模式的全球正当性十分重要，组织的所有部分都需要采用问责制和透明度机制。《义务确认书》审核是为实现这一点而进行的，因此 ICANN 在组织的监管结构中优先采用 AOC 审核是必要的。
- 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 — 我们同意 ATRT2 提出的一般建议，即在今后的工作中，ICANN 需要：建立明确的度量标准和基准，据此衡量问责制和透明度的改进情况。

## 其他相关研究摘要

代表各 SO/AC 的 ATRT2 成员就流程提出以下意见：

- a. 进行实际工作的时间有限，将来的小组应考虑限制某些会议的可能性。虽然面对面会议成果显著，但是电话会议的效果却没有这么明显。
- b. 虽然向团队提供了已完成事项的报告，但是没有提供所得经验教训的报告。没有确定制定建议的基准。这给与秘书处的互动造成困境。
- c. 显然需要充足的资金，以支持审核小组、独立的专家/顾问（此需要由审核小组确定）和秘书处的工作。未对独立专家的预算以及是否雇佣专家进行讨论，因此限制了小组规模。
- d. 下一个审核小组的措施（例如，被任命人、预算、运营报告等）应在 2016 年 1 月正式开始前准备就绪，从而减少赶上年末截止期的压力。
- e. 工作人员应从一开始第 1 天就分享报告，不给 ATRT 工作打折扣。
- f. 一些 ATRT2 成员认为他们正在 ATRT1 的影响下运营。上次审核结果哪些可用哪些没用可由外部专家评估。至少提供回顾审核流程时可用的判断标准和指标。
- g. 虽然审核团队与不同利益主体的互动很好，德班会议对于数据收集很有帮助，但是由于审核历史方法相对未来方法的固有限制，需要改善对 ICANN 其余机构群体的可见性。
- h. 必须通过在下次 ATRT 审核前完成所有审核来严格协调审核的规律性，即，适当关联。将来的小组可能需要考虑独立秘书处或技术推动者的可能性。这些资源会降低由工作人员意见推动的关注程度，并帮助实现外部机构群体的意见平衡。这会使审核小组成员对实施进行适当的评估。

- i. 依靠志愿者完成应该由专业人员完成的职能不是审核小组执行此类重要任务的良好模式。例如，审核其他审核小组的结果对于一群志愿者而言工作量非常大。
- j. 由于预计各 ATRT 必须调查之前审核小组的所有结果，因此机构群体参与对于 ATRT3 而言可能存在难度。
- k. 志愿者参与 ICANN 内各机构群体的相抵触重点工作要求 ATRT 成员深入自己的机构群体帮助收集各个流程的意见。
- l. 保持独立、客观和与工作人员合作之间看似有压力。ATRTR 应推动该工作，而工作人员应给出回应。

## 相关 ICANN 章程、其他已发布的政策和程序

组织审核受到理事会机构改进委员会的监督。组织审核方法和背景材料请参阅 <http://www.icann.org/en/groups/reviews>。

## 最终建议 11

### 11. 审核流程的效力

#### 11.1 审核流程的制度化

理事会应确保正在进行的 AoC 审核工作（包括实施）尽量体现到 ICANN 其他战略活动中。

#### 11.2 审核的协调

理事会应确保严格协调各种审核流程，以便所有审核在下次 ATRT 审核开始之前完成，并与 AoC 中规定的问题适当挂钩。

#### 11.3. 审核小组的任命

理事会应确保及时任命 AoC 审核小组，从而使他们在应该审核的时候完成至少一 (1) 年的审核工作，而不论小组何时成立。ICANN 必须考虑 AoC 审核周期；还应根据审核小组的任务，尽早开展选拔流程。

#### 11.4. 完整的实施报告

理事会应在审核开始前备好完整的实施报告。该报告应提交以征询公众意见，报告内容必须包含相关的基准和衡量标准。

### 11.5. 预算透明度和问责制

ICANN 理事会应确保在其预算中为审核小组履行其职责分配了足够多的资源。这应包括但不限于，在审核小组认为有必要任命独立专家/顾问时，准许审核小组的相应请求。在审核开始前，ICANN 应发布预算供审核，并提供根据以往小组经验分配金额的理由，包括保证根据不同审核的需求持续评估和调整预算。

### 11.6. 理事会针对建议采取的行动

理事会应清晰、明确地处理所有 AoC 审核小组的建议，阐明他们对每条建议的认可程度。

### 11.7. 实施时间表

回应审核小组的建议时，理事会应提供预期实施时间表，如果该时间表与审核小组提出的不同，应说明其原因。

## 报告第 15 节：财务问责制和透明度：ATR2 建议 12

### 问题假设

ICANN 是一家非盈利性私立机构。ICANN 提供的服务没有其他机构或组织与其竞争。在没有直接竞争的情况下，ICANN 理事会的政治决定和从更广泛角度而言的多利益主体机制将是决定 ICANN 应如何优化其资源、收入和开支的唯一因素。

更为复杂的组织（如 ICANN 组织结构图<sup>127</sup>所示）、收入和开支的增加，以及未来几年从大约 20 个 gTLD 增长到 1,000 多个 gTLD 而增加的业务复杂性，这三个因素总体突出了提高 ICANN 财务管理问责制和透明度的重要性，这包括与活动、价格、开支和投资相关的决定。

---

<sup>127</sup> <https://www.icann.org/en/about/staff/management-org-09sep13-en>

## ICANN 意见摘要

ATRT2 成员在 2013 年 8 月下旬与 ICANN 首席财务官 Xavier Calvez 交换了意见。<sup>128</sup>会谈交换了大量信息，显然，ICANN 已在过去几年间提高了财务报告水平。Calvez 表示，ICANN 正在考虑一项将 ICANN 与其他非盈利性机构进行比较的基准研究，但是尚未最终敲定。回应关于分割各 AC 和 SO 的支出和预算的问题时，他表示，这很有难度，而且尚未作出规划或计划。当被问及使用新 gTLD 计划的任何剩余资金来减少 ICANN 征收费用的计划和原则时，Calvez 回答，五年战略可以启用建议的原则。

在 2013 年 8 月的 ATRT2 洛杉矶会议上，ICANN 理事会主席 Steve Crocker 强调了提高 ICANN 计划活动、实施活动和相应开支的问责制和透明度的正确性。<sup>129</sup>

## 机构群体意见摘要

### GAC 意见

在很多场合，包括 ICANN 多伦多会议、<sup>130</sup>北京会议<sup>131</sup>和德班会议<sup>132</sup>，GAC 建议进一步研究与 ICANN 财务有关的问责制和透明度问题。实际上，在 2012 年 10 月 ICANN 多伦多会议的高层 GAC 会议上，参与者特别强调需要分析对 ICANN 财务问责制机制所做的改进。<sup>133</sup>

### 公众意见

机构群体对于《2014 财年运营计划和预算草案》的意见<sup>134</sup>透露出对 ICANN 财务问题的诸多担心，包括要求更加透明的报告和/或采用不同的方法处理组织的预算设置流程。有些意见提到对更广泛的财务问责制和透明度的担忧。<sup>135</sup>根据工作人员对公众意见的总结，主要问题包括：

- a. AC/SO 的开支和预算（请参阅参考信息 # 4、7、8、26、75、78、79）；
- b. ICANN 的收入和开支（请参阅参考信息 # 2、6、73、76、77、105、106、107）；和

---

<sup>128</sup> <https://community.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40935097/Transcript%20-%20Call%202010.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78454662000&api=v2>

<sup>129</sup> <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ATRT2/Los+Angeles++14-17+August+2013>

<sup>130</sup> 具体信息请参阅以下文件第 3 页最后一个列表项：<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72/Summary%20of%20the%20HLM%20Chair%20v%20final.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60614203000&api=v2>

<sup>131</sup> 请参阅以下文件第 2 页 III.1 节：[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Beijing%20Communique%20april2013\\_Final.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65666376000&api=v2](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Beijing%20Communique%20april2013_Final.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65666376000&api=v2)

<sup>132</sup> 请参阅以下文件第 1 页 II.2 节：[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Final\\_GAC\\_Communique\\_Durban\\_20130718.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75787122000&api=v2](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Final_GAC_Communique_Durban_20130718.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75787122000&api=v2)

<sup>133</sup> 请参阅脚注 120 中引用的多伦多报告。

<sup>134</sup> <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summary-comments-op-budget-fy14-30aug13-en.pdf>

<sup>135</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pdf6b42Ud7VdW.pdf>

- c. 征询意见以及 ICANN 整理这些意见的时间不足（请参阅参考信息 23、24）

### 其他相关研究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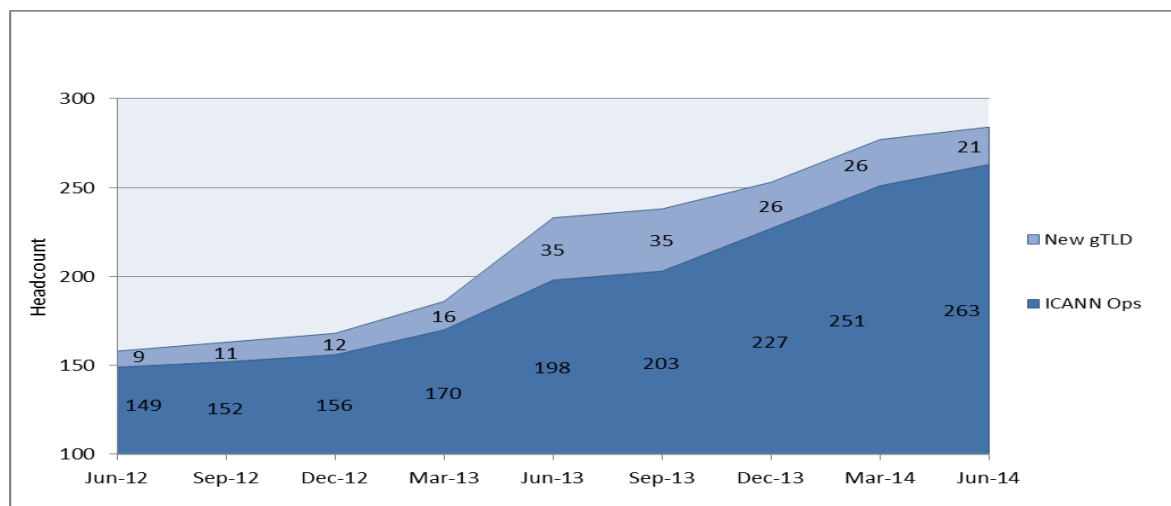
作为一家公益性机构，ICANN 需要维持合理的收支平衡。在收入增长的情况下，一种方案是增加与这笔额外收入对应的活动数量。另一种方案是降低 ICANN 消费者支付的价格，从而使域名最终用户受益。当然，这两种方案可以结合起来使用。

近年来，ICANN 的活动以及相应的收入和开支都有了大幅增长。收入从 2005 年的 1800 万美元增长到了 2012 年的 7200 万美元。相应地，支出从 2005 年的 1400 万美元增长到了 2012 年的 7000 万美元<sup>136</sup>。同一时期，工作人员数量从 2005 年的 36 人<sup>137</sup>增长到了 2012 年的 149 人，并在 2013 年达到 220 人，预计在 2014 年会增长到约 284 人。

在最近批准的 2014 财年 (FY14) 预算中，<sup>138</sup>ICANN 预计 2013 年的收入将超过 8000 万美元，并预计在 2013 年底可实现净收益近 3200 万美元。如果加上 2013 年的新 gTLD 计划结余，净收益将增长至 9200 万美元。实际上，新 gTLD 计划的预期收入至少为 3.15 亿美元。虽然 2014 财年预算预计该计划将产生 1.97 亿美元的运营开支，但是仍然会有 1.18 亿美元的净余额。

下图显示了这些趋势：

### 2014 财年运营计划和预算草案中的人员增长<sup>139</sup>



<sup>136</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annual-report>

<sup>137</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financials/fiscal-30jun05-en.htm> — 关于 2004 财年和 2005 财年财务报表报告主要差别的讨论和分析文件。

<sup>138</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financials/adopted-opplan-budget-fy14-22aug13-en.pdf>

<sup>139</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financials/proposed-opplan-budget-fy14-16may13-en.pdf>

## 相关 ICANN 章程、其他已发布的政策和程序

在理事会的预算批准程序中，<sup>140</sup>ICANN 理事会财务委员会负责：

- a. 监督该机构的年度预算流程；
- b. 对主席（ICANN 首席执行官）提交的年度预算做出审核并提出建议；
- c. 制定和建议该机构的短期和长期财务战略目标；以及
- d. 对该机构的财务事务进行战略监督。

## ATRT2 的发现

鉴于 ICANN 目前和未来的财务状况预测有大量的余款，机构群体需要奠定更牢固的基础来讨论如何继续发展 ICANN，如何优化其工作，使多利益主体模式内的参与者受益。此类讨论将给以下三个主要方面造成影响：

1. 收入方面。整体收入应该如何发展，以及 ICANN 未来的费用结构应该怎样？鉴于 ICANN 的非营利性质，一个迫切的问题是 ICANN 是否可以继续维持目前的费用结构，继续保持超过每年收入 1/3 以上的年度余额？ICANN 是否应该在整体上削减年度费用，以实现收支平衡？
2. 支出方面。ICANN 的活动已大大增加。例如，两年后，ICANN 工作人员将增长近一倍。是否应该继续这种趋势？ICANN 何时达到了成熟规模和机构设置？
3. ICANN 的工作重点。ICANN 非常幸运，其财务前景一片光明。即便如此，这不应使战略前景和所做工作的重点不突出或模糊不清。在所有组织中，由于存在竞争或授权限制，都会出现资源匮乏。虽然这可能具有不利影响，但是应保持组织灵活性，并重点关注期望结果。重要的是，耗费的资源和取得的成效之间必须有效对等。ICANN 应制定新的透明、可问责机制，将更有效的资源分配和使用与多利益主体模式中的各方参与结合起来。

## 对建议的公众意见

（请参阅 [ATRT2 报告和建议草案](#)）

机构群体对与财务相关的建议的回应总体来说比较乐观。

---

<sup>140</sup> <http://www.icann.org/en/groups/board/finance/charter>

丹麦政府<sup>141</sup>和埃及政府<sup>142</sup>都提到了审核和改进 ICANN 财务监管和财务问责制与透明度的重要性。西班牙政府还特别提出：<sup>143</sup> “同样，我们将非常乐意参与第 15 节设想的预算协商流程。确保安全的收入来源与分配足够的资源对于实现组织的战略目标同样重要。”

知识产权社群 (IPC) 指出：“最令人印象深刻的是 ICANN 高度重视在世界各地开设新的办事处，并一头扎进互联网监管之类的新政策领域，但却没有对组织中负责管理 IP 地址和域名系统的核心业务部门投入足够的资源来实现‘卓越运营’。要消除这种印象，唯一有效的途径就是通过这些建议阐述的改革方式，包括（如这些意见的前面部分所述）确保机构群体有足够的时间就提议的预算发表自己的看法，也让理事会有足够的时间考虑所有意见后再批准预算。”<sup>144</sup>

该意见与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 (RySG) 就财务计划和意见征询期限的建议提出的意见一致：

“我们强烈支持这一建议，但同时也注意到，如果机构群体成员直到进行更改为时已晚时都没有收到足够的详细信息，那么他们就很难有效参与进来。可以轻松通过展示机构群体成员如何高度参与到流程中来声明这一目标已达成，多年来也是这样做的，但是这还不够。ATR2 需要更加清楚大家的期望。”<sup>145</sup>

关于对基准研究的建议，RySG 指出：

“需要更多有关该建议的信息。研究的目的是什么？如何利用该研究？是否会在研究中与同等组织对比？如果是，如何挑选同等组织？等等。”<sup>146</sup>

关于对多年计划的建议，RySG 指出：

“我们完全赞同此建议的第二部分。虽然不是很清楚第一部分的真实性；但如果可以这样做，我们会非常高兴。”

“积极参与年度运营计划和预算制定流程的机构群体成员被反复告知，无法在进行重大更改为时已晚之前提供详细的预算。在许多情况下，如果没有在流程中提早获得有关任务和子任务的预算信息，将无法开展有意义的工作，因此就会出现以下情况：我们在财年的晚些时候提供详细的预算信息并提出了意见，但做出任何重大更改为时已晚，因为理事会必须在下一个财年之前批准预算。”<sup>147</sup>

---

<sup>141</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msg00006.html>

<sup>142</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msg00010.html>

<sup>143</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msg00013.html>

<sup>144</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msg00014.html>

<sup>145</sup>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atrt2-recommendations-21oct13/msg00008.html>

<sup>146</sup> 同上。

<sup>147</sup> 同上。

IPC 对于留出足够的时间讨论拟议预算的重要性提出了以下建议：

“IPC 对 ICANN 预算流程及其向机构群体发布的财务报表缺乏透明度和问责制这一问题频频表示担忧”。

“与许多必须在收入持平或减少的情况下对支出优先顺序做出艰难决定的营利和非营利组织不同，ICANN 的收入逐年增长。但这更加需要为设定支出优先顺序制定一个透明的流程，还要设立一个问责机制来确保达到了该优先顺序流程应有的结果。IPC 强烈要求在 ATRT2 的最终报告中优先考虑建议 12，并将实现更高水平的财务问责制和透明度任务作为 ICANN 后几年的战略目标。”

IPC 赞赏 ICANN 理事会领导和高级工作人员最近对此 ATRT2 建议的支持立场。2013 年 11 月 19 日，ICANN 理事会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会见了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Cherine Chalaby 在会上表明了这一立场 — “你提到的这一点非常好。你还没有看到完整的战略计划。在这个战略计划中，还将包括一个五年财务计划... 我们完全同意你的观点，并且希望将其提升到一个完全不同的更高的水平。” 同样，Fadi Chehadé 也提到：“我们正在努力提升整个领域。我们任命了新的首席运营官来重点负责这件事。正如 Cherine Chalaby 所说，我们第一次在 ICANN 内部从费用管理转移到财务计划，不仅仅是制定预算，而且还倾向于真实的财务报告，如同大家所期望的从任何与我们规模类似的组织获取的报告一样。”<sup>148</sup>

## 最终建议 12

### 12. 财务问责制和透明度

鉴于组织的显著发展，理事会应特别审查其财务监管结构，范围涉及总体原则、适用方法和决策程序，包括参与的利益主体。

12.1. 理事会应在 ICANN 中实施新的财务程序，该程序应有效保证包括所有 SO 和 AC 在内的 ICANN 机构群体可以参与和协助 ICANN 理事会计划和优先安排组织的工作和发展。

12.2 与 ICANN 作为一个在非竞争环境中运营和提供服务的非营利性组织的定位一致，理事会在编制其来年预算时，应明确考虑 ICANN 运营的成本效益，其中应包括预期增加的 ICANN 收入如何在活动优先级和服务定价中体现。这些考虑因素均应单独协商。

12.3. 对于一个非营利性组织而言，理事会应每三年就相关参数（例如组织规模、员工薪酬和福利水平、生活成本调整等）进行基准研究。如果基准研究结果显示 ICANN 作为一个组织与同等组织的标准不一致，理事会应考虑调整差距。如果理事会选择不调整，就必须在理事会决策中说明原因，并向互联网群体公布。

---

<sup>148</sup> 上述引用来自 IPC 公众意见。



12.4 为改善问责制和透明度，ICANN 理事会应将年度预算建立在多年度战略计划和相应的财务框架（例如，涵盖三年期限）的基础之上。该滚动计划和框架应反映多年度的计划活动和相应费用。这应包括 AC 和 SO 的具体预算。ICANN 的（年度）财务报表应确保可以跟踪 ICANN 的活动和相关费用，并特别关注（年度）预算的实施。财务报表应征询公众意见。

12.5. 为了确保该预算反映 ICANN 机构群体的意见，理事会应改进预算征询程序，例如，确保为群体分配足够的时间以便他们就拟议的预算提出自己的意见，为理事会预留足够的时间方便他们在批准预算之前考虑所有意见。预算征询程序还应纳入 ICANN 理事会和支持组织及咨询委员会之间举行公开会议的时间，以便他们讨论拟议的预算。

## 报告第 16 节：ATRT2 对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实施的评估摘要

### 理事会通过审核小组 (RT) 建议

尽管对理事会行动记录进行的详细审核表明，理事会确实批准实施大量的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但是可以理解为何许多机构群体成员并没有这样的印象。理事会动议记录具体确定了需要解决的三个方面（交流、外展及合规性），但是并未明确批准这些方面以外的建议，并且实施提案的细节包含在工作人员简报中。此外，专家工作组 (EWG) 基于 SSAC 的建议而成立，该建议提出在任何其他工作之前完成 EWG 工作。事实上，这是理事会在处理 RT 报告前采取的第一项行动，强化了其优先性。

### ATRT 审核时间

ATRT2 表示，在理事会对 WHOIS 报告采取行动后 6-12 个月对 WHOIS 建议实施进行了审核。因此，不出所料，工作正在进行中，少数工作刚刚开始。

### 可执行性

在很大程度上，审核小组建议经证明具有可执行性。有些情况下，工作人员的初步立场是这些建议不好实施，或者问题需要使用不同的方法解决。但是，随着工作的进展，大多数建议正在得到合理实施，这表明大部分建议是可以实施的。

### 进度

由于实施尚未完成，因此不能判断最终结果。但是清楚的是，实施的时间范围已经大大超出审核小组的提议。这种情况是由以下多种原因（未按相关性排序）造成的：

- a. 审核小组提议的时间范围未适当考虑问题的复杂性以及将计划和某些情况下将机构群体工作组安排到位的要求。
- b. 理事会行动的时间安排与《注册服务商委任协议》(RAA) 的协商和实施

时间重合，给监管两个密切相关活动的小组带来很大压力。

- c. 一些活动重点关注 ICANN 内部正在发生大规模工作人员流动的部门，新工作人员解决问题尚需一定的时间。
- d. 并非所有实施均在 ICANN 工作人员的完全控制下，特别是要求 GNSO 行动的<sup>1</sup>实施部分，GNSO 在 2013 年的工作量本来就繁重。

除去这些延迟，工作仍有进展。大部分进展尚未被机构群体察觉，但是在很多重要情况下，工作已经进展到即将被机构群体察觉的阶段。

有三个方面值得特别注意。

1. 尚未以清晰易懂的方式呈现实施 WHOIS 建议（建议 15）的整体计划，以便机构群体可以跟踪实施情况。这并不是说可以掌握的信息不足，而是说有用的信息组织不够清晰、有条理。实际上，由于这一原因，ATRT2 在进行该评估的过程中遇到很大困难。
2. 虽然除 WHOIS 以外还有其他问题，但是在妥善解决合同合规性以满足 ICANN 需要方面，机构群体仍然缺乏信心。关于 WHOIS 准确性，这方面的信息特别不足，部分原因是解决准确性的工具仍在开发过程中。但是，RAA 中的新规定确实带来了一些信息。
3. 国际化域名注册的 WHOIS 信息的处理进展（即，在这些注册中以非 ASCII 表示法收集信息）困难重重。工作已缓缓拉开序幕，预计需要将近两年的时间完成。这就要求注册服务商和注册管理机构填写 WHOIS 记录，只能以 7 位 ASCII 表示，但是关于如何做却没有任何指南或规则。

## 总结

目前，正在实施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希望大部分建议最后都能得到合理实施。建议需要年度实施报告，第一年度报告的截止日期与本 ATRT2 报告草案的发布日期重合。该年度报告发布时，有望清楚地呈现整体实施计划及其状态，以便机构群体普遍可以直接对进展进行评估。

*关于 ICANN 对 WHOIS 小组建议实施情况的进一步评估请参见附录 B。*

## 报告第 17 节：ATRT2 对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 (SSR) 审核小组建议实施情况的评估摘要

### 采取的行动

28 条建议（及其子任务）中的大多数建议至今尚未完成；但是起码所有建议都已开始实施。28 条建议被转化成 41 个子任务，而在这 41 个子任务中，有 27 个子任务至今尚未完成，占 66%。

## 可执行性

在最近的所有案例中，建议似乎都具有可执行性。在有些案例中，实施工作已完成。在绝大多数建议中，工作人员已表示他们在实施建议时没有预料或遇到任何问题。

但是，应该牢记，很多建议尚未实施完成，有些建议甚至尚未开始实施。将来可能会遇到实施困难。

值得注意的一个例外情况是这一整体可执行性与建议 23 有关，该建议要求 ICANN “必须确保工作组和咨询委员会不受外部或内部压力影响，客观做出决定。”虽然客观性是做出决定的一个重要目标，但是很难想象某个决定“不受外部或内部压力。”

## 效力

对于已经实施的建议，整体印象是它们至少在解决建议函方面具有应有的效率。不幸的是，很多建议采用主观限定标准，几乎没有建议规定衡量效力的具体衡量标准。因此，客观地衡量建议效力具有挑战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共收到三份对于 SSR 审核小组最终报告的公众意见。这些意见摘要请访问：  
<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report-comments-ssr-rt-final-report-30aug12-en.pdf>

*关于 ICANN 对 SSR 审核小组建议实施情况的进一步评估请参见附录 C。*

**INTERCONNECT  
COMMUNICATIONS**



## ATRT2 GNSO PDP 评估研究

**最终报告**

Merlin House  
Chepstow  
NP16 5PB  
United Kingdom

电话: +44 1291 638400  
传真: +44 1291 638401  
电子邮件: [info@icc-uk.com](mailto:info@icc-uk.com)  
互联网: [www.icc-uk.com](http://www.icc-uk.com)



**INTERCONNECT COMMUNICATIONS**  
Consulting in Communications Regulation and Strategy

## 通知

本文件在 InterConnect 理解接受者要求的基础上本着真诚的原则编制而成。InterConnect 愿意针对本文件的内容进行探讨，特别是在接受者要求有所变更的情况下。

InterConnect 是 Telcordia Technologies Inc. 的一家全资子公司。

保留所有权利。

版权所有 © InterConnect Communications Ltd, 2013

InterConnect Communications Ltd

Merlin House

Station Road

Chepstow

NP16 5PB

United Kingdom

电话: +44 1291 638400

传真: +44 1291 638401

[www.icc-uk.com](http://www.icc-uk.com)

本文件相关事务联系人:

Brian Aitken

业务拓展主任

直拨电话: +44 (0) 1291 638426

传真: +44 (0) 1291 638401

电子邮件: [brianaitken@icc-uk.com](mailto:brianaitken@icc-uk.com)

## 致谢

---

本报告作者在此感谢众多志愿者付出的热情、努力和精力，没有他们的付出 PDP 就不会存在或者无法正常运行。他们中的许多人多年来为此投入了大量的时间。他们理应获得所服务群体的感谢和认可。

众多 PDP 利益主体为我们的研究提供了信息和支持，让我们有机会与之在极短的时间内进行对话。在每一次采访中，这些利益主体都付出了诸多努力。尽管对于如何改进 PDP 始终都存在不同意见，但是我们非常明白每位受访者“解决这个问题”的迫切愿望。我们感谢受访者抽出时间认真积极地参与调查。

## 目录

---

致谢	3
1 执行摘要	1
1.1 提供给 ATR2 的调查结果	1
1.1.1 当前 PDP 的优势	1
1.1.2 对定期参与的要求过高	1
1.1.3 全球参与不平衡趋势有失正当性	2
1.1.4 致力于流程是根本	2
1.1.5 需要重新考虑 GAC 在 PDP 中的作用	3
1.2 受访者提出的改进建议	3
1.3 展望未来	4
2 目的和方法学概述	5
2.1 研究目的	5
2.2 方法学概述	6
3 回顾当前的 GNSO PDP	7
3.1 历史背景	7
3.2 ICANN 章程中引用的 PDP	8
3.3 GNSO 运营手册中定义的 PDP	9
3.4 PDP 的补充文档	13
3.5 对 PDP 进行不同描述所产生的影响	14
3.6 GNSO PDP 的 42 个关键步骤	14
4 环境分析	16
4.1 不断变化的互联网环境	16
4.2 多利益主体监管模式的趋势	16
4.3 不断扩大的互联网监管日程表中的趋势	18
4.4 参与趋势	19
4.5 政策制定模式	24
4.6 ICANN PDP 与其他相关多利益主体流程的比较	26
5 GNSO PDP 的定量和定性分析	28
5.1 定量分析	28
5.1.1 原始资料	28
5.1.2 确定问题范围	29
5.1.3 工作组	29
5.1.4 参与	29
5.1.5 PDP 时间表	40
5.1.6 与 PDP 有关的其他统计数据	42
5.2 定性研究：参与者的开放式意见报告	44
5.3 工作组主席电子邮件讨论会分析	45
6 GNSO PDP 的当前状态	48
6.1 优势	48
6.1.1 透明度	48
6.1.2 灵活性	48

6.1.3 政策工作人员支持	48
6.2 不足之处	48
6.2.1 对参与者的要求	48
6.2.2 全球利益主体参与	49
6.2.3 PDP、工作人员和理事会	50
6.3 GAC 在 GNSO 政策制定中的角色	51
6.3.1 GAC 和 ICANN	52
6.3.2 ICANN 章程授予 GAC 参加 GNSO 政策制定的权力	52
6.3.3 GAC 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对政策问题产生的影响	53
6.3.4 让 GAC 能够更多地参与 PDP：迄今为止提出的解决方案	53
6.3.5 需要以新的方式来看待 GAC 与 PDP 的互动	55
7 GNSO PDP 是否能满足 ICANN 在政策制定方面的使命？	57
7.1 ICANN 的使命	57
7.1.1 核心价值 4	57
7.1.2 核心价值 6	58
7.1.3 核心价值 7	58
7.1.4 核心价值 11	59
附录 A：详细方法学	60
A.1 方法和数据来源	60
A.2 书面记录：定量分析	60
A.3 参与者的意见：定性分析	61
A.4 管理利益冲突	64
附录 B：八张阐释当前 GNSO PDP 的流程图	65
附录 C：详细介绍 GNSO PDP 各阶段的时间、内容、参与者和参与方式	69
附录 D：按问题统计的采访结果	77



## 插图目录

---

图 1: GNSO 网页顶部的 PDP 流程图, 用以描述 PDP.....	13
图 2: 同一系列中八张流程图的第一张, 用以描述 PDP.....	14
图 3: 2013 互联网监管日程表 .....	18
图 4: 2013 年 ICANN 公众意见征询排期表.....	19
图 5: Shand-Arnberg 参与连续性 .....	20
图 6: 政策流程参与的特征和应用实践 .....	21
图 7: 合理性与效率之间的关系 .....	23
图 8: 政策制定的简单四阶段 .....	24
图 9: 基于利益主体的政策流程 .....	25
图 10: 英国政府的政策周期观点 .....	26
图 11: 有关 PDP 的信息来源 .....	30
图 12: 负责各个问题的工作组的规模 .....	31
图13: 工作组参与者的性别构成 .....	31
图 14: 参与者参与的工作组数量 .....	32
图15: 各区域的工作组参与情况 .....	33
图 16: 亚太地区/非洲/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工作组参与者数量随时间推移而发生的变化.....	34
图 17: 对问题报告发表的意见 .....	35
图18: 对工作组初步报告发表的意见 .....	36
图19: PDP 问题报告意见的区域分布 .....	37
图 20: 初步报告公众意见的区域分布 .....	37
图 21: PDP 公众意见征询流程的问责制和透明度.....	38
图 22: 公众意见征询期的有效性及其对 PDP 最终结果的意义.....	38
图 23: 在 PDP 中体现公众利益和 ICANN 的责任.....	39
图24: PDP 时间表的长度 .....	40
图 25: 从公布初步报告到公布最终报告之间所用的天数.....	41
图 26: 主要 PDP 里程碑之间所用的总天数.....	41
图 27: 使用各种方式参与 PDP 工作组 .....	43
图28: 受访者的地理区域分布情况 .....	62
图 29: 各利益主体组织的受访者比例 .....	62

## 图表目录

---

表 1: GNSO PDP 与其他多利益主体流程的比较.....	27
表 2: 有关 PDP 定量分析资料来源的基本数据.....	28
表 3: 为完成本报告所研究的九个 PDP 的状态.....	29
表 4: 有关改进 PDP 的方式的最普遍建议.....	45
表 5: GAC 可以参与 GNSO PDP 的时间点 (ICANN 工作人员编制) .....	54

## 1 执行摘要

---

本文档尝试协助 ICANN 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 2 (ATRT2) 评估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GNSO) 政策制定流程 (PDP)。ATRT2 的使命中包括通过确定 GNSO PDP 的优缺点、规定流程与实际操作之间的差异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吸纳了所有利益主体 (包括积极活跃于 ICANN 中以及没有经常参加 ICANN 审议的人员) 的观点、建议和需求来对其进行审核。此外, ATRT2 将审查 GAC 在 PDP 中的参与情况, ICANN PDP 与类似多利益主体流程的对比情况, 以及 PDP 在多大程度上履行了 ICANN 在制定符合公众利益且满足利益主体需求的完善政策的使命。ATRT2 还将确定 PDP 未能在 ICANN 履行使命中起到帮助作用的领域以及需要进行进一步调查和变更的领域。本文档是 2013 年 8 月和 9 月所进行的采访和其他研究工作的成果。

本报告的先前版本已提供给 ATRT2, 以协助 ATRT2 开展工作, 本报告的先前版本是调查结果和建议的草稿。

### 1.1 提供给 ATRT2 的调查结果

#### 1.1.1 当前 PDP 的优势

GNSO PDP 是一个非常灵活的流程, 可以适用于各类主题和要求。历史记录透明性和完整性是 PDP 的特点, 因此从该流程中可以了解到有关多年前进行的流程的各项细节。在对参与者和利益主体进行采访的过程中, 受访者表达了对政策工作人员的好感和谢意。与其他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政策流程相比, GNSO 可以应对更多的利益主体类型以及更多不同级别的主题领域专业知识。它还向任何希望参与其中的参与者开放, 在本次研究中, 受访者表示他们欢迎和重视所有利益主体的意见。此外, 还有许多值得我们引以为豪的地方, 尤其是那些多年以来积极支持 ICANN 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政策制定模式的志愿者所开展的工作。

特别指出一点, 鉴于 ATRT2 工作范围的要求, 本报告主要关注几个需要改进的领域, 但这不应掩盖 PDP 的全部实际成果。

#### 1.1.2 对定期参与的要求过高

##### *工作组*

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调查显示, 全面参与 PDP 需要对参与者提出特别的要求。在过去五年中:

- 参与工作组的绝大多数人仅参与了一次 PDP。
- 在工作组的出席记录中占主要地位的是少数获得持续参与经济补助和其他支持的参与者。

出席人数少而甚少, 为政策制定流程带来了问责制、可信度和资源方面的风险。此外, 只有极少数的潜在参与者拥有经验, 能够在 PDP 中领导、协调和完成引导参与者和政策制定的工作, 而这些工作都存在极大的难度。

##### *意见征询期*

尽管意见征询流程是一种不太活跃和较为分散的参与形式, 但它仍然被视为存在问题, 据大多数与商业、社群或利益主体组织有关的利益主体报告, 该流程难以在 PDP 规定的时间框架内制定、讨论政策和对所提交的意见进行批准。

### 前进之路

1. ICANN 机构群体需要调查 PDP 中备选参与模式的可能性。
2. 还需要对当前 PDP 进行调查，以找到适当的方法，将与工作组有关的大量工作进行细分。

#### 1.1.3 全球参与不平衡趋势有失正当性

据一项清晰的统计数据显示，ICANN 的三个区域在 PDP 中未发挥任何有意义的作用。在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调查中发现了造成此项地理失衡的两大关键因素：

- 语言是参与 PDP 的真正障碍。
- 当前 PDP 中实行的协作和讨论模式具有明显的西式特征，制定共识性政策时没有考虑其他文化。

如果不能将来自非洲、亚太地区和拉美/加勒比/南美洲的观点纳入其中，那么 GNSO 就会有失全球正当性（源自 PDP 的政策的核心价值）。

### 前进之路

1. ICANN 应考虑改进其外展活动，以鼓励和支持来自非洲、亚太地区和拉美/加勒比/南美洲地区的工作组参与者。几位受访者提到，如果外展工作更多地关注工作组人员招募或更大程度地发挥上述区域的机构群体领导者的作用，也许会有所助益。
2. 还可以更多地利用与非洲、亚太地区和拉美/加勒比/南美洲组织的联系和合作关系，以帮助解决语言障碍。
3. ICANN 机构群体应重新考虑 PDP 的基本协作和讨论模式，并确定进行哪些调整可以为过去并未参加当前模式下协同工作的参与者提供支持。

#### 1.1.4 致力于流程是根本

就其本身而言，PDP 是一个多利益主体的基于共识的公共政策制定流程。但是，GNSO 中的 PDP 并不会独立于 ICANN 的其他机构单独开展工作。在针对本报告进行的采访中，许多受访者对 PDP 的工作成果和组织中其他机构之间的相互影响表示担忧。具体而言，大量调查回复显示出对于通过长期协作和谈判制定的政策被 ICANN 其他机构“事后”进行更改或提出质疑的担忧。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受访者提出了这样一种担忧，即 ICANN 理事会能够并且已经更改了拟议政策或接受了政策的备选实施方案，从而否决了 PDP 的工作。还有受访者表示出这样一种担忧，即某些机构群体成员游说 GAC、GNSO 委员会或 ICANN 理事会，让其在工作组完成最终报告后对报告进行实质性更改或在实施中进行更改。在这些担忧中，除了明显针对基本公平性的担忧外，还有更为重要的透明度问题，而这是一个利害攸关的问题。如果理事会对由全面效力的志愿者、参与者在自下而上的利益主体参与流程中制定的共识性政策进行任何更改，都会提供公开提问的机会，让大家了解作出这些变更的理由以及方式。目前有一种普遍存在的担忧，在最近的一个工作组中，参与者质问工作组中的其他人员是否真正全力参与了流程，或者是否打算等到流程终结后在组织中的其他机构“游说”获得自己想要的结果。在本次采访中，部分受访者指出，对其他参与者为 PDP 付出的努力进行冷嘲热讽是其自身参与该流程的一大障碍。

### 前进之路

在此需要强调一点，本节中所述的问题并非是 GNSO PDP 的架构问题所造成，这点很重要。相反，此问题是 ICANN 架构中不同部分之间细微差异的结果。本报告提出，有必要实施一定的流程和程序，以确保组织的其他机构不会在无意中破坏 PDP 的问责制和透明度。

### 1.1.5 需要重新考虑 GAC 在 PDP 中的作用

GAC 在任何与域名有关的政策制定流程中代表了起着重要作用的利益主体。但是，基于报告中下文记录的原因，GAC 很少参加任何 PDP。GAC 不参与 GNSO PDP 的后果是 GAC 可能仅仅在冗长的流程完成且经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之后提出问题。本报告还显示，尽管有多次机会可供 GAC 在 PDP 中提供建议，但是 GAC 都没有利用这些机会。

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调查发现，似乎不存在妨碍 GAC 参与 PDP 的架构障碍（例如，我们认为不需对章程进行修改）。相反，工作组和 GAC 之间定义更为明确、结构更加清晰的关系会有助于 GAC 确定哪些问题对政府部门具有重大意义，并帮助工作组确定必须向 GAC 发出提前通知的主题。对于 GAC 和工作组之间的互动，GAC 必须从“偶尔参与”转向为成为流程中的一个组成部分。GAC 在与 ICANN 的其他领域合作方面拥有成功的历史记录，例如，在国家或地区代码域名支持组织（ccNSO）工作组和参与义务确认书（AOC）审核方面。因此，GAC 拥有一系列可以在 GNSO PDP 具体背景下进行的良好实践。

## 1.2 受访者提出的改进建议

受访者提出了一些可供克服他们所发现问题的建议措施，也就是一系列改进建议。下方列表强调了在与 PDP 利益主体对话的过程中提出的最普遍的建议：

建议的改进措施	如何实行
流程管理	对工作组主席进行培训、引导、管理培训，从一开始采用结构更良好的方法，并制定时间框架和规定可交付成果。不要耗时过长。
促进母语非英语的人士的参与	公布以其他语言编制的咨询文件。
将 PDP 分解为便于管理的组块	提供 IRTP 示例作为成功典范。
更多面对面会议	特别是当问题陷入僵局时。
更好的沟通和总结	“专业性技术语言”让人们难以理解。“它非常透明、开放，但是问题是，有多少人能真正理解？”一位受访者建议采用一种“非正式博客”来为人们提供有关 PDP 进度的最新消息。
社群重组	当前结构下的社群是以发达国家的标准来定位的。受访者指出，虽然有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专家，但是与他们可以参与的 GNSO 社群不相匹配。
设计 PDP 章程，让其覆盖范围更为广泛，以平衡利益主体的利益	让更多利益主体参与起草 PDP 章程。
在问题报告中更有效地对问题进行分类	例如，分为“赞扬 PDP”和“快速通道，较简单的问题 – 无需 PDP”。
变更外展策略，让区域内的群体领导者发挥作用	向更多利益主体群体开放 PDP/授权利益主体群体参与。

其他建议包括：

- 引入外部干预以打破僵局
- 制定更灵活的时间表
- ICANN 应该为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参与者提供资金支持
- 创建独立的 GNSO 秘书处
- 减少参与者的时间投入
- 在 ICANN 会议中创建一个特殊的渠道，鼓励公众对 PDP 发表意见
- 指派专家参与 PDP，以回答问题和进行调查（公布所有专家建议和报告）
- 使用更好/更长的意见征询流程

- 培养新参与者的能力
- 确保意见在 PDP 成果中得到体现
- 基于事实的白皮书
- 所有政策都应通过公众利益测试（类似于 RFC 1591）
- 灵活。旨在得到最简单可行的解决方案

### 1.3 展望未来

GNSO 和其他 ICANN 社群的未来发展会因为新 gTLD 而发生改变。利益主体群体之间的差异将变得模糊：一个单一的注册管理机构可以同时扮演注册服务商、知识产权社群或商业社群成员的角色，也许还能扮演 accNSO 成员的角色。

某些受访者认为，随着新成员的加入，当前的开放性系统漏洞更易被利用。这些新的加入者可能希望 GNSO 及其组织架构以与其他类似组织相类似的方式来行事。受访者预言，新参与者将对速度不足和单一的行事方式失去耐心，并可能通过各 GNSO 社群的努力工作和任用有能力的人士轻易地在短期内“接管”GNSO 委员会。如果一切成为现实，则有可能对 GNSO PDP 造成影响。

## 2 目的和方法学概述

### 2.1 研究目的

2009 年 9 月，ICANN 和美国商务部按照《联合项目协议》的结论，以使 ICANN 互联网域名和编址系统的技术协调实现制度化为目标，签署了一份《义务确认书》(AOC)。<sup>1</sup> 根据 AOC，ICANN 致力于确保其决策中体现公众利益并对所有利益主体负责。为此目的，AOC 呼吁 ICANN 定期审查四大关键组织目标的完成进度，即：

1. 确保问责制、透明度和全球互联网用户的利益
2. 维护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
3. 促进竞争、提高消费者信任度、扩大用户选择范围
4. WHOIS 政策

ICANN 执行其核心任务的定期审查由审核小组进行，包括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 (ATRT)，该小组旨在确保全球互联网用户的问责制、透明度和利益。<sup>2</sup> ATRT1 审核 AOC 的三个关键方面：ICANN 理事会、政府咨询委员会 (GAC) 以及公众对 ICANN 政策制定流程的意见。

根据 AOC，组建 ATRT2 的目的是进行后续审核。具体而言，ATRT2 审核 ICANN 的各项活动，确保这些活动的开展是负责任和透明的，同时符合公众利益。ATRT2 的审核工作主要针对 AOC 第 9.1 款的内容，即 ICANN 承诺维护和改进关于公众意见、问责制和透明度的稳健机制，以确保决策的结果体现公众利益且对所有利益主体负责。具体而言，ICANN 承诺评估政策制定流程，以促进跨群体审议，并实现有效而及时的政策制定。

ICANN 章程明确规定，GNSO 负责制定通用顶级域名 (gTLD) 政策建议。为此，GNSO 委员会监管 GNSO 的 gTLD 政策制定并批准 GNSO 政策建议。经 ICANN 理事会批准后，ICANN 工作人员执行 GNSO 政策建议，GNSO 通常会提供支持。

尽管政策可能会由 GNSO 采用各种机制制定，但是必须采用 ICANN 章程规定的正式的政策制定流程 (PDP) 制定政策。通过此方式制定的政策通常被称为“共识性政策”，如果获得批准，会自动通过引用被纳入 gTLD 注册管理机构（根据与 ICANN 签订的合同运营 gTLD 的实体）和注册服务商（受 ICANN 委任在 gTLD 内分发域名注册的实体）的合同中。PDP 还用于其他情况，例如由于问题的复杂性而需要采用严格的方法学，或者是就某个问题持有强烈的存在冲突的观点。

根据这一背景，ATRT2 的使命是通过确定 GNSO PDP 的优缺点、规定流程与实际操作之间的差异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吸纳了所有利益主体（包括积极活跃于 ICANN 中以及没有经常参加 ICANN 审议的人员）的观点、建议和需求来对其进行审核。此外，ATRT2 将审查 GAC 在 PDP 中的参与情况，ICANN PDP 与类似多利益主体流程的对比情况，以及 PDP 在多大程度上履行了 ICANN 在制定符合公众利益且满足利益主体需求的完善政策的使命。ATRT2 还将确定 PDP 未能在 ICANN 履行使命中起到帮助作用的领域以及需要进行进一步调查和变更的领域。

<sup>1</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agreements/aoc/affirmation-of-commitments-30sep09-en.htm>

<sup>2</sup> <http://www.icann.org/en/about/aoc-review/atrt>

## 2.2 方法学概述

为满足 ATRT2 小组的要求（如其建议征求书<sup>3</sup>中的规定），InterConnect Communications（IC C）小组已采取了定量和定性研究方法。定量研究包括分析与 GNSO PDP 相关的广泛且已发布的书面存档文件，包括所记录的流程（参阅 ICANN 章程、GNSO PDP 手册和第 4 节中所述的其他公共记录）、具体 PDP 的记录（见第 5 节）、ICANN 工作人员提供的信息以及其他 GNSO 材料。有关所制定的用于评估流程优缺点的原始资料和度量标准的完整描述，请参见附录 A。

除这些原始资料外，还有来源于采访 PDP 流程参与者和 ICANN 机构群体中其他人员而得到的定性数据。已编制了一份结构良好的问题集，采用李克特量表来收集各类意见（而不是让受访者选择是/否），这让受访者可以参与 PDP 的各个阶段并包括了建议征求书中确定的具体利益领域。采访还收集到了人口统计数据（包括地理区域、选区、在 PDP 中的参与度）并采用更为开放的问题（旨在确定主要挑战）来作出结论，并邀请受访者对这些挑战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总共进行了三十次采访。附录 A 中对方法学提供了更为详细的描述。

---

<sup>3</sup>参见 <http://www.icann.org/en/news/announcements/announcement-2-02jul13-en.htm>



## 3 回顾当前的 GNSO PDP

当前 GNSO PDP 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开始启动。鉴于本报告中分析的大多数 PDP 在 2011 年

12 月 8 日前与其流程处于相同的阶段，因此有必要包括一份在此日期之前的 PDP 简要概述以及对当前 PDP 的更为全面的文档记录。

### 3.1 历史背景

有关先前 PDP 的详细信息可参见 ICANN 章程附录 A。它包括以下内容：

1. 提出问题
2. 创建问题报告
3. 启动 PDP
4. 开始实施 PDP
5. 任务组的组成和人员选择
6. 有关启动 PDP 的公开通知
7. 任务组
8. 在未组建任务组的情况下的程序
9. 针对任务组或初步报告的公众意见
10. 委员会审议
11. 委员会向理事会报告
12. 委员会协议
13. 理事会投票
14. 政策执行
15. 记录维护
16. 其他定义

章程附录 A 是 GNSO PDP 的唯一官方文件，因此非常详细地描述了每个步骤。除了 PDP 的官方文件外，GNSO 机构群体曾经编制了一套与管理 PDP 有关的非正式实践和程序。<sup>4</sup>

2008 年 6 月 26 日，ICANN 理事会采纳了一系列建议，这些建议旨在改进 GNSO 的工作成效，其中包括其政策活动。<sup>5</sup> 理事会解释说，更新 PDP 的要求“并非来自 GNSO 使命或角色的改变，而是来自当前 PDP 经验的积累以及 ICANN 理事会所做的有关 GNSO 组织重组的决定”。<sup>6</sup> 审核的三个目标是：

- 尽可能地提高所有感兴趣的利益主体参与 GNSO 政策制定流程的能力
- 确保各方针对 gTLD “共识性政策” 提出建议，以供理事会审核，并确保“共识性政策”的主题得到清晰界定
- 确保政策制定流程基于经过透彻研究的范围合理的目标，并采取可预知的方式进行运作，保证工作成果能有效执行
- 政策制定紧扣 ICANN 战略和运营计划
- 增进沟通，加大对实现 GNSO 目标的行政支持<sup>7</sup>

<sup>4</sup>参见《2011 政策制定流程工作组最终报告与建议》第 3 页<http://gns0.icann.org/en/issues/pdp-wt-final-report-final-31may11-en.pdf>

<sup>5</sup>同上，第 131 页

<sup>6</sup>同上，第 132 页

<sup>7</sup>同上，第 131 页

负责对经修改的 PDP 制定建议的 PDP 工作组通过将 PDP 分为五个阶段来开展其工作：

- 阶段 1 — 计划和要求提供问题报告
- 阶段 2 — GNSO 委员会审查问题报告并启动政策制定流程
- 阶段 3 — 工作组
- 阶段 4 — 投票与实施
- 阶段 5 — 政策有效性与合规性<sup>8</sup>

需要注意的是，根据此划分，PDP 以计划问题报告（阶段 1）开始，但是在阶段 2 中“启动”。此外，“实施”并非 PDP 的最后阶段。合规性（阶段 5）被视为 PDP 的一个组成部分。

下文第 3.2 和 3.3 节将描述基于对 2008 年启动的 PDP 进行审核而编制的正式文件（ICANN 章程附录 A 和 GNSO PDP 手册）。

### 3.2 ICANN 章程中引用的 PDP

本节介绍 ICANN 理事会于 2011 年 12 月批准的 GNSO PDP。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1 节“GNSO 政策制定流程”中定义的 GNSO PDP 列出了 PDP 的八个“基本要素”。这八个基本要素以主动语态列出和释义，见下文：

1. ICANN 理事会、GNSO 委员会或咨询委员会要求提供最终问题报告
2. GNSO 委员会正式启动政策制定流程
3. GNSO 委员会组建一个工作组或指定其他工作方法，用以处理有关 PDP 主题问题报告的事务
4. 该工作组或通过其他工作方法编制一份初步报告
5. 该工作组或通过其他工作方法编写最终报告并提交至 GNSO 委员会供其审议
6. GNSO 委员会根据要求的阈值批准最终报告中列出的 PDP 建议
7. 应通过委员会批准的建议报告将 PDP 建议和最终报告提交理事会
8. ICANN 理事会批准 PDP 建议

需要注意的是，“实施”并未作为 PDP 的基本要素。“实施”列于附录 A 第 10 节中。因此，章程似乎认为实施可以作为 PDP 的一个要素，但是对 PDP 来说并非必不可少。还请注意，PDP 工作组的 PDP 五阶段审核中阶段 5 中的“合规性”也没有作为 PDP 的一个基本要素。

第 2 节指出，GNSO 会维护一份 PDP 手册，该手册会包含“有关完成所有 PDP 要素的更多的具体指导，其中包含该章程没有另外规定的那些要素”。GNSO PDP 手册的内容将在本报告第 3.3 节中说明。

附录 A 第 3-9 节没有完全按照 GNSO PDP 的步骤顺序，而是混合性地介绍以结果为导向的步骤（第 4 节和 6 节）和以流程为导向的指南（第 3、5、7、8、9 节）：

- 第 3 节要求提供问题报告
- 第 4 节创建问题报告
- 第 5 节启动 PDP
- 第 6 节报告
- 第 7 节委员会审议
- 第 8 节编制理事会报告
- 第 9 节理事会批准流程

---

<sup>8</sup>同上，第 8 页

第 4 节“创建问题报告”描述履行 PDP 的第一个“基本要素”：要求提供问题报告。第 4 节还描述了作为多步骤流程的问题报告阶段，下文有总结，作为待阐述的清单内容之一：

1. 工作人员经理创建初步问题报告。
2. ICANN 工作人员在 ICANN 网站上发布初步问题报告以征询公众意见。
3. 工作人员经理总结和分析所收到的公众意见（如有）。
4. 工作人员经理创建最终问题报告，其中纳入在公众意见征询期收到的反馈。
5. 工作人员经理将最终问题报告连同收到的公众意见的总结和分析提交给 GNSO 委员会主席。

第 5 节简要描述了 GNSO 委员会在收到最终问题报告后启动 PDP 的两种方式：如果理事会要求提供问题报告，则不需要投票；否则，需要进行委员会投票。

显然，附录 A 第 1 节中所述的第三个 PDP 基本要素（组建工作组或采用其他工作方法）没有在章程附录 A 中单独说明。相反，该要素在 GNSO PDP 手册（下文第 3.3 节）中进行了说明。

第 6 节一并说明了 PDP 的第 4 和第 5 个基本要素：由工作组或采取其他工作方法创建初步报告和最终报告。

第 7 节“委员会审议”与 PDP 第六个基本要素（委员会批准）有略微差别。它将关注点从结果（批准最终报告）转向了过程（审议报告）。

第 8 节“编制理事会报告”与 PDP 第七个基本要素中所述的有着略微差别，它主要关注报告的提交而非编制。尽管这些差别看似很细微，但是关注点的不同有可能让对 GNSO PDP 经验不足的参与者产生混淆。

与第 7 节和第 8 节一样，第 9 节也将关注点从结果（理事会批准 PDP 的第八个即最后一个基本要素）转向了过程（理事会的批准流程）。

附录的最后四节分别为：

- 第 10 节实施已批准的政策
- 第 11 节记录维护
- 第 12 节其他定义
- 第 13 节适用范围

正如先前所述，应注意“实施”并未被视为 PDP 的一个基本要素，而是作为 PDP 综合描述中的一个部分。在其中纳入第 11 节“记录维护”非常重要，因为它对 ICANN 工作人员提出了公开记录 PDP 中的每个步骤（包括即将实施的步骤）的要求。这与“合规性”在章程中作为 PDP 的一个阶段没有联系。

### 3.3 GNSO 运营手册中定义的 PDP

本节讨论 GNSO PDP 手册（版本 2.7）中定义的 PDP。<sup>9</sup>

GNSO PDP 手册包括 18 节，较 ICANN 章程更为详细地描述了 PDP。以下是章节列表。加粗的文字表示与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1 节中所列的八个 PDP 基本要素有关的七个章节。

<sup>9</sup> <http://gns0.icann.org/council/annex-2-pdp-manual-13jun13-en.pdf>

1. PDP 手册 — 导论
- 2. 要求提供问题报告**
3. 计划启动 PDP
4. 问题报告请求的建议格式
- 5. 创建初步问题报告**
6. 有关初步问题报告的公众意见
- 7. 启动 PDP**
8. 制定和批准 PDP 章程
9. PDP 结果和流程
- 10. 发布初步报告**
- 11. 编制最终报告**
- 12. 委员会审议**
- 13. 编制理事会报告**
14. GNSO 委员会在实施中的作用
15. 在最终报告之前终止或暂停 PDP
16. 修正或修改已批准的政策
17. 定期评估已批准的政策
18. 其他杂项

第八个基本要素（ICANN 理事会批准）未包括在 GNSO PDP 手册中，因为在其自身的文件中确定理事会的批准流程可能超越 GNSO 的职责范围。

第 3 节“计划启动 PDP”引入了一种想法，即在“启动 PDP”前召开研讨会以作为“为要求提供问题报告收集支持”的一个部分。鉴于 ICANN 章程第 1 节中更为正式地使用“启动 PDP”来描述在 GNSO 委员会讨论问题报告后正式启动 PDP，因此，在此背景下使用术语“启动 PDP”存在一定的问题。在此对此术语的非正式使用可能让那些对 PDP 各个阶段并不很熟悉的人产生混淆。<sup>10</sup> 尽管没有明确说明，由于文件记录中似乎没有在某一咨询委员会或支持组织请求问题报告之前能让其他咨询委员会或支持组织与 GNSO 沟通的记录流程，因此召开研讨会的想法看似仅限于 GNSO 启动的 PDP。此外，这些研讨会看似需要每年以现场会议的形式作为 ICANN 三场会议之一的组成部分来召开。

第 4 节“问题报告请求的建议格式”是对进行第 2 节中记录的请求问题报告时使用的表格的详细说明。不清楚为何说明章节会与说明对象（即第 2 节）分开（其中插入了第 3 节“计划启动 PDP”）。

第 5 节“创建初步问题报告”，对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4 节中所述的进行进一步说明。特别是，它提供了指南以帮助 ICANN 总顾问确定问题报告中所述的问题是否在 ICANN 使命、政策流程的范围内，或者更准确的说，是否在 GNSO 的角色范围内。

---

<sup>10</sup>PDP 工作组于 2008 年成立，对经修改的 PDP 提供建议，该工作组已经在 2008 版 ICANN 章程中强调了对术语“启动 PDP”的使用引起了混淆，并指出“启动 PDP”仅指在 GNSO 委员会对问题报告进行审议后的正式启动。GNSO PDP 手册第 3 节中对术语的使用与在要求提供问题报告之前召开研讨会有关，但是该使用表明所造成的混淆并没有完全排除。

第 6 节“有关初步问题报告的公众意见”提供了有关公众意见征询流程的更多细节。在章程附录 A 中，公众意见征询流程包括在第 4 节“创建初步问题报告”的最后两款中。GNSO PDP 手册中规定的公众意见征询流程鼓励 ICANN 工作人员翻译初步问题报告，以便以六种联合国官方语言<sup>11</sup>发布初步问题报告，但是不应因翻译报告而推迟发布原始英文版本以及启动公众意见征询期。对于如何处理延误发布翻译版本对非英语读者理解摘要并及时以英语提交意见造成的负面影响，没有提供附加建议。<sup>12</sup>

第 7 节“启动 PDP”针对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5 节中的简述进行详述。特别是，详细介绍了 GNSO 委员会应采用的针对是否启动 PDP 以及在何种情况下允许暂停进一步考量最终问题报告进行投票的时间框架。第 7 节还说明了在 GNSO 委员会决定不启动 PDP 的情况下 GNSO 委员如何对决定提起诉求，或者如果咨询委员会要求提供问题报告，咨询委员会可以与委员会讨论所做的决定且委员会可以申请重新进行投票。

第 8 节“编制和批准 PDP 章程”中包含有章程中没有说明的程序详情。本节介绍 GNSO 委员会如何组建团队来为 PDP 小组编制章程草案，章程草案中必须包含哪些要素，GNSO 委员会考量拟议章程的时间框架以及批准 PDP 章程的投票门槛。

与第 8 节类似，第 9 节“PDP 结果和流程”中包含有 ICANN 章程中未进行说明的流程细节：负责编制最终报告的小组的工作方法。有趣的是，尽管 ICANN 理事会在 2008 年要求 PDP 工作组审核 PDP，旨在用一个工作组取代任务组发展模式，但是 GNSO PDP 手册强烈建议使用工作组，并向 GNSO 委员会提供了使用其他指定工作方法的方案。本节中提到的备选方法是：“任务组、全面委员会或起草小组”。但是手册中没有提供关于委员会为何会选择使用非工作组方法或在何种情况下可能会适合的信息。由于“工作组”可能并非成为被选择的工作方法，因此手册使用伞形结构术语“PDP 小组”来描述所成立的用以实施 PDP 活动的团队（无论其具体形式如何）。

第 9 节还描述了 PDP 小组收集对最终报告有用的信息的某些方法。具体来说：

- PDP 小组可以征求外部顾问、专家或其他公众人士的意见
- PDP 小组应在 PDP 早期阶段正式征询每个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声明
- 同时还鼓励 PDP 小组正式征询其他 ICANN 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的意见，它们可能拥有 PDP 问题的专家或应对此类问题的经验，或者他们对 PDP 问题感兴趣

第 9 节描述了 PDP 小组应如何就 PDP 工作（包括上报流程）与 ICANN 工作人员进行合作。第 9 节还提供了 PDP 小组可能在最终报告中采用的建议类型（如有）的解释性列表：

- i. 共识性政策
- ii. 其他政策
- iii. 最佳实践
- iv. 实施指南
- v. 协议条款和条件
- vi. 技术规范
- vii. 要进行的研究或调查

<sup>11</sup>六种联合国官方语言是阿拉伯语、中文、英语、法语、俄语和西班牙语。

<sup>12</sup>应注意的是，GNSO 网站的左侧导航菜单中一个区域，里面提供有转至翻译服务提供方 Bing 和 Google 的链接。使用 Bing 进行翻译让读者可以翻译 GNSO 网站上的 HTML 网页，但是 GNSO 鼓励读者使用 Google 翻译来翻译 PDF、DOC 和其他格式的 GNSO 文档。但是，ICANN 网站上的官方公众意见页面中没有提供转至在线翻译工具的链接。

- viii. 提交 ICANN 或理事会的建议
- ix. 提交其他支持组织或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 x. 预算问题
- xi. 建议征求
- xii. 关于未来政策制定活动的建议

第 10 节“公布初步报告”详细说明了哪些内容必须在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6 节所述的报告流程中制定。初步报告的必需要素为：

- 编译 GNSO 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声明
- 编译从任一 ICANN 支持组织或咨询委员会收到的任何声明
- 有关政策、指南、最佳实践或解决该问题的其他提案的建议
- 对初步报告中提出的建议的认同程度声明
- 有关 PDP 小组成员的信息，例如出席记录和利益声明
- 关于 PDP 小组对拟议建议的影响讨论的声明。这些影响包括经济、竞争、运营、隐私权和其他权利、可扩展性和可行性方面。

第 11 节“编制最终报告”说明了 PDP 小组和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在初步报告公众意见征询期结束后将如何编制最终报告。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6 节中第二句和最后一句对此活动进行了简要叙述。第 11 节指出，尽管没有要求发布最终报告以征询公众意见，但是为了最大程度地实现问责制和透明度目标，PDP 小组应考虑发布最终报告并标记为“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如有可能还可以提供 ICANN 工作人员编写的执行摘要的翻译版本。提交给 GNSO 委员会的最终报告中，应考虑并纳入在发布最终报告草案征询公众意见的流程中收集到的意见。

第 11 节倒数第二段中提供有一个可选流程参考，该流程实施时间灵活，可以在 PDP 小组开始工作（PDP 手册第 9 节）至发布最终报告（第 11 节）之间的任意时间进行。此可选流程用于征求公众关于 PDP 小组认为可以从更多公众意见中受益的事项的意见。不清楚为何将该可选流程置于此节而非第 9 节，并在此叙述了 PDP 小组可使用的合理流程。

第 12 节“委员会审议”对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7 节中的简述进行进一步说明，对何时进行讨论提供指南并说明 GNSO 委员会应如何处理在 PDP 小组内未达成共识的 PDP 建议。根据建议，如果 GNSO 委员会对任何 PDP 建议表示担心，或者希望进行修改，更恰当的可能是将这些担心或修改建议传送回 PDP 小组，以征询意见和进行跟进。

第 13 节“编制理事会报告”对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8 节中的简述进行进一步说明，阐释 GNSO 应如何选择团队或个人来起草提交给理事会的建议报告，该报告将对提交给 ICANN 理事会的工作人员报告起到补充作用。工作人员强调与最终报告中所含的 PDP 建议相关的任何法律、可执行性、财务或其他运营问题。

第 14 节“GNSO 委员会在实施中的作用”对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10 节“实施已批准的政策”进行进一步说明。它描述了如果 ICANN 理事会在审议 PDP 建议期间授权或指示 ICANN 工作人员与委员会开展合作以制定实施计划，GNSO 委员应如何选择组建实施审查小组来协助 ICANN 工作人员制定实施计划。第 14 节还描述了 GNSO 应该如何向 ICANN 理事会报告与所计划的 PDP 实施的要素有关的问题，以及让 ICANN 工作人员在理事会考量 GNSO 委员会的问题之前暂缓继续实施计划。

GNSO PDP 手册的最后四节（即第 15 至 18 节）关注与终止或暂停 PDP 以及重新审视或修改已批准政策有关的程序问题。其中特别需注意的是第 16 节“修正或修改已批准的政策”，此节描述了如果 ICANN 理事会在公众意见征询期结束后通过重新组建 PDP 小组或咨询该小组（如果已经解散）来就相关问题对建议进行投票，GNSO 委员会应如何修改经批准的 PDP 建议。

根据该流程进行修正获得 GNSO 委员会的绝对多数投票后便可提交给 ICANN 理事会。如果 ICANN 理事会已经采纳了最初拟定的 PDP 建议，则必须启动一个新的 PDP 来考量拟议的修改。

### 3.4 PDP 的补充文档

除了 ICANN 章程中规定的法定要求和 GNSO 运营手册中阐述的细节外，还有 ICANN 工作人员制定用以提供 PDP 概览的可视流程图。

GNSO PDP 网站<sup>13</sup>于 2013 年 8 月 20 进行最近一次更新，页面顶部包含以下图片：



图 1：GNSO 网页顶部的 PDP 流程图，用以描述 PDP<sup>14</sup>

需要注意的是，图片的文件名中标注的日期是 2013 年 6 月 4 日，但是图片本身包含了一个在 2010 年间被修改的 PDP 作为参考。图片所含的流程总结中，PDP 的关键步骤与 ICANN 章程附录 A 的主章节标题和 GNSO 运营手册中所述的步骤略有不同。例如，图片中的“要求利益主体组织/社群声明”步骤摘自 GNSO PDP 手册第 9 节“PDP 结果和流程”中有关 PDP 描述的一个部分。

同一页面上其他系列的流程图对不同系列的 PDP 步骤进行了概述。下方是一个描述顶级系列步骤的流程图。完整的详细流程图可参见附录 B。

<sup>13</sup> <http://gns0.icann.org/en/node/31379/>

<sup>14</sup> <http://gns0.icann.org/files/gns0/images/pdp-1000x597-04jun13-en.png>



图 2：同一系列中八张流程图的第一张，用以描述 PDP<sup>15</sup>

### 3.5 对 PDP 进行不同描述所产生的影响

尽管 PDP 的两种正式描述与两个主要流程图中的描述存在细微的差别，但是问题分组的不同和描述主要步骤时措辞的不同可能会产生以下影响：

1. 可能使 PDP 给人一种望而生畏的感觉，而其本身并没有想象的那么复杂。

如上文所述，虽然 PDP 长期参与者在根据官方记录和相关信息了解 PDP 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但是新人则会依赖于文档来了解 PDP 的运作方式。如果文档中出现不一致，则会让人觉得 PDP 非常复杂，从而潜在地打击了新人参与流程的积极性。

2. 会导致在 PDP 实际操作中不经意间出现微小的不同。

PDP 已经包含了若干潜在步骤，具体步骤视流程中的不同决策点而定。如果不同版本的 PDP 文档中对这些步骤的描述不清晰或不一致，或者如果没有明确界定流程步骤的性质是属于可选、必选还是备用，则有可能让本身就面临巨大工作压力（时间压力以及难以理清有关主题的各种不同观点）的参与者放弃理清各个文档中对 PDP 的不同描述，而是假定 PDP 应该如何根据某决策点运行并在不经意间偏离文档正式记录的实践。

3. 当进入改善 PDP 的流程时，无法清楚地了解 PDP 的整体信息，难以准确确定应对 PDP 的哪些方面进行改进才能带来益处

如上文第 2 点中所述，PDP 已经包含了若干步骤。因此可能出现以下情况，负责对正式 PDP 进行改进的人员可能由于对当前 PDP 缺乏一致、详细、全面的认识而缺乏适当的工具来全面评估 PDP 可进行最佳改进的方面。虽然经验丰富的 GNSO 成员对 PDP 有着全面的认识，但是可能对改进 PDP 的方式提供全新观点的新成员可能会受此影响。

### 3.6 GNSO PDP 的 42 个关键步骤

鉴于上述章节中描述的 GNSO PDP 关键阶段的各种不同的定义和范围，为全面了解 PDP 的运行方式，需要提供 PDP 的所有步骤的综合列表。通过整合 ICANN 章程和 GNSO PDP 手册中的信息实现了这一目的，文档记录的 GNSO PDP 的 42 个步骤或行动如下所示：

1. （如果 GNSO 对问题报告请求进行考量。可选）就相关问题召开研讨会
2. 请求问题报告
3. 创建初步问题报告
4. 对初步问题报告征询公众意见
5. 就初步问题报告征询意见
6. 总结和分析公众意见
7. （如果所收到的意见要求对问题报告进行调整）编写第二份“最终”版问题报告
8. （如果 ICANN 理事会要求提供问题报告）决定启动正式的 PDP

<sup>15</sup> <http://gns0.icann.org/files/gns0/images/general-overview-650x139-14may12.jpg>



9. (如果 GNSO 委员会或咨询委员会要求提供问题报告) 决定启动正式的 PDP
10. 编制 PDP 章程
11. 批准 PDP 章程
12. 成立工作组 (首选) 或采用其他指定的工作方法
13. 正式征询各个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声明
14. 向 PDP 小组提交正式声明
15. 向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征询意见
16. 向 PDP 小组提交意见
17. 在政策部门之外与 ICANN 其他部门建立联系
18. (可选) 对诸如调查等其他 PDP 相关文档 (并非问题报告或初步报告) 征询公众意见
19. (如果对其他 PDP 相关文档征询公众意见) 就 PDP 相关文档征询意见
20. 对成为 PDP 主题的问题制定建议
21. 创建初步报告
22. 对初步报告征询公众意见
23. 就初步报告征询意见
24. 总结和分析公众意见
25. 编制最终报告
26. (可选, 但是建议选择) 发布最终报告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
27. (如果公布最终报告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 就最终报告草案征询意见
28. (如果公布最终报告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 总结和分析公众意见
29. 向 GNSO 委员会提交最终报告
30. (可选, 但是强烈建议选择) 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审核最终报告
31. 审议最终报告建议并对其进行投票
32. (如果 GNSO 委员会批准了最终报告中的建议) 编制建议报告以提交至 ICANN 理事会
33. (可选?) 编制工作人员报告
34. 向 ICANN 理事会提交理事会报告
35. 批准 PDP 建议
36.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向委员会解释未被采纳的建议
37.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讨论理事会声明
38.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向理事会提交补充建议
39.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批准 PDP 补充建议
40. (可选) 授权工作人员与 GNSO 委员会合作创建实施计划
41. (可选) 成立实施审查小组
42. 实施 PDP 建议

附录 C 《GNSO PDP 步骤的实施者、内容、方式和时间详述》中有关于上述 42 个步骤的详细表格。

## 4 环境分析

### 4.1 不断变化的互联网环境

自 ICANN 成立以来，互联网用户的数量已从 2000 年的 3.6 亿增加至目前的 24 亿。<sup>16</sup> 2000 年，最早使用互联网的北美洲拥有 30% 的全球互联网用户，是人均使用互联网比例最高的地区（约 31%）。截至 2013 年，尽管北美洲仍然拥有最高的区域互联网渗透比例（78%），但是其在全球互联网用户中所占的比例已经下降至 11.4%，而亚洲所占比例为 45%，欧洲为 22%，拉丁美洲为 11%。互联网渗透率仍然相对较低的地区包括非洲（16%）、亚洲（28%）、中东（40%）和拉丁美洲（43%），这也意味着未来十年中，这些区域都会是互联网增长市场。2012 年宽带委员会报告显示，到 2015 年，主要以中文访问互联网的用户数量将超过母语为英语的互联网用户。<sup>17</sup>

随着互联网作为经济增长助推器的作用越来越重要，以及人们用于网络的时间越来越多，互联网的公开信息问题也变得越来越明显。十年前，我们很少看到有关互联网的主流新闻。然而，在过去两年中，出现了大量广为人知的反对与互联网相关立法建议的示威游行，所反对的法律包括《反假冒贸易协定》(ACTA)<sup>18</sup>《禁止网络盗版法案》(SOPA) 和《保护知识产权法案》(PIPA)<sup>19</sup>，此外，还有广为人知的爱德华·斯诺登指控“棱镜”计划和相关网络监视项目有关的新闻报道。<sup>20</sup>

十年前，互联网政策讨论主要关注网络的基本访问和互连费用，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这些问题。如今，内容问题在讨论中占主导位置，这些问题包括国家安全和个人隐私之间的平衡以及复杂的跨国界、跨文化的言论自由问题。这些问题与 ICANN 及其技术职能相去甚远。但是，全球互联网编址系统的管理始终都是一个会引起争端的问题，某些国家一直都在呼吁让有关互联网根区域管理的决策更为国际化。

ICANN 成立之初作为一种转型管理机制，让根区域的管理从美国政府过渡到私营部门。<sup>21</sup> 合同签订方（gTLD 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商）在 GNSO 政策制定流程中处于中心地位的原因就是源于这个最初目标。

### 4.2 多利益主体监管模式的趋势

多利益主体监管这一概念并不仅仅针对互联网环境。例如，1992 年在里约举行的地球峰会上就提出，如果可持续发展目标是一个永久性目标，则应采用多利益主体模式。提出这一举措的其中一项结果就是，在 2000 年和 2001 年开发了“多利益主体流程框架”项目，这一项目开发了“一个适用于各类多利益主体流程的普遍且灵活的框架”。<sup>22</sup> 项目结果以书籍的形式出版发布，并在其中纳入了有关多利益主体模式的早期定义，见下文：

<sup>16</sup> <http://www.internetworldstats.com/stats.htm>

<sup>17</sup> 宽带委员会，2012，*The State of Broadband 2012: Achieving Digital Inclusion for All*, <http://www.broadbandcommission.org/documents/bb-annualreport2012.pdf>

<sup>18</sup> <http://www.ustr.gov/acta>

<sup>19</sup> <http://www.govtrack.us/congress/bills/112/s968>

<sup>20</sup> <http://www.theguardian.com/world/prism>

<sup>21</sup> 1998 年，美国政府白皮书：互联网域名和地址管理，<http://www.icann.org/en/about/agreements/wh-ite-paper>

<sup>22</sup> <http://www.earthsummit2002.org/msp/project.html>

术语“多利益主体流程”是指旨在就某一具体问题以一种新的沟通和决策寻求（以及决策制定）方式将所有利益主体聚集起来的流程。这些流程还基于对在利益主体的沟通中实现公正、负责的重要性的认识，包括公正地代表三个或更多利益主体组织以及他们的观点。它们基于透明和参与的民主原则，旨在在利益主体之间形成合作关系并加强利益主体网络。<sup>23</sup>

互联网群体更愿意使用“多利益主体监管”这一说法，此外，该概念还有若干其他名称。在政治学领域，“公共政策网络”、“全球公共政策网络”、“全球监管”以及“无政府监管”都是用于描述类似多主体监管模式的术语。自本世纪以来，政治学家、民间团体活动家和其他人士开始意识到有必要开辟新的途径在全球化趋势越来越明显的背景下管理越来越多维化的问题，因此，一系列多利益主体监管术语开始受到人们的关注。<sup>24</sup> 互联网监管逐渐趋向于从这一较为广泛的讨论范畴中独立出来，专注于“多利益主体监管”这一精准术语。因此，互联网群体在很大程度上趋向于忽略宽泛的网络化监管讨论中的动态和辩论，而专注于制定有效的监管机制。

在互联网背景下对术语“多利益主体监管”的使用源自于 2003-2005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该术语描述了诸如互联网协会、互联网工程任务组<sup>25</sup>等互联网组织采用自下而上的流程制定政策的方式。它“正常发挥作用”—实现“大体上的共识和运作准则”。<sup>26</sup> 某些政府希望将域名系统的管理归入政府间框架，为此，多利益主体监管被作为一个极富吸引力的选择方案推出，该方案与实现开放、创新和增长密切相关，得到美国和若干欧洲成员国的支持。

信息社会全球峰会（WSIS）中诞生了互联网治理论坛（IGF）：一个非决策、非政策制定的仅供对话的论坛。IGF 旨在体现多利益主体原则，由政府、商界和民间团体在平等基础上参与讨论和制定计划（通过多利益主体咨询小组）。

很快，包括 ICANN 在内的许多互联网组织都开始以“多利益主体”重新命名。这一术语不仅表示政府、民间团体和商界都参与了该流程，而且还让对互联网政策拥有极大有效权力的流程和组织具备了合理性。去年，国际电信联盟（ITU）也提出要以“多利益主体”冠名。<sup>27</sup>

ICANN 及其流程对其他流程具有非常大的影响力。例如，IGF 以及其他流程中（例如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互联网治理发展工作组以及 ITU 的国际法规世界会议和全球电信/ICT 政策论坛）都采用了 ICANN 的实时会议笔录、音频和网络会议以及远程参与设施。

<sup>23</sup>第 1 章第 2 页，M Hemmati，2002，*Multi-stakeholder Processes for Governance and Sustainability: Beyond Deadlock and Conflict*，<http://www.earthsummit2002.org/msp/book.html>

<sup>24</sup>如需查看关于网络化监管讨论的代表性文章，请参阅：J Roloff，2008，“A life cycle model of multi-stakeholder networks”，*Business Ethics: A European Review*，17(3)：311-325；D Stone，2008，“Global Public Policy, Transnational Policy Communities, and Their Networks”，*The Policy Studies Journal*，36(1)：19-38；P Dobner，2009，“On the Constitutionality of Global Public Policy Networks”，*Indiana Journal of Global Legal Studies*，16(2)：605-619

<sup>25</sup>例如，参见 LE Strickling，2013，助理秘书长 Strickling 在第 11 届交通、海事及通讯论坛中发表的意见  
<http://www.ntia.doc.gov/speechtestimony/2013/remarks-assistant-secretary-strickling-11th-transportation-maritime-affairs-and>

<sup>26</sup>第 19 页，D Clark，1992，A cloudy crystal ball - visions of the future，[http://groups.csa.il.mit.edu/ana/People/DDC/future\\_ietf\\_92.pdf](http://groups.csa.il.mit.edu/ana/People/DDC/future_ietf_92.pdf)

<sup>27</sup>“我很荣幸能领导 ITU，我感到非常高兴，因为 ITU 现在可以真正称得上创造多利益主体主义这一概念了。”（H Toure，2012 年 9 月 26 日，对 IPI 政策论坛的公开评论 <http://www.itu.int/en/osg/speeches/Pages/2012-09-26.aspx>）

志愿者在 ICANN 政策制定中扮演着中心角色。回顾 ICANN 当前的工作计划（包括 PDP），不难发现，这些计划的制定得益于无数志愿者长期以来对 ICANN 工作大力积极的参与。在 ICANN 内部，GNSO 政策制定流程是组织中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模式以及其作为全球域名政策协调员的持续合理性的象征。多利益主体监管模式尽管拥有众多支持者，但仍然被证明存在争议，即使在不涉及决策制定的 IGF 中也是如此。作为一种政策制定方法，多利益主体监管仍然拥有若干未解决的问题，具体来说包括：

- 进行决策时，每个利益主体的“各自的角色”<sup>28</sup>是什么？
- 如果真是这样，多利益主体流程应该如何处理拥有代表能力的利益主体（例如政府）和其他以自身名义参与流程的组织或个人之间的差别？

如果能让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监管流程具备合理性和可信度，PDP 就应该包括所有利益主体，无论其是“处于平等地位”还是“代表各自的角色”。

### 4.3 不断扩大的互联网监管日程表中的趋势

在 2011 年新加坡 ICANN 会议期间，与会人员讨论了有关“志愿者疲劳”的话题。导致这一问题的原因并非流程数量的增加，而是工作强度的加大。就会议而言，自 2007 年来，国家和区域 IGF 会议的数量和活跃度都出现了显著的增长。但是，由于 IGF 会议历来都主要关注关键互联网资源（CIR）（ICANN、TLD 注册管理机构、RIR）的管理，因此，各个组织或个人不可能一次不落地参加每一次区域或国家 IGF 会议，政府、商界代表（例如 ICC BASIS 和其他代表机构）和民间团体扮演了本地和区域 IGF 组织者的积极角色。这导致互联网监管任务大量增长，也让这些行动者的工作量大增，许多人经常出差，并在其他本地和区域 IGF 中参加小组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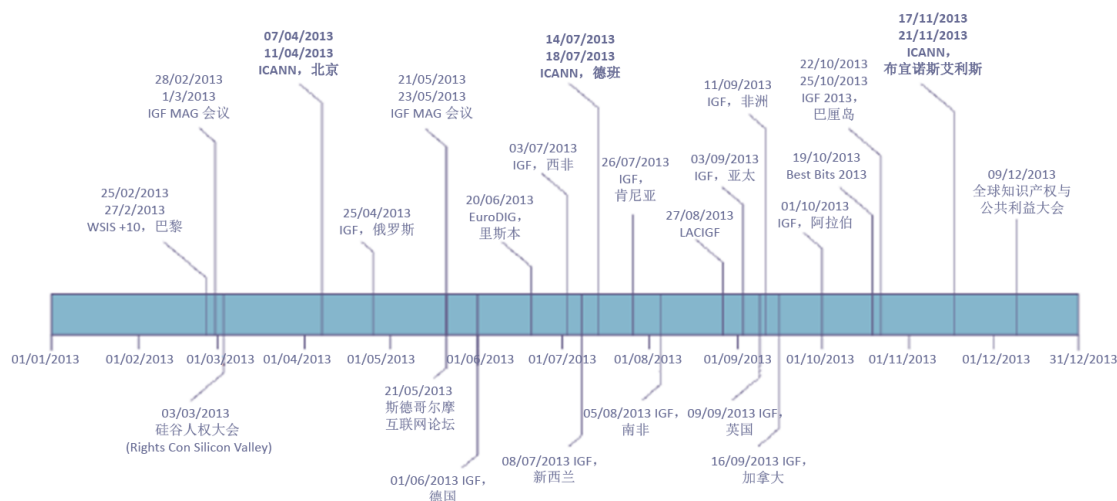


图 3：2013 互联网监管日程表

自 2003 年召开首次 WSIS 以来，外部组织的数量也出现了增长，这些组织现在已经拥有例行的互联网监管日程。ITU 全权代表大会、OECD 部长会议、WSIS + 10 会议都已拥有大量的互联网监管议程项目。在许多国家和组织中，那些来自政府部门、民间团体、互联网技术群体、学术界和商界的人士参与了包括 ICANN 在内的众多流程。

<sup>28</sup>突尼斯议程使用了“所有利益主体各自的角色”，这表明某些利益主体所扮演的角色与其他利益主体不同。（信息社会突尼斯议程，2006，<https://www.itu.int/wsis/docs2/tunis/off/6rev1.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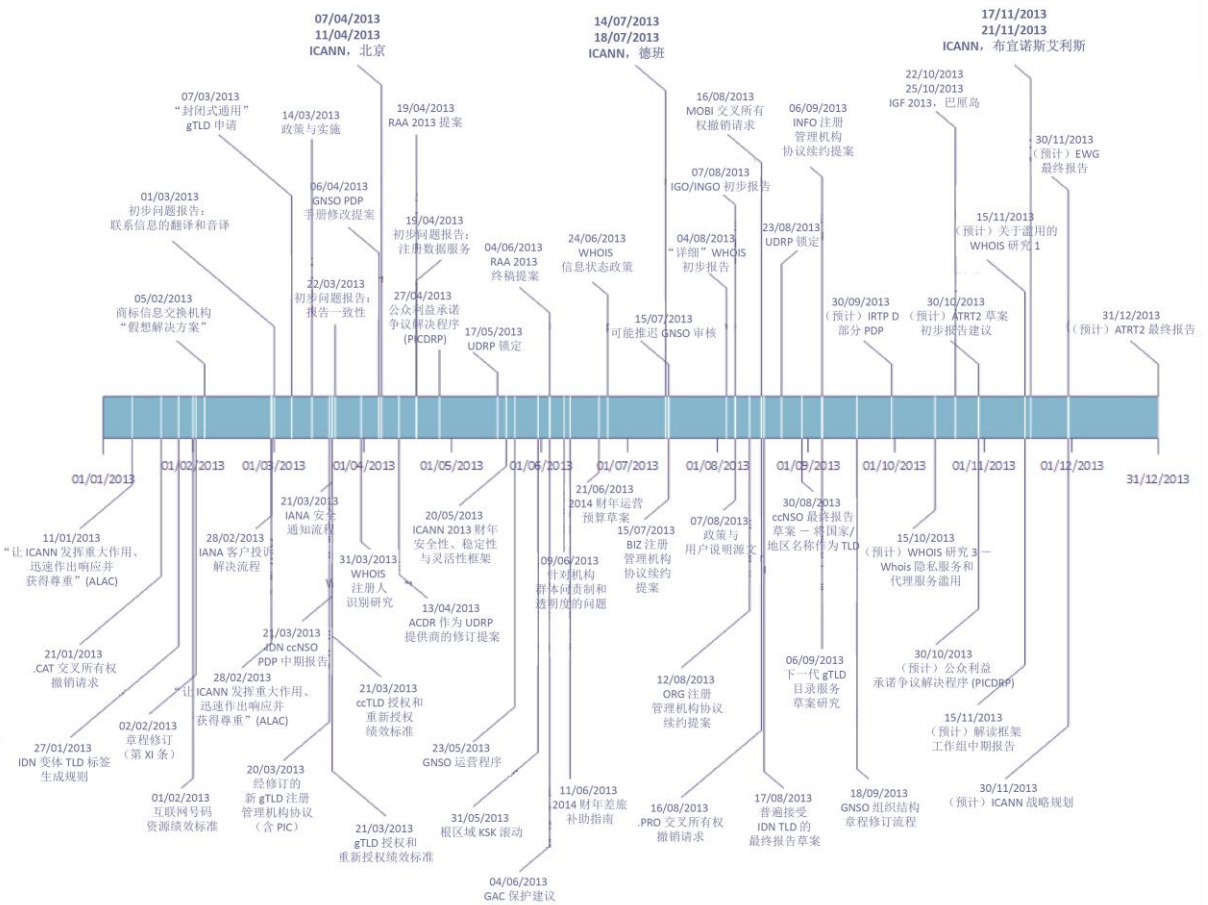


图 4：2013 年 ICANN 公众意见征询排期表

在 ICANN 内部，活动日程也安排得非常密集。举例来说，2013 年 9 月有 49 个公众意见征询期，到今年年底前，预计还有 10 个待举行的公众意见征询期。自 2007 年 ICANN 开始留存档案以来，公众意见征询期的召开频率似乎一直都是如此。并非所有的公众意见征询都与 GNSO 流程或政策有关。ICANN 公众站点并未明确标明与 PDP 相关的公众意见，但是若干并非专门针对 PDP 的公众意见征询却与关键政策问题（例如新 gTLD）相关。

尽管活动日程越来越密集，出席 ICANN 会议和积极参加各流程的人员数量仍与五年前保持一致，在许多组织和政府部门内，都是由同样的人来负责协调公众意见征询事宜，此外，这些人还要承担其他互联网监管任务。

互联网监管的工作量增长以及由于经济危机而造成的裁员都让关键利益主体可用于参与自下而上流程（例如 GNSO PDP）的时间变少。

#### 4.4 参与趋势

报告中记录了近期 GNSO PDP 的参与缺口。但是，应该首先在更宽泛的环境下调查人们对参与的看法和参与趋势，然后再回头审视这些参与缺口，这点非常重要。

在让人们参与决策中所存在的问题并非新出现的问题。事实上，这个问题可以追溯到古代雅典，当时有三类市民：不参与集会的“消极者”；参加集会但是仅仅听取意见和投票但不参与讨论的“站立参与者”；少数在集会上积极发言并提出议案的“非常积极的市民”。<sup>29</sup>后两类市民都属于参与者，但是参与程度不同。的确，参与可以分为多种类型，组织已进行了许多尝试，以期确定可以采用的参与形式。下图是一个简单的模型，它以一个图谱的形式阐释了不同的参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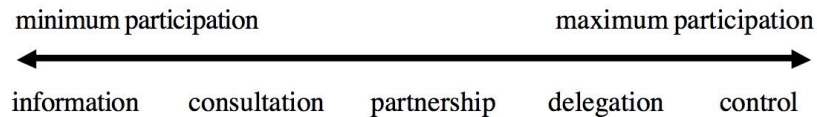


图 5: Shand-Arnberg 参与连续性<sup>30</sup>

在该连续性图谱中，以“信息”形式参与表示以最新消息、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供信息，但是没有确定“参与者”回应信息的机制。就 GNSO PDP 而言，该参与形式的例子是公布 PDP 小组的电话会议笔录。公布该资料可通知利益主体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没有确定利益主体回应该信息的机制。

“咨询”被视为一种较为积极的参与形式，但是那些实施咨询的人仍然控制着决策的制定。在 GNSO PDP 中，公众意见征询期以及 PDP 小组进行的调查和征询利益主体组织、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的声明以编制初步报告就属于这种形式的参与。

“合作”是一种“联合决策”的一种形式。Bishop Davis 解释说，合作“通常通过咨询委员会和代表委员会来实现，旨在提供持续的专家意见和机构群体意见”。<sup>31</sup>在 GNSO PDP 中，PDP 小组和咨询委员会（例如 RSSAC）之间的持续协作可以被视为一种合作。需要注意的是，在“合作”中仍然由 PDP 运营者进行控制。在 GNSO PDP 中，控制者是 PDP 小组。

“委托”是在“制定政策选项[...]中”给与“机构群体代表委员会在[上级机构]规定的框架内进行控制”。<sup>32</sup>在 GNSO PDP 中，PDP 小组便是一个委托例子：GNSO 委员会制定 PDP 章程，工作组对章程作出回应。

“控制”是参与的最高级别，利益主体在政策决策制定中扮演直接角色。在 GNSO PDP 中没有与此相关的直接例子。可以举出的一个假设例子是，GNSO PDP 中包含全民投票职能，所有 ICANN 机构群体成员都可以据此对政策决定进行投票。

见下方图 6，了解有关参与特征的详细说明。

<sup>29</sup>第 762 页，N Urbinati, 2000, “Representation as Advocacy: A Study of Democratic Deliberation”, *Political Theory*, 28(6): 758-786

<sup>30</sup>第 20 页，P Bishop & G Davis, 2002, “Mapping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Policy Choices”, *Australian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61(1):14 - 29

<sup>31</sup>同上，第 20 页

<sup>32</sup>同上，第 2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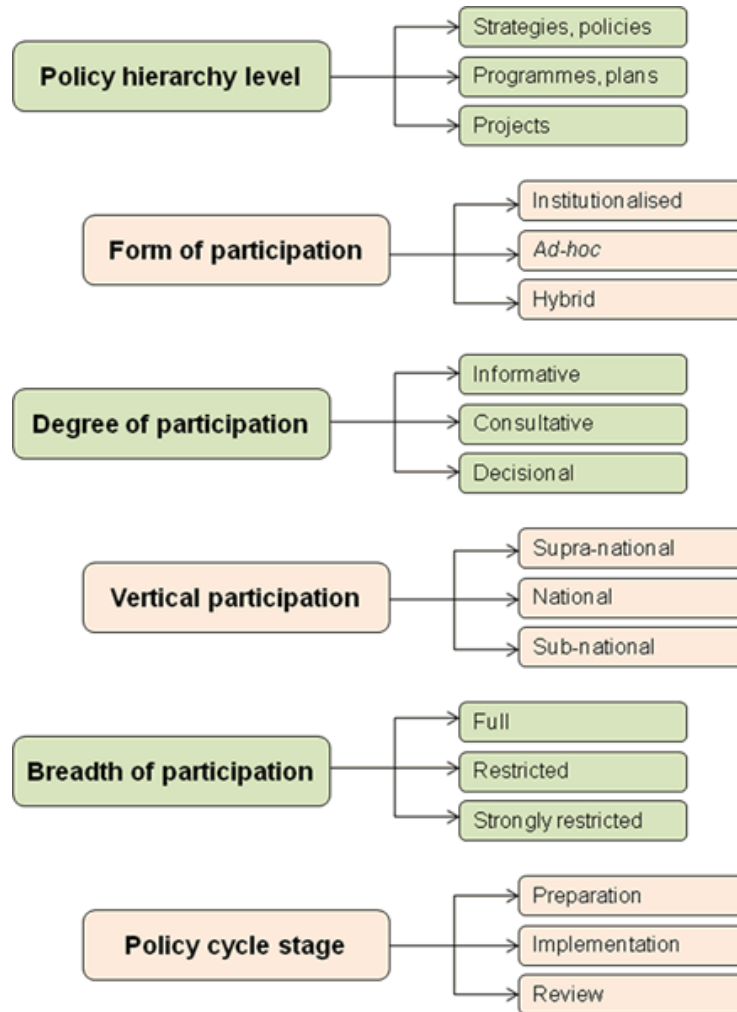


图 6: 政策流程参与的特征和应用实践<sup>33</sup>

无论范围大小，参与问题都会出现，从本地群体开发项目到国家选举都会涉及这个问题。国家选举要求的参与度非常低，几年才会有一次，英国和美国的最近选举中投票率分别为 65.1%<sup>34</sup> 和 57.5%<sup>35</sup>。在澳大利亚，不在选举中投票属于违法行为，因此其 2010 年国家选举获得了 93% 的投票率。<sup>36</sup>

在那些选择不参与的人和受到鼓励和/或扫清参与障碍的情况下希望参与的人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差异。如 Ife 和 Tesoriero 所述：

<sup>33</sup> W Zwirner, G Berger & M Sedlacko 2008, *Participatory Mechanisms in the Development, Implementation and Review of National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Strategies*, [http://www.sd-network.eu/?k=quarterly%20reports&report\\_id=10](http://www.sd-network.eu/?k=quarterly%20reports&report_id=10)

<sup>34</sup> <http://www.ukpolitical.info/Turnout45.htm>

<sup>35</sup> <http://bipartisanpolicy.org/library/report/2012-voter-turnout>

<sup>36</sup> <http://www.aec.gov.au/faqs/Elections.htm#turnout>

“在意识中决定不参加是人们的权利。这与因缺乏机会或支持而无法参与不同，后者是因系统的原因而导致无法提供参与权”。<sup>37</sup>

Ife 和 Tesoriero 确定了五种可以有助于扫清障碍并鼓励积极参与的情况。下文列出了这五种情况，并对这些情况对于参与 GNSO PDP 的适用性进行了一些讨论：

1. 如果人们觉得问题或活动很重要，他们就会参与。

近期的若干 GNSO PDP 所关注的问题都是狭义定义且属于技术性质的问题。例如，将 ITRP 政策问题细分为若干较小的 PDP。尽管 ITRP 是一个重要问题，但其利基主题可以负责处理其相关的 PDP，而这些 PDP 将吸引相对较少的参与者。相反，诸如联系信息的音译和翻译等问题对非 ASCII 文字用户可能具有更大的吸引力。

2. 人们必须认为其行动将带来不同的结果。

举个例子，ICANN 新成员可能会选择不参加初步报告的公众意见征询期，因为他们认为在 PDP 的后期阶段发表意见不太可能对最终结果产生影响。

3. 不同的参与形式必须得到认可和重视，让人们能够以最适合自己的方式参与（例如，让无法出差的人在线参与）。

通常，ICANN 会通过各种途径提供远程参与。通过一个简单的电子邮件工具即可让“时间转移”成为可能，并让拥有带宽限制的人员也能参与。

4. 必须让人们能够参与并为其提供参与支持（例如，在线会议的时间选择以及可用于冲抵参与成本的财政支持）。

就 GNSO PDP 而言，安排不同的时间来召开电话会议可以让处于不同时区的人们都能参加会议，而如果为电话会议安排统一的时间则会让某些潜在参与者无法参与，因为电话会议的召开时间对其所在时区的人们来说非常不便。

5. 结构和流程必须合拍（例如，实时会议更适合思维敏捷和母语是会议语言的参与者）。<sup>38</sup>

GNSO PDP 手册中建议 ICANN 翻译报告的执行摘要并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这是一个旨在为非英语参与者减少参与障碍的优秀流程实例。

让人们都“聚集在会议室”并不是考虑参与时的唯一问题。具体而言，不同的参与者可以提供不同领域的专业知识。Renn et al. 确定了参与者可以在流程中提供的三种不同类型的知识：

1. 基于常识和个人经验的知识
2. 基于技术专长的知识
3. 源自社会利益和倡导的知识<sup>39</sup>

Renn et al. 指出，要确定参与者在流程中扮演的角色，需要考虑参与者能为问题的解决提供哪种类型的知识，应根据该知识类型来确定参与者扮演的角色。

<sup>37</sup>第 156 页，J Ife & F Tesoriero, 2006, *Community Development: Community-based Alternatives in an Age of Globalisation*, 第 3 版, Pearson Education Australia, Frenchs Forest, NSW

<sup>38</sup> 同上, 第 157-158

<sup>39</sup>第 190 页，O Renn, T Webler, H Rakel, P Dienel & B Johnson, 1993,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decision making: A three-step procedure”, *Policy Sciences*, 26: 189-214



如本报告下文第 5.1.4.3 节所述，在 GNSO PDP 背景下，最近几年来呈现出个人对 PDP 的参与越来越少的趋势，而组织、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和其他团体的代表对 PDP 的参与越来越多，而且现已成为主要参与者。如下文第 6.2.1 节所述，以组织代表的身份参与流程的参与者发现，难以在 PDP 规定的时间框架内制定、讨论政策和对所提交的意见进行批准。在寻找方法以鼓励更多机构群体成员参与流程并将不同类型的知识整合进流程时，认识到不同的参与者可以给流程带来不同类型的知识并因此面临不同的约束可能会有所助益。

最后，Vallejo 和 Hauselmann 共同对参与和流程合理性与速度之间的关系进行了一项有趣的分析，试图找到结合三个要素以制定有效且高效流程的“最有效点”。<sup>40</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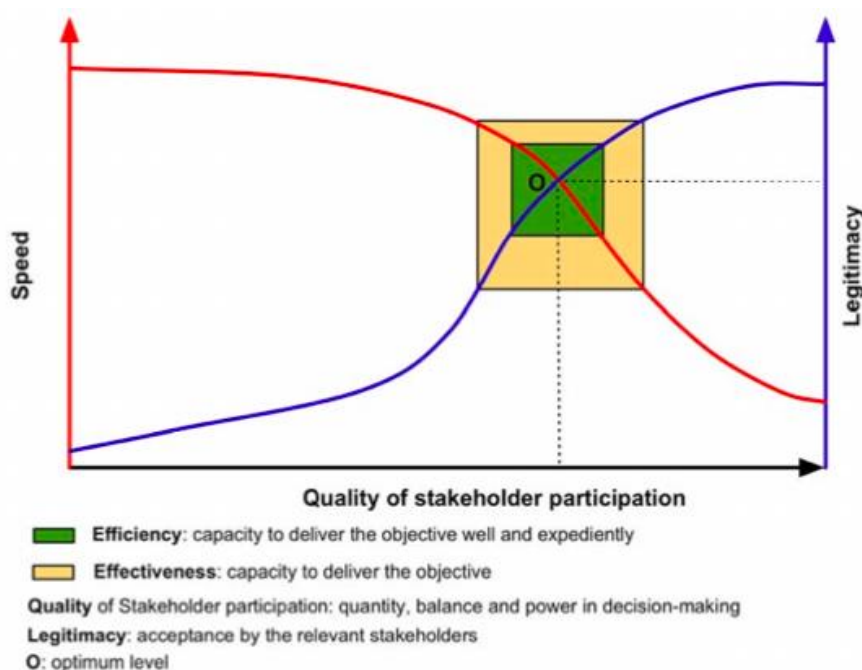


图 7：合理性与效率之间的关系<sup>41</sup>

在上文图 7 中，Vallejo 和 Hauselmann 以图示的方式说明了他们的观点。总体来说，该图说明了以下内容：

- 参与者人数越少，所出现的不同意见也就越少，整个流程所涉及的时间就较短。  
时间短、参与者少，参与者所承担的费用也会较少。但是，由于利益主体缺乏多样性，因此流程结果可能仅仅符合少数参与者的需求，而就整体而言不能有效符合大多数未参与流程的利益主体的需求，因此流程的合理性会受到损害。
- 如果参与流程的利益主体较多，就可能提出更多不同的观点，因此需要更多的时间来让所有利益主体参与流程，进行磋商并达成一致意见。

整个流程所需的时间越长，参与者所承担的成本也就越高。但是，流程的合理性可以因参与质量提高和范围增大而得到增强，因而流程结果对更大范围内的利益主体而言也更有效。

<sup>40</sup> N Vallejo & P Hauselmann, 2004, *Governance and Multi-stakeholder Processes*, [http://www.iisd.org/pdf/2004/sci\\_governance.pdf](http://www.iisd.org/pdf/2004/sci_governance.pdf)

<sup>41</sup>同上，第 6 页

- 资源约束（时间和资金）是指，尽管理论上而言，流程时间越长、参与者越多，就会对越多利益主体带来最为合理和高效的流程结果，但是需要找到一个“最有效点”，若找不到该点，在流程中投入更多的人力和时间对流程结果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带来的利益就会微乎其微。

参与者的资源约束和产生有效合理结果的需求之间的紧张关系可以在本报告中分析的 GNSO PDP 例子中进行了解。

## 4.5 政策制定模式

如第 3 节所述，在定义 GNSO PDP 的两份官方文件（ICANN 章程和 GNSO 政策手册）和两份用于阐释政策主要步骤的主要流程图之间存在着许多差异。本节将讲述其他组织所使用的确定政策流程的方法，旨在为未来的工作提供协助，找到一种通用的方式来确定 GNSO PD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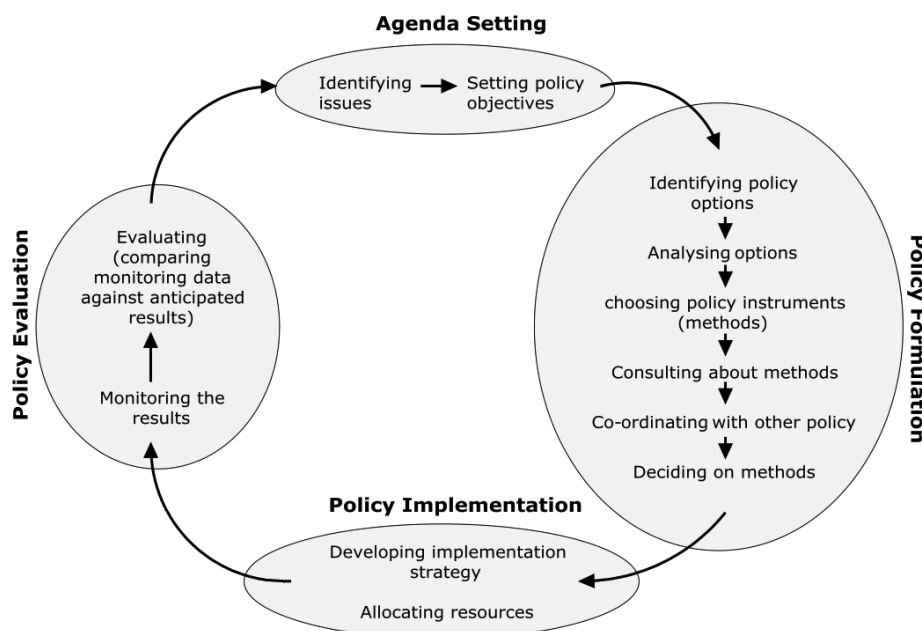


图 8：政策制定的简单四阶段<sup>42</sup>

在上文图 8 中，请注意仅有一处涉及了参与，即“咨询”，它发生在“政策制定”阶段。将政策流程的详细步骤简单地分为四步，可以便于理解流程的整个周期。

在 GNSO PDP 阶段中，GNSO 委员会和 ICANN 理事会的决定被列为 PDP 的明确要素（根据文档），将此流程与 GNSO PDP 阶段进行比较，我们可以看出图 8 中的决策制定被归入了“政策制定”。对于那些不太熟悉 ICANN 架构和流程的人而言，上图将重点放在流程清晰度上，而不是具体要素的组织责任，因此这可能会是一个更适合的框架，能够便于人们理解 PDP。

<sup>42</sup>第 13 页，A Fenton, 2010, *Creating Futures Regional Policy Development Processes - Opportunities for use of Creating Futures tools*, <http://www.creatingfutures.org.nz/assets/CF-Uploads/Publications/Creating-Futures/Regional-Policy-Development-Processes-Opportunities-for-use-of-Creating-Futures-tools.pdf>

下方的图 9 阐释了政策制定的概念性模式，它将利益主体参与置于 PDP 整个过程的中心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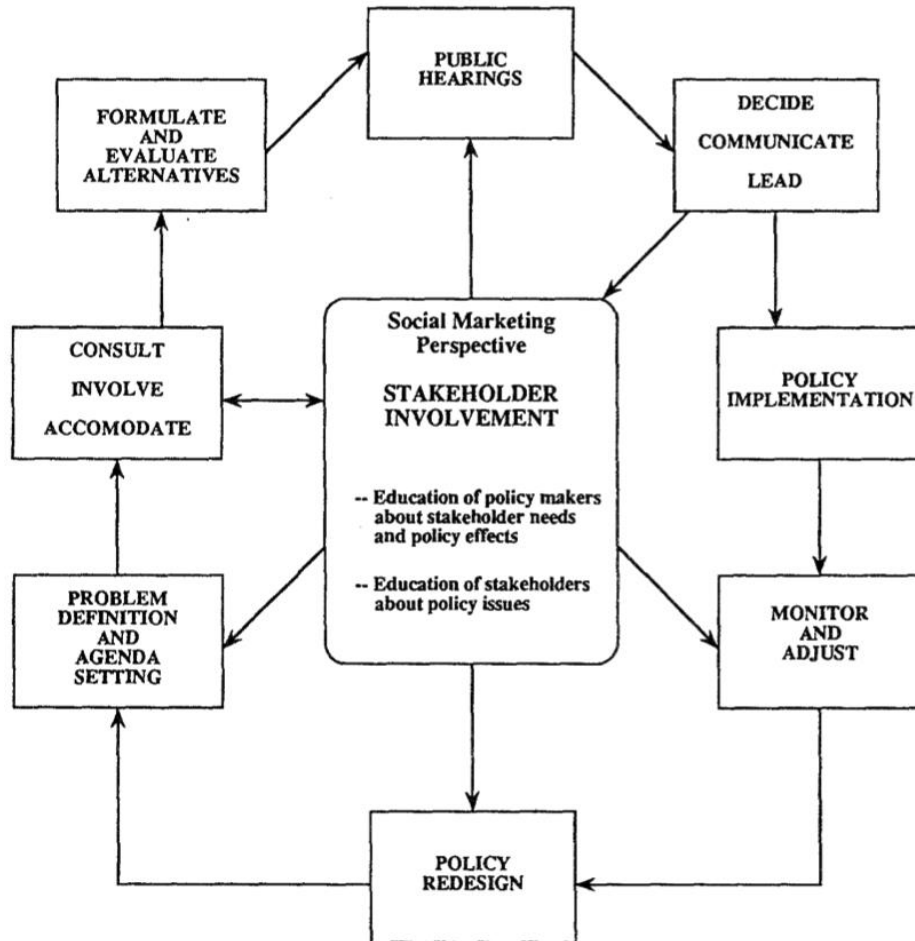


图 9：基于利益主体的政策流程<sup>43</sup>

尽管四周方框中的文字并没有十分明确地描述政策周期的要素，但是将利益主体置于模式的中心有助于强化利益主体参与管理 PDP 的重要性并向流程中的潜在参与者传达了这样的信息：他们的意见在流程中处于中心地位。

就 GNSO PDP 而言，如本报告下文所述，某些人对 GNSO 委员会和 ICANN 理事会在修改 PDP 建议时所扮演角色的透明度表示担忧。上文图 8 阐释了政策周期的“决定、沟通，领导”阶段和“利益主体参与”之间的明确联系，为 ICANN 机构群体重新理解此角色提供了一种潜在的方式。

<sup>43</sup>第 39 页, J A Altman, 1994, “Toward a stakeholder-based policy process: An application of the social marketing perspective to environmental policy development”, *Policy Sciences*, 27: 37-51

下方图 10 说明了另一种有关参与政策周期的观点。尽管此观点将基于政府的决策制定作为前提，但是根据政策阶段分类的“参与”方式体现出了与 GNSO 政策流程中所使用的许多参与方式的共同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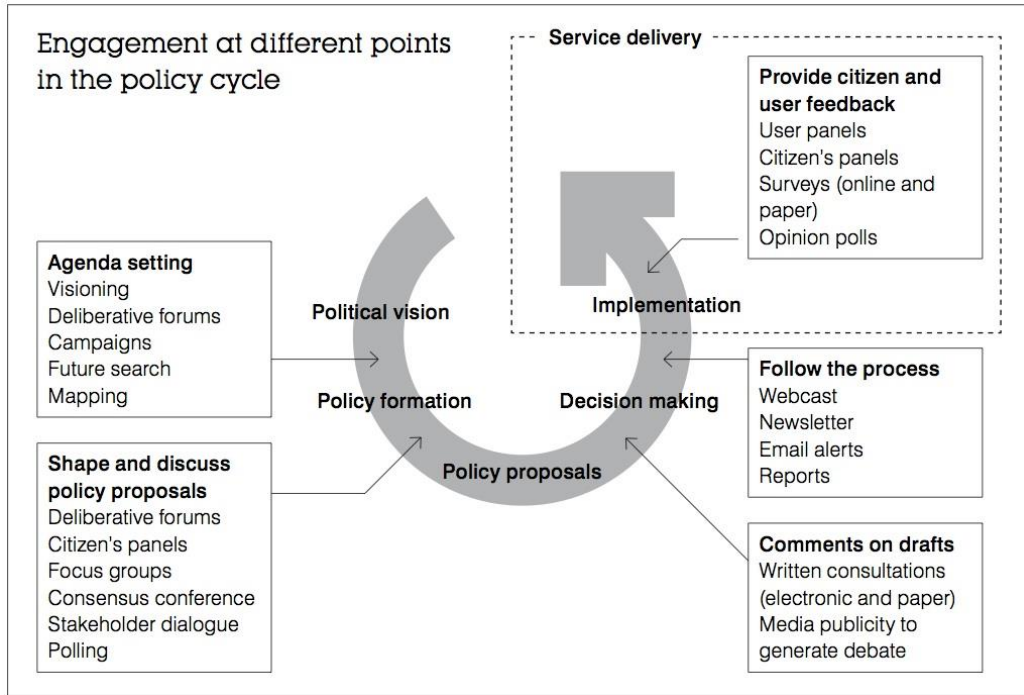


图 10：英国政府的政策周期观点<sup>44</sup>

需要注意的是，图 10 中包含了若干更适合图 5 “Shand-Arnberg 参与连续性” 中所述光谱的“最低参与”端的参与方式，例如在线投票和调查。

在 ICANN GNSO 背景下，这一特定模式有趣的一点是，在“遵守流程”这块，将提供单向文档作为政策周期的组成部分，以此吸引利益主体参与。

相比之下，在 ICANN 章程附录 A 中，发布与 GNSO PDP 有关的文档的要求在 PDP 步骤的顺序列表之外予以描述。反之，第 11 节“记录维护”出现在附录的末尾部分，在“实施”（第 10 节）之后、“其他定义”（第 12 节）和“适用范围”（第 13 节）之前，表示 PDP 的公开文档更多地被视为 ICANN 工作人员的职责而非仅仅是参与 PDP 的一个组成部分。

#### 4.6 ICANN PDP 与其他相关多利益主体流程的比较

与其他公共政策流程相比，ICANN PDP 更为开放和透明。任何人都可以参与其中，无需支付加入费。组织投入了大量资源来实现远程参与，其形式包括电话会议、虚拟会议室、音频和视频网络会议，并对所有会议进行笔录。此外，我们为此报告而研究的 PDP 历史记录也非常完整。

我们将 ICANN PDP 与地区性互联网注册管理机构中的政策制定流程以及 IETF 和 ITU 中的标准化和政策制定流程进行了对比。总体而言，GNSO PDP 在透明度和开放式参与方面的评分都非常高。

<sup>44</sup>第 4 页，D Warburton, n. d., *Making a Difference: A guide to evaluating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central government*, <http://www.involve.org.uk/wp-content/uploads/2011/03/Making-a-Difference-.pdf>

	ICANN	RIR	IETF	ITU
所有人均可参与（无需缴纳会员费）	•	•（参会费）	•（参会费）	•
所有国家和地区均可参与	•	•（地区性）	•	•
具备任何级别专业知识（正式或非正式）的人员都可以参与	•	•	•	•
可以远程参与	•	•	•	•
任何人都可以提出问题	•	•	•	•
工作组 — 开放式会员	•	•	•	•
发布咨询文件	•	•	•	•
公众意见征询	•	•	•	•
发布公众意见	•	•	•	•
对公开会议进行笔录	•	•	•	•
记录所有决策制定过程中的互动	•	•	•	•

表 1：GNSO PDP 与其他多利益主体流程的比较

## 5 GNSO PDP 的定量和定性分析

本节对当前的 GNSO PDP 进行分析。ICC 小组进行两种形式的分析：定量分析（基于 ICANN 发布的历史记录）和定性分析。定性分析是指对 30 位曾直接参与 GNSO PDP 的利益主体进行的结构化采访。方法学会在本报告附录 A 中详细说明。本报告利用了采访中对结构化问题的回答进行了现成的比较，并将其纳入第 5.1 节的定量分析报告。附录 D 中有采访结果的全部记录。定性采访中也询问了若干开放式问题。这些问题在第 5.2 节中单独报告。如方法学中所述，ATR2 在工作组现任主席和前任主席中举行了一场电子邮件讨论会，有关讨论会的信息已提供给 ICC 小组。相关详情在第 5.3 节中报告。

### 5.1 定量分析

#### 5.1.1 原始资料

有关 PDP 的记录非常完好。我们主要关注近期的 PDP，这些 PDP 中所使用的流程类似，并可以对 PDP 中的参与机会进行比较。我们对以下九个 PDP 进行了定量分析：

1. Fast Flux
2. 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转让 — A 部分
3. 过期域名恢复
4. 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转让 — B 部分
5. 根据 UDRP 程序锁定域名
6. 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转让 — C 部分
7. “详细” Whois
8. 保护所有 gTLD 中的 IGO 和 INGO 标识符
9. 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转让 — D 部分

也考虑了较为早先的 PDP，但是 PDP 的历史和机制导致难以将早先的流程与近期 PDP 进行比较。此外，PDP 的文档记录多年来不断演变，近期的记录中全面彻底、可供使用的文档较多。此类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有邮件列表、出席者名单、维客、存档意见和分析、描述和说明信息的 PDP 门户网站。第 5 节中的表格详细列出了用于定量分析的大多数资料来源的网页。

PDP	ICANN 网站	PDP 启动日期
IGO-INGO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go-ingo">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go-ingo</a>	2012-10-17
“详细” Whois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thick-whois">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thick-whois</a>	2012-03-14
IRTP D 部分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rtp-d">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rtp-d</a>	2012-01-17
UDRP 锁定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locking-domain-name">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locking-domain-name</a>	2011-12-15
IRTP C 部分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rtp-c">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rtp-c</a>	2011-09-22
IRTP B 部分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rtp-b">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irtp-b</a>	2009-06-24
PEDNR (过期域名恢复)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inactive/2013/pednr">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inactive/2013/pednr</a>	2009-05-07
IRTP A 部分	<a href="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inactive/2009/irtp-a">http://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inactive/2009/irtp-a</a>	2008-06-25
Fast Flux	<a href="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0fastfluxpdp/Fast+Flux+PDP+Working+Group">https://community.icann.org/display/gns0fastfluxpdp/Fast+Flux+PDP+Working+Group</a>	2008-05-08

表 2：有关 PDP 定量分析资料来源的基本数据

所调查的某些 PDP 尚未完成。下方图 3 列出了在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调查时的每个 PDP 的状态。

PDP	PDP 启动日期	是否完成?	是否实施?	初步报告日期	ICANN 理事会决议日期	PDP 的总时长
Fast Flux	2008-05-08	是	不适用	2009-01-26	不适用	546
IRTP A 部分	2008-06-25	是	不适用	2009-01-08	不适用	343
PEDNR (过期域名恢复)	2009-05-07	是	是	2010-05-31	2011-10-28	1745
IRTP B 部分	2009-06-24	是	是	2010-05-29	2011-08-25	1142
UDRP 锁定	2011-12-15	否	否	2013-03-15	不适用	不适用
IRTP C 部分	2011-09-22	是	否	2012-06-01	2012-12-20	547
“详细” Whois	2012-03-14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IGO-INGO	2012-10-17	否	否	2012-06-14	不适用	不适用
IRTP D 部分	2012-01-17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表 3: 为完成本报告所研究的九个 PDP 的状态<sup>45</sup>

关于个人的信息是从公共网站上收集的，其中包括 ICANN 维客、参与者利益声明、这些个人提交给 ICANN 的信息以及通过互联网获取的其他公共信息源。相较从二手信息源发掘的有关个人的原始资料而言，个人编制和提交的资料被视为拥有优先权。

### 5.1.2 确定问题范围

GNSO PDP 手册第 3 节鼓励 GNSO 委员会考虑在启动 PDP 之前安排有关实质性问题的研讨会。

大多数 (79%) 的受访者认为，在启动 PDP 之前安排有关实质性问题的研讨会可以让 PDP 更高效。然而，少数受访者 (44%) 认为，当前的做法 (即仅仅要求请求者在问题报告申请书中提供请求者的姓名和问题定义) 可以让 PDP 更高效。相反，40% 的受访者表示，他们并不认为这一要求可以让 PDP 更高效。

### 5.1.3 工作组

工作组是 PDP 的主要推动者，工作组的工作效率对 PDP 的成功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工作组组建的方式以及其成员构成是 PDP 评估中的关键问题。

研究发现，大多数 (79%) 受访者赞同，工作组的组建方式和成员构成非常公平和透明。这必将有助于提升工作组、其工作及调查结果的可信度。

### 5.1.4 参与

#### 5.1.4.1 参与工作组的人有哪些?

参加工作组的个人。有时，这些个人是拥有相似利益的更大型群体的代表。这些群体通常是社群或利益主体组织，有时包括 ICANN 范围外与 PDP 所考虑的政策问题存在利益关系的组织。无论工作组参与者的积极性或性质如何，如果他们要参与工作组，就必须了解 PDP、PDP 阶段

<sup>45</sup>PDP 的状态数据截至 2013 年 10 月 1 日。

以及参与机会。调查发现，ICANN 会议和邮件列表是了解有关 PDP 信息的最受欢迎的来源（图 11），分别有 90% 和 80% 的受访者表示，这是他们了解有关 PDP 信息的来源。相反，人们很少从其他 ICANN 网站（例如 GNSO 以及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网站）和外部网站获取有关 PDP 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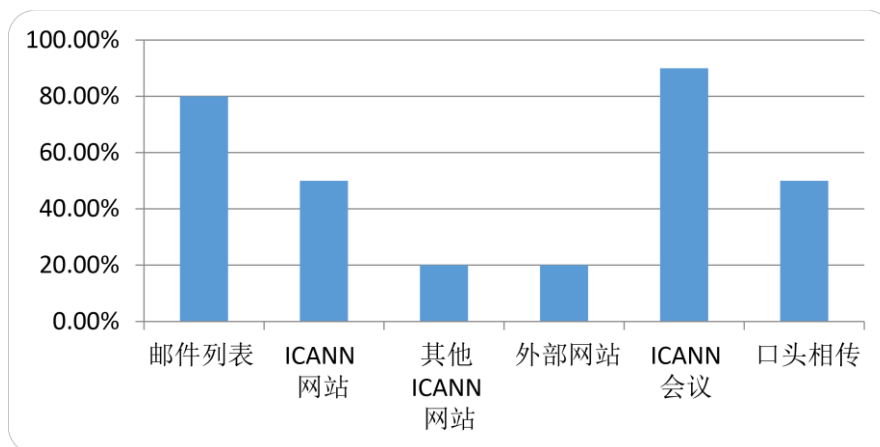


图 11：有关 PDP 的信息来源

就正在考量的各个公共政策问题而言，自然会让人预计将出现更多的参与形式。

下方图 12 说明了本报告中研究的工作组的不同规模和成员构成。<sup>46</sup> 大致根据 PDP 开展工作的时间顺序来列出这些 PDP。该趋势线似乎表明工作组中的参与人数呈略微增长的趋势。但是，这一结论被最近的 IGO-INGO 工作组推翻。IGO-INGO 工作组是迄今为止在此 PDP 下组建的最大的工作组，在参与人数上与之前成立的其他工作组都有所不同。<sup>47</sup> 事实上，如果将 IGO-INGO 工作组从趋势分析中剔除，工作组规模会呈现出略微下降的趋势。

<sup>46</sup>工作组成员包括最终报告中致谢的人员以及至少参与一个工作组或在邮件存档中有一个条目的人员。

<sup>47</sup>IGO-INGO 工作组在人数上也与 ITRP D 部分工作组不同，后者是自 IGO-INGO 以来所创建的唯一工作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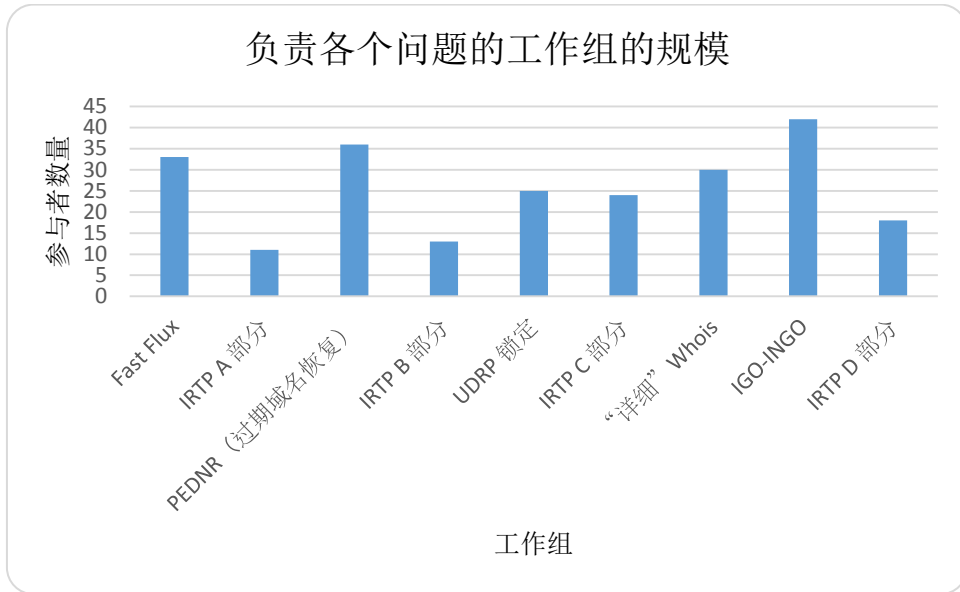


图 12: 负责各个问题的工作组的规模

如果对工作组的参与者性别进行调查，就会发现两大问题：首先，工作组的参与者中男性占多数；第二，女性参与者的人数在不断增长（图 13）。最近的一个工作组中，男性和女性参与者所占的比例分别为 75% 和 25%。然而，过去两年中，参与工作组的女性人数有所增长，除开存在特殊情况的 IGO-INGO 工作组，女性参与者人数看似也有继续增长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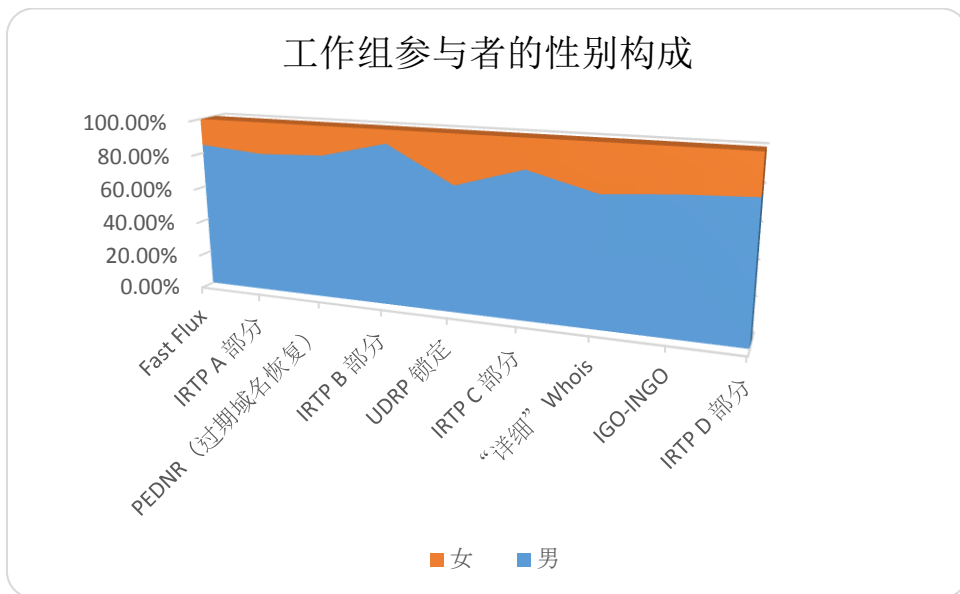


图13: 工作组参与者的性别构成

对近期 PDP 进行快速分析可以发现，占主导地位的参与模式是拥有相关利益的个人成为工作组成员并且不再加入其他工作组。证据表明，部分分析基于不想同时参加多个工作组的人群，但是数据清楚地显示，由于有相当部分的个人不原意参加第二个工作组，导致人才储备下降。如图 14 所示，100 位工作组参与者仅参与一个工作组，参与两个工作组的参与者人数不到 20 人。而参与三个或更多工作组的参与者就更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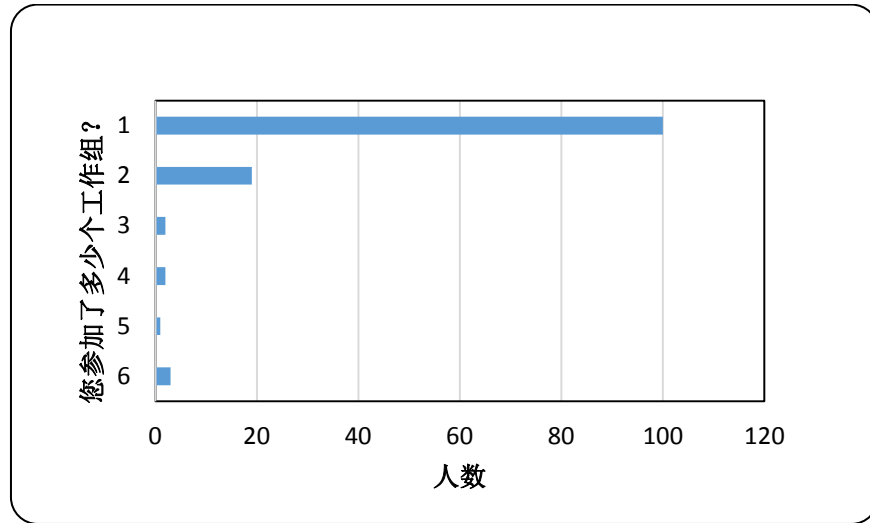


图 14: 参与者参与的工作组数量

结构化采访的结果显示，不参加工作组的最常见的原因是：

- 受访者事务繁忙（20% 的受访者提到此原因）

还需要注意的是，某些受访者表示，他们不参加工作组的原因是对问题的了解不够。还有受访者谈到，不参加的原因是已经有某些一起工作的人以他们的名义参加了工作组。可以肯定的是，如果在 PDP 开始之前向人们提供关于相关问题的信息，就可以增加工作组中的参与者数量。

采访结果显示，大多数（68%）的受访者表示，尽管某些人从不参与工作组，但是他们也在以非正式成员的方式密切关注工作组的工作。受访者表示，他们通过多种方式关注工作组，这些方式包括：

- 阅读工作组会议的笔录
- 远程参与工作组会议
- 对报告草案发表意见
- 阅读工作组发布的文件并对文件发表意见
- 与朋友和同事谈论工作组

选择关注工作组但不直接参与工作组的一部分原因是受到时间限制和缺乏必要的专业知识。

#### 5.1.4.2 工作组参与者来自何处？

ICANN 是一个全球化组织，因此，很重要的一点是，该组织能够吸纳来自全球各地的技术专家和政策专家。但是，工作组（PDP 中的工作基础）成员主要由来自 ICANN 五个地理区域中的两个区域的代表组成（见图 15）。<sup>48</sup>

<sup>48</sup>ICANN 认可的五个地理区域记录在 ICANN 章程第 5 节第 IV 条中，见<http://www.icann.org/en/about/governance/bylaws#VI-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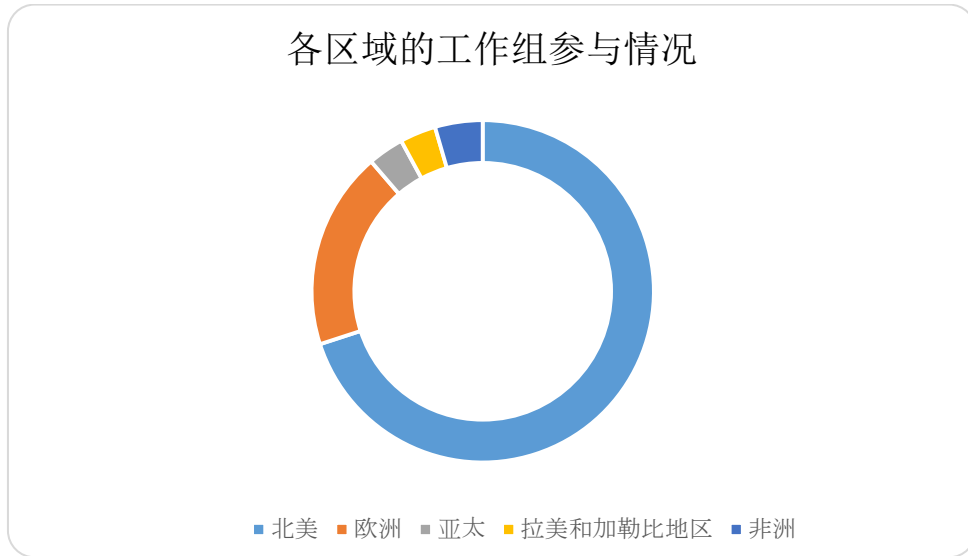


图15: 各区域的工作组参与情况

图 15 中的数据根据工作组参与者在回答 ICANN 利益声明时所指明的地理区域提取。工作组参与者中，北美洲的参与者占 70%。在近期的 PDP 中，欧洲的工作组参与者占 18.7%。非洲、亚洲/澳大利亚/太平洋和拉美/加勒比地区的工作组参与者共占 13.3%。来自 ICANN 三个区域的工作组成员的数量如此之少，对其全球正当性来说是一个潜在的问题。

鉴于总体上的地理不平衡性，因此需要更详细地考虑数据，调查是否存在任何表明地理多样性在不断得到改善的趋势。原始数据看似很乐观，但是，一项更细致的调查显示，除了对全面提高工作组参与度存在真实需求，近期出现的改善还可能是 PDP 中某些主题的具体影响所产生的结果（图 16）。特别是，近期的 IGO-INGO 和“详细”WHOIS PDP 显示出工作组参与者的数量出现了不寻常的增长。在“详细”WHOIS 工作组中，新增的参与者表现积极，出席了许多场电话会议。IGO-INGO 工作组并未出现此项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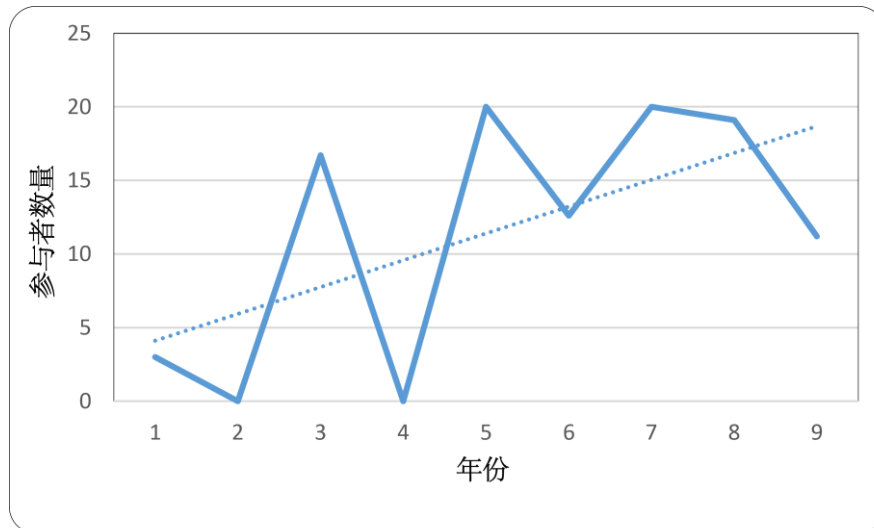


图 16: 亚太地区/非洲/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工作组参与者数量随时间推移而发生的变化

出现的种种积极迹象表明，工作组参与人员的构成在区域上越来越多样化，同时，在两个工作组中的新参与者人数较少，这会潜在地让人预计未来的区域多样性会比当前现实中的情况更为乐观。尽管如此，当前非洲、亚洲/澳大利亚/太平洋地区和拉美/加勒比地区的参与情况对于全球正当性来说也是一个潜在的问题。如本报告下文所述，这个问题与工作组密切相关。

#### 5.1.4.3 工作组评论和参与方面的人口统计资料

直接参与工作组并非唯一的参与方式。PDP 为人们提供了许多在工作组之外发表意见的机会。

<sup>49</sup> 个人或组织可以在工作组之外对初步和中期工作成果发表意见。

意见征询流程本身可以被视为对工作组当前工作寻求意见的自然、简单的方法。在 Shand-Arnberg 参与连续性（见第 4.4 节图 5）光谱图中，公众意见征询是参与者只需付出最少努力的参与形式。尽管如此，公众意见征询在重申 PDP 正当性中起着关键作用，是实现目标的最具挑战性的流程之一。

针对工作人员和工作组成果而收集的意见会向所有人开放，从而让本次研究能够详细调查 PDP 意见征询流程中的 whois 回应。具体而言，本报告分析了近期 PDP 历史中两类意见征询期的数据：

1. 关于问题报告的公众意见
2. 关于工作组初步报告的公众意见

<sup>49</sup>正如 GNSO PDP 手册中的定义，PDP 还提供其他参与机会，例如 GNSO 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正式声明、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的其他意见，以及诸如在线调查或研讨会等对流程征求意见时的回应。由于时间有限，本报告仅分析正式定义的公众意见征询。

公众意见征询期是面向公众开放的。任何个人和组织都可以对 PDP 的工作成果发表意见。事实上，采访结果显示，公众意见征询期是人们参与 PDP 的一个普遍途径。72% 的受访者表示，他们曾对报告草案和其他文件发表了意见。此外，许多受访者表示，他们不止对一个 PDP 发表了意见（或以个人身份或者代表组织或社群发表意见）。

在参与公众意见征询期的人员方面出现了一项重要趋势。五年前，非常普遍的做法是个人对 PDP 成果发表意见。如今，这种方式已经非常罕见了。相反，团体和组织在 PDP 公众意见征询中占据了主要地位。GNSO 社群、利益主体组织和某些咨询委员会等组织定期对 PDP 的成果提供广泛的意见。此外，相关利益主体、社群和商业团体较五年前更多地对 PDP 成果发表意见。

下方图 17 说明了近几年来哪些人会对工作人员编制的问题报告发表意见。根据先前 GNSO PDP<sup>50</sup> 发布问题报告的 PDP 或者没有提供问题报告的 PDP 不在考虑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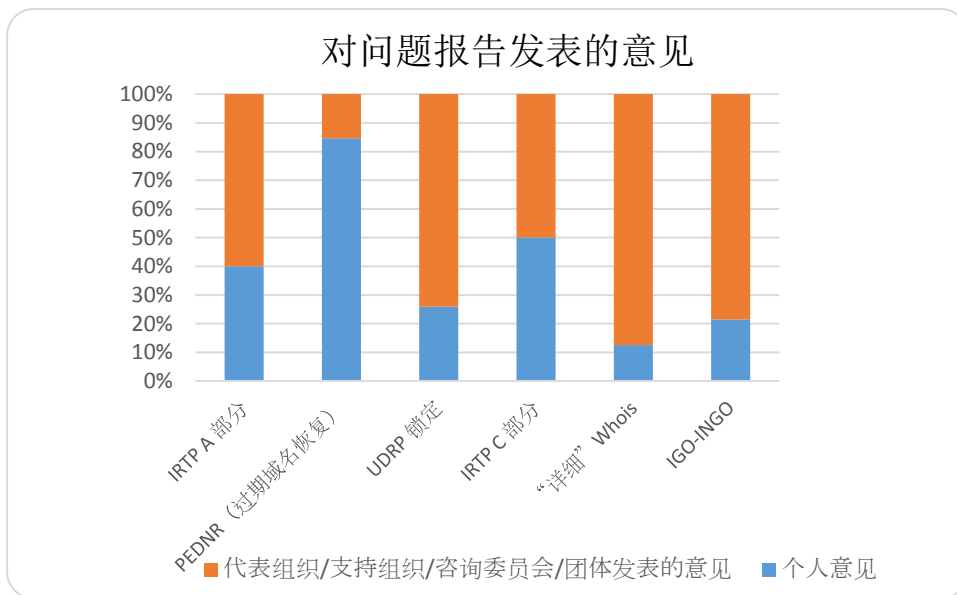


图 17：对问题报告发表的意见

<sup>50</sup>这是指在 2011 年 12 月之前的 PDP。

需要注意的是，在最近的问题报告公众意见征询期中，对问题报告发表意见的个人数量明显减少，而 GNSO 社群、利益主体组织、咨询委员会和相关利益主体外部组织的数量快速增加（图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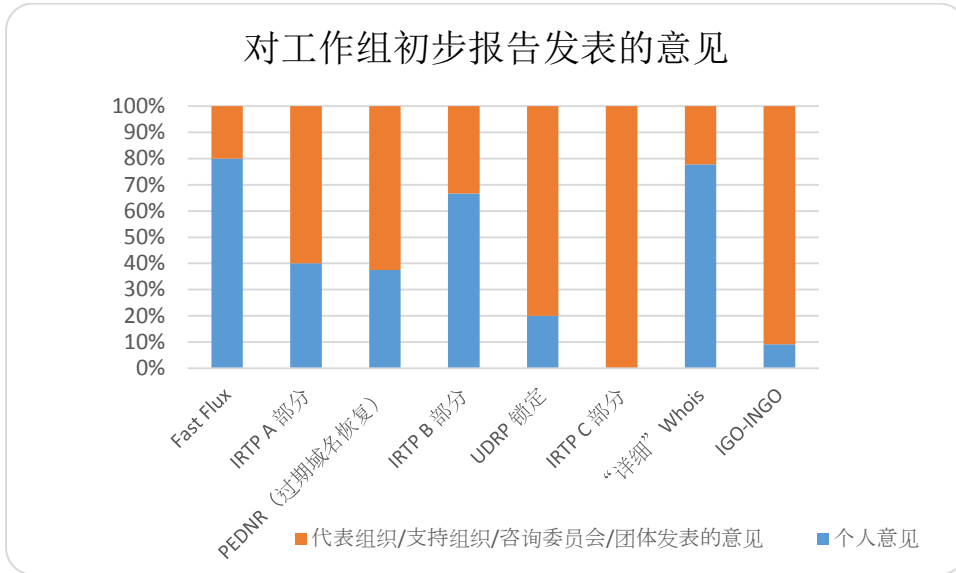


图18：对工作组初步报告发表的意见

很重要的一点是，需要评估此趋势是根据一小部分数据集和少数参与者得出的结论还是较大范围内的趋势。对工作组初步报告的公众意见征询期进行分析可以看出，也存在与上述情况相同的趋势。进一步分析显示，这一趋势会影响 PDP 中的所有公众意见征询流程。这可能是因为社群和利益主体组织在考量 PDP 的工作成果方面的组织得到改善，能够更好地在团队环境下对这些工作成果进行回应。证据清楚地表明，对于那些在 GNSO 问题中拥有直接利益的社群和利益主体组织，GNSO 中对 PDP 的议项发表意见的组织数量也有增长。

一项较为不理想的调查结果是，除了 ALAC 外，咨询委员会或其他支持组织几乎不参加 PDP 中的意见征询流程。

正如第 5.1.4.2 节所述，各个区域的工作组中出现了参与不平衡的趋势。这些趋势在意见征询流程中得到延续并增大。可以从对问题报告征询意见开始（图 19）分析工作组所提供意见的区域分布情况。地理位置的第一信息源是由个人或组织在公众意见征询中提供的自我认定区域。网络搜索是确定区域位置的第二信息源。如果第一和第二信息源都无法确定意见提供者的区域位置，会将这些意见提供者的意见排除在区域分析的范围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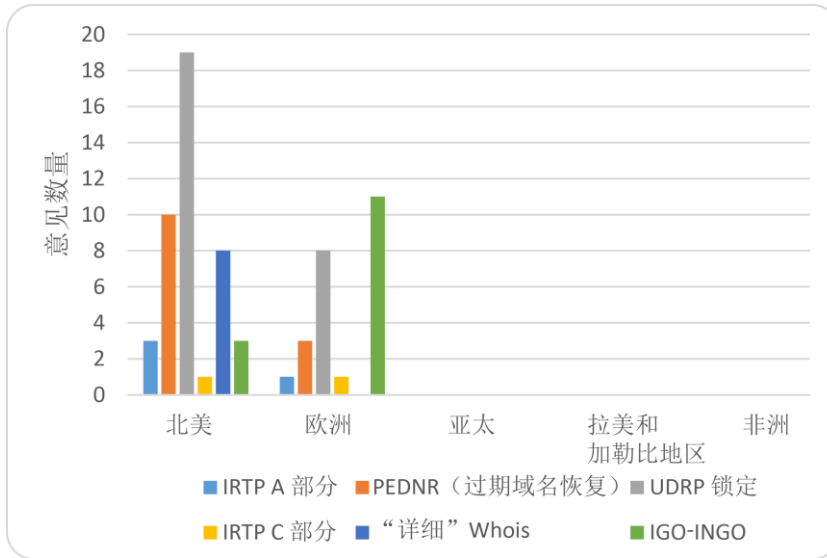


图19: PDP 问题报告意见的区域分布

数据显示，没有来自非洲、亚洲/澳大利亚/太平洋和拉美/加勒比地区的个人发表公众意见（图 20）。此外，这些区域中的利益主体组织（例如贸易协会、行业或倡导组织、区域利益团体）并没有联合起来对问题报告发表意见。如果个人或组织表现出对这些区域的兴趣，他们会对其他社群、利益主体组织或外部组织（特别是 ALAC）提交的团体意见进行评论。对初步报告发表的公众意见进行分析也可以看出这一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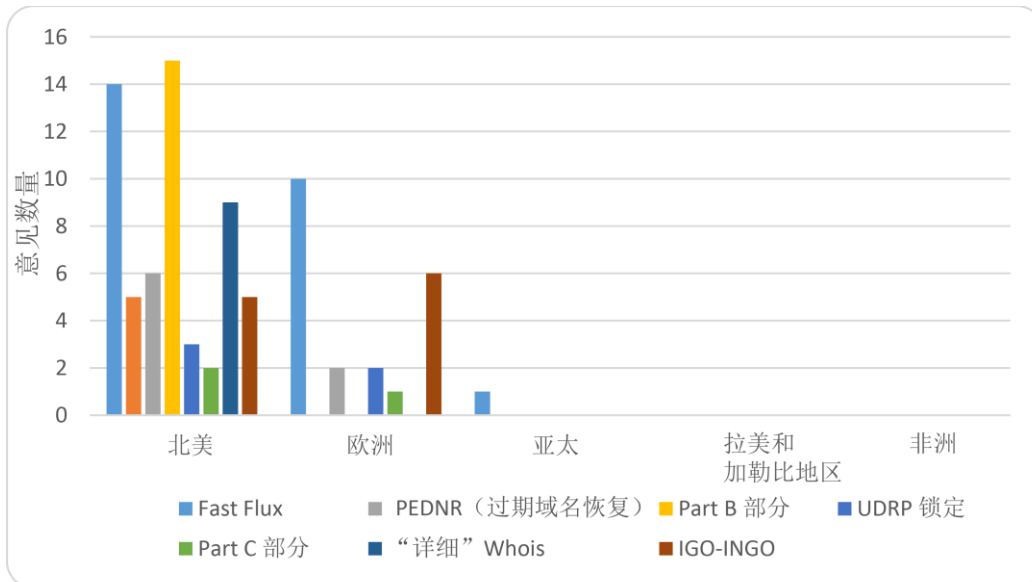


图 20: 初步报告公众意见的区域分布

**5.1.4.4 公众意见的问责制、透明度和有效性**

采访结果显示，人们认为公众意见征询流程非常负责和透明。大多数受访者（60%）赞同“PDP 的公众意见征询流程非常负责和透明”这一说法，仅有 20% 的受访者不赞同这一说法（图 21）。这似乎可以表明，机构群体对意见征询流程持有相对较高的信任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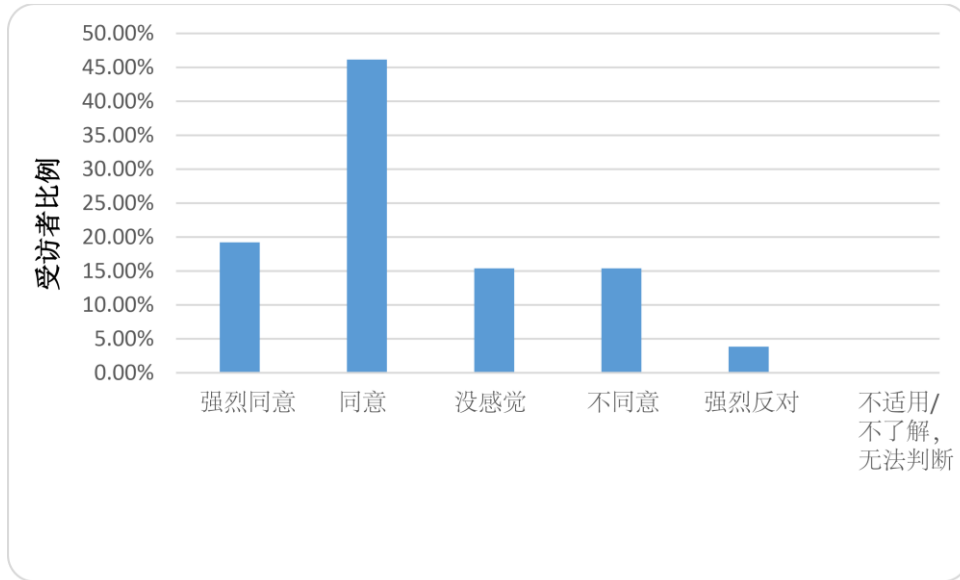


图 21: PDP 公众意见征询流程的问责制和透明度

值得注意的一点是，尽管许多受访者认为公众意见征询流程透明且负责，但是他们对公众意见征询流程的有效性及其对 PDP 最终结果的作用持较为负面的看法。具体来说，47% 的受访者不同意或强烈反对“公众意见征询流程有效且对 PDP 最终结果具有重要意义”这一说法，仅有 33% 的受访者赞同该说法（图 22）。尽管这并不能表明在短期内会严重打击志愿者参与 PDP 的积极性，但是就中长期来看，会造成志愿者疲劳，从而对政策制定的质量和速度造成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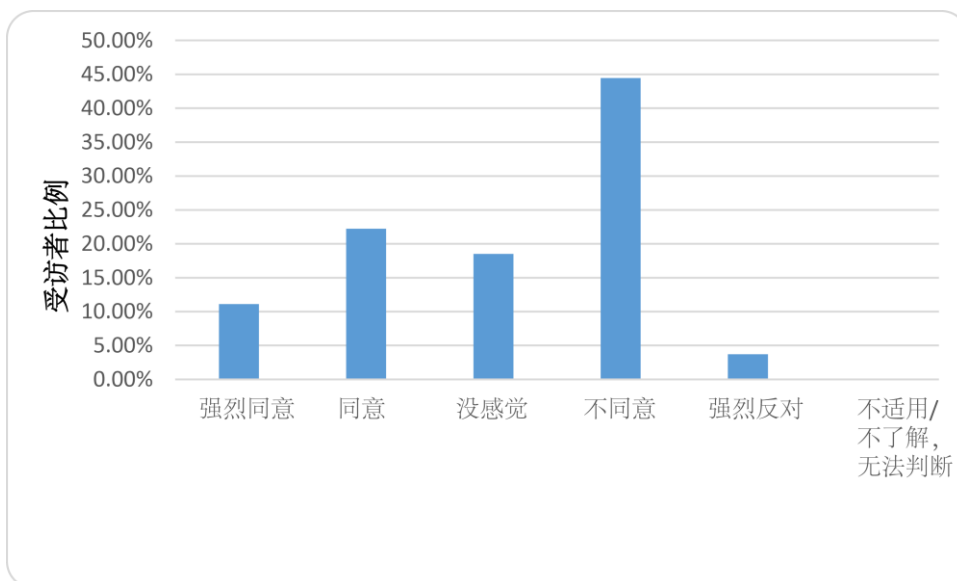


图 22: 公众意见征询期的有效性及其对 PDP 最终结果的意义



对于根据 PDP 而得到的成果和做出的决定是否会对公众利益和 ICANN 对所有利益主体的责任造成影响这一问题，分别约有一半的受访者表示赞同和反对。47% 的受访者赞同“PDP 成果和决定会对公众利益和 ICANN 的责任造成影响”这一说法，而有 46% 的受访者反对这一说法（图 23）。由此可以看出，ICANN 应当加倍努力，确保 PDP 能够反应公众利益，并增强其对所有利益主体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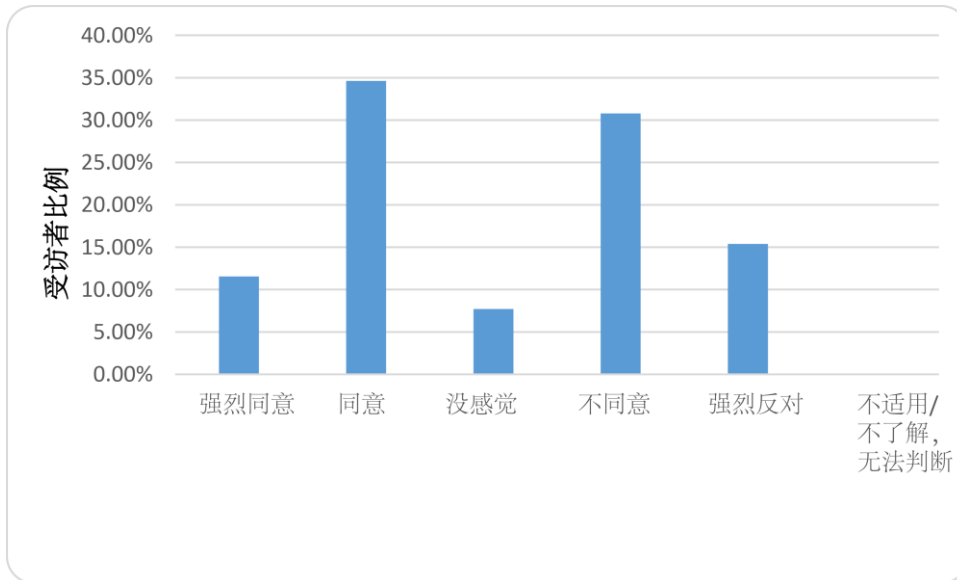


图 23：在 PDP 中体现公众利益和 ICANN 的责任

### 5.1.5 PDP 时间表

#### 5.1.5.1 状态

大家对于 GNSO 政策制定普遍持有的抱怨就是“耗时过长”。对近期 PDP 进行单纯的定量分析可以看出，很难对每个问题确定“适当时间”，从而成功进行 PDP 的每个阶段直至实施。但是，可以对近期 PDP 进行调查，以了解它们是否可以提供信息，让大家了解 PDP 耗时过长的原因。

一个有趣的度量标准是从批准工作组章程到交付工作组初步报告之间所用的时间。在计算该时间时参考了 GNSO 委员会的正式会议记录和各个 PDP 的公开记录（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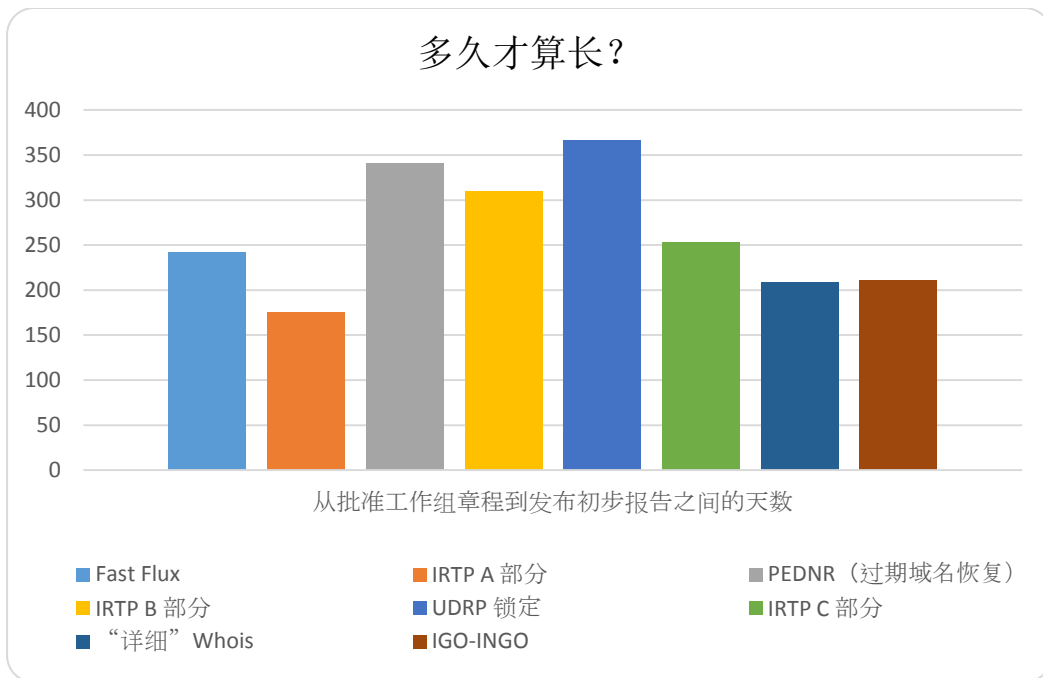


图24: PDP 时间表的长度

从公布初步报告到公布最终报告之间所用的时间比较长，该时间也会算入完成 PDP 所需的时间中（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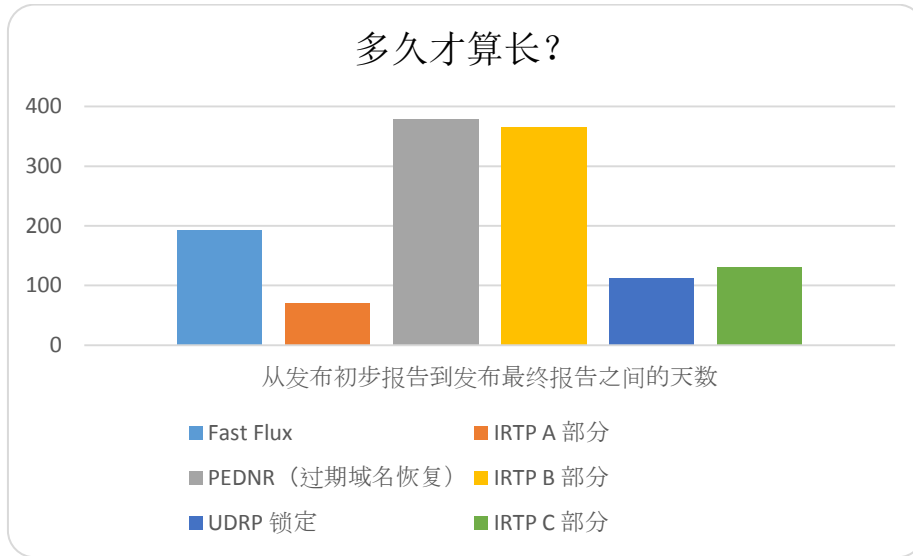


图 25: 从公布初步报告到公布最终报告之间所用的天数

可以将图 24 和图 25 的数据源结合起来，了解完成 PDP 工作组的活动需要投入的时间和精力（见图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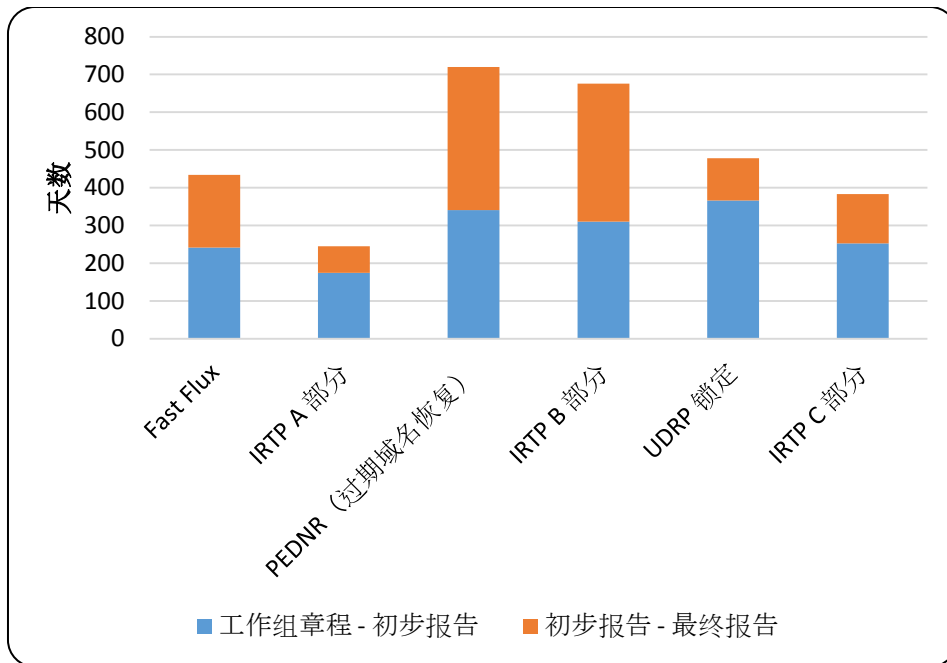


图 26: 主要 PDP 里程碑之间所用的总天数

以过期域名恢复 (PEDNR) 为例，从工作组章程到公布工作组最终报告的天数为 720 个日历日（两年减少 10 天）。

采访结果也显示，工作组参与者对 PDP 的时间表持有各种各样的观点。40% 的受访者同意“总体而言，PDP 的时间表充足、灵活，可以确保制定有效的公共政策”这一说法，而 36% 的受访者则反对这一说法。

### 5.1.5.2 PDP 时间表的挑战

正如受访者所言，PDP 在时间表方面面临着重大挑战。其中包括需要在彻底性和速度之间取得平衡，以及需要确保所制定的政策获得各个利益主体的认同。因此，有人建议 PDP 应当专注于参与的宽度，即使此举会减缓 PDP 的完成速度。鉴于除了欧洲和北美洲外，其余各洲对 PDP 的参与度都较低，因此很重要的一点是，拓宽参与度，了解所制定的政策是否获得认同，以确保政策得到有效的实施。

从采访结果还可以看出，应对政策建议的影响进行彻底的分析，并应对重大政策问题进行持续数年的审议。采访中有人指出，鉴于许多 PDP 从未达到 12 个月的截止完成时间，因此这点非常重要。因此，有人建议政策制定应分阶段进行，持续期间至少应达到 15 至 18 个月。

PDP 中的另一项重要挑战是研讨会。某些受访者表示，尽管研讨会是有用的，但是其中存在一定的问题，特别是对于志愿者群体的要求。此外，PDP 结束后通常无法及时实施。例如，PEDNR PDP 在两年前就结束了，但是直到 2012 年 8 月才开始实施。

其他重要挑战包括公众意见征询流程和公众意见的汇总方式。某些受访者提到，公众意见征询流程还有许多有待改进的地方。举例来说，尽管 21 天的征询期对个人而言可能很充足，但是对组织而言却并非如此。某些受访者还提到，意见汇总有时“具有误导性，或者遗漏某些意见”。受访者指出，这会让人认为 ICANN 不愿意接受意见。

受访者提出了各种方法来解决 PDP 时间表带来的种种挑战：

1. 应该编制基于事实的白皮书，为利益主体和 PDP 参与者提供信息。
2. 应该设定合理、灵活的时间框架。在 ICANN 所立足的多利益主体模式下，这点尤其重要。
3. ICANN 应该为面对面会议提供资金，以便于工作组开展工作。
4. 提供研究员
5. 指派工作人员担任 PDP 秘书。但是受访者指出，此举可能会带来新的挑战。

### 5.1.6 与 PDP 有关的其他统计数据

本报告的采访中，受访者通过各种方式来参加工作组和相关 PDP。其中包括电话会议（TC）、邮件列表（ML）、面对面（F2F）会议和远程参与（RP）。采访结果显示，受访者认为电话会议、邮件列表和面对面会议是最有用的 PDP 参与方式，60% 的受访者认为这些方式是有用的（图 27）。截至目前，远程参与的使用人数最少，仅有 24% 的受访者表示使用过这种方式来参与 PD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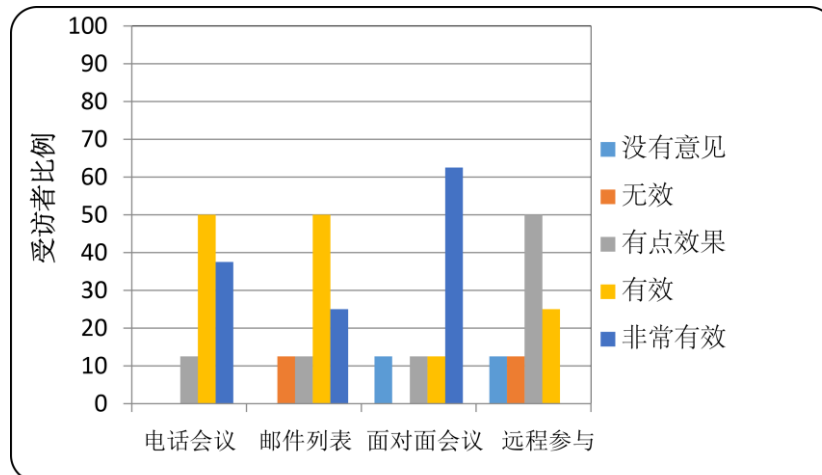


图 27: 使用各种方式参与 PDP 工作组

## 5.2 定性研究：参与者的开放式意见报告

ICC 进行的定性研究由一系列的开放式问题构成。在定性研究中，要求利益主体确定出参与和流程方面最重要的待解决问题，并为如何解决这些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尽管已将待回答的问题分为三个单独的类别（一般、参与、流程），但是人们在回答问题时，习惯将这些问题混为一团，类似问题在这三个类别中都较为突出。

定性研究中，通过团队集体讨论中所使用的方法来分析这些开放式意见。尽可能逐字记录参与者的问题。随后对内容进行分析并视情况归入不同的类别。然后分别计算各个类别中的意见数量。

下方列出了五个最受关注的类别并为每个类别附上两句引言，以促进对此类意见的了解。引言仅部分引用，未完全列出。

### **类别 1：时间投入、参与者的宽带、参与者负荷太多**

- “参与的广度和深度让志愿者产生疲劳”
- “回报非常低，并且具有不确定性，投入又很大，特别是自己还有工作的情况下”

### **类别 2：缺乏 GAC/工作人员的支持（政策流程之外的政策流程）**

- “GAC 需要参与。我们所关心的是，我们为 WCIT 中的多利益主体模式付出了如此多的努力。当它开始参与此模式时，政府就会缺席”
- “现在，我们对 PDP 流程有着清晰的认识。IP 问题从注册人/公众利益的角度提出。如果不成功，就会咨询 GAC 或工作人员。如果它不起作用，就会妨碍 PDP 流程”

### **类别 3：参与程度、早期参与的必要性、参与成本**

- “如果您看看 ICANN 进行的 PDP，就会发现只有极少数的参与者参与其中。”
- “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电话会议参与者在一小时的电话会议中要掉线 3-5 次”

### **类别 4：PDP 持续时长**

- “如果您想在 PDP 中发挥作用，就必须每周拨打电话并坚持 6-12 个月，绝大多数电话都是没用/无效的。整个过程令人非常不愉快”
- “我无法让我的工作人员参与其中，因为它要持续 18 个月”

### **类别 5：实施由工作人员推动，缺乏透明度**

- “一旦进入实施阶段，就会出现一些荒唐的事情”
- “PDP 结束后的每件事都会涉及实施问题。实施过于依赖工作人员，政治色彩很浓”

### **非类别问题：提出的其他问题**

- 流程的复杂性
- 系统青睐讲英语的发言者
- 工作组中有许多倡导者（由于取消强制性社群参与）
- 社群结构没有体现出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这是不合时宜的
- 公众意见的质量和时间安排
- 与其他社群的互动
- 受访者提出的改进建议

受访者提出了一些可供克服他们所发现问题的建议措施，也就是一系列改进建议。下方表 4 重点列出了在与 PDP 利益主体对话的过程中提出的最普遍的建议：

建议的改进措施	如何实行
流程管理	对工作组主席进行培训、引导、管理培训，从一开始采用结构更良好的方法，并制定时间框架和规定可交付成果。不要耗时过长。
促进母语非英语的人士的参与	公布以其他语言编制的咨询文件。
将 PDP 分解为便于管理的组块	提供 IRTP 示例作为成功典范。
更多面对面会议	特别是当问题陷入僵局时。
更好的沟通和总结	“专业性技术语言”让人们难以理解。“它非常透明、开放，但是问题是，有多少人能真正理解？”一位受访者建议采用一种“非正式博客”来为人们提供有关 PDP 进度的最新消息。
社群重组	当前结构下的社群是以发达国家的标准来定位的。受访者指出，虽然有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专家，但是与他们可以参与的 GNSO 社群不相匹配。
设计 PDP 章程，让其覆盖范围更为广泛，以平衡利益主体的利益	让更多利益主体参与起草 PDP 章程。
在问题报告中更有效地对问题进行分类	例如，分为“赞扬 PDP”和“快速通道，较简单的问题 — 无需 PDP”。
变更外展策略，让区域内的群体领导者发挥作用	向更多利益主体群体开放 PDP/授权利益主体群体参与。

表 4：有关改进 PDP 的方式的最普遍建议

此外，还提出了以下其他建议：

- 引入外部干预以打破僵局
- 制定更灵活的时间表
- ICANN 应该为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参与者提供资金支持
- 工作人员担任独立秘书
- 减少参与者的时间投入
- 在 ICANN 会议中创建一个特殊的渠道，鼓励公众对 PDP 发表意见
- 指派专家参与 PDP，以回答问题和进行调查（公布所有专家建议和报告）
- 使用更好/更长的意见征询流程
- 培养新参与者的能力
- 确保意见在成果中得到体现
- 基于事实的白皮书
- 所有政策都应通过公众利益测试（例如 RFC 1591）
- 灵活 — 旨在得到最简单可行的解决方案

### 5.3 工作组主席电子邮件讨论会分析

ATR2 邀请了工作组的现任和前任主席参加 2013 年 8 月初的电话会议。ICC 小组获得了旁听电话会议的机会。在对电话会议进行准备的过程中，七位现任和前任工作组主席举行了一场电子邮件讨论会<sup>51</sup>，其中四位主席来自北美，三位来自欧洲。所有现任和前任主席都为男性。

<sup>51</sup>访问 <http://mm.icann.org/pipermail/atrt2/2013/000680.html>，并了解关于话题“PDP — 与 ATR2 进行讨论 01-29”的后续消息

五位工作组主席在电子邮件讨论会中发表了意见。每个人所发表的意见长度不同，有几位发言者谈及了多个问题。几位工作组主席在电子邮件讨论会中的参与程度各不相同。一位主席提出了八条意见，但有两位主席没有发表任何意见。本次讨论由一名 ATRT2 成员协助进行。ATRT2 主席有时会在讨论中发表意见。

工作组主席在电子邮件讨论中提出了以下问题，现按照问题的突出程度依次列出：

1. 某些利益主体无法充分参与/采取有序的方式吸纳新生力量
  - 将工作组中的人员分为不同的级别，最高的级别是社群领导，但是却没有“针对新参与者的晋升机制”
  - 主席要求对工作组的人员架构进行分析，以区分出某些利益主体组织是否拥有过多或过少的代表。
2. 如何打破僵局
  - 在复杂的工作组中，资源非常必要。面对面会议可以有效地打破僵局，参会者可以看到发言者的肢体语言，并增加不爱发言的参与者的发言信心。“人们出现反应过度的可能性小于电子邮件讨论会”。
3. 理事会下发最后通牒并非提高工作组积极性的最佳方式
  - “理事会采用垂直统一管理确定出非常短的截止日期，然后自行做出决定。”
4. 其他 ICANN 机构群体成员对工作组流程的理解程度如何？
  - “如果没有参加过工作组，就很难正确地理解其中的问题”。
  - 建议所有理事会成员和执行人员至少参加一个工作组（电子邮件讨论会和 25% 的会议）
  - …以及 GAC 成员

电子邮件讨论会中提出的其他问题如下，排序不分先后：

- 工作组主席分享各个流程的“经验教训”
- 确保清晰的层级 — 理事会、委员会和 GAC 的角色
- 存在一个文化问题，即人们不了解自己应该在 PDP 中付出何种程度的努力
- 改变行为方式而非架构或流程
- 外展和政策工作并未结合起来，通过外展吸纳的新成员没有参与政策中
- PDP 流程及其成果已经得到改进
- 我们可以从“复杂工作组”的失败中学到什么经验教训？
  - 对于如何总结经验教训，已经提出了几点建议。
- 如果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该怎么办？
- 需要改进跨组织沟通/摒弃孤岛思维方式。
  - “如果我们能够更快速地与其他领域的人员沟通交流，应该可以做到更高效、更省时”。
- 启动 PDP 是否太过容易？
  - 某些人认为，如果在启动 PDP 方面没有获得跨群体的支持就很难达成一致意见。



- 在 GNSO 中，正式 PDP 并非制定政策的唯一途径

## 6 GNSO PDP 的当前状态

---

### 6.1 优势

#### 6.1.1 透明度

GNSO PDP 达到了一流的透明度标准。这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 ICANN 的结构化工具和流程，包括音频和视频网络会议、会议笔录、公布的电子邮件列表、公布所有公众意见，以及采用虚拟会议室召开远程会议（受到不喜欢发言的参会者的欢迎）。已公布了完整的档案资料，其中包括多年前就已结束的 PDP 的资料。由此，一份重要的历史记录得以制定和维护。得益于来自各种媒介的各类一手资料，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研究才能得以顺利开展，并让本报告中的分析及其未来研究成为可能。

在公布详尽记录时，透明度和清晰度之间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冲突。因此，肯定会难以找到某些资料或者清楚地了解所发生的事情（例如，第 3 节中所述的不同版本的正式 PDP 文档之间存在的冲突）。但是，就本报告作者和受访者看来，政策制定流程（直至开始实施时）和 ICANN 的资源供应中体现出了极高的透明度。举例来说，选择关注而不直接参与某些工作组的受访者列举出了他们用于了解最新进展的各种工具，其中包括会议笔录、网络广播、存档电子邮件和公众意见。

#### 6.1.2 灵活性

完成本次研究中采用的 PDP 所用的时间各不相同，这点可以表明 PDP 具有灵活性。根据工作组主席和参与 PDP 的其他人员的反馈，恰当地考量问题是自下而上政策流程的一个特点，而流程耗时很长并不能说明流程失败。PDP 的总体时间表充足、灵活，能够确保制定出有效的公共政策。尽管有 24% 的受访者不赞同这一说法，但是他们普遍认为，灵活性是严格的政策制定流程中必不可少的要素。

#### 6.1.3 政策工作人员支持

受访者纷纷表示，ICANN 政策工作人员的优秀素质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受访者提到的唯一需要继续改进的方面是公众意见的汇总。许多受访者指出，近年来政策工作稳步提升，同时也列举出了他们认为意见没有得到公平汇总或被遗漏的个别例子，部分受访者推测，这样做的原因是 ICANN 秘书处想要获得一个特定的结果。由此表明，信任非常容易丧失，而对于参与者来说具有重要意义的记录错误或遗漏会让他们记忆良久。

### 6.2 不足之处

#### 6.2.1 对参与者的要求

##### *工作组*

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调查显示，全面参与 PDP 工作组需要对参与者（个人、组织、商业团体和政府部门）提出特别的要求。在过去五年中：

- 参与工作组的绝大多数人仅参与了一次 PDP。
- 在工作组的出席记录中占主要地位的是少数获得持续参与经济补助和其他支持的参与者。

这会对政策制定产生明确的影响。出席人数少而甚少，为政策制定流程带来了问责制、可信度和资源方面的风险。同时，少数的定期参与者承担了 PDP 的繁重工作。尤其令人担忧的是，只有极少数的潜在参与者拥有经验，能够在 PDP 中领导、协调和完成引导参与者和政策制定的工作，而这些工作都存在极大的难度。

### **意见征询期**

尽管意见征询流程是一种不太活跃和更为分散的参与形式，但它仍然被视为存在问题。据大多数与商业、社群或利益主体组织有关的利益主体报告，该流程难以在 PDP 规定的时间框架内制定、讨论政策和对所提交的意见进行批准。许多人表示了对汇总流程的透明度的担忧（尽管指出了近年来实现的改进），他们认为，他们的意见没有得到充分的重视或者在汇总中被遗漏。尽管采访结果显示，人们强烈支持在启动 PDP 前就实质性问题召开研讨会，但是许多受访者表示，他们并不知道这些研讨会。

如果利益主体认为他们无法达到参与全部工作组的要求，难以回应意见征询期，并且不知道研讨会等其他外展工作，那么他们就会疏远 PDP。

### **专家意见征询、调查和工作组在编制初步报告中使用的其他方法**

对工作组所选择的工作方法进行系统性分析不属于本报告的研究范围，但是坊间证据显示，ICANN 机构群体成员更愿意通过有针对性的一次性流程（如调查）参加 PDP。例如，ITRP-C 工作组在关于 ITRP-C 章程问题 B“授权表单（FOA）的时间限制”的调查中收到 100 份答案。<sup>52</sup>

### **前进之路**

1. 外展工作应该与培养 PDP 参与者更加密切地联系起来，利用 PDP 资深人员带动新成员参与流程。
2. ICANN 机构群体需要调查 PDP 中备选参与模式的可能性。
3. 还需要对当前 PDP 进行调查，以找到适当的方法，将与工作组有关的大量工作进行细分。例如，可以使 PDP 进一步模块化，让参与者可以通过除全面参与工作组或在公众意见征询期和工作组意见征询中提供分散意见之外的方式参与其中。

## **6.2.2 全球利益主体参与**

据一项清晰的统计数据显示，ICANN 的三个区域在 PDP 中未发挥任何有意义的作用。如果不能将来自非洲、亚太地区和拉美/加勒比/南美洲的观点纳入其中，那么 GNSO 就会有失全球正当性（源自 PDP 的政策的核心价值）。

### **语言问题**

有观点认为语言是 PDP 参与中的真正障碍，此观点获得统计数据支持。例如，在 PDP 公众意见征询期中提交的意见中，97% 都采用的是英语。组织没有对这些意见进行翻译，以便利于 ICANN 机构群体中的非英语成员。一位受访者指出，不可能从这些非英语成员所在的区域获得广泛的意见，因为文件没有翻译成他们所使用的语言。<sup>53</sup>

<sup>52</sup>关于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迁移政策 C 部分政策制定流程的最终报告，第 31 页，<http://gns0.icann.org/en/issues/irtp-c-final-report-09oct12-en.pdf>

<sup>53</sup>所使用的语言是联合国六种官方语言中的一种。

### 文化问题

有定性证据表明，除了运营实践（时差、资源可用性、对多样化语言的支持等）外，当前 PDP 中实行的协作和讨论模式具有明显的西式特征，制定共识性政策时没有考虑其他文化。无法招募、吸纳和支持全球参与者参与 PDP 会对通过 PDP 制定的政策的全球正当性带来潜在风险。

### 前进之路

1. ICANN 应考虑改进其外展活动，以鼓励和支持来自非洲、亚太地区和拉美/加勒比/南美洲地区的工作组参与者。几位受访者提到，如果外展工作更多地关注工作组人员招募或更大程度地发挥上述区域的机构群体领导者的作用，也许会有所助益。
2. 还可以更多地利用与非洲、亚太地区和拉美/加勒比/南美洲组织的联系和合作关系，以帮助解决语言障碍。
3. ICANN 机构群体应重新考虑 PDP 的基本协作和讨论模式，并确定进行哪些调整可以为过去并未参加当前模式下协同工作的参与者提供支持。

### 进一步研究建议

在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采访中，接受采访的人员都能讲流利的英语（即使英语并非其母语）并在流程中积极参与。需要进行进一步研究，以了解除北美洲和欧洲以外区域的利益主体不参与的原因。

## 6.2.3 PDP、工作人员和理事会

### 最终报告之后 PDP 建议的有效性

就其本身而言，PDP 是一个多利益主体的基于共识的公共政策制定流程。但是，GNSO 中的 PDP 并不会独立于 ICANN 的其他机构单独开展工作。在针对本报告进行的采访中，许多受访者对 PDP 的工作成果和组织中其他机构之间的相互影响表示担忧。具体而言，大量调查回复显示出对于通过长期协作和谈判制定的政策被 ICANN 其他机构“事后”进行更改或提出质疑的担忧。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受访者提出了这样一种担忧，即 ICANN 理事会能够并且已经更改了拟议政策或接受了政策的备选实施方案，从而否决了 PDP 的工作。还有受访者表示出这样一种担忧，即某些机构群体成员游说 GAC、GNSO 委员会或 ICANN 理事会，让其在工作组完成最终报告后对报告进行实质性更改或在实施中进行更改。

### 对于应该如何处理包括 PDP 建议的潜在问题的不同解释

尽管受访者没有明确表达这一观点，但是受访者普遍认为如果 GNSO 委员会或 ICANN 理事会对 PDP 建议存在任何疑问，他们应该将问题返回至 PDP 流程让工作组重新考虑，或者更好的是，在 GNSO 委员会或 ICANN 理事会投票前将所有问题解决完毕，因为所有问题都应该由利益主体在工作组的初始流程中提出。但是，GNSO 委员会和 ICANN 理事会似乎认为，他们有义务直接修改政策建议，以解决所担心的问题或者其他组织或个人向他们提出的问题。观点的不同可能源于 ICANN 章程和 GNSO PDP 手册中对 GNSO PDP 的不同解释。在 ICANN 章程附录 A 第 9 节中包含四小节，其中定义了两种含义：

1. ICANN 理事会批准 PDP 建议（见第 9 (a) 节）。
2. ICANN 理事会不批准 PDP 建议，并将政策描述为“不符合 ICANN 机构群体或 ICANN 的最佳利益”（见第 9 (b)-(d) 节）。

认为理事会无权修改 GNSO PDP 建议的人认为，章程中的上述文字描述了理事会可以采取的全部行动。但是，认为理事会可以修改 PDP 建议的人认为，上述文字仅仅描述了可以采取的无限制行动中的两种行动，其中正当地包含了修改。

类似地，就 GNSO 委员会对 PDP 建议的修改而言，认为此类修改破坏了政策流程的人认为（也许是假设），在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政策制定模式下，委员会始终认为最好将对建议的疑问或拟议修改转回工作组以进行进一步工作。但是，GNSO PDP 手册第 12 节的最后一句话声明：

“在 GNSO 委员会表示担心或建议修改 PDP 建议的情况下，更恰当的 *可能*是将这些担心或修改建议传回各个 PDP 小组，以征询意见和跟进。”（添加了强调）

还有一项挑战是，实施是 PDP 的一个正式部分，因此，会有由相关 GNSO 委员会实施任务组做出的与实施相关的决策，这些决策被视为自上而下的政策决策，这可能破坏在实施阶段之前进行的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流程。本报告的范围不包括评论“政策与实施”之间的对抗，提出该挑战仅仅是为“解决在 PDP 最后阶段修改 PDP 建议的感知需要”这一更广泛的问题提供背景信息。

#### *GNSO 之外的流程如何影响 GNSO PDP 工作组的工作*

当人们认为 GAC 或理事会会影响或更改已经在机构群体中达成一致的 PDP 建议时，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那就是透明度和信任的问题。如果理事会对由全面效力的志愿者、参与者在自下而上的利益主体参与流程中制定的共识性政策进行任何更改，都会提供公开提问的机会，让大家了解作出这些变更的理由以及方式。目前有一种普遍存在的担忧，在最近的一个工作组中，参与者质问工作组中的其他人员是否真正全力参与了流程，或者是否打算等到流程结束后在组织中的其他机构“游说”获得自己想要的结果。在本次采访中，部分受访者指出，对其他参与者为 PDP 付出的努力进行冷嘲热讽是其自身参与该流程的一大障碍。

#### *前进之路*

在此需要强调一点，本节中所述的问题并非是 GNSO PDP 的架构问题所造成，这点很重要。相反，此问题是 ICANN 架构中不同部分之间细微差异的结果。

1. 本报告提出，有必要实施一定的流程和程序，以确保组织的其他机构不会在无意中破坏 PDP 的问责制和透明度。
2. 应当重新审视描述 GNSO 委员会和 ICANN 理事会的决策流程的官方文档，以准确地阐释这些机构应该如何修改 PDP 建议；这样做可能会有所助益。
3. 鉴于某些 PDP 参与者对于自己的意见没有在工作组流程中得到足够的重视而有所不满，因此可以调查共识是如何达成的，此外，如果有文档记录了为何参与者的意见或看法未被纳入 PDP 建议或许会缓解参与者的不满。

### **6.3 GAC 在 GNSO 政策制定中的角色**

GAC 在与域名有关的政策制定流程中代表着一部分重要的利益主体 — 政府，它与 ICANN 在其他领域中有着成功的合作历史，例如，在 ccNSO 工作组中和参与 AOC 审查中。但是，基于报告中下文记录的原因，GAC 很少参加 GNSO PDP。首先，需要了解一下有关 GAC 在 ICANN 中的角色的背景信息，这点很重要。

### 6.3.1 GAC 和 ICANN

从一开始，GAC 就是 ICANN 体系中的一个部分。第一份 GAC 公报（日期为 1999 年 3 月 2 日）的应出席成员为 25 人，实际出席成员为 23 人，其中包括政府部门、多边政府组织和条约组织。GAC 致力于“实施高效的程序以支持 ICANN [...]，就相关问题向政府部门提供全面及时的建议和分析”。<sup>54</sup> GAC 成员数量和参会人员稳定增长，从 2004 年的 44 位成员出席<sup>55</sup>增长至 2009 年的 58 位成员出席，<sup>56</sup>2013 年有 61 位成员和 8 位观察员出席。<sup>57</sup> GAC 会议逐渐发展成为持续多日的会议，会议中还包括与其他 ICANN 利益主体组织进行预定互动。近年来，GAC 更积极主动地提供政策建议。<sup>58</sup> 它在 2011 年与 ICANN 理事会召开休会期间会议后，通过提前警告、GAC 建议和对申请表的修改将政府建议纳入了新 gTLD 流程。GAC 持续活跃于 ICANN 政策制定流程，迄今为止（截至 2013 年目前）已提出 30 多条 GAC 建议。

### 6.3.2 ICANN 章程授予 GAC 参加 GNSO 政策制定的权力

ICANN 章程第 XI 条明确指出了政府咨询委员会的成立目的。对于 GAC 在 GNSO PDP 中扮演的角色，可以参考以下四点内容：

1. GAC 的一项明确任务是在 ICANN 的政策制定中“考虑并提供建议”：

“政府咨询委员会的成立是为了就与政府关注内容相关的 ICANN 活动（特别是可能需要 ICANN 政策与各种法律及国际协议进行协调的事务或者可能会影响公共政策问题的事务）予以考虑并提出相关建议。”<sup>59</sup>

2. GAC 有权向理事会就新政策或已有政策提供建议：

“i. 政府咨询委员会可以直接将问题提请理事会，提请方式是提出意见或预先建议，或者提出关于行动、新政策制定或已有政策修订的具体建议。”<sup>60</sup>

3. GAC 可以指派一名代表在 GNSO 委员会中担任非投票成员：

“g. 政府咨询委员会可以视情况向每个支持组织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指派一名非投票联络员。”<sup>61</sup>

<sup>54</sup>GAC 第 1 次会议，新加坡，1999 年 3 月 2 日，28(6)：758-786. [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1924/GAC\\_01\\_Singapore\\_Communique.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12231461000&api=v2](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1924/GAC_01_Singapore_Communique.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12231461000&api=v2)

<sup>55</sup>GAC 第 19 次会议，罗马，2004 年 2 月 29 日 - 3 月 3 日[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1950/GAC\\_19\\_Rome\\_Communique.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12229551000&api=v2](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1950/GAC_19_Rome_Communique.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12229551000&api=v2)

<sup>56</sup>GAC 第 36 次会议，韩国首尔，2009 年 10 月 25-30 日[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1984/GAC\\_36\\_Seoul\\_Communique.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12227059000&api=v2](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1984/GAC_36_Seoul_Communique.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12227059000&api=v2)

<sup>57</sup>GAC 公报，北京，2013 年 4 月[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Beijing%20Communique%20April2013\\_Final.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65666376000&api=v2](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Beijing%20Communique%20April2013_Final.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65666376000&api=v2)

<sup>58</sup>如需查看登记在册的 GAC 建议记录，请访问 [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Beijing%20Communique%20April2013\\_Final.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65666376000&api=v2](https://gacweb.icann.org/download/attachments/27132037/Beijing%20Communique%20April2013_Final.pdf?version=1&modificationDate=1365666376000&api=v2)，并注意，自 2010 年以来与 gTLD 相关的 GAC 建议数量在不断增长。

<sup>59</sup>ICANN 章程第 XI 条第 2 款第 1 段

<sup>60</sup>ICANN 章程第 XI 条第 2 款第 1.i 段

<sup>61</sup>ICANN 章程第 XI 条第 2 款第 1.g 段

4. 章程规定，理事会有责任就有关政策问题的公众意见征询期及时通知 GAC

“h. 理事会应将引发公共政策问题的任何提案（理事会、ICANN 的任何支持组织或咨询委员会征询公众意见所用）及时通知政府咨询委员会主席，并会在采取行动前对该通知的所有及时反馈进行适当考虑。”<sup>62</sup>

### 6.3.3 GAC 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对政策问题产生的影响

在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采访中，对于“GAC 在 GNSO PDP 中的参与对于政策流程是否有效、有效甚至必要”这一问题，受访者持不同的观点。但是，作为多利益主体互联网监管生态系统中的一个利益主体组织，政府通过 GAC 在与 DNS 有关的政策讨论中扮演着重要的组织参与者角色。政府可以通过 GAC 提供从别处无法获取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特别是在与确定公共政策问题和服务于公众利益有关的方面。在为完成本报告而进行的采访中，受访者提出了一种担忧，即 GAC 建议可能会提供一种结构性机会，让机构群体中的其他组织将 GAC 作为一种替代工具来变更政策。具体而言，是指如果相关方认为通过正式 PDP 机制（公众意见、工作组等）提出的某些政策问题不利于自身的利益，他们就会试图与 GAC 合作以说服政府代表他们就政策问题进行干预。如果相关方采用这种带外方式，则会产生两种后果：

1. 破坏 PDP 的正当性。

ICANN 机构群体已经制定了正式的 GNSO PDP 作为一种双方都认可的框架，让许多拥有不同观点的不同利益主体共同合作，通过协商和妥协达成共识。如果相关方对此政策流程的结果不满意，并使用其他结构性机会（例如 GAC 建议）来提议、编制或修改政策，PDP 及其成果的正当性就会受到质疑。

2. 让工作组流程变得更加困难。

在一些近期的 PDP 中，工作组成员对其他志愿者的积极性提出了质疑。具体来说，某些成员对于组织中的其他人是否全力支持 PDP 并在 PDP 中积极参与表示质疑。鉴于在招募工作组成员从事长期、紧张的 PDP 工作已经存在难度，因此，工作组成员之间的相互怀疑不仅影响工作组在相互信任和相互尊重的环境中互动，而且会潜在地降低人们参与未来工作组的兴趣。

### 6.3.4 让 GAC 能够更多地参与 PDP：迄今为止提出的解决方案

GAC 何时向 ICANN 理事会就与 GNSO 相关的政策提供建议对 GNSO PDP 的成果具有一定的影响。特别是，如果 GAC 提出建议时 GNSO 工作组已经起草其最终报告且公众意见流程已经完成，GNSO 运营手册或 ICANN 章程中又没有针对重新开放工作组活动的机制的情况下。有证据表明，如果 GAC 建议在政策制定流程后期提出，则会脱离支持 GNSO PDP 的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模式。相反，可能采用的由 GNSO 委员会、GAC、ICANN 理事会、ICANN 工作人员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共同参与的临时流程试图将 GAC 建议与自下而上的 PDP 已产生的成果整合在一起。

许多利益主体无法理解为何 GAC 不能或者为何选择不在 PDP 早期参与其中，因为事实上 GAC 明明有机会这么做。如下所示，ICANN 工作人员提供了表 5，其中列出了 GAC 可以参与 PDP 的一些时间点，包括起草和意见征询流程以及工作组模式：

<sup>62</sup>ICANN 章程第 XI 条第 2 款第 1.h 段

PDP 的阶段	参与机会	寻求 GAC 意见的方式
请求问题报告	某个咨询委员会可能会通过请求问题报告并将该请求传送至工作人员经理和 GNSO 委员会来提出政策制定问题	不适用
初步问题报告	对初步问题报告启动公众意见征询期，以鼓励提供额外的数据/信息并对是否应该启动 PDP 发表看法	在 ICANN 和 GNSO 网站发布公告并开放公众意见论坛 向 GAC 秘书处发送公告以进行分发
拒绝咨询委员会请求的 PDP	如果 GNSO 委员会拒绝启动咨询委员会请求的 PDP，并选择与咨询委员会代表会面讨论拒绝理由，咨询委员会可能会请求进行重新考虑	不适用
编制 PDP 工作组的章程	PDP 工作组章程起草小组面向所有感兴趣的个人开放	在 GNSO 网站上发布公告 向 GAC 秘书处发送公告以进行分发
工作组	PDP 工作组面向任何感兴趣的个人开放，可以以个人名义或团体/组织代表的名义参加	在 GNSO 网站上发布公告，如果时间合适，还可将其纳入月度政策更新中发布 向 GAC 秘书处发送公告以进行分发
工作组	需要在早期联系 PDP 工作组，以获取来自其他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的意见	PDP 工作组将向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主席和秘书处发送电子邮件，请求提供意见 请求通常包含问题/正在寻求的意见以及意见的截止日期（注意：如有需要，可以请求获得额外的时间）
工作组	发布初步报告征询公众意见	在 ICANN 和 GNSO 网站发布公告并开放公众意见论坛 向 GAC 秘书处发送公告以进行分发
委员会审议	向理事会提供委员会建议报告，其中也包括所得出的结论和所收到意见的概述	不适用
理事会投票	在理事会考量建议之前开放公众意见论坛	在 ICANN 和 GNSO 网站发布公告并开放公众意见论坛 向 GAC 秘书处发送公告以进行分发
理事会投票	如果政策建议影响公共政策问题，则要求 ICANN 理事会通知 GAC	理事会将通知 GAC
实施	委员会可以组建实施审查小组，协助工作人员制定实施细则（原则上向所有人开放）	向 PDP 工作组发布招募志愿者的信息
实施	根据政策建议的性质，发布实施计划以征询公众意见或进行其他咨询	在 ICANN 和 GNSO 网站发布公告并开放公众意见论坛 向 GAC 秘书处发送公告以进行分发

表 5: GAC 可以参与 GNSO PDP 的时间点 (ICANN 工作人员编制)

但是，如果 GAC 在流程的早期阶段参与 PDP，则会面临着一系列结构和运营问题：

1. 作为 ICANN 内部一个独立的逻辑实体，GAC 通常以一种单一、统一的态度与 ICANN 的其他组织进行沟通。

让 GAC 代表参与工作组可能会给代表和工作组带来麻烦。这是因为，代表会发现在实时讨论中难以以 GAC 的名义甚至难以以自己所在政府部门的名义发言，相反，代表需要时间与其他人联络，以确定在所讨论问题上官方所赞同的立场。

2. GAC 会发现难以确定和提名一位具有适当技能和背景的人来参与 PDP 中的众多政策讨论。



鉴于近期 GNSO PDP 中讨论的问题具有高度专业的性质，因此难以在更广泛的 ICANN 机构群体中找到具备适当技能的人来参与 PDP。GAC 的成员数量有限，而且多数人是政策专家而非技术专家，因此对于 GAC 来说，更难以找到具备适当技能的代表来参与 GNSO PDP 工作组。

### 3. GAC 成员面临着资源限制问题

在 GAC 中代表所在政府行事的成员尤其难以投入时间参与工作组。如第 4.3 节所述，互联网监管日程表中的事务非常繁忙：政府代表需要付出大量的时间来处理政府间领域中若干与互联网监管有关的流程，因此能够用于工作组活动的时间就非常有限。

如果 GAC 不参与 PDP 工作组，则可以通过参与公众意见征询来作为替代。但是，GAC 认为很难甚至根本不可能根据当前的公众意见征询时间表参与该流程。此外，鉴于资源限制和无法让 GAC 在短时间内参与公众意见征询，因此 GAC 将很难咨询其内部政府的意见，在政府间进行协调和磋商并彼此达成一致意见。

总之，GAC 的运营能力无法满足与 GNSO PDP 相关的时间表。

## 6.3.5 需要以新的方式来看待 GAC 与 PDP 的互动

正如上文所述，GAC 不可能积极参与 PDP 工作组，而且在公众意见征询期间较为有限的参与在操作上不可行。除开这两种方式外，当前的 PDP 没有包含其他正式的替代流程可供 GAC 参与 GNSO PDP。有迹象表明，GNSO 委员会和 GAC 将共同制定非正式机制来加强 ICANN 的这些关键组织之间的交流。

值得重申的一点是，某些利益主体组织现已将 GAC 视为支撑。作为一种为了避免实施缺陷政策的工具，GAC 在进行具体政策变更方面非常不严密。但是，有几个团体近来将 GAC 视为观众，让他们来提出“组织中其他部门制定的政策不具备良好的公共政策功能”的观点。在我们的采访中，许多受访者认为，GAC 不应在 PDP 中已经完成的工作进行事后政策评估。但是，也有许多受访者认为，需要用 GAC 来防止制定和实施不恰当的政策。

尽管我们认为章程中不存在阻止 GAC 通过 PDP 直接与 GNSO 互动的结构性问题，但是也许与 GAC 互动的更好的方法是通过局部的信息和建议请求而非对初步报告或 PDP 草案进行全面的意见征询。

本报告认为，如果在 PDP 结束时 GAC 仍无法成功地参与其中，则需要对 GNSO PDP 进行调整。两种可能的方法是：

1. 调整 PDP 参与流程的结构，使其更灵活，以便于 GAC 参与。

这可能是一种 GAC/GNSO 联合举措，其目的是重新定义 GAC 参与 PDP 的模式。

2. 除 PDP 外，也许还有初步报告会专门要求征询 GAC 的意见（或表明其不会发表意见的声明）。

GNSO 手册第 9 节中目前规定，“PDP 应征求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但是，如果同等地对待 GAC（也许还有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征询与 GNSO 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声明请求，则会更加有效。<sup>63</sup>

---

<sup>63</sup>GNSO 手册第 9 节的前面部分规定，“PDP 小组应在 PDP 早期阶段正式征询每个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声明”。（添加了强调。）

## 7 GNSO PDP 是否能满足 ICANN 在政策制定方面的使命？

### 7.1 ICANN 的使命

ICANN 的使命在 ICANN 章程第 1 节第 1 条中有述。具体来说：

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The Internet Corporation for Assigned Names and Numbers，简称 ICANN）的使命是对全球互联网的唯一标识符系统进行总体协调，特别是确保互联网唯一标识符系统稳定安全地运作。

因此，政策制定的作用是制定良好的政策，让 ICANN 能够履行协调全球互联网唯一标识符系统并确保该系统稳定安全运营的重任。

在 GNSO PDP 中，政策制定在满足 ICANN 使命方面的作用是确保 ICANN 可以协调 gTLD 系统，并特别关注 gTLD 系统的稳定性和安全性。鉴于 ICANN 使命中针对域名系统的部分比较笼统，因此也许假设 gTLD 政策制定也应该考虑整个域名系统更广泛的稳定性与安全性会比较合适。

与 ICANN 使命相关的是 ICANN 章程第 2 节第 1 条中规定的若干核心价值。其中，以下核心价值与本次 GNSO PDP 审核尤其相关：

4. 在各级政策制定和决策过程中，积极寻求并支持广泛而知情的参与，以此体现互联网在功能、地域和文化方面的多样性。
6. 为域名注册引入并促进符合公共利益且切实可行的竞争机制。
7. 采用公开透明的政策制定机制，以此（i）促成在专家建议基础上的明智决策；并且（ii）确保利益攸关的机构可以参与政策制定过程。
11. 保持自身的私营性质，同时意识到政府和公共管理机构是制定公共政策的责任主体，适时考虑政府或公共管理机构的建议。

下文将探讨 GNSO PDP 体现这些核心价值的的能力。

#### 7.1.1 核心价值 4

***在各级政策制定和决策过程中，积极寻求并支持广泛而知情的参与，以此体现互联网在功能、地域和文化方面的多样性***

正如 ICANN 章程和 GNSO PDP 手册中的规定，GNSO PDP 向相关利益主体提供多种机会来提出他们的需求和需要，并对 PDP 发表他们的观点。利益主体可以以工作组成员的身份参与，或者在公众意见征询期发表意见。工作组还需要征求各个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意见，此外，强烈建议工作组征求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此外，尽管章程或 GNSO PDP 手册并未作出要求，但是工作组仍然通过其他途径（例如在线调查）征求了意见。各种可供发表意见的机会理论上应当让 GNSO PDP 能够收集各种资料，以便于从中找到建议提出的依据。

鉴于 GNSO PDP 中的大多数参与者来自北美洲和欧洲（见第 5 节），因此不能完全肯定 GNSO PDP 实际上是否完全能够支持不同层次的地理区域和语言的参与。如 5.4 节所述，在参与者的地理区域、利益主体组织和性别方面很难实现平衡。大多数 GNSO 委员会成员来自发达国家这一事实意味着委员会很容易忽略个别 PDP 中的代表不平衡现象。参与者不平衡还会影响对工作组收到的意见的决策流程。例如，如果只收到 1 份来自索马里（母语并非英语但是竭力以英语来表达自己的观点）意见，该意见以英语书写，它简短但是不易理解；收到 15 份来自美国的公众意见（意见提出者的母语是英语），这些意见的篇幅很长但是结构良好。那么由于工作组

中的大多数成员都来自美国和欧洲，因此工作组不可避免地会更加重视来自美国的详细意见而非来自索马里的意见。

### 7.1.2 核心价值 6

**为域名注册引入并促进符合公众利益且切实可行的竞争机制。**

鉴于 GNSO PDP 中的大多数参与者都来自北美和欧洲，因此存在一个重大风险，即政策制定支持美国和欧洲商业团体运营所在的环境，潜在地损害了在管制较少的环境或发展中国家（其市场还不能与欧美市场在公平的基础上竞争）运营的商业团体的利益。鉴于域名注册不受国界限制，因此除北美和欧洲之外其余各洲的较少参与可能会产生一定的风险，即 GNSO PDP 可能会提出建议，支持北美和欧洲的商业环境而不鼓励对域名市场中的所有潜在参与者提供一个公平的环境。

### 7.1.3 核心价值 7

**采用公开透明的政策制定机制，以此 (i) 促成在专家建议基础上的明智决策；并且 (ii) 确保利益攸关的机构可以参与政策制定过程。**

GNSO PDP 的各个阶段向所有人开放，并提供多种机制让任何想要参加的个人或实体都能在流程中提出意见。公布所有与 PDP 各种情况相关的资料，包括工作组审议（存档电子邮件、会议笔记录等），会显著增加各个 PDP 的透明度。

然而，从一个更抽象的层面来看，ICANN 章程和 GNSO PDP 手册中对 PDP 的步骤划分略有不同（见 3.3 节）影响了流程的透明度。事实上，将政策制定机制描述为“有些模糊”更为合适。GNSO 政策制定流程网页<sup>64</sup>中包含了九个流程图（其中八个组成了 PDP 中的一系列流程）阐释了流程，提示 GNSO 委员会和 ICANN 工作人员认识到流程并非完全清晰。鉴于 PDP 的复杂性，ICANN 章程、GNSO PDP 手册和 GNSO 网站的流程图中对 PDP 的步骤划分略有不同，以及所有 ICANN 利益主体都存在时间约束的问题，因此正如当前所记录的，GNSO PDP 会导致 PDP 中的积极参与者缺乏多样性。这是由于机构群体成员可能不知道公众意见征询阶段对于工作组制定建议来说何等重要。相反，只有对流程非常熟悉的人才会完全了解何时应当遵循 PDP，何时应当积极提出意见。如果利益主体了解的信息不够充分，就会认为流程过于复杂，由于时间有限，自己的知识不足，无法参与其中，从而选择不参加 PDP。

当前实践中的 GNSO PDP 不要求具体确定受 PDP 影响最大的实体或者可能对 PDP 提供协助的专家（无论是在问题报告还是工作组阶段中）。问题报告必须说明提请 PDP 的问题对于请求方（ICANN 理事会、GNSO 委员会或咨询委员会）的影响，但是无需确定问题对其他方的影响。尽管已经明确的是问题报告的范围有限，但是明确确定受影响方（不仅视需要由社群或咨询组织确定，还可能会基于一个更细分的基础）可以帮助 GNSO 委员会以及工作组确定出具体的团体，以鼓励他们积极参与流程。<sup>65</sup>

<sup>64</sup> <http://gns0.icann.org/en/node/31379/>

<sup>65</sup>例如，*最终问题报告：联系信息的翻译和音译*，其中指明，问题“影响很大比例的通用 TLD (gTLD) 注册人（个人和组织）、注册服务商和注册管理机构”。然而，该报告并未明确说明问题与使用非 ASCII 文字的利益主体特别相关，这些利益主体与新兴互联网经济密切相关，且这些利益主体迄今还不是 GNSO 政策的主要贡献者。

#### 7.1.4 核心价值 11

*保持自身的私营性质，同时意识到政府和公共管理机构是制定公共政策的责任主体，适时考虑政府或公共管理机构的建议。*

第 6.3 节表示，在此方面 ICANN 面临这极大的挑战。正如本报告前文所述，人们有多次机会可以参与 PDP，并欢迎政府和公共机构在参与中提出建议。具体来说，如果流程的结果会对政府的利益产生重大影响，公共机构就非常乐意在 PDP 范畴内积极地提出全面的意见。近期关于 IGO-INGO 的 PDP 就很好地证明了流程在按照计划运作。

公共政策要求具备专业知识并为 GAC 中的公共政策专家提供 ICANN 的最佳资源。第 6.3 节说明了在早期阶段将 GAC 建议纳入 PDP 所面临的挑战。但是，采访 GAC 成员后可以看出，他们对于 DNS 运营、市场与基础设施政策和公共政策之间的交叉比较敏感。GAC 在此交叉范围内进行干预，且 ICANN 理事会已经对这些干预进行了仔细考虑。

尽管 GAC 干预框架发挥了作用，但是并非所有人都对该框架对利益主体驱动 PDP 产生的影响表示认可。政府和公共机构提出建议的时间和 GNSO 中正在进行的政策制定工作之间的关系是未来 PDP 的众多棘手问题中的一个。

## 附录 A：详细方法学

---

### A.1 方法和数据来源

ATR2 制定的 RFP 中规定了本次研究的范围是对 GNSO 政策制定流程作为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政策制定工具的有效性进行批判性分析。

对 PDP 流程进行的必要分析是为了确定所定义的流程和实际操作之间的差异，以及一系列基于参与的度量标准。RFP 预计，该部分研究将在公布的存档文件中备受关注。定量研究法适用于对区域和包括 GAC 在内的利益主体组织的实际参与情况提供度量标准，并通过证据审查确定所有利益主体在 PDP 中的参与程度。

RFP 还要求通过本次研究确定流程中的优势和不足之处，流程在多大程度上吸纳了所有利益主体的意见、建议和需求，并评估 PDP 在多大程度上制定了有利于公众利益的健全政策。ICC 小组认为，流程参与者应该是 PDP 有效性的一个宝贵的意见来源，同时也是一个有待改进的潜在领域。

因此，我们的研究中包括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

### A.2 书面记录：定量分析

ICC 小组确定了以下数据来源：

- 将 PDP 定义为流程的已发布文件，包括 ICANN 章程、GNSO PDP 手册、GNSO PDP 指南和有关对 PDP 进行潜在更改的讨论的公共记录。
- 已发布的与具体 PDP 有关的记录。此类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有邮件列表、出席者名单、维客、存档意见和分析、描述和说明信息的 PDP 门户网站。第 5 节中的表格详细列出了用于定量分析的大多数资料来源的网页。
- ICANN 工作人员可为 ICC 小组提供协助，以对公布的资料进行阐释，并帮助确定对 ICC 小组存在利益的记录。
- 还查阅了包括笔录、MP3 记录和其他 GNSO 委员会会议记录在内的 GNSO 一般资料。

可用的第一信息源非常广泛。为了协助对流程进行批判性分析，ICC 小组制定了客观、可衡量的度量标准，可以据此评估 PDP 的有效性。

PDP 提供了两种关键参与方法：工作组和公众意见。要让 PDP 能够履行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政策制定承诺和 ICANN 的公众利益目标，利益主体的多样性（按利益主体类型和地理区域统计）非常重要，性别平衡也很重要，并应注意随时间演变而发生的变化。为了在瞬息万变的环境中保持有效性，PDP 还应该在时间表和严格的问题审查之间求得平衡。

从定量分析中衍生而来的度量标准包括：

1. 工作组：
  - a. 负责各个问题的工作组的规模
  - b. 工作组参与者的性别构成
  - c. 多数参与者参与的工作组数量
  - d. 按地理区域统计的工作组参与情况，以及随时间演变而发生的变化

2. 公众意见：
  - a. 个人意见与组织意见
    - i. 针对问题报告
    - ii. 针对初步报告
  - b. 意见的区域分布
    - i. 针对问题报告
    - ii. 针对初步报告
3. PDP 的持续时间
  - a. 针对初步报告
  - b. 针对最终报告
  - c. 最终报告章程

数据是通过对邮件列表和存档的公众意见进行分析，并针对其他信息源（利益声明、书面意见或外部网站信息源）对数据进行分析而得出。在可能的情况下，每条公众意见和工作组的人口统计资料都会通过参与者自己提供（直接或间接）的信息进行分类。

### A.3 参与者的意见：定性分析

意见来源分为两类：

1. 由 ICC 小组实施的结构化定性问卷调查
2. 由七位前任和现任工作组主席参加的针对 ATRT2 项目的在线电子邮件讨论

#### A.3.1 定性问卷调查

为了让 ICC 小组更全面地了解情况，并根据 RFP 的计划，ICC 小组对 PDP 中的参与者进行了一系列采访。

进行的采访次数为 30 次，受访者人数超过 PDP 总参与人数的 28%。该样本具有统计学意义。

受访者来自各个不同的地理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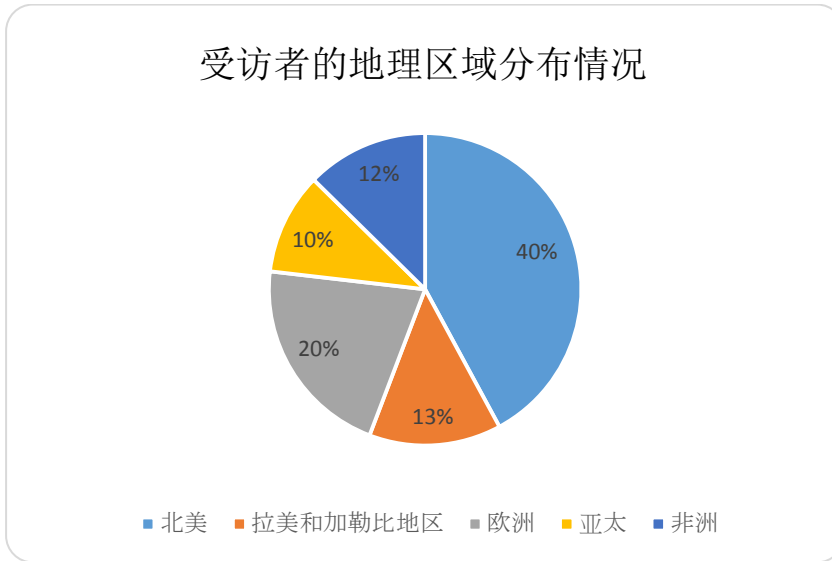


图28: 受访者的地理区域分布情况

受访者来自不同的利益主体组织，包括 GNSO 社群以及其他组织（例如 ALAC）。GAC 成员未参加定性问卷调查（见下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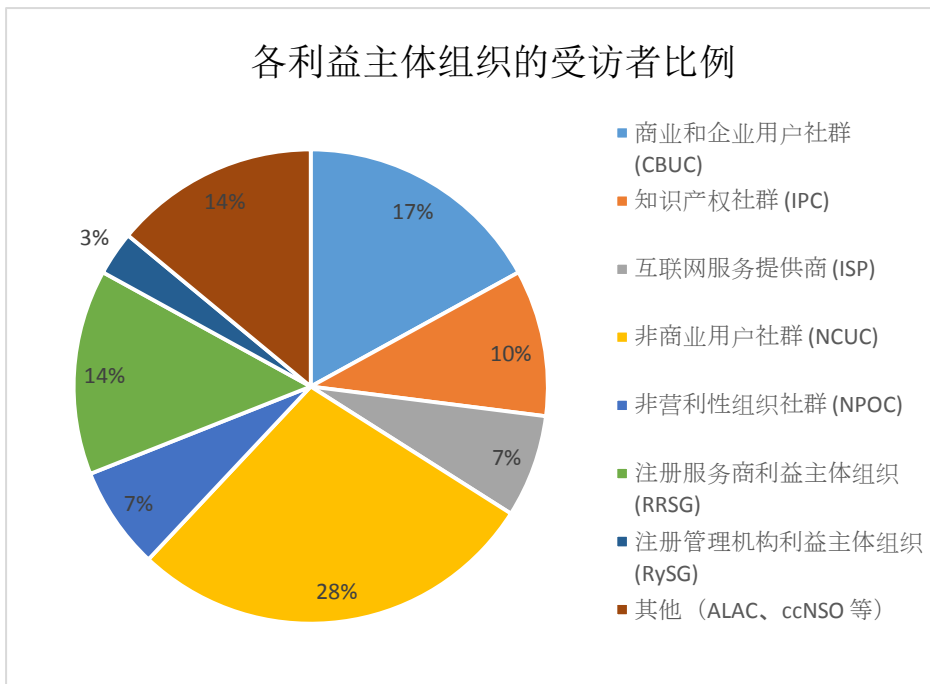


图 29: 各利益主体组织的受访者比例



### **标准化问题集**

虽然了解个人的观点非常重要，但是在数据样本中进行有意义的比较也很必要。本次研究中制定了一份标准化调查问卷，以此征求受访者对 RFP 中强调的一系列问题的意见，旨在了解大家对 PDP 作为一个自下而上的多利益主体政策制定工具的有效性的看法。

ICC 小组共同起草了一份问题集，以避免在起草问题时出现以个人意见为主导的现象。

此份问卷的设计并非让答题者针对问题回答“是/否”，而是采用一种定性的、基于意见的调查形式（李克特量表）。这为受访者提供了一系列潜在答案，包括从“强烈同意”、“同意”、“没感觉”到“不同意”、“强烈反对”，以及“不适用/不了解，无法判断”。

为了避免在数据样本中出现潜在的偏见，ICC 小组编制了一份潜在受访者名单，以确保实现地理区域和利益主体多样化以及性别平衡。

### **挑战与缓解措施**

此项目中存在着许多挑战。首先，ICC 小组是在北半球的假日期间组建的。许多潜在受访者都在度假或刚刚从度假地返回。因此，直到九月初采访才开始进行。在多次催促之后，仅计划了 35 次采访，但实际只进行了 30 次采访。编制 ATRT2 最终报告草案和对报告进行翻译的期限很短，时间安排过于紧张，为数据收集、分析和形成报告带来了很大的压力。这让整个过程的期限大大缩短，仅有三周多时间。

ATRT2 要求进行基于证据的研究，以了解 PDP 各个阶段的有效性，因此需要一份较长的调查问卷。虽然 ICC 小组尽力减少问题数量，但是完成整个采访仍需 30 至 100 分钟（视受访者回答的用时长短而定）。

调查问卷的长度和问题的复杂度带来了另一项潜在的挑战：对于母语为非英语的受访者而言，通过电话进行此次采访（不能看到问题）可能会为理解问题和梳理答案带来困难。为此，特制作了在线版调查问卷，并邀请受访者通过在线表格答题来参与调查（如果这种方式会为受访者带来便利的话）。

造成较低参与率的另一个原因是 ICANN 机构群体中的其他组织确定的“志愿者疲劳”，当少数志愿者需要处理多项任务（包括研究采访）时，就会出现这种情况。

### **问题**

时间紧迫意味着需要快速设计调查问卷的问题集，且不可能进行广泛的测试或征求 ATRT2 小组对问题集的意见。但是，尽管如此，大多数问题在实际操作中看似效果不错。参与者或 ICC 小组发现只有极少数的有些模糊不清，这些问题针对两个或更多因素征求一种意见，潜在地造成受访者对问题和回答感到不确定。出现这种情况的问题包括问题 3.9、3.11 和 3.24。为减少这些问题带来的影响，工作人员小心谨慎地处理受访者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并且不将其作为得出关键结果的依据。

### A. 3.2 工作组主席

定性分析包括回顾由七位前任和现任工作组主席参与的电子邮件讨论会。电子邮件讨论会由 ATRT2 发起，并发布在 ATRT2 电子邮件存档文件中<sup>66</sup>。

分析了电子邮件讨论会的人口统计学资料和每位参与者的回答次数。确定了突出的问题并在广泛的标题下进行归类。

此外，通过此次电子邮件讨论会还确定了与这些工作组主席的利益相关的问题，对于担任工作组主席的这些参与者而言，他们十分了解并对 PDP 中的这些问题感兴趣。

### A. 3.3 政府咨询委员会

定性分析中还对四位 GAC 现任成员（包括 GAC 主席）进行了采访。根据 ATRT2 的说明，我们无需让 GAC 完成调查问卷。相反，我们在采访中采用了一些开放式问题。这些会话包括持续三天的四场电话会议，会话的结果为本报告第 5 节中的调查结果提供了信息。

### A. 4 管理利益冲突

ICC 小组是 ICANN 流程的“内部人员”。这带来了众多优势，尤其是对于时间紧迫的项目而言。ICC 小组实施了一个管理利益冲突的健全系统。利益冲突由小组成员主动声明，详细信息会向 ATRT 主席报告。如果发现某人存在利益冲突，此人就应避免从事相关工作，并将该工作交与同事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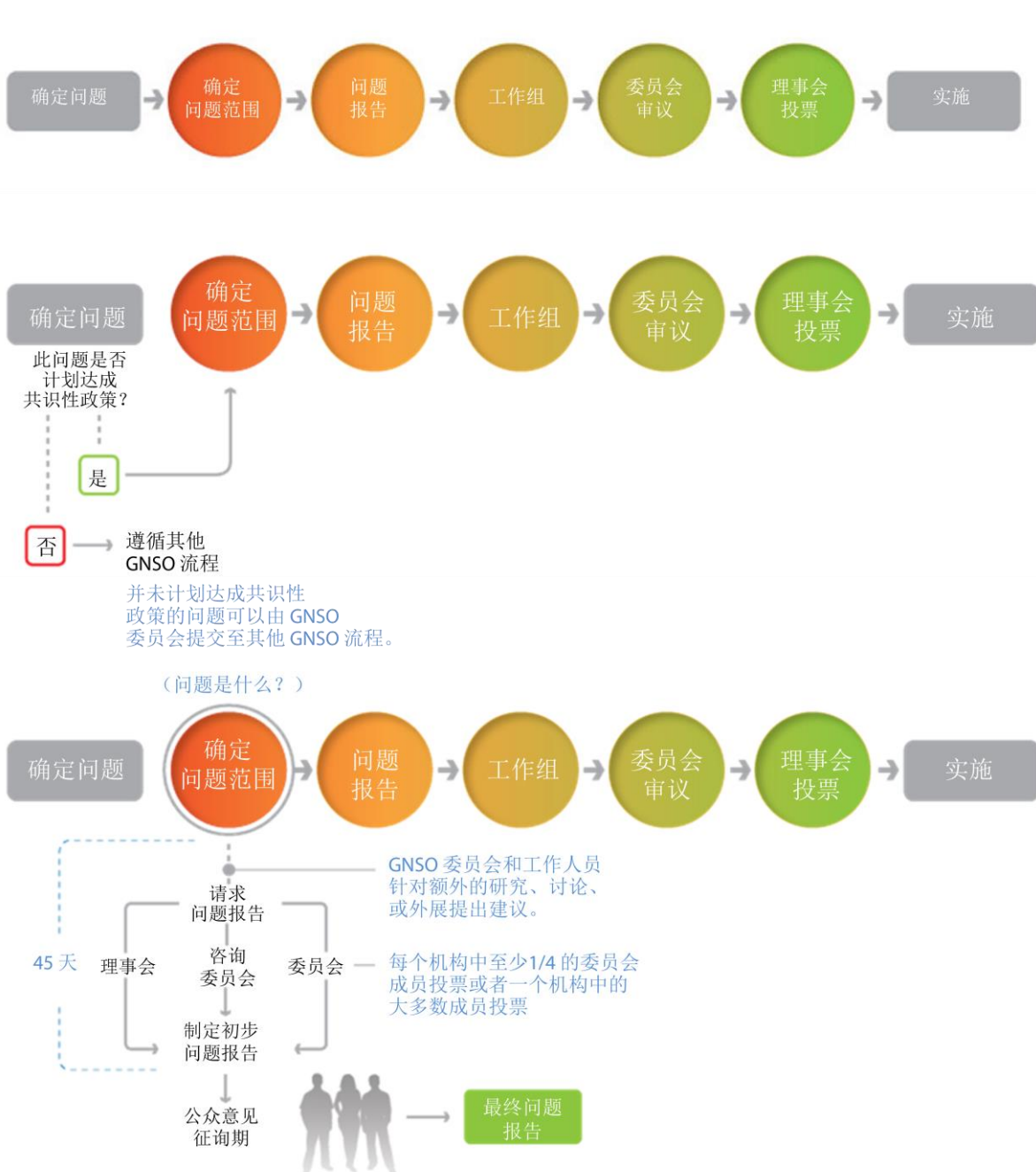
ICC 小组中的一位成员还兼任着一个 GNSO 社群的主席。如果声明存在利益冲突，此人将不参与本项目定性分析中的采访流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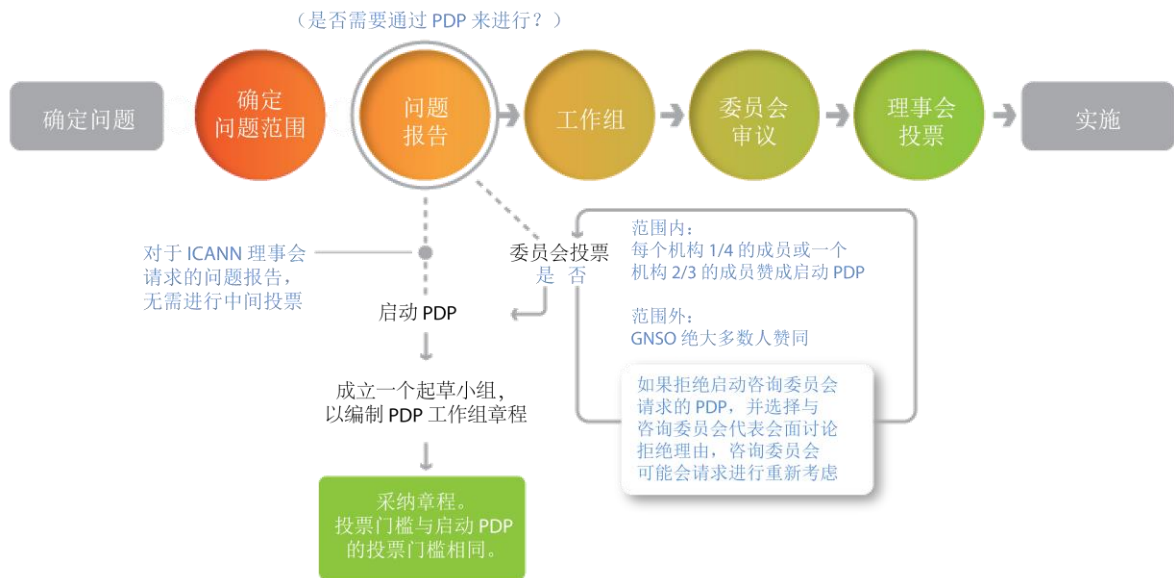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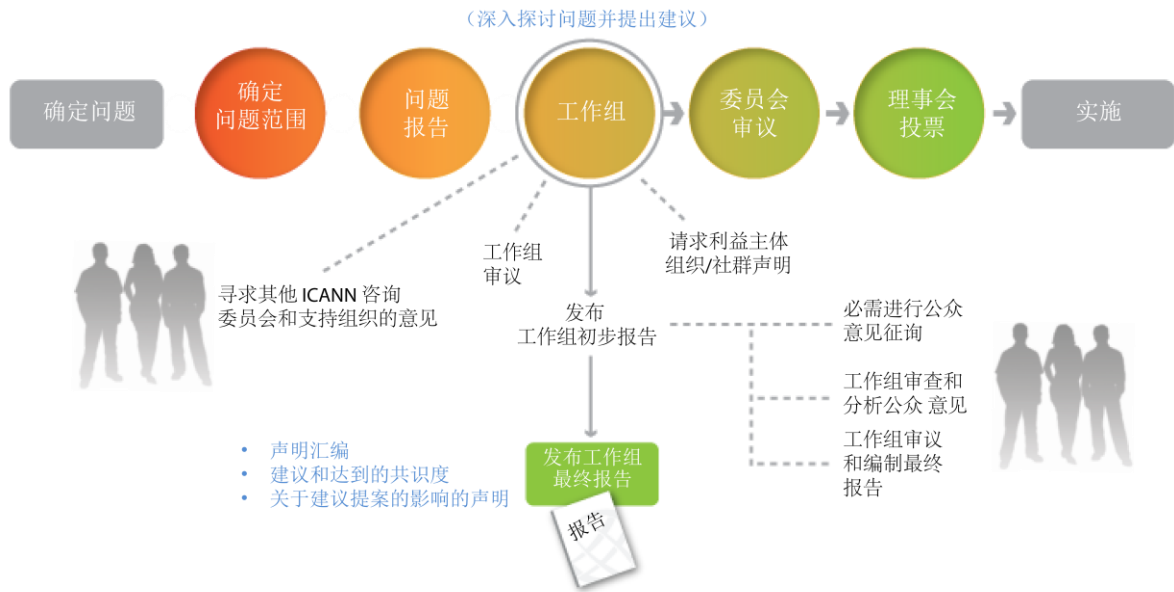
<sup>66</sup>访问 <http://mm.icann.org/pipermail/atrt2/2013/000680.html>，并了解关于话题“PDP — 与 ATRT2 进行讨论 01-29”的后续消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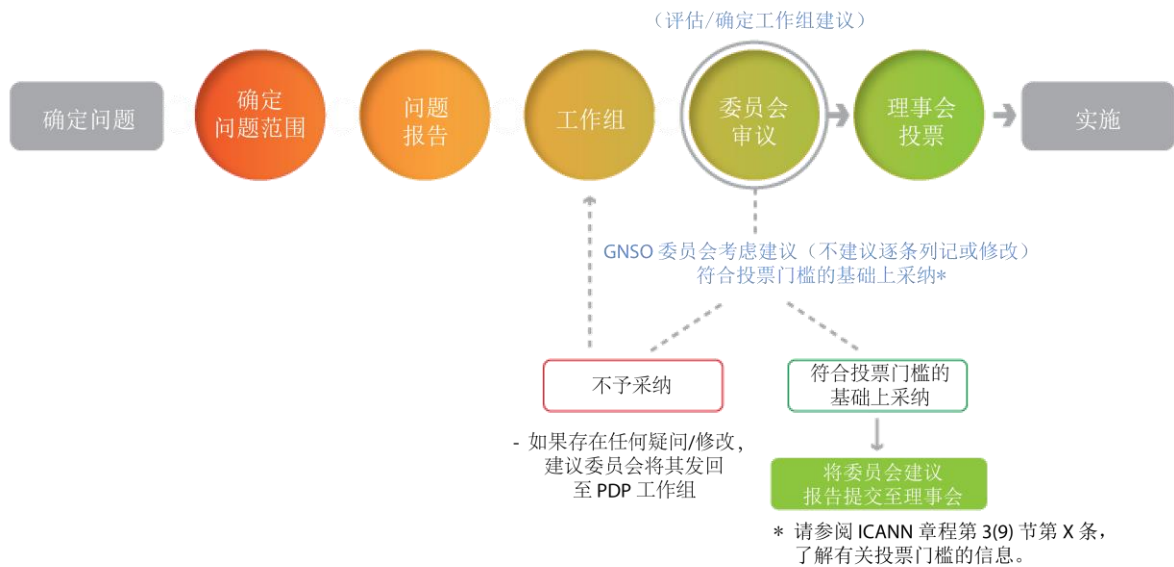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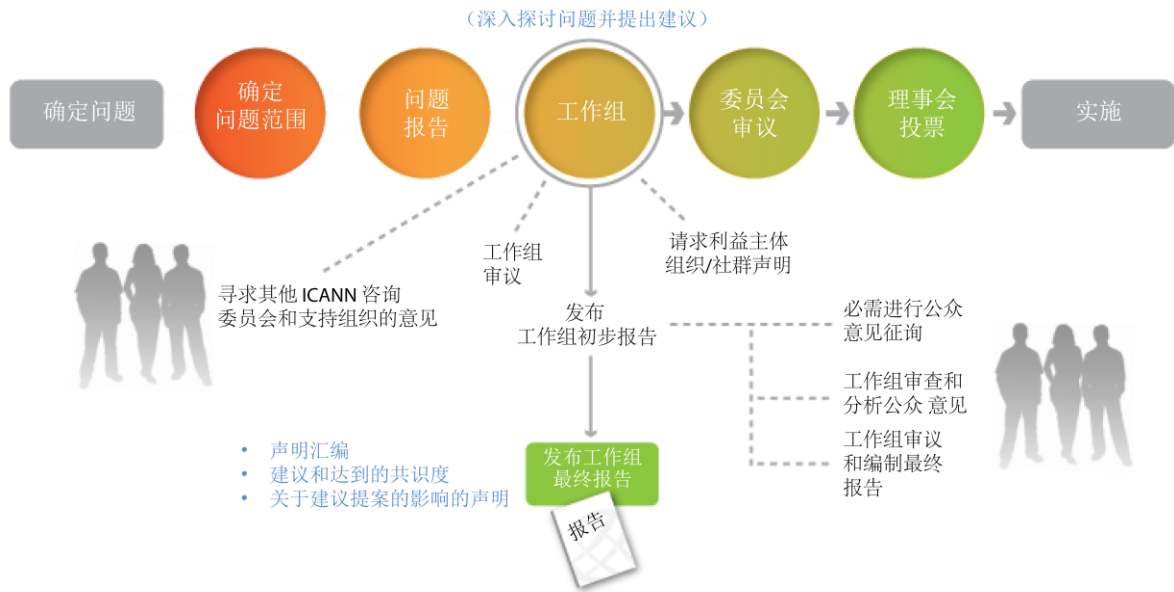
## 附录 B：八张阐释当前 GNSO PDP 的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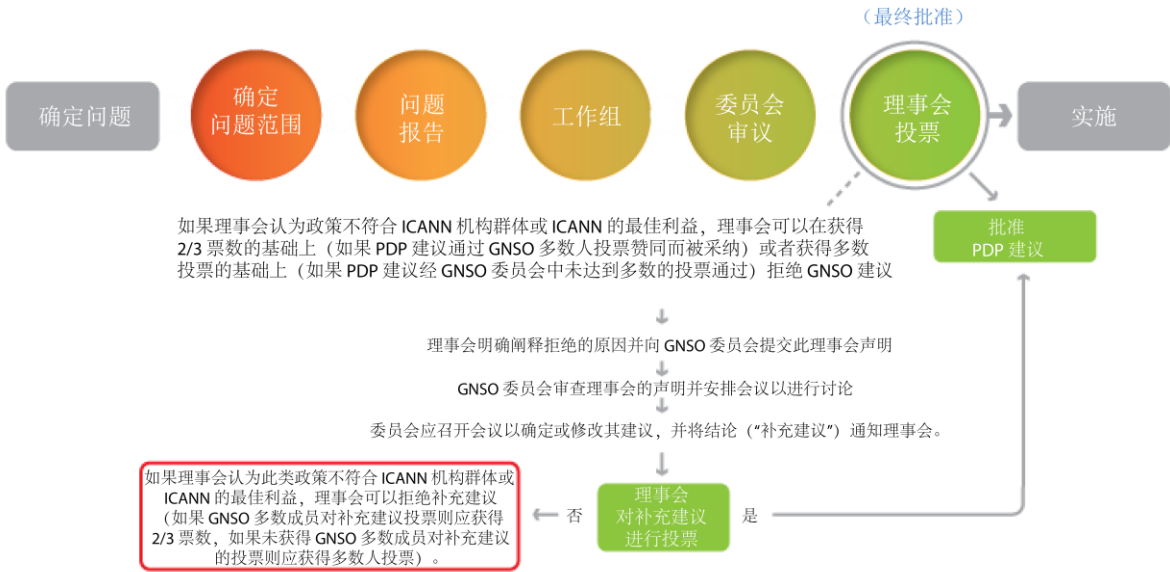
以下是由 ICANN 工作人员编制并已发布在 GNSO 网站上的八张流程图“GNSO 政策制定流程 (PDP)”。<sup>67</sup>



<sup>67</sup> <http://gns0.icann.org/en/node/31379/>







## 附录 C：详细介绍 GNSO PDP 各阶段的时间、内容、参与者和参与方式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1. (如果 GNSO 对问题报告请求进行考量) 针对问题召开研讨会	GNSO 委员会	未规定	提交问题报告请求之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清楚地了解问题</li> <li>为请求问题报告提供更广泛的支持</li> </ul>
2. 请求问题报告	ICANN 理事会、GNSO 委员会或咨询委员会	填写请求模板	根据需要	向 ICANN 工作人员发送问题报告请求，如果请求是由理事会或咨询委员会提出，还应发送给 GNSO 委员会
3. 创建初步问题报告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根据章程附录 A 第 4 节第 a)-f) 条中的要素编制报告	在收到问题报告请求后 45 天内发布 (可以要求延期)	编制出问题报告
4. 对初步问题报告征询公众意见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在 ICANN 网站上发布报告	在收到问题报告请求后 45 天内 (可以要求延期)	发布报告。 <sup>68</sup> 宣布征询公众意见。
5. 就初步问题报告征询意见	ICANN 机构群体	在 ICANN 公众意见论坛发布意见	开始征询公众意见后开放不少于 30 天	在 ICANN 网站上发布所有公众意见
6. 总结和分析公众意见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编制报告。(没有正式规定报告的具体格式)	公众意见论坛关闭后 30 日内 (可以要求延期)	公众意见报告递交至 GNSO 委员会主席
7. (如果所收到的意见要求对问题报告进行调整) 编写第二份“最终”版问题报告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根据章程附录 A 第 4 节第 a)-f) 条中的要素和公众意见征询期收到的反馈编制报告	公众意见论坛关闭后 30 日内 (可以要求延期)	最终问题报告递交至 GNSO 委员会主席
8. (如果 ICANN 理事会要求提供问题报告) 决定启动正式的 PDP	GNSO 委员会	表明收到最终问题报告并正式启动 PDP	如果收到最终问题报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下次 GNSO 委员会会议召开前至少 10 个日历日，提交后在下次委员会会议上讨论</li> <li>在下次 GNSO 委员会会议召开前 10 个日历日内，在再下次委员会会议上讨论 (讨论最长可以延期至再下次委员会会议)</li> </ul>	PDP 正式启动

<sup>68</sup>鼓励 ICANN 工作人员将初步问题报告的执行摘要翻译成六种联合国官方语言，并发布翻译版本的文件。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9. (如果 GNSO 委员会或咨询委员会要求提供问题报告) 决定启动正式的 PDP	GNSO 委员会	<p>根据 GNSO 委员会对最终问题报告的考量在 GNSO 委员会内部进行投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在范围内启动 PDP, 就需要获得以下数量的赞成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个机构中超过 1/3 的票数, 或者</li> <li>○ 一个机构中超过 2/3 的票数</li> </ul> </li> <li>▪ 要在范围外启动 PDP, 就需要获得 GNSO 的绝对多数的赞成票。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个机构的委员会中 2/3 的票数, 或者</li> <li>○ 一个机构中 3/4 的票数以及另一机构中的多数投票</li> </ul> </li> </ul>	<p>如果收到最终问题报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下次 GNSO 委员会会议召开前至少 10 个日历日, 提交后在下次委员会会议上讨论</li> <li>▪ 在下次 GNSO 委员会会议召开前 10 个日历日内, 在再下次委员会会议上讨论 (讨论最长可以延期至再下次委员会会议)</li> </ul>	PDP 正式启动
10. 编制 PDP 章程	根据 GNSO 委员会的指示成立一个团体	<p>根据 GNSO 工作组指南中规定的要素编制章程:</p> <p>工作组的身份 使命 目的和交付物 架构 人员配备和组织 参与规则</p>	GNSO 委员会指定预计的时间框架。	拟议章程提交至 GNSO 委员会主席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11. 批准 PDP 章程	GNSO 委员会	<p>根据 GNSO 委员会对最终问题报告的考量在 GNSO 委员会内部进行投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在范围内启动 PDP，就需要获得以下数量的赞成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个机构中超过 1/3 的票数，或者</li> <li>○ 一个机构中超过 2/3 的票数</li> </ul> </li> <li>▪ 要在范围外启动 PDP，就需要获得 GNSO 的绝对多数的赞成票。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个机构的委员会中 2/3 的票数，或者</li> <li>○ 一个机构中 3/4 的票数以及另一机构中的多数投票</li> </ul> </li> </ul>	<p>如果收到拟议章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下次 GNSO 委员会会议召开前至少 10 个日历日，提交后在下次委员会会议上讨论</li> <li>▪ 在下次 GNSO 委员会会议召开前 10 个日历日内，在再下次委员会会议上讨论</li> </ul>	PDP 章程得到批准
12. 成立工作组（首选）或采用其他指定的工作方法	GNSO 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据 GNSO 运营规则和程序中确定的规则和程序组建工作组，或者</li> <li>▪ 根据 ICANN 章程或 PDP 手册中确定的具体规则和程序确定出其他工作方法</li> </ul>	未规定	创建了一个“PDP 小组”，即组建了一个工作组或确定了其他工作方法。
13. PDP 小组正式征询各个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声明	PDP 小组	未指定方法。	应在 PDP 早期阶段正式征求声明（未规定确切的时间框架） <sup>69</sup>	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收到 PDP 小组发送的正式通知
14. 利益主体向 PDP 小组提交正式声明	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	未指定方法	可供提交声明的期间为自 PDP 小组发送请求起至少 35 天	利益主体声明副本发送至 PDP 小组

<sup>69</sup>PDP 期间，PDP 小组可以不止一次地正式征询每个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的声明。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15. PDP 小组征求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	PDP 小组	PDP 小组将决定怎样更好地联系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以征求他们的意见。	PDP 早期阶段（未规定确切的时间框架）	<p>PDP 小组选择用于征求其他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意见的方式被纳入小组报告中。</p> <p>PDP 小组通过以下形式回应在此次意见征求中发表意见的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相关报告中直接引用</li> <li>▪ 嵌入其他“响应文档”中</li> <li>▪ 直接回复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li> </ul>
16. 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向 PDP 小组提交意见	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	根据 PDP 小组在先前步骤中的决定而定。	未规定	PDP 小组收到来自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如同其他意见征询流程一样会对这些意见进行尽职调查
17. PDP 小组在政策部门之外与 ICANN 其他部门建立联系	PDP 小组	可选，但是鼓励选择的步骤。PDP 小组联系 ICANN 中可能对 PDP 问题的可实施性感兴趣或可以提供专业知识或信息的部门。	PDP 早期阶段（未规定确切的时间框架）	PDP 小组与 ICANN 部门之间建立沟通渠道
18.（可选）对诸如调查等其他 PDP 相关文档（并非问题报告或初步报告）征询公众意见	PDP 小组/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PDP 小组在认为必要时对议项作出决定。</li> <li>▪ 启动额外的公众意见征询期无需获得 GNSO 委员会的批准。</li> </ul>	从 PDP 小组成立至公布最终报告期间的任何时候	公布除初步报告或最终报告以外的其他 PDP 相关文档。宣布征询公众意见。
19.（如果对其他 PDP 相关文档征询公众意见）就 PDP 相关文档征询意见	ICANN 机构群体	在 ICANN 公众意见论坛发布意见	开始征询公众意见后开放不少于 21 天	在 ICANN 网站上发布所有公众意见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20. PDP 小组对成为 PDP 主题的问题制定建议	PDP 小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据 PDP 章程和 PDP 小组选择的工作方法而定（工作组或其他方法）。</li> <li>▪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与 PDP 小组主席协调，以便于小组开展工作。</li> </ul>	未规定	PDP 小组可以进行以下任一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得出“无需提供建议”的结论，或者</li> <li>▪ 对以下一个或多个问题制定建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共识性政策</li> <li>ii. 其他政策</li> <li>iii. 最佳实践</li> <li>iv. 实施指南</li> <li>v. 协议条款和条件</li> <li>vi. 技术规范</li> <li>vii. 要进行的研究或调查</li> <li>viii. 提交 ICANN 或理事会的建议</li> <li>ix. 提交其他支持组织或咨询委员会的建议</li> <li>x. 预算问题</li> <li>xi. 建议征求</li> <li>xii. 关于未来政策制定活动的建议</li> </ol> </li> </ul>
21. 创建初步报告	PDP 小组和 ICANN 工作人员	编制初步报告，报告中包含以下内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利益主体组织和社群声明汇编</li> <li>▪ 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声明汇编</li> <li>▪ 对成为 PDP 主题的问题提出的建议</li> <li>▪ 关于建议的共识程度声明</li> <li>▪ 关于 PDP 小组成员的信息（出席记录、利益声明等）</li> <li>▪ 关于 PDP 小组针对拟议建议影响的讨论的声明（例如经济、竞争、运营、隐私权和其他权利、可扩展性和可实施性）</li> </ul>	未规定	编制出初步报告
22. 对初步报告征询公众意见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在 ICANN 网站上发布报告	未规定	发布报告。 <sup>70</sup> 宣布征询公众意见。

<sup>70</sup>鼓励 ICANN 工作人员将初步报告的执行摘要翻译成六种联合国官方语言，并发布翻译版本的文件。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23. 就初步报告征询意见	ICANN 机构群体	在 ICANN 公众意见论坛发布意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始征询公众意见后开放不少于 30 天</li> <li>如果公众意见征询期正逢 ICANN 公开会议，则延长 7 天，征询期至少应达到 37 天</li> </ul>	在 ICANN 网站上发布所有公众意见
24. 总结和分析公众意见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编制报告（没有正式规定报告的具体格式）	公众意见论坛关闭后 30 日内（ <i>可以要求延期</i> ）	公众意见报告发送至 PDP 小组
25. 编制最终报告	PDP 小组和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确定和添加公众意见征询期收到的适合于纳入更新版报告的意见</li> <li>记录 PDP 小组是如何评估和解决公众意见征询期中提出的问题的</li> <li>如合适，更新来自初步报告的建议，以回应公众意见征询期收到的反馈</li> </ul>	未规定	编制出最终报告
26. <i>（可选，但是建议选择）</i> 发布最终报告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在 PDP 小组对于公布最终报告草案是否有助于最好地实现透明度和问责制进行审议后，在 ICANN 网站上公布报告	未规定	发布报告。 <sup>71</sup> 宣布征询公众意见。
27. <i>（如果公布最终报告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i> 就最终报告草案征询意见	ICANN 机构群体	在 ICANN 公众意见论坛发布意见	未规定	在 ICANN 网站上发布所有公众意见
28. <i>（如果公布最终报告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i> 总结和分析公众意见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编制报告（没有正式规定报告的具体格式）	未规定	公众意见报告发送至 PDP 小组
29. 向 GNSO 委员会提交最终报告	未规定	如果公布最终报告草案征询公众意见，确保意见征询期中提出的问题最终报告中得到解决。	未规定	最终问题报告递交至 GNSO 委员会主席
30. <i>（可选，但是强烈建议选择）</i> 审查最终报告	利益主体组织、社群和 GNSO 委员会	未规定	从公布最终报告到召开 GNSO 委员会会议之间留出“充足的时间”进行审查，该会议将正式提出采纳最终报告的动议	透明度和问责制目标得到强化

<sup>71</sup>鼓励 ICANN 工作人员将最终报告草案的执行摘要翻译成六种联合国官方语言，并发布翻译版本的文件。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31. 审议最终报告建议并对其投票	GNSO 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最终报告中的建议进行投票</li> <li>决定是否采纳没有达成共识的建议或将其发回以进行进一步分析</li> <li>GNSO 委员会强烈建议将相互间存在依赖关系的建议作为整体来考量</li> <li>如果 GNSO 委员会认为应该对报告建议进行更改, 更适合的做法是将这些问题发回至 PDP 小组进行进一步意见征询和跟进</li> </ul>	第二次 GNSO 委员会会议召开前, 最终报告提交至 GNSO 委员会之后。 (审议最长可以延期至再下次委员会会议)	对最终报告建议进行了投票
32. (如果 GNSO 委员会批准了最终报告中的建议) 编制建议报告以提交至 ICANN 理事会	GNSO 委员会指定的一个人或一个组织	ICANN 工作人员将理事会要求的格式告知报告编制者	如可行, 在 GNSO 委员会采纳最终报告后、召开委员会会议前, 将建议报告提交至理事会	编制出建议报告
33. (可选?) 编制工作人员报告	ICANN 工作人员	编制关于法律、可实施性、金融或其他与最终报告中 PDP 建议相关的运营问题的报告	未规定	编制出工作人员报告
34. 向 ICANN 理事会提交理事会报告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	理事会报告包括建议报告和工作人员报告	未规定	理事会报告提交至 ICANN 理事会
35. 批准 PDP 建议	ICANN 理事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理事会将采纳经 GNSO 委员会中多数人投票赞同的 PDP 建议, 除非理事会中有 2/3 的成员投票认为此类政策不符合 ICANN 机构群体或 ICANN 的最佳利益</li> <li>如果 PDP 建议是由 GNSO 委员会中未达到多数的投票通过的, 则需获得理事会的多数投票</li> </ul>	在理事会收到理事会报告之后, 最好不迟于第二次理事会会议召开时	PDP 建议被采纳
36.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向 GNSO 委员会解释未被采纳的建议	ICANN 理事会	如果理事会认为建议不符合 ICANN 机构群体或 ICANN 的最佳利益, 理事会必须在提交给 GNSO 委员会的报告中解释原因	未规定	理事会声明递交至 GNSO 委员会
37.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讨论理事会声明	ICANN 理事会和 GNSO 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理事会决定如何进行讨论</li> <li>委员会在收到理事会声明后尽快对其进行审核</li> </ul>	未规定	ICANN 理事会和 GNSO 委员会共同讨论 PDP 建议未被采纳的原因

内容	参与者	参与方式	时间	结果
38.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向 ICANN 理事会提交补充建议	GNSO 委员会	补充建议将向理事会报告委员会对理事会声明进行讨论后是否确定或修改其建议	未规定	补充建议递交至 ICANN 理事会 (可能会由 ICANN 工作人员经理递交)
39. (如果某些建议未被采纳) 批准 PDP 补充建议	ICANN 理事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理事会将采纳经 GNSO 委员会中多数人投票赞同的补充建议, 除非理事会中有 2/3 的成员投票认为此类政策不符合 ICANN 机构群体或 ICANN 的最佳利益</li> <li>▪ 如果补充建议是由 GNSO 委员会中未达到多数的投票通过的, 则需获得理事会的多数投票</li> </ul>	未规定	补充建议被采纳
40. (可选) 授权工作人员与 GNSO 委员会合作创建实施计划	ICANN 理事会	未规定	理事会作出采纳 PDP 建议的最终决定后	成立 GNSO 实施审查小组以协助实施
41. (可选) 成立实施审查小组	GNSO 委员会	根据最终报告中的建议成立实施审查小组	ICANN 理事会授权/指示 ICANN 工作人员与 GNSO 委员会就实施计划进行联络之后	实施审查小组成立
42. 实施 PDP 建议	ICANN 工作人员	与 GNSO 委员会合作, 根据最终报告中确定的实施建议创建实施计划	未规定	PDP 建议得到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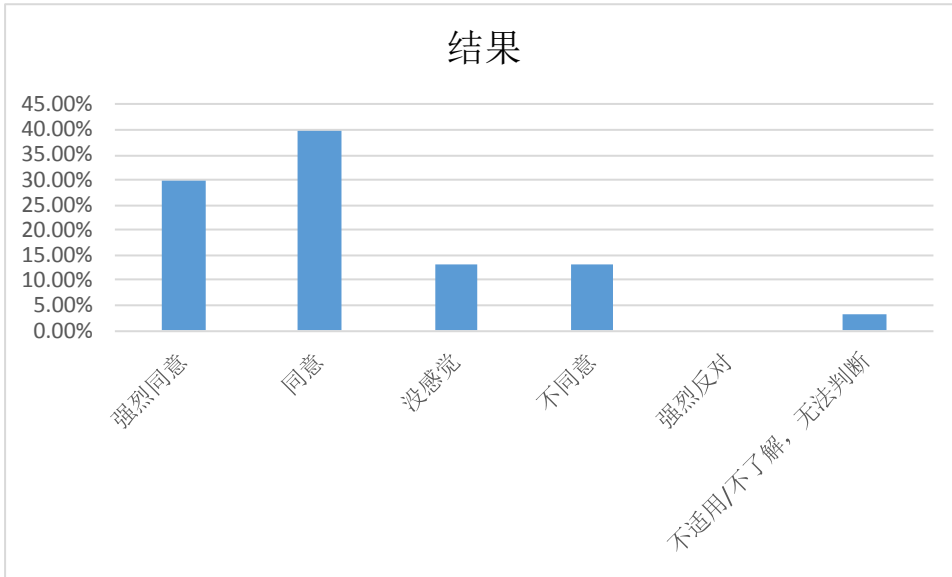
## 附录 D：按问题统计的采访结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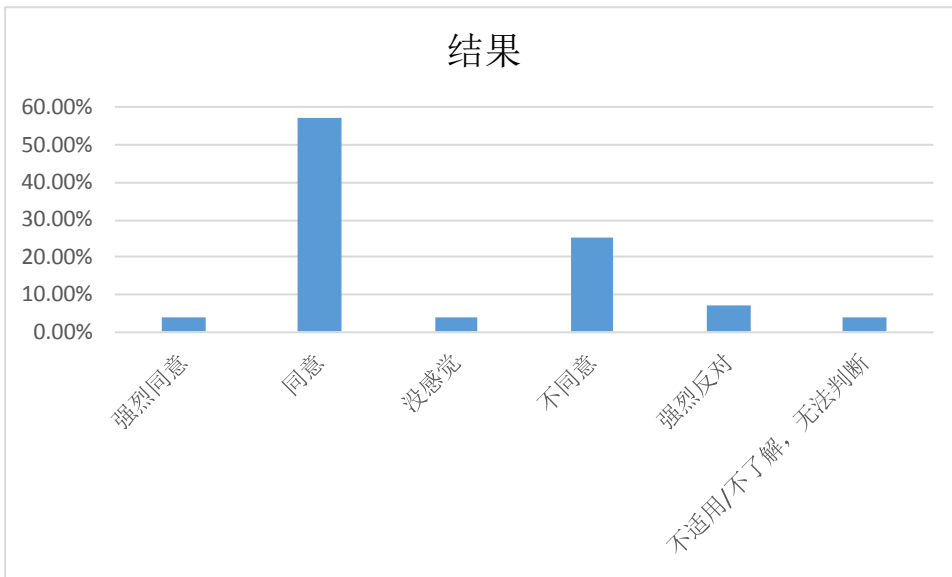
以下是 ATRT GNSO PDP 研究采访期间收集的标准数据的完整信息。调查方法已在附录 A：详细方法学中进行说明。此节的信息与附录 A 中的方法学没有任何关联，只是针对每个标准问题的原始统计图表。

采访结果从下页开始介绍。

问题 1: 当前定义的 PDP 实现了透明度目标和 ICANN 流程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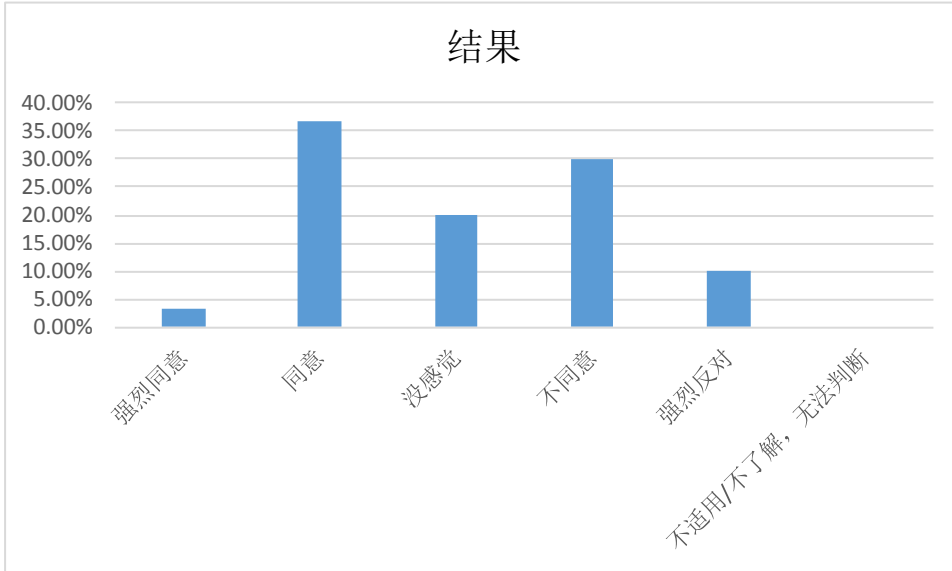


问题 2: 就所有与政策相关的利益主体看来, 当前定义的 PDP 制定的公共政策具有正当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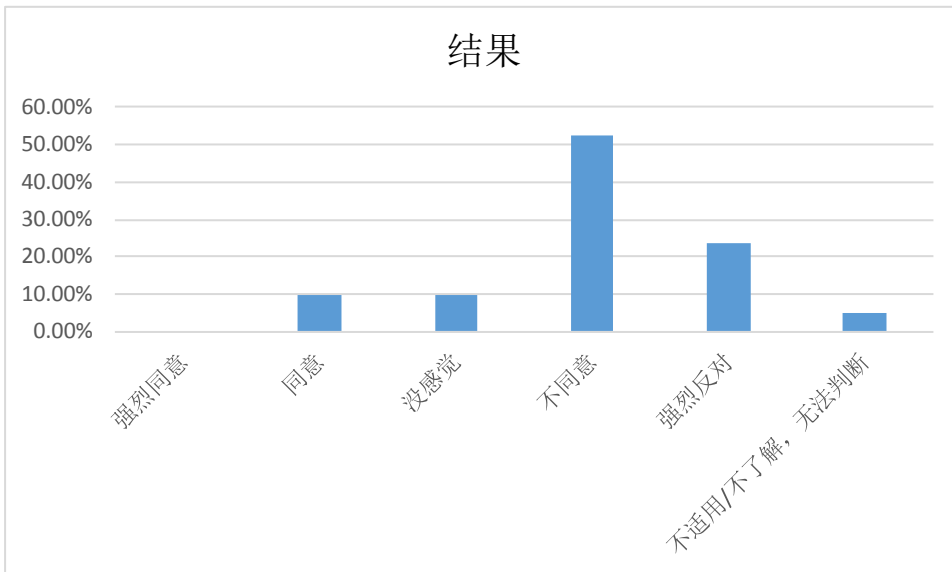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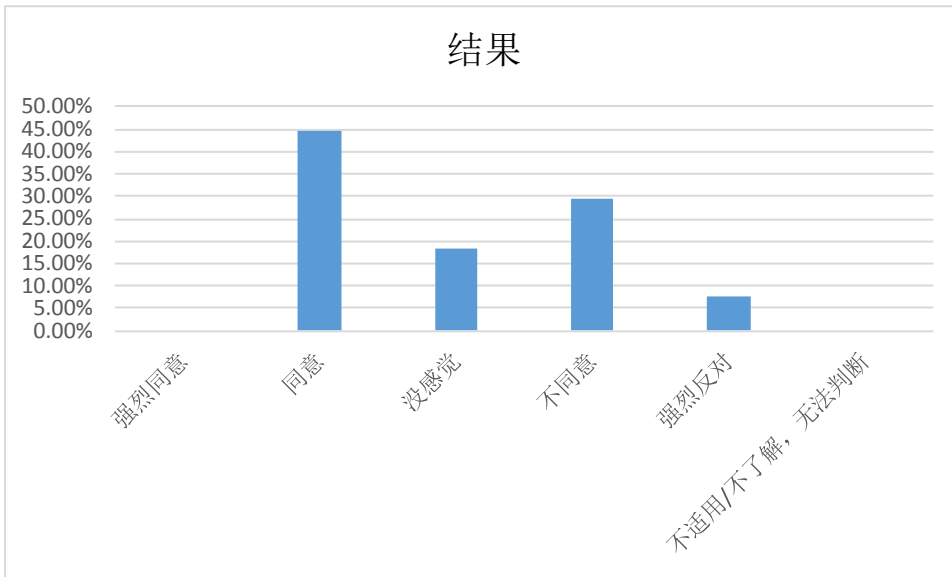
问题 3: 总体而言, 当前流程可确保产生平衡的结果, 结果中考虑了包括终端用户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主体的利益和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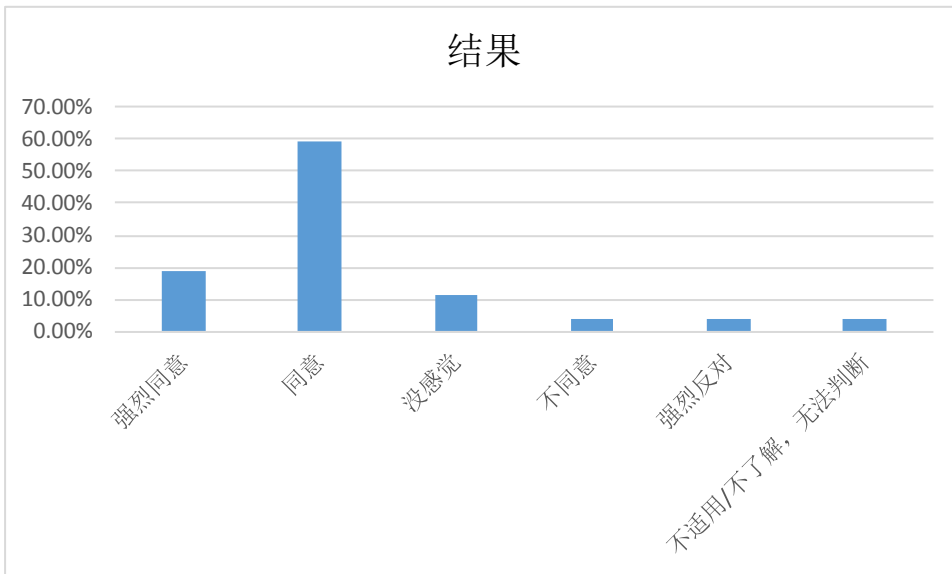
问题 4: GAC 在 PDP 中发挥了有效的作用, 参与时间充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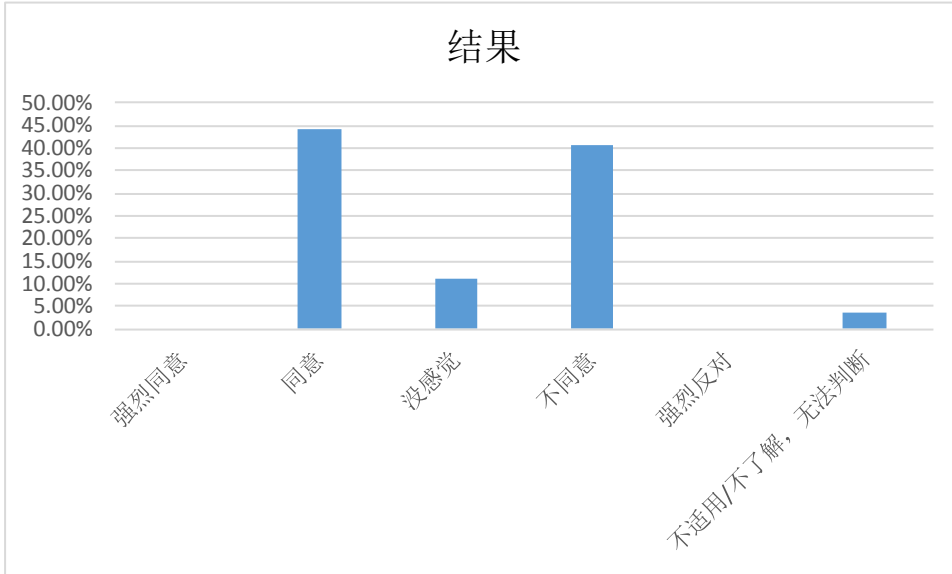
问题 5: PDP 的总体时间表充足、灵活, 能够确保制定出有效的公共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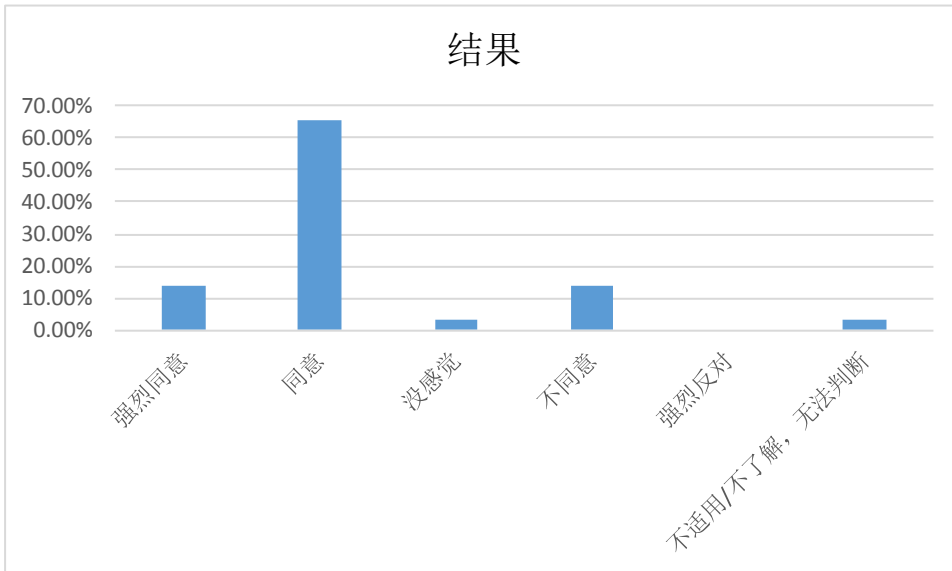
问题 6: 鼓励 GNSO 在启动 PDP 前安排针对实质性问题的研讨会。我认为这是一个让 PDP 更有效的积极举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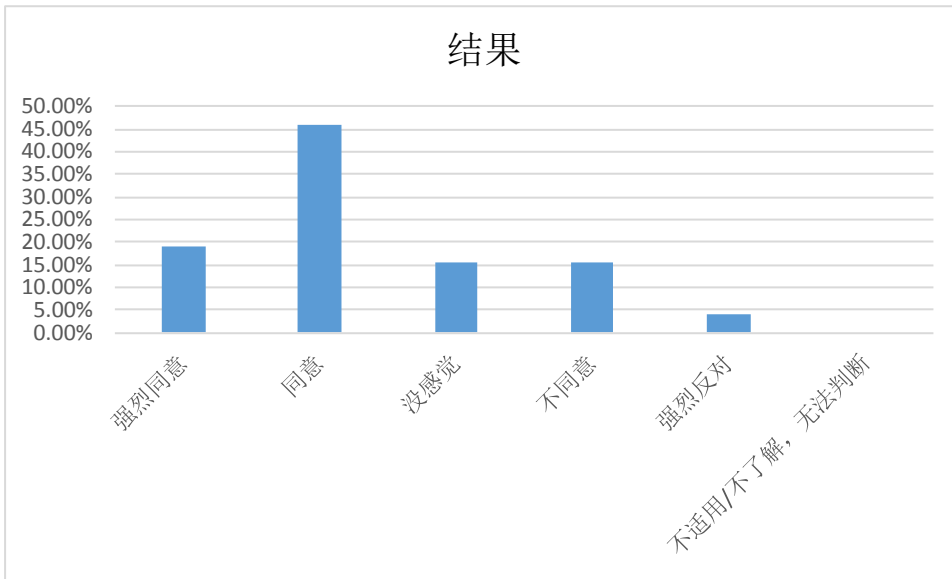
问题 7: 当前, 在启动 PDP 前请求问题报告只需提供请求者的姓名和问题描述。我认为, 要请求问题报告提供这些信息就已足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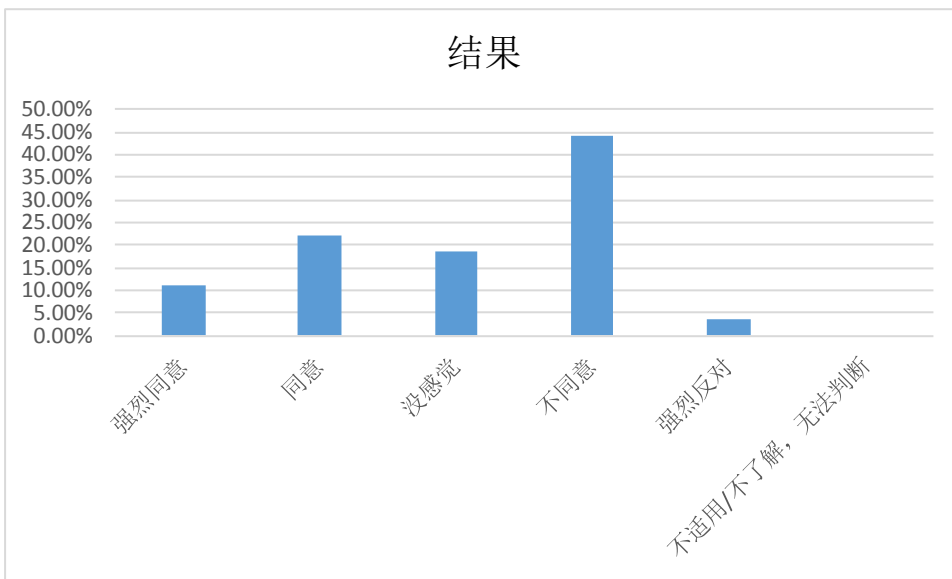
问题 8: 工作组的架构和人员组成都很公平、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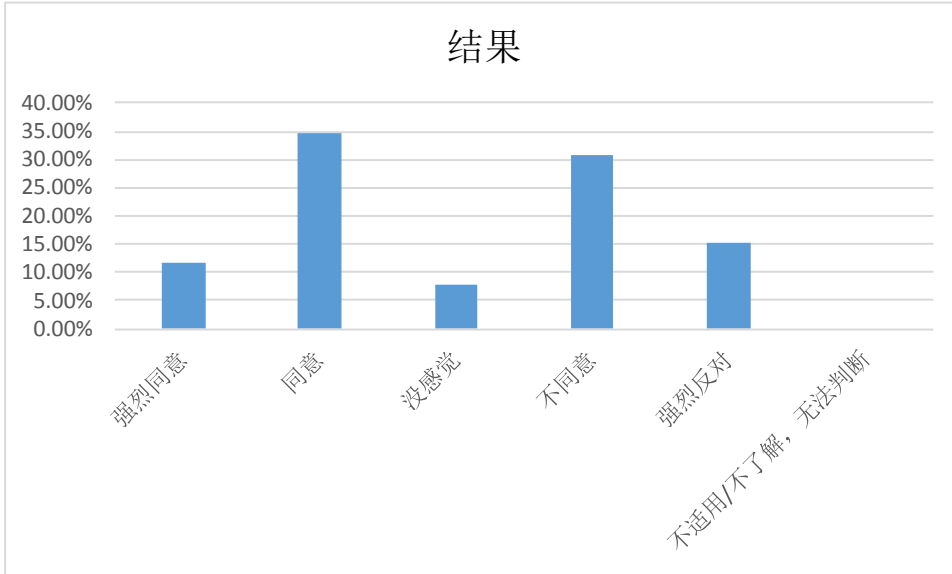
问题 9: PDP 的公众意见征询流程是负责和透明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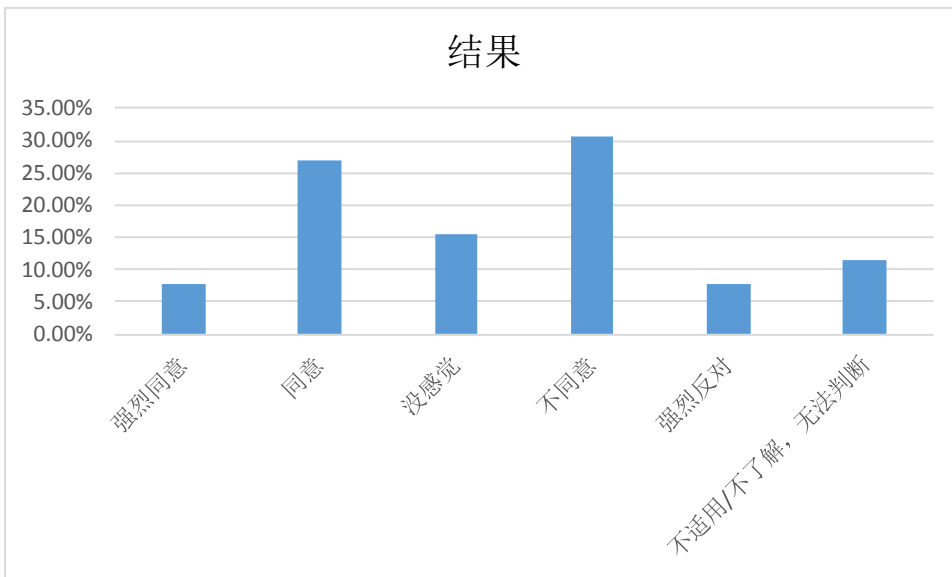
问题 10: 在我参与的 PDP 中, 公众意见征询流程对于最终结果来说是有效和富有意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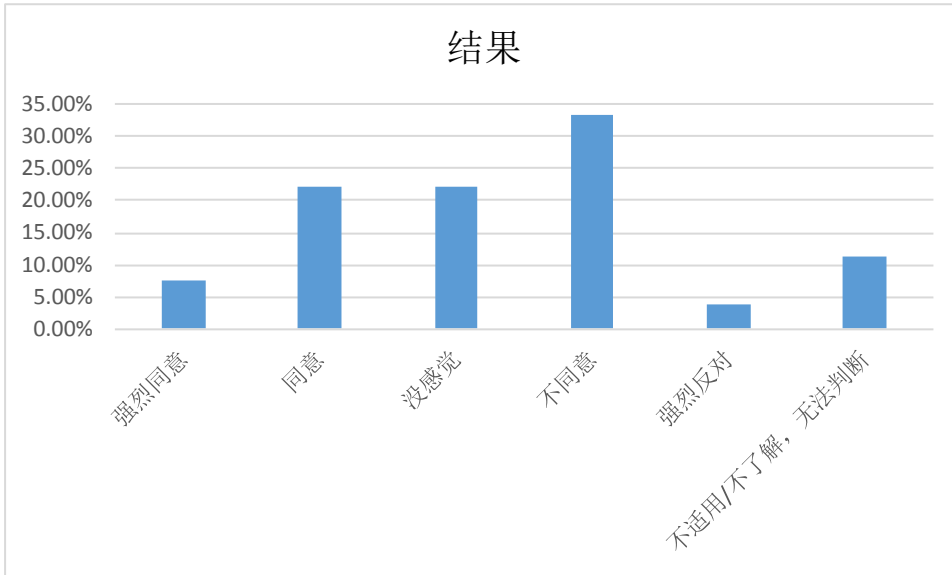
问题 11: 总体而言, PDP 的结果和据此做出的决定体现了公众利益和 ICANN 对所有利益主体的负责态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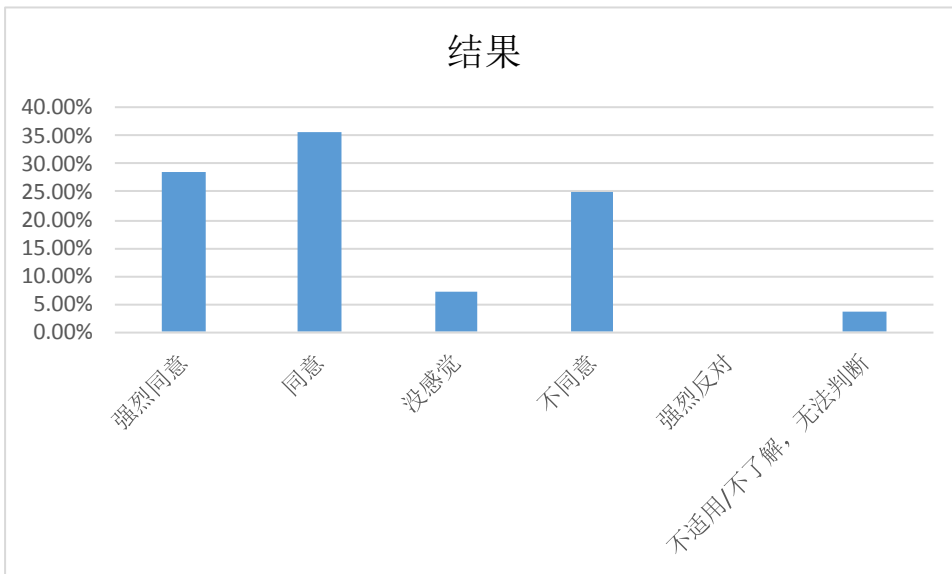
问题 12: PDP 的实施阶段为利益主体提供了适当和有效的机会, 便于利益主体发表意见和进行讨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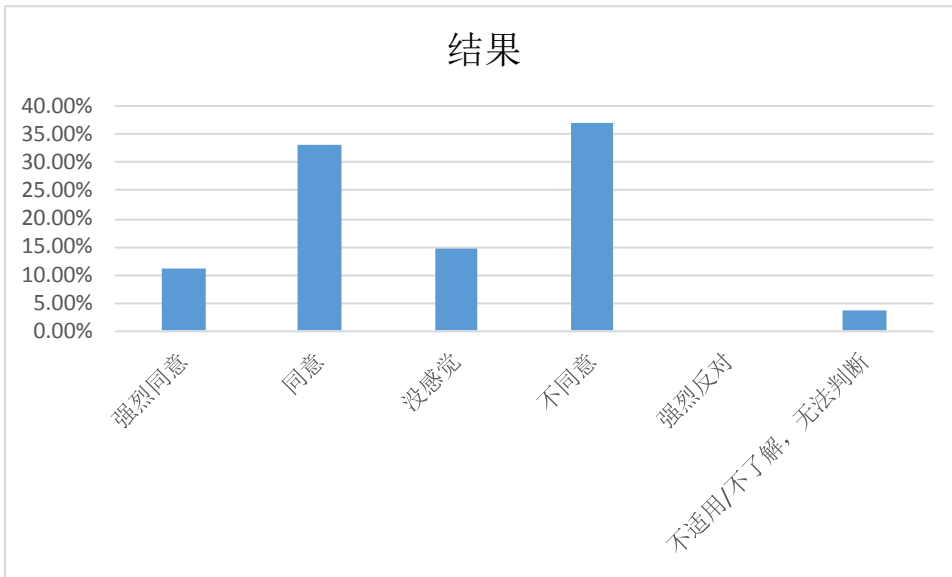
问题 13: PDP 的实际操作和定义之间存在的差异是为确保公众利益而进行的适当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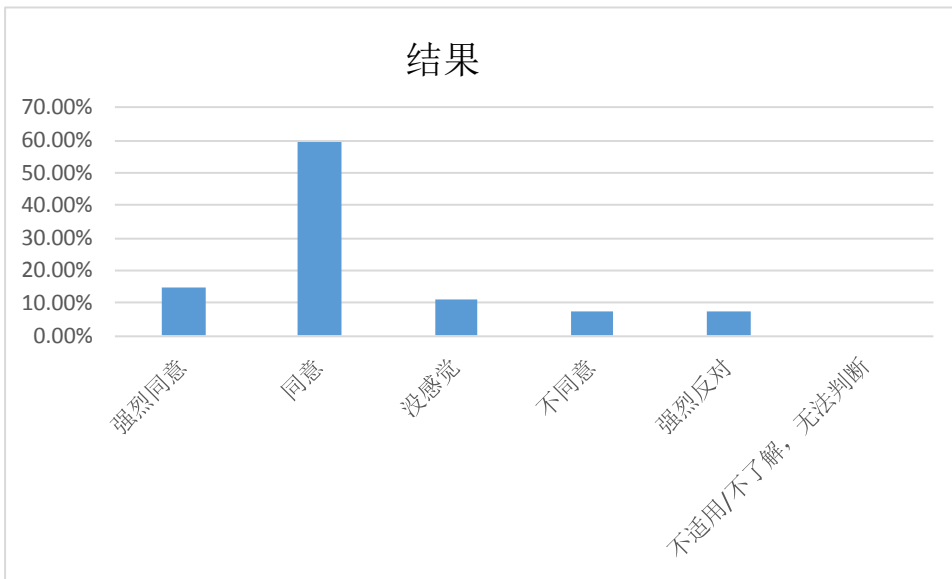
问题 14: 任何想参加 PDP 的利益主体都可以参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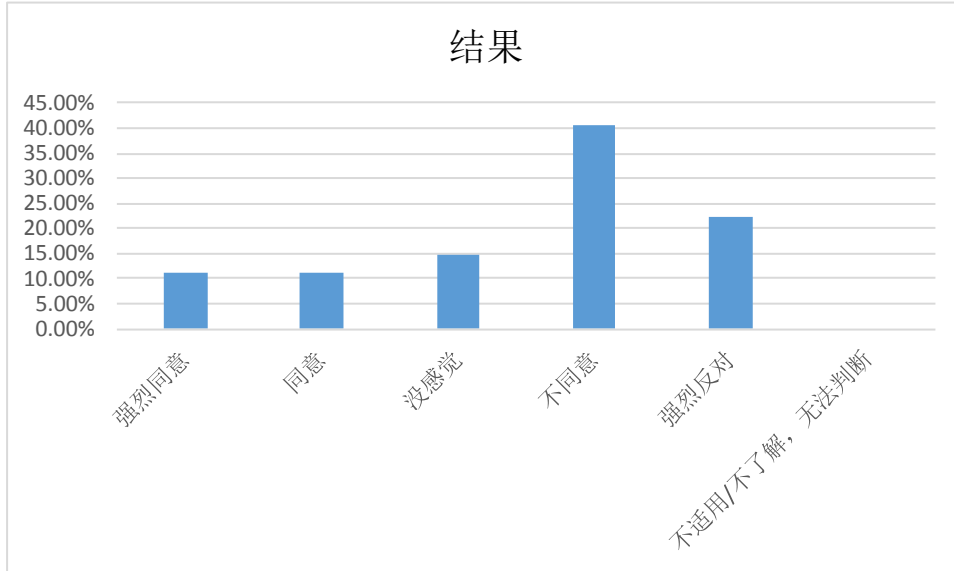
问题 15: 经 PDP 制定的政策都体现了各类利益主体的合理需求和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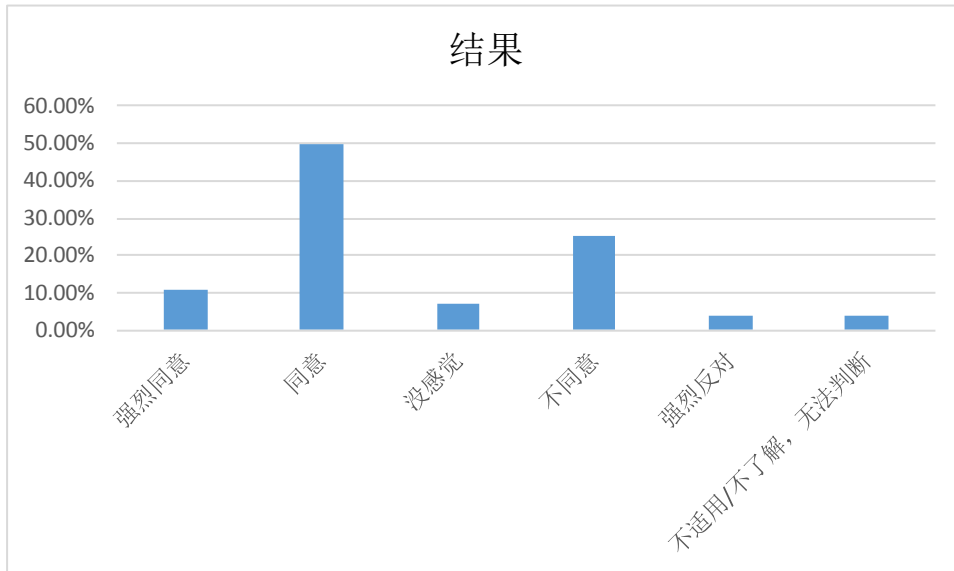
问题 16: 我认为, 我的意见可以影响 PDP 的最终结果。



问题 17: 与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进行了有效的互动, 确保 PDP 流程可以制定出有效的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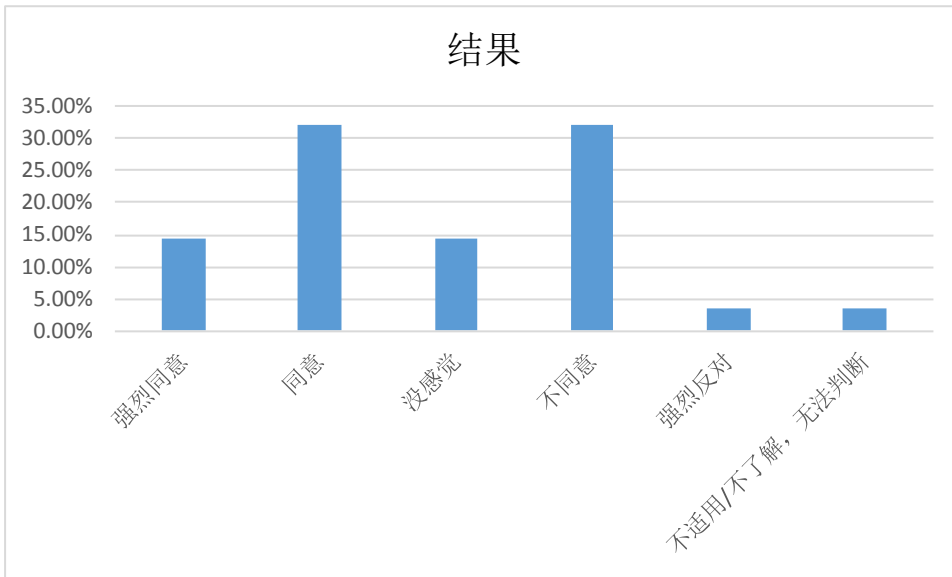


问题 18: 工作人员在 PDP 中的角色是清晰透明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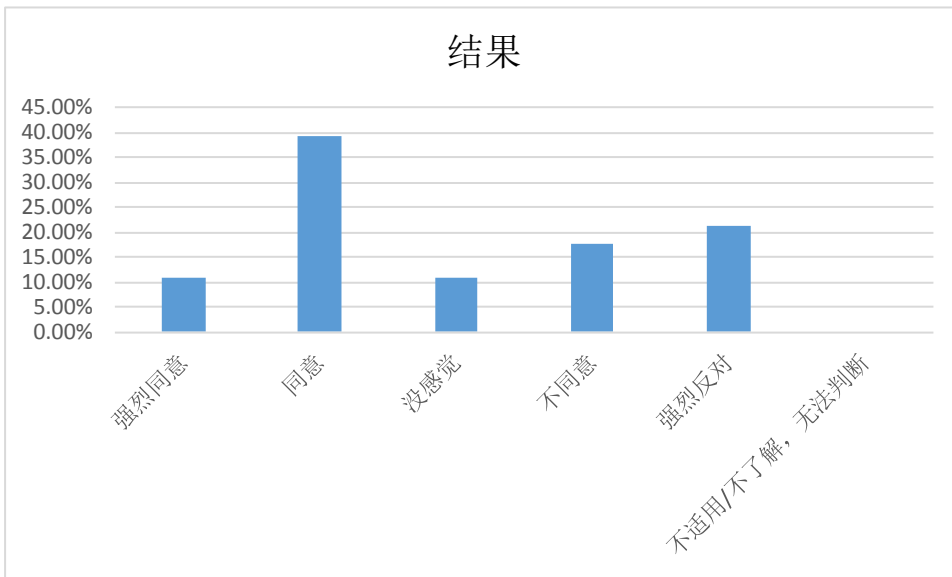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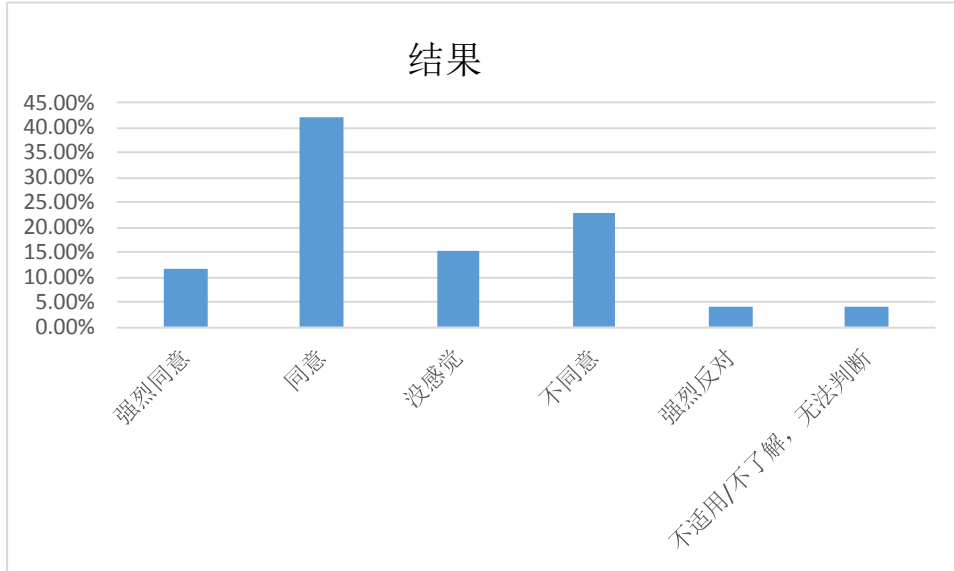
问题 19: ICANN 为支持 PDP 及时提供了充足的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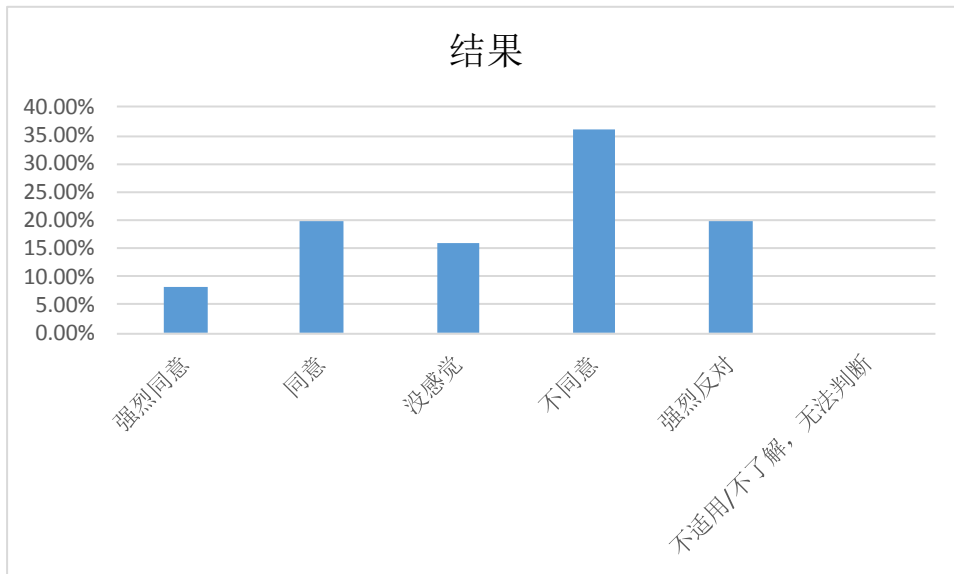
问题 20: 语言问题并未成为顺利开展工作和进行讨论的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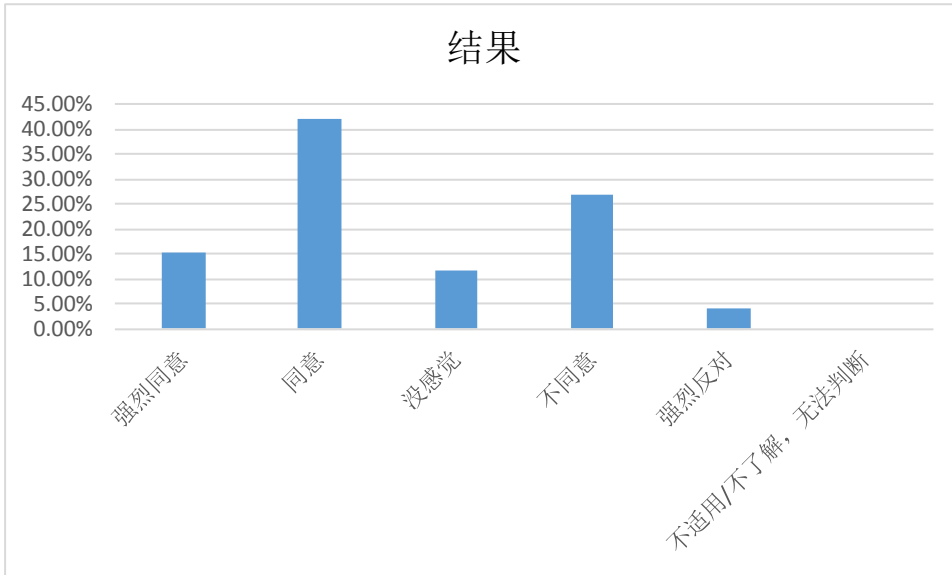
问题 21: 鼓励 PDP 小组在 PDP 早期阶段与感兴趣和能够提供专业知识或有用信息的人员进行沟通。在我所参加的 PDP 中, 这点得到了有效的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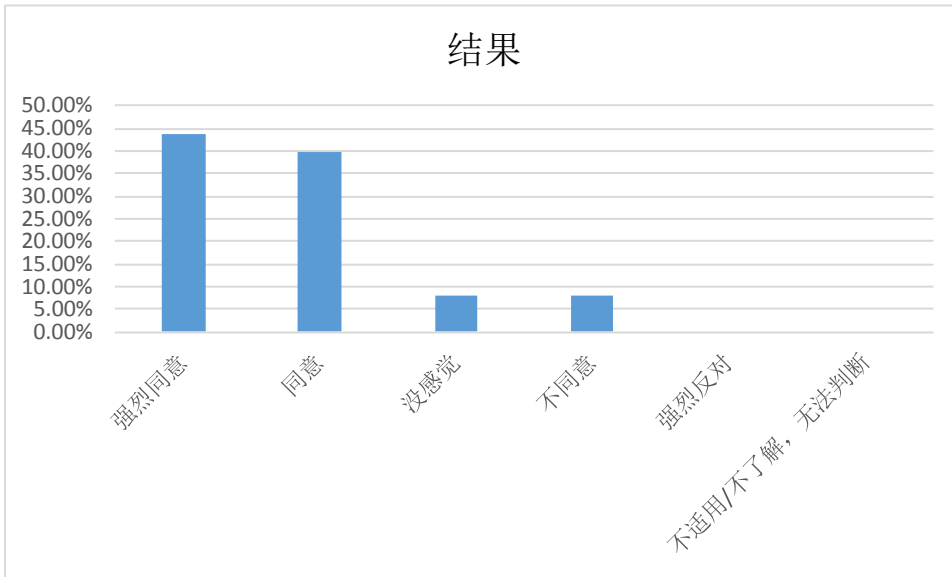
问题 22: 其他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有效地参与了此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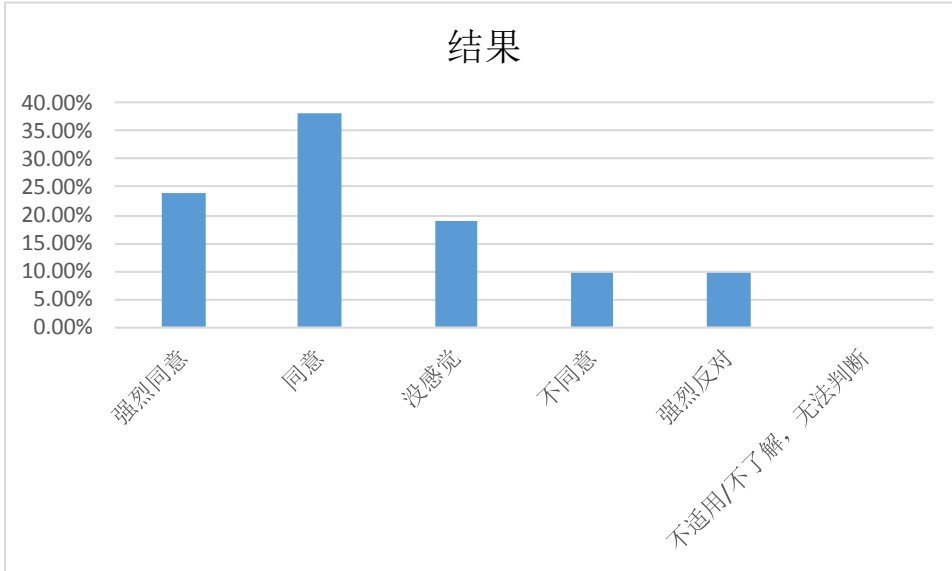
问题 23: 各方的参与都得到了重视和鼓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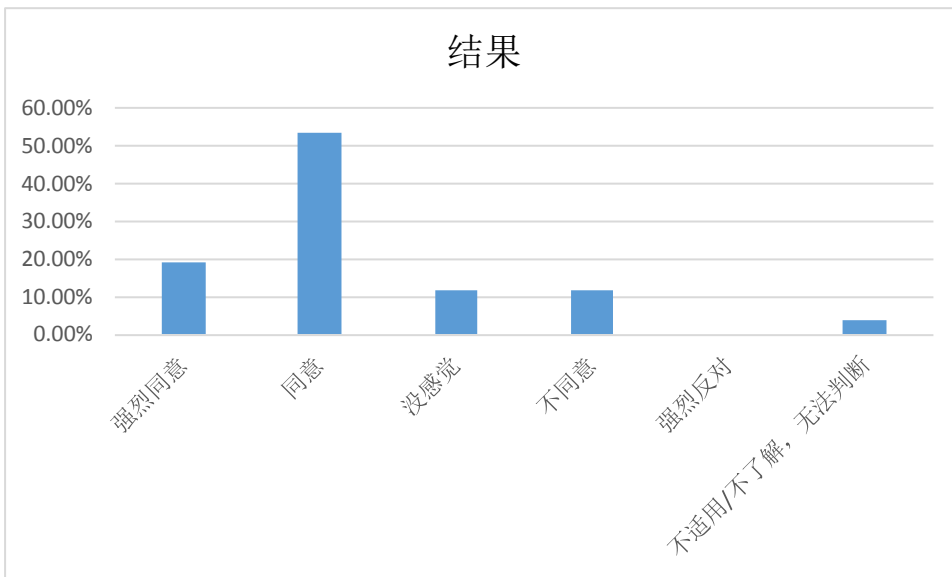
问题 24: “内部人员”在 PDP 中拥有特殊的优势。



问题 25: 就我所参与的 PDP 而言, 工作组的全力投入为我们获得良好的结果带来了极大的帮助。



问题 26: 就我所参与的 PDP 而言, 尽管存在各种不同的观点和利益主体需求, 但是我们最终仍然成功地达成了一致意见。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p>理事会采纳审核小组的建议</p>	<p>工作人员认为，理事会明确接受了审核小组的建议（还要对建议实施进行一些修改），目录服务专家工作组 (EWG) 的工作显然是一个同时进行的长期流程。</p>	<p>机构群体中的很多人（尤其是 WHOIS 审核小组中的很多成员）认为理事会不重视审核小组的建议，并且通过设立 EWG 来避免遵照审核小组的意见行事，又或许指示 EWG 来负责处理审核小组的建议。</p> <p>[列举：ATR2 在北京与 WHOIS 审核小组成员会面，Nominet、Maria Farrell、互联网服务与连接提供商社群 (ISCPC) 提供公众意见]</p>	<p>尽管对理事会行动记录进行的详细审核表明，理事会确实批准实施了大量的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但是很容易理解为何许多机构群体成员并没有这样的印象。理事会动议记录具体确定了需要解决的三个方面（交流、外展及合规性），但是并未明确批准这些方面以外的建议，而实施提案的细节包含在工作人员简报中。此外，根据 SSAC 的建议组建 EWG，用术语表示就是将 [EWG] 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将此作为理事会处理审核小组报告前的第一项行动使得这一优先性得到增强。</p> <p>但是 ATR2 指出，事实上，有关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的各个方面的工作都在进行中。</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b>战略重点</b>			
<p>1. 建议应将 WHOIS 的各方面工作作为 ICANN 组织的一个战略重点。它应构成工作人员激励和所公布的组织目标的基础。</p> <p>要支持将 WHOIS 工作作为战略重点，ICANN 理事会应成立一个有首席执行官参与的委员会。该委员会应负责推进所要求的战略重点，以确保以下方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报告的实施的实施；</li> <li>• 随着时间推移，实现数据准确性目标；</li> <li>• 跟进相关报告（如 NORC 数据准确性研究）；</li> <li>• 报告 WHOIS 所有方面的进展情况（政策制定、合规性以及协议/与 SSAC 和 IETF 的联络方面的进展）；</li> <li>• 监督高级工作人员绩效成果和 ICANN 合规部门</li> </ul> <p>在交付 WHOIS 成果方面的成效，并采取适当的措施来弥补差距（更多有关合规性的讨论，见“建议 4”）。</p> <p>在参与委员会的 ICANN 工作人员（包括首席执行官）激励计划中，推进 WHOIS 战略重点目标应作为一个重要评估因素。目标进展情况的定期更新（至少每年一次）应通过 ICANN 的定期报告提供给机构群体，且应该涵盖 WHOIS 的所有方面，包括协议、政策制定、研究及它们的跟进。</p>	<p>WHOIS 被视为一个战略重点。合规部门改组，并向首席执行官报告。据 ICANN 报告，建议在 8 月份已基本实施完成。</p>	<p>在对 WHOIS 工作重要性的面对面讨论期间提出了一些公众意见，但是针对具体审核小组建议的公众意见相当少。合规变更是有效的而非作秀这个问题，以及缺乏对具体询问的回复，未使网络普通用户拥护者满意。[列举：Garth Bruen 提供了公众意见，Rinalia Abdul Rahim、Garth Bruen、Evan Leibovitch、Holly Raiche、Carlton Samuels、Jean-Jacques Subrenat 提交了监管和合规性文件]</p>	<p>显然，关注的重点在于 WHOIS 的长期替代方案和正在进行中的有关处理 WHOIS-RT 其他建议的重要工作。新 RAA 的条款以及注册管理机构协议的修订将加快向此 RAA 迈进的步子，并在执行 WHOIS 政策方面，提供一个比在 WHOIS 审核小组提交他们的报告时的既有机制更稳健的机制。这是一项重大的进步，也是重视 Whois 相关问题的一个显著标志。</p> <p>WHOIS 相关问题一直有定期公开更新，但是这些更新像那些最初提供给 ATRT2 的更新一样，已很难清楚地评估这方面的进展。ATRT2 指出，后来这一流程中收到的报告很有帮助。</p> <p>所有这一切的成效仍有待观察，但是令人鼓舞的 WHOIS 问题现在已经受到关注。</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b>单一 WHOIS 政策</b>			
<p>2. ICANN 的 WHOIS 政策定义不明确、中心分散。ICANN 理事会应监督创建单一 WHOIS 政策文件，并在与合同签约方签订后续协议时予以参照。在执行这些行为的过程中，ICANN 应该明确记载 gTLD 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商合同以及 GNSO 共识性政策与程序中规定的当前的 gTLD WHOIS 政策。</p>	<p>理事会简报文件指出缺乏单一的政策（WHOIS 审核小组结论），并且指出“应从单一来源公布这些现有的条件和政策。”您可以访问 <a href="http://www.icann.org/en/resources/registrars/whois-policies-provisions">http://www.icann.org/en/resources/registrars/whois-policies-provisions</a>，查看题为“ICANN WHOIS 相关政策和条款的单一网页”的结果。该结果被视为完全满足了建议要求，但是绝大部分指向各种政策文件和合同条款。虽然说实施工作已完成，但是工作人员承认，最终结果未达到“以便于理解的形式提出 WHOIS 要求”的预期目标，并且表示未来的各种 WHOIS 门户网站将服务于该目的。</p>	<p>除了 WHOIS 审核小组以外，其他机构群体未提供意见。WHOIS 审核小组认为该结果不符合其初始目的。</p>	<p>ATRT 认同 WHOIS 审核小组的评估，但是不同意工作人员作出的“单一政策页面完全令人满意”的评估结果。WHOIS 审核小组和 ATRT2 承认这项任务很艰巨，但是由于试图了解 WHOIS 政策的内行用户极少，因此，工作人员的工作难度要大上几倍。ATRT2 还指出，可能无法在单一文件中满足以下要求，即采用令用户可理解的形式“清楚地记录”当前政策，并同时确保提供足够的细节以作为合同修订内容。</p> <p>要处理用户方面的建议，未来的 WHOIS 门户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但是在满足这一需求方面的工作已经严重落后了，虽然鉴于与新 RAA 相关的重要变更，这样的延迟可以理解。</p>
<b>外展工作</b>			
<p>3. ICANN 应确保在解决 WHOIS 政策问题的同时进行跨机构群体的外展工作，包括针对 ICANN 外部对此类问题有特殊利益的机构群体进行外展以及在消费者知晓度问题上继续开展工作。</p>	<p>计划已完成，并且该建议已实施。实施方法是建立详细的沟通计划，来提高 ICANN 机构群体之外的人们对 WHOIS 政策问题的认识，以及提高与 WHOIS 相关的消费者知晓度。该计划利用 ICANN 工作人员和区域副总裁的当地关系与行业关系，通过演讲活动、竞赛、时事通讯和博客等形式来提高 WHOIS 知晓度。已开发出幻灯片、谈话要点和情况简报等工具来供他们使用。</p>	<p>机构群体未提供意见。</p>	<p>新 RAA 引发了很多与协议中已改进的 WHOIS 术语相关的讨论和教育活动。目前还不太清楚对除签约方和 ICANN 会议参与者之外的人的沟通情况改善程度。</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p>该沟通计划的一个关键因素是利用计划里程碑来引起新闻媒体的关注和社交媒体上的讨论。6 月 25 日进行的针对专家工作组建议的沟通工作就是与此相关的一个例子。新闻发布稿分发给了 ICANN 的媒体名单。IT Avisen、ComputerWorld、TechEye 和 DomainIncite 等刊物给予了相关报导，新闻文章超过 25 篇。文章语言包括荷兰语、英语、法语、意大利语、挪威语和俄语。仅 ComputerWorld 刊发的文章就有大约 190 条相关推文。已针对未来里程碑（例如门户网站的启用）制定了类似工作的计划。</p> <p>已实施与 2013 RAA 规定的新 WHOIS 义务相关的一些其他活动以及其他注册服务商外展活动（2013 年 8 月，洛杉矶和厦门）等。</p> <p>每当其他 WHOIS 相关里程碑实现时，沟通团队就会依照沟通计划激起新闻媒体的关注。例如，在启用各种 WHOIS 门户网站（教育和搜索）时，将同时进行沟通计划中列明的外展活动。</p> <p>此项建议也已经实施。方式是建立信息门户，使其成为 WHOIS 信息和数据的单一来源；制定数据传输目录服务的新模式蓝图，它们将发送给 GNSO 委员</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会，供其进行进一步的政策制定。			
<b>合规性</b>			
<p><b>4. ICANN 应采取行动，以确保依照最佳实践原则管理其合规职能，包括：</b></p> <p><b>a. 其合规职能的资源配置和结构应完全透明。为实现这一目标，ICANN 应至少发布年度报告，详细说明以下与 ICANN 合规活动相关的事项：工作人员配置；预算资金；实际支出；所公布目标的履行情况；组织结构（包括完整的报告和问责制）。</b></p> <p><b>b. 应当有明确和适当的报告和问责制度，以便于其他利益方主动、独立地开展合规活动。为实现这一目标，ICANN 应任命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其唯一职责是监督和管理 ICANN 的合规职能。该高级管理人员应直接并仅向 ICANN 理事会的一个分委会汇报。该分委会的成员应包括具备一系列相关技能的理事会成员，并且应包括首席执行官。该分委会的成员不应包括来自所监管行业的代表，或者在这一领域有利益冲突的任何其他理事会成员。</b></p> <p><b>c. ICANN 应提供一切必要资源，以确保合规团队拥有所需的流程和技术工具，从而高效、主动地管理和衡量其合规活动。审核小组指出，在新 gTLD 计划方面，这一点尤为重要，并且在任何新 gTLD 开始运作之前，所有相关的合规流程和工具应进行审核和改善，并在必要时开发新工具。</b></p>	<p><b>1) 人员 — 提高工作人员的技能、专业知识，增加其数量；根据项目，将工作人员数量增加到 15 个全职员工和承包商；合规事务由副总裁领导，并向首席执行官汇报（完成 100%）</b></p> <p><b>2) 流程 — 建立、沟通、实施并发布运作流程 (100%)</b></p> <p><b>3) 系统 — 整合零散工具，并使其实现自动化（WHOIS 完成 100%，其他系统的全面整合完成 50%）</b></p> <p><b>4) 沟通 (100%)</b> — 年报已重新设计并以 6 种联合国语言发布，提供所有领域的预算数据 — 以 6 种联合国语言发布每月更新</p> <p><b>5) 绩效评估 — 在 MyICANN 上发布指标 (100%)</b></p> <p><b>6) 启动审计计划（第一年完成 80%）</b></p>	<p>收到相对较少的明确的机构群体意见。网络普通用户代表对有效处理 Whois 问题的合规能力表示了担忧。[Rinalia Abdul Rahim、Garth Bruen、Evan Leibovitch、Holly Raiche、Carlton Samuels、Jean-Jacques Subrenat 提交了监管和合规性文件，Rinalia Abdul Rahim 提交了公众意见，Evan Leibovitch 和 Carlton Samuels 表示支持]</p> <p>但是，许多 ICANN 机构群体担心合同合规性仍存在重大问题，尤其是，他们无法有效执行与新 gTLD 计划相关的合同。</p>	<p>指定副总裁担任合规事务领导并向首席执行官报告，是迈向正确方向的一个步骤，虽然没有审核小组建议的方式那样理想。</p> <p>资源配置和结构的完全透明尚未实现。虽然 ATRT2 最近获得了当前和预计工作人员配置的信息，但是可公开获得的信息十分有限。</p> <p>每月合同合规性报告和年度报告提供了很多数据，但不够明了，不能给人以清晰的认识。</p> <p>使用术语“预防投诉数量”来描述所收到的投诉数量只会给人带来困惑。</p> <p>然而，ATRT2 指出，这些报告是根据机构群体的反馈不断进行改进的，合同合规部门所提供信息的数量和质量看似确有改进。</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b>数据准确性</b>			
<p>5. ICANN 应确保向既有注册人和潜在注册人就 WHOIS 数据准确性的要求进行全面、主动地沟通。同时，作为一项组织目标，ICANN 应使用一切手段提高 WHOIS 数据准确性，包括国际化的 WHOIS 数据。作为此项工作的一部分，ICANN 应主动、明确地向全部新注册人和续约注册人分发其《注册人权利和责任》文件。</p>	<p>工作人员正在开发 <b>WHOIS 信息门户</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提供 WHOIS 的历史记录</li> <li>• 整合 WHOIS 政策文件</li> <li>• 提供各种机制，教人们如何使用 WHOIS</li> <li>• 为人们提供提交 WHOIS 数据相关投诉的机制</li> <li>• 指引人们通过适当的渠道就与 WHOIS 相关的主题参与机构群体</li> <li>• 为注册人提供 WHOIS 以及相关权利和责任的教育</li> <li>• 建立一个可找到相关关键 WHOIS 文件的知识中心</li> </ul> <p>专家工作组已制定了数据传输目录服务的新模式蓝图，它们将发送给 GNSO 委员会，供其进行进一步的政策制定。（完成 100%）。</p>	<p>机构群体未提供意见。</p>	<p>虽然工作人员报告很多工作正在进行当中，但是机构群体见到的却寥寥无几，因此很难评价其效果。</p> <p>根据报告草案将 EWG 工作归类为“完成”是过于乐观了。该报告还在意见征询期，还在机构群体中进行广泛的讨论，并且当中的意见并非都是正面的。</p> <p>之前提到的已完成的《注册人权利和责任》文件，现被称为《注册人权益和责任》。前者的称法造成了某些用户代表对该文件的重要性认识不足。</p> <p>计划的 WHOIS 门户一旦上线（定于 2013 年 10 月），应可以满足许多沟通需求。该门户的设计初样已提交给 ATRT2，其范围和可访问性都令人印象深刻。</p> <p>在国际化 WHOIS 数据方面，还没有任何标准或规范，因此在此方面几乎没有任何沟通或进展。</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p>6. ICANN 应采取适当措施在 12 个月内将属于“大量失败和完全失败”（根据 2009/10 年度的《NORC 数据准确性研究》所确定）准确性组的 WHOIS 注册的数量减少 50%，并在下一个 12 个月内再减少 50%。</p> <p>7. ICANN 应每年编制并发布一份准确性报告，报告中重点关注属于“大量失败和完全失败”准确性组的 WHOIS 注册的测定减少量。</p>	<p>为处理这一建议，理事会指示首席执行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积极确定 gTLD 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商服务中可能不准确的 gTLD 数据注册信息，探索使用自动化工具，并将可能不准确的记录转发给 gTLD 注册服务商来采取行动；</li> <li>2) 公布后续措施，鼓励提高准确性。</li> </ol> <p>在进一步探讨期间，ATRT2 获悉：ICANN 依照 NORC 研究中使用的方法，已完成（但未完全记录）统计分析计划实施的初步评估。正如之前所讨论的那样，该研究要求进行电话验证，这个操作起来成本高昂。我们正在考虑竞争分析以找到此方案的最佳方式。与此同时，我们正在找寻核查和确认 WHOIS 样本数据的替代方法。为实现此目的，我们正在与身份验证方面的企业和专家讨论这一问题，但尚未找到一种能得出可接受结果的方法。</p> <p>工作人员正在使用 NORC 研究方法开发 WHOIS 准确性采样和报告系统 为实现所要求的分析，工作人员的工作重点包括以下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统计方法</li> <li>2. 访问 WHOIS 记录</li> <li>3. 使用解析器来自动提取联系数据</li> <li>4. 自动地址验证</li> </ol>	<p>除网络普通用户质疑在此领域是否有任何进展外，无机构群体意见 [Garth Bruen 提供了意见，Rinalia Abdul Rahim、Garth Bruen、Evan Leibovitch、Holly Raiche、Carlton Samuels、Jean-Jacques Subrenat 提交了监管和合规性文件]</p>	<p>这样看来，目前正在取得进展，但信息提取一直是一个难题。尽管提供给 ATRT2 的最初报告中，因为电话验证的成本，可能无法实施 NORC 方法，但当前报告显示该方法可能会实施（或许会进行一些修改）。自动化工具也正在开发中，用来帮助查找不合规的 WHOIS 数据。</p> <p>至于每年减少 50% 的目标是否可以实现，也还有一些问题。</p> <p>目前还不清楚所有这些工作何时会促使人们开始处理和改进 WHOIS 准确性，但是我们看似有能力在理事会对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采取行动后设定第二年的基准时间，而不用设定“在 12 个月内减少 50%”的目标。</p> <p>此时，任何关于年度报告的讨论都为时尚早。</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p>5. 通过呼叫中心联系所有采样记录。</p>		
<p>8. ICANN 应确保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商和注册人之间形成一个清楚、明确、可行的合同协议链，以要求提供并维护准确的 WHOIS 数据。作为协议的组成部分，ICANN 应确保对不遵守其 WHOIS 政策的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商和注册人实施清楚、可行、等级不同的处罚。这些处罚应包括在情节严重或连续出现不合规的情况下取消注册和/或取消委任。</p>	<p>工作人员实施了一个广泛的内部流程，以确定改善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商协议的领域。这一努力的结果产生了关于 RAA 协商和新 gTLD 注册管理机构协议的额外协商议题。</p> <p>协商期间，因为采用了不同于初始提案的语言，ICANN 遭受了来自合同签约方的阻力。</p> <p>2013 年 8 月添加：</p> <p>新的 2013 RAA 包括适用于注册服务商、注册人和分销商的有关 WHOIS 的额外强制规定和制裁。</p> <p>新 gTLD 注册管理机构协议包括增强的 WHOIS 义务</p> <p>续订现有的通用 GTLD 以包含增强的 WHOIS 义务。</p>	<p>在此方面，给 ATRT 的直接意见很少。但是，很多人一致认为相比既有的 RAA，新的 RAA 将大幅增强 ICANN 执行 WHOIS 政策的能力。</p>	<p>就 WHOIS 可执行性而言，新 RAA 中的条款比之前的 RAA 好得多。该 RAA 整合了新 gTLD 协议和续订的 gTLD 协议中的条款，并有望在一年或两年内使绝大部分或全部注册服务商过渡到 2013 RAA。</p> <p>虽说如此，但遗憾的是 ICANN 调低了在这一关键领域的目标（ICANN 本想同时验证电话号码和电子邮件地址，但因为注册服务商的感知成本和实施难度，RAA 要求仅验证其中一项）。</p> <p>应指出的是，在许多情况下，WHOIS 误差与暂时性域名有关，现行制度下的解决方案仅仅是删除该域名。除非在注册时或注册后立即进行充分的 WHOIS 验证，否则这一情况将不能得到改善。</p>
<p>9. ICANN 理事会应确保合规性小组在与相关合同签约方进行磋商的基础上制定标准，以追踪每年 WHOIS 数据提醒政策 (WDRP) 通知对注册人的影响。这些标准应该用于制定和公布绩效目标，以逐渐提高数据准确性。如果这点对于当前的系统来说不可实行，理事会应确保在与注册服务商磋商的基础上制定（根据 ICANN 当前的流程）并实施可进行替代的有效政策，</p>	<p>该问题可被理解为：WHOIS 审核小组认为有必要建立一个基线，以便追踪工作人员执行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是否会使 Whois 准确性带来所期望的改进。此外，对于准确率随时间推移是否有所改进，ICANN 有必要收集和提供此方面的直观数据。</p> <p>ICANN 认为，根据理事会指示，这里不</p>	<p>机构群体未提供意见。</p>	<p>处理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的理事会决议质疑此建议是否切实可行（WHOIS 审核小组已预料到了该可能性），ATRT2 对此表示认同。目前，正在寻找实现这一建议的预期结果的替代方法。</p> <p>ATRT 同意，EWG 战略举措是推进该</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p>以可衡量的方式达到提高数据质量的目的。</p>	<p>再需要采取进一步的措施，因为它与年度 WHOIS 数据提醒政策的影响是相关联的。</p> <p>所述的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并不可行。（该政策仅要求注册服务商以特定的形式发送提醒，包括具体的信息。）该政策不需要注册服务商跟踪直接因提醒造成的变更。ICANN 已将 WHOIS 数据提醒政策（WHOIS 准确性）纳入了审计计划中。一如以往，注册服务商必须至少每年一次，发送一个提醒给注册域名持有人，提醒他们验证/更新 WHOIS 数据 — ICANN 验证该提醒通知已发送，并说明 WHOIS 数据不准确的后果。实施此项建议涉及 (1) 工作人员寻求修订 RAA 及注册管理机构协议，以夯实 WHOIS 的合同框架；(2) 建立专家工作组，创建一个新的政策框架，以更好地处理当前合同框架的不足之处；(3) 工作人员启动一个为隐私/代理提供商创建委任计划的流程，并与 GNSO 合作制定这些服务的政策框架；(4) 建立门户网站并积极进行监控，以便能建立一些准确性衡量标准。</p>		<p>建议意图实现的合理途径。</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b>数据访问 - 隐私和代理服务</b>			
<p>10. 审核小组建议 ICANN 应启动相关流程来管理和监督隐私和代理服务提供商。</p> <p>ICANN 应与所有利益相关者协商制定这些流程。这项工作应注意隐私和代理服务提供商所使用的、目前在 GNSO 实施的现有实践的研究。</p> <p>审核小组认为，实现这一目标的一种可能的方法是，通过适当的方式建立对所有隐私和代理服务提供商的委任制度。作为这个过程的一部分，ICANN 应考虑建立或保持隐私和代理服务之间的区别的价值（如有）。</p> <p>这个过程的目标应该是提供清晰、一致的和可行的要求，以依照国家法律运作这些服务，并在拥有合法竞争利益的利益相关者之间保持适当的平衡。这至少应包括隐私权、数据保护、执法机构、涉及执法机构的行业以及人权机构群体。</p> <p>例如，ICANN 可以结合使用激励和不同等级的制裁，鼓励隐私和代理服务提供商接受委任，并确保注册服务商不会故意接受来自非委任供应商的注册。</p> <p>ICANN 应对违反要求的代理/隐私服务提供商制定一系列不同等级的、可强制执行的处罚，对于多次违反、连续违反或情节严重的应通过清晰的途径取消委任。</p> <p>在考虑规管和监督隐私/代理服务提供商</p>	<p>正如工作人员在 2013 年 8 月提供的报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获通过的《2013 注册服务商委任协议》包括许多与隐私/代理服务提供商相关的新义务，并指定 ICANN 制定隐私/代理委任计划</li> <li>• 很快将启动 GNSO PDP，以审查与隐私/代理服务相关的政策问题</li> <li>• 在实施 GNSO PDP 的同时，工作人员开展实施工作，以制定隐私/代理委任计划的操作细节。</li> </ul> <p>绝大部分可交付成果预计于 2013 年底到 2014 年上半年完成。</p>	<p>机构群体未提供意见。</p>	<p>隐私与代理服务的监管和监督被忽视了很多年，这一流程将是复杂而漫长的。新 RAA 解决了一些问题，即将到来的 GNSO PDP 应完成该流程。PDP 在弥合最终用户隐私需求与执法机构及商标持有人的需求方面可能会碰到一些困难，但事实上，将要开始的讨论让这一问题变得充满希望。新政策不太可能在 2015 年之前落实。</p> <p>EWG 及其后续 PDP 的最终结果可能会减少对隐私和代理服务的需求，但它们不会完全消失。</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p>流程方面，应考虑以下目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清楚地标记 WHOIS 条目，指明已通过隐私或代理服务进行注册；</li> <li>• 提供隐私/代理服务提供商的完整 WHOIS 联系信息，该联系信息应“便于联系且响应积极”；</li> <li>• 采用协商一致的标准化传达和披露流程与期限；（这些应明确公布，并主动建议这些服务的潜在用户，使他们能够根据自己的个人情况作出知情的选择）；</li> <li>• 注册服务商应披露其与代理/隐私服务提供商的关系；</li> <li>• 为每个提供商维持专门的滥用问题联系人；</li> <li>• 对客户的联系信息定期进行尽职调查；</li> <li>• 在隐私/代理服务提供商出现重要问题时，维护注册的私密性和完整性。</li> <li>• 针对注册域名持有人的权利和责任以及在隐私/代理环境下管理它们的方式提供清晰明确的指引。</li> </ul>			
<b>数据访问 - 公共界面</b>			
<p>11. 建议对 Internic 服务进行全面检查，以为消费者提供最佳的可用性，包括显示全部 gTLD 域名（无论这些 gTLD 运行的是简略或详细 WHOIS 服务）的完整注册人数据，从而从受信任的提供商处为消费者和 WHOIS 服务的其他用户打造一站式服务。</p> <p>在作出这一结论与建议时，我们不建议变更数据保存位置、数据所有权，我们也没有看到一个必要或合适的政策制定流程。我们建议对现有 Internic 服务实施运营改进。这应包括加强服务推广，以提高用户</p>	<p>WHOIS 误差投诉由合规部迁移并实现自动化</p> <p>ICANN 目前正在建立一个综合性 WHOIS 门户网站，这一工作分两阶段进行，以全面检查 Internic 服务：</p> <p>第 1 阶段 — 启动 WHOIS 信息化门户网站</p> <p>第 2 阶段 — 启动 WHOIS 在线搜索门户</p>	<p>机构群体未提供意见。</p>	<p>在使用 ICANN 网站上的原生功能替换 Internic 界面方面已取得重大进展。新功能将包括用户和 ICANN 之间关于合同合规性的接口的所有方面，同时还将包括一个域名搜索功能。后者是未来 WHOIS 门户网站的一部分。</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知晓度。	<p>网站 从而为人们提供一个进行全球 WHOIS 记录搜索的地方</p> <p>交流计划将与各阶段门户网站的启动相协调</p>		
<b>国际化域名</b>			
<p>12. ICANN 应在公布本报告的六个月内，责成一个工作组确定适当的国际化域名注册数据要求，并评估可用的解决方案（包括 ccTLD 正在实施的解决方案）。该数据要求至少应适用于所有新 gTLD。该工作组应考虑采用各种方式来鼓励对 gTLD 和（在自愿基础上）ccTLD 空间进行一致处理。工作组应在接受任务后的一年内提交报告。</p>	<p>IETF WEIRDS 工作组目前正在评估技术协议。 一旦协议被 IETF 通过，新 gTLD 注册管理机构协议和新 2013 RAA 将包括采用新协议的承诺。 ICANN 还在责成一个小组处理国际化注册数据 (IRD) 要求，最终产品将取决于以下第 13 点所述的关于翻译/音译的 GNSO PDP 结论。</p> <p>ICANN 正在委托进行一项研究，以评估提交和显示国际化联系数据的可用解决方案</p>	<p>ATRT2 未收到直接提供的意见，但是人们存在普遍的疑虑，尤其是那些监督 WHOIS 准确性的人士和使用国际化域名注册的机构群体。</p>	<p>所计划的建议实施时间远远超出审核小组最初建议的时间。考虑到这一问题的复杂性，而且事实上需要与翻译和音译 PDP 相挂钩（见“建议 13”），同时考虑到 IRD 刚刚于 2013 年 9 月设立，因此当前预计 IRD 提交其报告的日期是 2014 年 6 月；ATRT2 认为这一日期是合理的，并对此持乐观态度。</p> <p>此外，遗憾的是，ICANN 未提出国际化注册数据的任何暂时性实施方案或最佳实践，这样，注册服务商和注册管理机构不得不自己摸索这方面的方法来满足合同要求，以便使用有效 ASCII 数据填充 WHOIS 记录。</p>
<p>13. 应在 ICANN 理事会采纳该工作组的建议后 6 个月内将最终数据模型（包括对注册数据的翻译或音译要求）纳入相关注册服务商和注册管理机构协议。如果未能在下次修订此类协议前及时完成这些建议，应在新 gTLD 计划协议中和既有协议的续约协议的适当位置设置明确的占位符。</p>	<p>翻译/音译问题正在作为 GNSO 委员会中的一项政策问题进行探讨。</p> <p>经 PDP 产生的共识性政策，在获得理事会通过后将对合同签订方具有约束力</p> <p>需要将此 PDP 工作的结果用来为由工</p>	<p>参见“建议 12”。</p>	<p>需要启动 PDP 的关于翻译和音译的问题报告已在 2013 年 1 月底提交，GNSO 在 6 月启动了 PDP。目前预计 PDP 工作将在 2013 年年底前开始。有鉴于此，工作人员预测在 2015 年完成是合理的，但这意味着，在关于如何处理相关 IDN WHOIS 信息的</p>



## 附录 B — WHOIS 审核的实施情况

建议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包括所采取的行动、可执行性和成效	机构群体对实施的意见摘要，包括成效	ATRT2 对建议实施情况（如完成、未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分析
	<p>作人员监督的其他 IRD 相关实施工作提供信息（12 - 14 点）。这方面的实施完成情况取决于建立工作组后完成 PDP 的速度。</p> <p>目前预计完成日期是 2015 年。</p>		<p>规则出台之前，IDN TLD 将全面运作。</p>
<p>14. 此外，应根据本文档中第 5-9 条建议的细节制定度量标准，以维护和衡量国际化注册数据和相应数据在 ASCII 中的准确性，并明确定义合规性方法和目标。</p>	<p>在第 12 和 13 条所提及的工作完成后，主动确定 IDN WHOIS 记录。目前预计的日期是 2015 年。</p>	<p>参见“建议 12”。</p>	<p>由于此项建议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前两项建议，所以尚未触及该问题并不奇怪。然而，最终结果是在下一 WHOIS 审核小组开始（或完成其工作）时，无疑将不会开始实施这一建议。</p>
<b>详细而全面的计划</b>			
<p>15. ICANN 应在提交最终 WHOIS 审核小组报告（该报告概述了 ICANN 将如何推进实施这些建议）后 3 个月内，提供一份详细全面的计划。</p>	<p>ICANN 工作人员制定并公布了其提出的计划，该计划已被 ICANN 理事会通过。</p>	<p>除了关于理事会如何看待和评估 WHOIS 审核小组最终报告的评论外，机构群体未提供实质性意见。</p>	<p>ATRT 承认 ICANN 正在实施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并对具体实施方法进行了大量讨论。但是，将工作人员简报作为附录链接到理事会决议中并不是令该计划引起机构群体注意的最佳方法。</p>
<b>年度状态报告</b>			
<p>16. ICANN 应至少每年提供一次书面状态报告，陈述对此 WHOIS 审核小组建议的实施进展情况。最迟应在 ICANN 公布第 15 条建议中提及的实施计划一年后，公布第一份年度报告。所有这些年度报告应包含所有相关信息，包括所有基本事实、数据和分析。</p>	<p>ICANN 计划在理事会批准 WHOIS 审核小组最终报告建议（2013 年 11 月）一年后公布首份年度报告。</p>	<p>不适用</p>	<p>编写时尚未达到最后期限。</p>

# 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第一审核小组建议实施情况的审核与分析

## 概况

### 实施情况评估摘要

建议	状态	备注
1	已完成	
2	已实施	包含周期性项目，因此永远不可能完成
3	进行中	需要应用于将来的所有材料
4	进行中	
5	进行中	
6a	进行中	
6b	进行中	
6c	已完成	所提供资源是否“合适”完全由主观判定
7a	进行中	
7b	尚未开始	取决于 7a
8	进行中	
9a	进行中	推迟到有人填补 CIO/CTO 职位之后
9b	尚未开始	取决于 9a
10a	进行中	加强合规执行的工作仍在继续
10b	已实施	所提供资源是否“充足”完全由主观判定
10c	已完成	
11	进行中	
12a	进行中	
12b	进行中	
13	进行中	
14	进行中	不断发展意味着它永远不可能完成
15	已完成	
16a	已实施	鉴于外展活动会不断开展，此项建议的实施永远不可能完成
16b	进行中	
17a	进行中	
17b	进行中	
18	已完成	
19	进行中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20	进行中	
21	进行中	
22	进行中	
23a	已实施	所提供资源是否“合适”完全由主观判定
23b	进行中	尚不清楚是否可实施
24a	已完成	对于所采取的方法是否是最有效的方法存在一定的疑问
24b	已完成	
24c	已完成	
25a	进行中	
25b	已完成	
26	进行中	
27	进行中	
28	已实施	鉴于会不断参与，此项建议的实施永远不可能完成

### 采取的行动

28 条建议（及其子任务）中的大多数建议至今尚未完成；但是至少所有建议都已开始实施。28 条建议被转化成 41 个子任务，而在这 41 个子任务中，有 27 个子任务至今尚未完成，占 66%。

### 可执行性

几乎所有的建议看似都能够执行，同时，所有已完成的建议都证明是可以执行的。在绝大多数建议的执行中，工作人员表示他们并未预料到或遇到任何问题。

尽管如此，工作人员仍需牢记一点，那就是还有很多建议尚未完成实施，有些建议的实施甚至还未开始。在将来某个时刻遇到实施困难亦是有可能的。

对于这种普遍可执行性而言，有一种例外情况值得注意：建议 23 中指出，ICANN “必须确保工作组和咨询委员会所做的决策是在不受外部或内部压力影响的情况下客观地做出的。”虽然客观做出决定是一个值得追求的目标，但要让决定“完全不受外部和内部压力影响”是很难想象的。

### 有效性

已实施建议给人的整体印象是，它们至少在撰写建议函方面发挥了应有的效力。不幸的是，很多建议采用主观限定标准，几乎没有建议规定衡量有效性的具体标准。因此，客观地衡量建议有效性存在一定困难。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SSR 审核小组的最终报告共收到 3 份公众意见。要查看意见摘要，可访问：

<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summary-comments-ssr-rt-final-report-30aug12-en.pdf>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建议 1

“ICANN 应该就其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发布唯一、清楚且一致的声明。ICANN 应该征询并获取公众意见以达成基于共识的声明。”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此建议旨在以一种简洁明了的方式公开记录 ICANN 在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方面的角色，并在机构群体内达成关于该角色的共识。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已完成。

#### 采取的行动

工作人员（具体来说是 ICANN 安全小组）于 2012 年 5 月发布了一份声明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并与机构群体一起开展了大量的外展工作以促进意见反馈。接着，工作人员就收到的公众意见发布了一份报告，同时发布了一份经修订的声明草案供 ICANN 多伦多会议讨论 (<http://toronto45.icann.org/meetings/toronto2012/presentation-draft-ssr-role-remit-04oct12-en.pdf>)。继多伦多公开会议和额外的机构群体互动之后，新版本的声明被纳入 2014 财年 SSR 框架，并于 2013 年 3 月 6 日发布该框架以征询公众意见。此文档的公众意见征询期截至 2013 年 5 月 20 日结束。

#### 可执行性

已实施。

#### 有效性

这条声明收到了非常积极的意见反馈。在 ICANNA 内部，该声明向新一届高级管理团队阐述了 ICANN 在 SSR 方面扮演的角色和拥有的职权范围。在外部，帮助审查声明内容的机构群体参与者注意到该内容不断改进，并表示赞同声明内容。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 2012 年 5 月 17 日至 8 月 31 日的公众意见征询期间，ICANN 共收到了 20 份关于声明草案的意见（参见 <http://forum.icann.org/lists/draft-ssr-role-remit/>）。如需查看 ICANN 编制的意见摘要，请访问 <http://forum.icann.org/lists/draft-ssr-role-remit/pdflijnRXQ1v1.pdf>。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两个子任务：

- a. ICANN 应该就其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发布唯一、清楚且一致的声明；以及
- b. ICANN 应该征询并获取公众意见以达成基于共识的声明。

就第一点而言，ICANN 确实就自己的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发布了声明。当然，不同的人对于该声明是否唯一、清楚且一致就见仁见智了，不过，从所反馈的公众意见来看，该声明似乎是“简洁明了”的。这样，建议中的第一个任务便成功完成。

对于第二个任务，工作人员努力开展了大量外展活动并且这些活动看似在机构群体内部有效，但对于 ICANN 机构群体以外的人员，尤其是非安全相关的群体而言，是否充分理解 ICANN 在 SSR 方面所扮演的角色便不得而知了。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就 ICANN 的 SSR 角色发表明确声明并至少在部分机构群体内达成共识对机构群体理解 ICANN 角色和局限性非常有帮助。此外，针对 ICANN 的 SSR 角色不断开展外展和宣传活动将很有可能提高该建议实施的效力。

## 建议 2

“ICANN 应该对其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的定义和执行进行审核，以维持共识并征询机构群体的反馈意见。应定期重复该流程，可能需要结合未来 SSR 审核的周期进行。”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SSR-RT 认为，ICANN 必须在考虑机构群体意见的前提下，定期不断对自己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的界定和执行进行审核。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已实施，但该建议包含周期性项目，因此永远不可能完成。

#### 采取的行动

工作人员（具体来说是安全小组）在年度 SSR 框架中纳入了跟踪页面，记录上一年工作的执行情况。

2013 年 3 月 6 日，ICANN 发布了 2014 财年 SSR 框架草案，草案内容包括 ICANN 当前对其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的界定。公众可在 2013 年 5 月 20 日以前就该框架提出意见。2014 财年 SSR 框架的最终版本公布于 2013 年 3 月 6 日。

下一次审核将在 2014 年发布 2015 财年框架时以及在 2015 年 SSR RT2 开始时进行。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可执行性

由于需要定期对界定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工作人员认为该建议尚未或无法完全实施。不过，实施仍在进行中，而且工作人员预计实施中不会出现任何问题。

### 有效性

从 SSR 框架在 2012 到 2013 财年版本之间所做的以及在 2014 财年版本中体现出来的改进来看，该建议是有效的。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2014 财年 SSR 框架文件草案征询公众意见期间，共收到了 19 份公众意见。这些意见的摘要如下：

- 多名反馈者表示，如果要全面实施 2014 财年 SSR 框架中的建议，他们担心会出现资源分配问题以及可能会让安全小组因为工作量的增加而不堪重负；
- 多条意见指出，安全小组应加强与 ICANN 内部和组织间的互动；
- 框架视角应从 ICANN 组织扩大到 ICANN 机构群体；
- 各种活动和举措应按照已确定的类别进行组织；
- 最后是完善框架文件的一些建议，例如将文本添加到图形中、提供更多关于角色和职责的细节等等。

尽管如此，大多数反馈者都认为，针对 ICANN 的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所提出的建议“为将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看作是由三部分组成：

- a. 界定 ICANN 的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让该定义接受机构群体的审核并获得共识；
- b. 执行该定义；以及
- c. 不断重复这一界定/执行过程。

下面依次对这三个部分进行分析：

#### 界定、征集反馈和获得共识

在公众意见征询期结束后，ICANN 发布了 2014 财年的 SSR 框架。从公众意见以及在最终版本前对 2014 财年框架所做的后续修订来看，该框架似乎获得了共识（至少就 ICANN 通常用于衡量是否取得共识的标准而言）。

#### 执行

正如工作人员所说，此建议尚未执行。不过，ATRT2 指出，目前已在进行执行前的必要准备，但鉴于界定/执行/审核的建议周期，此建议永远无法完全执行。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重复进行界定/执行

尽管这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但每年对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的界定/执行情况进行一次框架审核似乎比较恰当。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就提供一个可以在其中不断重新界定和修改 ICANN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的框架而言，这条建议是有效的。

## 建议 3

“在 ICANN 对其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技术使命发布基于共识的声明后，ICANN 应在所有材料中一致地应用本声明中的术语和描述。”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ICANN 对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的定义往往不一致，不同行业、场所和出版物/发言人的表述可能大相径庭，从而导致人们难以清楚理解各个提案和实施决策。为了减少误解，SSR-RT 建议 ICANN 在其所有材料中发布并使用一致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术语及描述。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已实施。

#### 采取的行动

2013 年 7 月 8 日，高级安全主管 Patrick Jones 在 <http://blog.icann.org/2013/07/icanns-security-terminology/> 上公布了 ICANN 使用的各条定义，这些定义用于制定与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概念及其背景相关的术语。

#### 可执行性

虽然在工作人员看来，目前这条建议尚未完全实现，不过他们仍在继续努力，并且预计在实施过程中不会出现任何问题。

#### 有效性

工作人员认为，此建议的实施将有助于组织各方对 ICANN 的 SSR 角色和职权范围有一个共同的理解，以及在其材料和讨论中使用一致的术语。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截至目前，尚未收到任何有关这条博文的意见。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工作人员表示，他们计划在 2013 年 11 月 ICANN 布宜诺斯艾利斯会议之前召开内部网络会议、开展工作人员培训以及发布声明。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安全小组已发布 ICANN 在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方面所使用的定义，目前正向其他工作人员传达这些定义。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针对 ICANN 使用术语“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发表的声明可帮助安全小组清楚理解这些概念，因此是有效的。

但要评估该建议对更广泛 ICANN 人员的有效性，目前时间尚不充分。

## 建议 4

“ICANN 应该记录并明确定义其在 ICANN 机构群体内拥有的 SSR 关系的性质，以便为理解不同组织之间的相互依赖性提供单一关注点。”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ICANN 的 SSR 关系形式多种多样，但除了展示其谅解备忘录、协议和伙伴关系的 ICANN 网页面以外，ICANN 尚未提供能集中轻松查看（内部或外部）其 SSR 关系的地方。

SSR-RT 认为，如果 ICANN 能记录并定义组织所拥有的 SSR 关系的性质，将对机构群体内部各方、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以及非签约方和合作伙伴有帮助；同时 SSR-RT 还认为，ICANN 应将这一内容放在某处，以便 ICANN 和机构群体查看关于 SSR 关系的描述和考虑组织之间的相互依赖性。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对内，工作人员将 ICANN 机构群体内部的 SSR 相关关系分为了以下四大类：

- 威胁侦测合作；
- 协调；
- 技术互动；以及
- 组织风险管理。

这一分类包含了通过伙伴关系、谅解备忘录或合同建立起的关系，目前工作人员正在将符合这些类别的关系编制成文档。

对外，工作人员首先制作了一张描述 ICANN SSR 职能的信息图，该图显示了 ICANN 的组织风险管理职能、威胁侦测职能、协调职能以及主题专家职能。针对每一种职能都有一张显示其对应关系的映射图。1.0 版信息图已被纳入 2014 财年 SSR 框架。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可执行性

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

### 有效性

职能信息图的制作让 ICANN 与安全相关的技术互动情况更加清晰，而且工作人员已对自己的材料做了改进，供机构群体使用。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2014 财年 SSR 框架征询公众意见期间，多位意见反馈者表示，信息图虽然很有帮助，但“这些卡通图形不应该独立存在”，如果加上相关的文字描述会更好。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虽然建议尚未完全实施，但工作人员已经采取了具体的实施步骤。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此建议的实施尚未完成，目前无法充分评估其有效性。

## 建议 5

“ICANN 应使用其 SSR 关系的定义来保持有效的工作安排，并说明如何利用这些关系实现每个 SSR 目标。”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目前 ICANN 的 SSR 关系并没有很好的文档记录。如果能改变这一现状，让组织和机构群体明确了解 ICANN 在 SSR 方面拥有广泛的关系，便能实现有效的工作安排，并明确这些关系如何支持 ICANN 实现 SSR 目标。

为此，ICANN 应就其 SSR 职能和关系编制一份易于查找的文档，使组织和机构群体能轻松查看这些职能和关系并了解它们与 SSR 目标之间的联系。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如建议 4 的实施情况评估所述，工作人员正在对 SSR 相关关系进行文档编制和归类，包括确定现有的谅解备忘录、协议、合同、伙伴关系和非正式关系。

此建议促进了不同部门之间的协调，例如全球利益主体参与度小组与安全部门之间的定期电话会议和互动，以及政策部门与安全部门之间的定期讨论等。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可执行性

工作人员认为，一旦完成上述关系的文档编制和归类，此建议便可得到实施。

### 有效性

鉴于此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完全确定其有效性。不过，此建议确实加强了 ICANN 内部各部门之间的协调与合作，让人们认识到现有的关系以及这些关系如何有助于实现有效的工作安排。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尚未发展到就建议的实施征询公众意见的阶段。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尚未发展到可对建议的实施情况进行分析的阶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此建议的实施尚未完成，目前无法充分评估其有效性。

## 建议 6

“ICANN 应该发布一个文档，其中明确罗列 SSAC 和 RSSAC 的角色和职责，以便明确描述这两个组织的活动。ICANN 应该认识到这两个组织的成立历史和情况，据此在两个组织内部寻求共识。ICANN 应该考虑根据对这两个组织提出的要求向其分配适当的资源。”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ICANN 章程第 XI 条第 2.2 款和 2.3 款分别对 SSAC 和 RSSAC 做了相应规定。SSAC 根据 SSAC 审核结果，在 <http://www.icann.org/en/groups/ssac/operational-procedures-18jan13-en.pdf> 网站上发布了自已的运营程序。最近，ICANN 理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批准了章程中有关 RSSAC 的变更内容。

为了清楚说明这两个咨询委员会的角色和职责，同时避免混淆和冲突，ICANN 应在两者的支持下，编制并发布描述 SSAC 和 RSSAC 各自角色和职责的文档。

此外，这两个咨询委员会还应获得适当的资源（工作人员和预算）。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采取的行动

SSAC 的角色和职责已在其运营程序中明确定义，但 ICANN 尚未就这些角色和职责寻求 RSSAC 的共识。2012 年 11 月，SSAC 成员了解到所提议的实施途径，并对这一途径表示支持。

在理事会批准有关 RSSAC 的章程变更后，RSSAC 的角色和职责便在该咨询委员会重组时得到审议和修改。

### 可执行性

RSSAC 章程变更导致建议的实施有些延误。要实施此建议，必须要机构群体和工作人员相互合作，因此实施情况并不完全在工作人员的控制范围内。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目前无法分析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并未对 SSAC 运营程序的发布或 RSSAC 的重组启动意见征询期或采用征询机构群体意见的其他机制。

尚未发展到就建议的实施征询公众意见的阶段。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RSSAC 正在进行重大重组。在重组完成前，无法完全实施此建议。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 3 个独立的任务：

- a. 发布明确罗列 SSAC 角色和职责的文档；
- b. 发布明确罗列 RSSAC 角色和职责的文档；以及
- c. 给每个咨询委员会提供适当的资源。

下面依次对这三个任务进行分析：

#### 编制 SSAC 角色和职责文档

SSAC 已在其运营程序中定义了自己的角色和职责。但对于这些角色和职责的定义是否恰当，ICANN 并未征求 RSSAC 或更广泛群体的意见或寻求他们的共识。

#### 编制 RSSAC 角色和职责文档

RSSAC 正在进行重组。ICANN 尚未对此次重组征求 ICANN 机构群体的意见。

#### 资源配给

ICANN 已经制定了预算，并且向 SSAC 和 RSSAC 提供了人员配备。

在不超出核心部门预算的前提下，ICANN 为 SSAC 和 RSSAC 活动均配备了人员和其他资源。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ICANN 为 SSAC 配备了 3 名工作人员和 2 名研究员（共享员工资源，相当于 2.0 个 FTE），他们负责提供主题专家服务和秘书处服务。除此之外，ICANN 还为其闭会期间会议（战略规划研讨会和执行委员会会议）提供了其他资源支持，以及为某些 SSAC 成员出席 ICANN 会议提供了差旅补助。

ICANN 为 RSSAC 配备了 2 名工作人员（共享员工资源，相当于 1.25 个 FTE），他们负责提供主题专家服务和秘书处服务。除此之外，ICANN 也为其执行委员会的闭会期间会议提供了其他资源支持，以及为某些 SSAC 成员出席 ICANN 会议提供了差旅补助。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由于针对 SSAC 和 RSSAC 角色和职责的文档编制尚未完成，因此无法充分评估此建议的有效性。

至于 ICANN 为 SSAC 和 RSSAC 分配的资源是否足以让这两个咨询委员会完成规定的任务，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看法。

### 建议 7

“ICANN 应该通过设立一系列明确目标并根据这些目标确定其举措和活动的优先顺序，以扩展其目前的 SSR 框架。该流程应参考实际的成本收益和风险分析。”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在 SSR-RT 看来，ICANN 战略计划中并未明确规划 SSR 相关目标或确定这些目标的优先顺序，并且这在 2013 财年以前版本的 SSR 框架中可见一斑。为了解决这一问题，SSR-RT 认为，ICANN 应在 2013 财年 SSR 框架改进的基础上继续完善，设立一系列关于 SSR 的明确目标并确定这些目标的优先顺序。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ICANN 已经按照建议对 2012、2013 和 2014 财年框架进行了改进。未来 ICANN 还会进一步完善，实现优先顺序和管理实施系统之间的映射，以及要求工作人员在内部使用 “At Task” 系统<sup>1</sup>进行项目跟踪。

技术互动是 ICANN 安全小组的重点之一。

---

<sup>1</sup>“At Task” 系统是一种项目管理报告工具。目前，该系统已完成部署，工作人员正在对其进行细化，以确定可以在系统中存放多少信息供公众查看。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可执行性

此建议能否得以实施取决于 2014 财年运营计划的完成情况。此外，它还取决于“*At Task*”系统的使用情况和下一个战略计划的编制情况，并且需要与其他部门和执行小组进行内部讨论。不过，工作人员相信该建议一定会得以执行。

### 有效性

工作人员深信，此建议的实施会得到整个组织对 SSR 目标和优先顺序的一致认同，同时有助于在已发布战略目标和 SSR 举措之间建立更好的联系。

不过，由于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确定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 ICANN 北京会议上，ccNSO 对将技术互动与培训继续作为工作重点表示赞同。ICANN 高管也认为，应将 SSR 作为非洲、亚太地区、中东、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区域战略中的重要内容之一。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两个独立的任务，每个任务都应参考实际的成本收益和风险分析。这两个任务分别是：

- a. ICANN 应设立一系列关于 SSR 的明确目标；以及
- b. ICANN 应根据这些目标确定其举措和活动的优先顺序。

关于第一个任务，ICANN 至今仍未设立这类明确的目标。虽然如此，工作人员却已经确定了其举措和活动的优先顺序并得到机构群体（例如 ccNSO）内至少部分人的支持。

由于第二个任务是建立在第一个任务完成的基础上，因此，第二个任务尚未开始。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目前无法分析其有效性。

## 建议 8

“ICANN 应该继续细化其战略计划目标，尤其是维持和推动 DNS 可用性的目标。战略计划和 SSR 框架应反映一致的工作重点和目标，以确保完全相符。”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审核小组认为，《2012-2015 战略计划》中的 SSR 目标并未得到充分细化，并且与 SSR 框架中的内容存在不一致。此建议呼吁对战略计划中的 SSR 目标进行改进。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一直以来，安全小组都在帮助塑造战略愿景以制定新的 ICANN 战略计划，并鼓励使用编制 2014 财年 SSR 框架时所使用的各个材料，这些材料从 4 个主要方面描述了 ICANN 的 SSR 职能（组织风险管理、技术互动与思想领导、协调、威胁侦测）。

#### 可执行性

此建议是否能完成实施取决于下一个战略计划的制定。尽管工作人员未意识到与实施相关的其他成本，但建议的实施会涉及到组织针对下一个战略计划的讨论，以及接下来 SSR 框架与战略计划的一致性修改。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目前无法确定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无。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强烈依赖于战略规划目标的制定。工作人员已经就制定战略规划提出了自己对 SSR 的建议。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有效性评估阶段。

## 建议 9

“ICANN 应根据普遍接受的国际标准（如 ITIL、ISO 和 SAS-70）评估其运营职责的认证选项。ICANN 应就如何获得认证发布明确的路线图。”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SSR-RT 曾花时间对国际标准进行了讨论，并建议 ICANN 根据普遍接受的国际标准评估其运营职责的认证选项、决定是否寻求认证，如果是，则发布一份有关如何获得认证的明确路线图。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采取的行动

ICANN 的 DNSSEC 密钥签名密钥管理基础设施已经获得了 SysTrust 认证，目前 ICANN 正在寻求 IANA（包括 ICANN 的 IT 部门）的 SysTrust 认证并致力于获得 EFQM 认证。

此外，还在对 ICANN 运营职责其他方面的认证进行评估。

### 可执行性

工作人员表示，现在尚未发现任何无法解决的实施问题，不过也指出，认证选项评估的成本较高，而且执行所有必要控制（依所选认证而定）可能需要额外的时间和预算。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完成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有效性。不过，在工作人员看来，实施这条建议会向公众展示 ICANN 认真对待认证以及在运营职能上拥有的卓越表现。

此外，工作人员还认为，该建议的实施将有助于使维持认证所需的最佳实践（依所选认证或标准而定）制度化，并向公众展示 ICANN 在卓越运营方面所做的改进。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SSR 审核小组发布的最终报告征询公众意见期间，来自 Dyn, Inc. 的 Andrew Sullivan 表示，ICANN 应把对认证的关注仅集中在“与公众过去理解的职能实质相同”的职能上。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在寻求 EFQM 认证时，ICANN 与外部顾问展开了现场讨论，该讨论显示，第一轮评估通常会被用于确定哪些方面需要额外的工作。因此，该轮评估中的不佳表现不应视为负面结果。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尽管建议尚未完全实施，但工作人员在评估认证对 ICANN 运营职能的价值方面已完成了重要的步骤，包括启动或完成对这些职能中最重要职能（DNSSEC 密钥签名密钥管理、IANA 和 IT）的认证。

具体而言，此建议可分为以下两个任务：

- a. ICANN 应评估其运营认证选项；以及
- b. ICANN 应就如何获得认证发布明确的路线图。

关于第一个任务，执行主管已将其分配给 CIO/CTO 负责，但该职位目前仍处于空缺状态。因此，在有人填补该职位前，ICANN 不得不将该建议的进一步实施延后。

由于第二个任务要在第一个任务完成后方能启动，因此，第二个任务尚未开始实施。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虽然 DNSSEC 密钥签名密钥管理的 SysTrust 认证并非 ATRT 建议的内容，但它确实有效提高了公众对 ICANN 处理根区域 KSK 的信任水平。

同样，IANA 认证也并非此 ATRT 建议的内容（而是 IANA 职能合同所要求的），但它应该也能有效提高公众对利用 IANA 职能的部分机构群体的信任水平。

鉴于 ICANN 运营职责其他方面的认证尚未确定，此建议的实施尚未完成，因此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建议 10

“ICANN 应该继续努力加强合同合规性的强制执行，并为此职能提供足够的资源。ICANN 还应该为监控合规性问题和调查工作制定并执行结构更清晰的流程。”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在审核小组审核之初，合规团队还仅仅是一个非常小的团队，机构群体强烈认为 ICANN 应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和提供充足的资源，同时为监控合规性问题制定并实施结构更清晰的流程。

此建议的期望结果是，ICANN 为合同合规性的强制执行提供了足够的资源，同时 ICANN 执行合同合规性的能力得到了提升。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在整个 2013 财年期间，ICANN 合规团队不仅对自身进行了加强，还对自己的工作进行了改善，并且这种加强和改善还会继续。目前，合规团队的规模不断壮大，同时发布了一系列工具用以加强合同合规性的强制执行。

##### 可执行性

此建议的实施强烈依赖于可为合规团队使用的资源。截至目前，ICANN 已向该团队提供了所有必要资源，建议正在实施。

##### 有效性

虽然有所改进，但合规团队仍需继续努力。此建议加强了执行小组的关注重点，从这一点看，建议是有效的。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个别机构群体成员认为合规团队已经提高了其合同执行力，但也有一些反馈者认为这还远远不够。特别是，有反馈者对 ICANN 是否提供了充足的人力和资源表示怀疑，他们担心，在实施新的《注册服务商委任协议》和《注册管理机构协议》后，合规部门无法满足显著增加的需求。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三个子任务：

- a. ICANN 应继续努力加强合同合规性的强制执行；
- b. ICANN 应为此职能提供足够的资源；以及
- c. ICANN 应为监控合规性问题和调查工作制定并执行结构更清晰的流程。

下面依次对这些子任务进行分析：

#### 加强强制执行

鉴于此建议的措辞以及有数据表明强制执行力度确实有所加强，我们很难说这项建议没有实施。

#### 提供足够的资源

同样，鉴于合规部门的预算和员工的增加，我们很难断言 ICANN 未向其提供资源。当然，这些资源是否足够完全凭主观判断。

#### 结构更清晰的监控/调查流程

与此建议中的另外两项子任务一样，我们很难说没有实施结构更清晰的监控和调查流程。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正如实施状态描述可能暗示的那样，针对此建议是否有效的评估相当主观。尽管有数据显示合规部门已经加强了强制执行力度、获得了更多资源以及实施了结构更清晰的监控和调查机制，但仍不能确定这些工作有效。特别是，已经有人开始担心，目前为止对改善合规性所做的努力将不足以应对实施新 RAA 和 RA 所带来的更多需求。

不过，鉴于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目前无法提供关于有效性的全面评估。

## 建议 11

“ICANN 应该最终落实并执行对以下方面所取得成绩的衡量，即与 SSR 相关计划目标明确关联的新 gTLD 和 IDN 快速通道，其中包括对减少域名滥用的机制的有效性衡量。”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SSR-RT 指出，新 gTLD 计划和 IDN 快速通道的行政管理是与 SSR 相关的重大问题，应当得到优先考虑，并借助一套更具体的目标和活动来实施。他们还指出，ICANN 应为此制定并实施一系列有效性衡量标准。

具体而言，SSR-RT 认为具体衡量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将有助于提高 ICANN 的专注度和有效性、提高机构群体衡量 ICANN 进展的能力以及衡量与 ICANN SSR 目标有关的新 gTLD 和 IDN 快速通道计划是否成功，这些衡量标准应包括对减少域名滥用的机制的有效性衡量。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此建议尚未实施。

#### 可执行性

此建议需要机构群体和工作人员合作，此外，它能否得以实施还取决于《义务确认书》对“竞争和消费者选择”的审核范围。

#### 有效性

鉴于此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向机构群体征询意见的阶段。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鉴于此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此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建议 12

“ICANN 应与机构群体合作，共同确定 SSR 相关的最佳实践，并通过合同、协议、谅解备忘录及其他机制为实施此类实践提供支持。”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根本问题是，ICANN 应更明确地确定 SSR 相关的机构群体最佳实践，并尽可能将这些最佳实践写入合同、协议、谅解备忘录及其他机制。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此建议的期望结果是，工作人员和机构群体就 SSR 相关最佳实践展开对话，尽量将这些最佳实践纳入合同机制。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将来会涉及到机构群体与工作人员之间的对话。工作人员认为，执法部门针对 RAA 的建议以及针对新 gTLD 注册管理机构协议的意见使得此建议能够较快实施。

未来，工作人员计划制定一份 SSR 相关最佳实践的列表，并确定为实现跟踪目的而将这些最佳实践纳入合同、谅解备忘录及其他协议中的哪个位置。

#### 可执行性

要完全实施此建议，机构群体和工作人员之间还需展开对话。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目前无法全面评估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SSR 审核小组发布的最终报告征询公众意见期间，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质疑最佳实践的实施能否“通过合同来获得支持”。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尽管不是此建议的直接实施结果，但新 RAA 和 RA 中规定了实施 SSR 相关最佳实践的要求。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两个独立的任务，即：

- a. 与机构群体共同确定 SSR 相关的最佳实践；以及
- b. 通过合同、协议、谅解备忘录及其他机制为实施此类实践提供支持；

截至目前，无论是工作人员还是机构群体，都尚未正式确定 SSR 相关的最佳实践，因此，此建议尚未完成实施。

在此建议的具体实施步骤上，ICANN 将 SSR 相关的最佳实践纳入了 RAA，不过这一规定能否得到很好地实践还是个未知数。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此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建议 13

“ICANN 应该鼓励所有支持组织为其成员制定和发布 SSR 相关的最佳实践。”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虽然 ICANN 支持组织中的个别参与者可能会遵循最佳实践，但 ICANN 从未试图要求所有支持组织均制定和发布一份 SSR 相关的最佳实践。目前，GNSO 的利益主体组织正在开展一些相关活动，ccNSO 的技术工作组也在遵循 ccTLD 的最佳安全实践，但尽管如此，ICANN 仍应进行一些更全面的努力，鼓励所有支持组织都为其成员制定并发布 SSR 相关的最佳实践。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现在工作人员还处于实施的早期阶段，实施仍在进行。其初期工作包括，参与计划发布 TLD 运营商指导表的 ccNSO 技术工作组的工作（最佳实践对 ccTLD 运营商而言属于敏感词汇），以及联系 GNSO 和 ASO 内部的利益主体组织。

工作人员已经联系了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和利益主体组织，要求他们就实施方法提供反馈。截至目前，注册服务商利益主体组织已经提供了非正式反馈，ISP 社群也已初步回应。

#### 可执行性

要完全实施此建议，机构群体和工作人员之间还需展开对话。

#### 有效性

由于此建议的实施还处在初期阶段，暂时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SSR 审核小组发布的最终报告征询公众意见期间，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质疑，鉴于 GNSO 的多元化性质，让其制定并发布 SSR 相关最佳实践是否现实。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鉴于此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此建议尚未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建议 14

“ICANN 应该确保不断发展与 SSR 相关的外展活动，以保持相关性、及时性和适当性。机构群体的反馈意见应该提供一种机制来审核和增强这种相关性。”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ICANN 关于 SSR 的外展活动主要集中在技术培训和 ICANN 工作人员在机构群体活动（IETF、网络运营商组织会议以及 RIPE NCC、地区 IGF 和互联网监管论坛等 RIR 会议）中的参与。

此建议对目前的外展活动表示支持，同时建议 ICANN 确保这些活动不断发展以保持相关性、及时性和适当性。而且，ICANN 还应制定一项反馈机制来审核和增强这种相关性。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安全小组已经增加了有针对性的途径，以获得 ccTLD 机构群体、区域运营商、企业社群、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商的反馈，同时确保其他机构群体也参与到这些讨论中，如政府和执法机构、非商业利益主体、学术界和民间团体、运营安全群体。

鉴于此建议永远不可能完全完成（因为活动需要“不断发展”），ICANN 已在编制 2014 财年预算时阐述了后续的实施工作，目前工作人员正在按要求进行培训和互动。

#### 可执行性

工作人员认为，每年的 SSR 框架及其与 TLD 运营商、执法机构和机构群体组织互动的方式已经满足了此建议的要求。但是，此建议属于开放式建议，永远不可能“完成”其实施。

#### 有效性

对于 ICANN 安全小组技术互动的形式，工作人员已获得了机构群体的广泛支持。同时我们认为，这一外展活动正在不断发展以满足机构群体的需求。

工作人员认为，在过去 2 年里，ICANN 已经加大了对机构群体 SSR 相关外展活动的支持力度来满足其相关需求。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针对与 SSR 相关的外展活动与互动直接向工作人员提供的反馈基本上都是积极的。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全球利益主体参与度小组就在互联网监管平台（ITU、WSIS 论坛、IGF、OECD 等）上开展 SSR 相关外展活动与互动向安全小组提出了更多请求，同时演讲局工具的实施也要求有更多的演讲机会。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尽管几乎没有证据证明外展活动能解决与 ICANN 有限职权范围有关的其他方面问题（如与 IP 地址相关的 SSR 问题），但安全小组一直在积极开展外展活动，尤其是与 DNS 相关的技术外展。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 ICANN 收到的关于演讲、培训和其他外展相关活动的请求数量增加，此建议似乎是有效的。

## 建议 15

“ICANN 应在负责任地披露和传播 DNS 安全威胁及缓解技术方面扮演一个推动者的角色。”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此建议的目的在于，支持 ICANN 推动 DNS 安全威胁及缓解技术的负责任披露和传播，并为可能拥有潜在 DNS 安全威胁相关信息的机构群体制定一个标准流程，让他们可以据此采用某种方式分享这些信息。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ICANN 于 2013 年 3 月 11 日在 <http://www.icann.org/en/about/staff/security/vulnerability-disclosure-11mar13-en.pdf> 上发布了负责任披露指南，并发布了一篇阐述指南的博文（网址为 <http://blog.icann.org/2013/03/icann-coordinated-disclosure-guidelines/>），然后在 ICANN 北京会议上提出了这些指南。2013 年 8 月 5 日，ICANN 发布了指南更新，网址为：<https://www.icann.org/en/about/staff/security/vulnerability-disclosure-05aug13-en.pdf>

#### 可执行性

此建议已经开始实施并且正在实施，未出现不可预见的问题。

#### 有效性

此建议的实施有助于简化 ICANN 对 DNS 威胁和缓解信息的披露及传播流程和渠道。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据称，一些反馈者提出了自己的担忧，即当问题的影响涉及 ICANN 和直接参与方以外的范围时，披露/传播流程并不能完全解决问题的上报，例如，在问题可能影响到关键性的国家或全球基础设施时通知有关机构。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在发布“协作的漏洞披露”指南的同时，ICANN 制定了一个可帮助推动负责任地披露和传播 DNS 安全威胁及缓解技术的流程。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为 ICANN 扮演推动者角色提供了依据，从这点看它是有效的。至于机构群体是否遵循 ICANN 此角色的要求，目前尚不能完全确定。

## 建议 16

“ICANN 应该继续开展外展工作，以促使机构群体更多地参与 SSR 框架制定流程并促使其就此提出更多意见。ICANN 还应该制定一个从其他生态系统参与者处收集更系统化意见的流程。”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此建议对安全小组的外展活动表示支持，并指出这类活动应该继续开展，以促使机构群体更多地参与 SSR 框架制定流程。

根本问题是，尽管 ICANN 支持不断开展外展活动，鼓励机构群体就 SSR 框架的制定提供更多意见和反馈，但 ICANN 还需制定一个流程，以便收集其他生态系统参与者的意见。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在完成年度 SSR 框架前，安全小组与 SSAC 定期组织了情况通报会，确保 SSAC 成员有机会就草案提出反馈。框架发布后，安全小组针对所有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和利益主体组织开展了有针对性的外展活动。同时，安全小组还广泛联系了民间团体/言论自由群体、执法机构、学术群体、标准组织和区域组织内的其他群体，鼓励他们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反馈。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可执行性

工作人员认为，外展不只是一种单向的传授，来自利益主体组织的反馈亦是必要的。截至目前，这些组织的互动尚且与机构群体的期望相符。虽然关于年度 SSR 框架的私下或非正式反馈一直都非常积极，但很多这种反馈都尚未体现在众多公众意见中。这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机构群体在互相冲突的公众意见征询期上的优先顺序，不过，工作人员也意识到机构群体确实高度重视安全（从区域战略和在 WTPF、WSIS 论坛等场合的安全讨论中可以看出）。

因此，工作人员认为，每年的 SSR 框架及其与 TLD 运营商、执法机构和机构群体组织互动的方式已经满足了此建议的要求。但是，此建议属于开放式建议，永远不可能“完成”其实施。

### 有效性

此建议的实施有助于确定参与外展活动的新群体，以及对 ICANN SSR 职能的描述进行细化。

ICANN SSR 职能和角色的阐述让 ICANN 以外的人员对其角色和职权范围以及在支持 DNS 能力培养方面的改进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它不仅对 ICANN（和机构群体）进行了主要职责描述，还大大增加了公众对 ICANN 的好感。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机构群体并未公开提供任何正式的意见，只是直接向工作人员提供了很多非正式和/或私下的反馈，这些反馈都非常积极。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两个子任务：

- a. ICANN 应继续开展外展活动；
- b. ICANN 应制定一个从其他生态系统参与者处收集更系统化意见的流程。

就第一个任务而言，正如对第 14 条建议实施情况的分析所述，ICANN 安全小组已经在继续开展外展活动，并让机构群体更多地参与 SSR 框架制定流程和就此提出更多意见。尽管此建议的性质决定了其永远不可能完成，但 ICANN 已经为实现这一任务做出了重大努力。

至于制定一个从其他生态系统参与者处收集更系统化意见的流程，ICANN 尚未实施这一部分。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外展活动似乎很有效并且还在继续。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制定从其他生态系统参与者处收集更系统化意见的流程这一任务尚未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建议 17

“ICANN 应该制定一个结构更清晰的内部流程，以展示活动和举措如何与 SSR 框架内的具体战略目标和重点工作相关。还应该为执行工作制定衡量标准和里程碑。”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虽然 ICANN 有一个显示活动和举措与 SSR 框架内的战略目标和重点工作对应关系的内部流程，但在 SSR RT 开始审核时，这个用于显示活动与战略目标如何相关的流程却没有达到它应有的清楚程度。审核小组认为，有必要确保 ICANN 拥有一个将活动和举措与具体目标明确联系起来的流程。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目前，安全小组正在帮助制定下一个战略规划，将来会使用“**At Task**”系统和管理实施系统将战略目标和具体的活动及举措一一对应起来。鉴于现在正在制定下一个战略规划以及在 2014 财年实施“**At Task**”系统，因此，此建议正在实施中。

##### 可执行性

当前正在继续讨论下一个战略计划的制定。

##### 有效性

工作人员认为，此建议的实施定会帮助提高公众对 ICANN 在安全方面的角色和职权范围的认识，以及对战略目标如何与 ICANN 的 SSR 职能联系起来的认识，不过由于此建议尚未完成实施，因此暂时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向机构群体征询意见的阶段。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两个子任务：

- a. ICANN 应制定一个结构更清晰的内部流程，以展示活动和举措如何与 SSR 框架内的具体战略目标和重点工作相关；以及
- b. ICANN 应针对 SSR 框架中目标和重点的实施情况制定衡量标准和里程碑。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截至目前，这两个任务均未进行到可对其实施情况进行分析的阶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评估其有效性的阶段。

### 建议 18

“ICANN 应该为其在执行 SSR 框架中取得的进展执行年度运营审核，并将此评估作为一个要素纳入下一年的 SSR 框架中。”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此建议的目的在于，让机构群体能够清楚、透明地了解 SSR 框架中列出的上一年 SSR 相关工作的处理情况。

建议的期望结果是，在每年的 SSR 框架中作为额外部分新增上一年 SSR 相关工作的状态报告，使读者能够轻松了解到上一财政年框架中计划的工作的完成进度。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已实施。

#### 采取的行动

2013 财年 SSR 框架中纳入了显示 2012 财年相关工作及其结果的状态报告，这说明此建议已经得到实施。2014 财年 SSR 框架中同样纳入了 2013 财年相关工作的状态报告，具体请参见附录 B。

#### 可执行性

此建议的实施尚未出现任何不可预见的问题，它在 2013 财年 SSR 框架中得到实现，并在 2013 年 3 月发布 2014 财年框架时得到完善。

#### 有效性

此建议为其他部门在如何跟踪并报告每年的工作进度方面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范例。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SSR 审核小组发布的最终报告征询公众意见期间，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对这一建议表示强烈支持。

针对 2013 财年框架中纳入状态报告这一点，工作人员收到了许多来自机构群体的积极的意见反馈，同时 SSR 审核小组指出，这对其最终报告而言也是一种进步。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已经实施。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机构群体的积极反馈，此建议在帮助提供上一年 SSR 框架执行进度的状态报告方面似乎是有效的。

### 建议 19

“ICANN 应该制定一个可让机构群体跟踪 SSR 框架执行情况的流程。ICANN 应该清楚说明机构群体可在不损害 ICANN 有效运营能力的前提下，对 ICANN 履行 SSR 职责的情况进行跟踪。用于跟踪 ATRT 建议执行情况的公告板流程可作为良好典范。”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在 SSR RT 编制报告时，审核小组认为在阐释如何从上一版框架开始跟踪工作的执行情况这点上，安全小组应该可以做得更好。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从 2013 财年到 2014 财年框架，安全小组已经改进了有关上一年工作执行进度的报告。将来，由于安全小组的工作会通过 “At Task” 系统进行跟踪并供机构群体查看，这一情况应该会持续改进。

#### 可执行性

工作人员认为，此建议会借助 “At Task” 系统得以执行。

#### 有效性

鉴于此建议正在实施中，暂时无法确定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SSR 审核小组发布的最终报告征询公众意见期间，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对这一建议表示强烈支持。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根据工作人员提供的信息，SSR RT 并未在报告中记录 2012 财年和 2013 财年框架之间的进度。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工作人员认为，要实施此建议，必须先部署 “At Task” 系统。由于目前该系统尚未完全部署好，因此无法分析建议的实施情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分析其有效性的阶段。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建议 20

“ICANN 应该提高关于执行 SSR 框架和履行 SSR 相关职能的组织和预算的信息的透明度。ICANN 应该清楚说明机构群体可在不妨碍 ICANN 有效运营能力的前提下，对 ICANN 履行 SSR 职责的情况进行跟踪。”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ccNSO 和其他利益主体曾就 2012 财年 SSR 框架提出意见，认为 ICANN 应提供更多信息，以及提高关于履行 SSR 相关职能的组织和预算的信息的透明度。审核小组已经理解了这点。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ICANN 正通过执行 2014 财年预算和运营计划以及使用 “At Task” 系统提高与 SSR 相关的预算的透明度来实施此项建议。

#### 可执行性

通过制定 2014 财年预算、推迟预算和运营计划的采用以及更新 “At Task” 系统中相关项目和举措，此建议的实施进展顺利。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评估其有效性的阶段。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SSR 审核小组发布的最终报告征询公众意见期间，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对这一建议表示强烈支持。来自 Dyn, Inc. 的 Andrew Sullivan 认为，此建议 “不言而喻”，“要达到那种透明度需要相关各方都能理解这一信息。”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分析其实施情况的阶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评估其有效性的阶段。

### 建议 21

“ICANN 应该制定结构更清晰的内部流程，以展示组织和预算决策与 SSR 框架的相关性，包括基本的成本收益分析。”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正如建议 20 中所述，ccNSO 和其他利益主体曾就 2012 财年 SSR 框架提出意见，认为 ICANN 应提供更多信息，以及提高关于履行 SSR 相关职能的组织和预算的信息的透明度。审核小组已经理解了这点。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ICANN 正通过执行 2014 财年预算和运营计划以及使用 “At Task” 系统提高与 SSR 相关的预算的透明度来实施此项建议。

#### 可执行性

通过制定 2014 财年预算、推迟预算和运营计划的采用以及更新 “At Task” 系统中相关项目和举措，此建议的实施进展顺利。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评估其有效性的阶段。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机构群体可以就实施情况发表意见的阶段。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分析其实施情况的阶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评估其有效性的阶段。

## 建议 22

“ICANN 应该发布、监控和更新管理 SSR 问题并引入新 gTLD 所需的组织和预算资源的文档。”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ICANN 通过安全小组发布了与 SSR 问题有关的组织和预算信息，但这些信息其实在新 gTLD 计划（如 DNS 稳定性小组、EBERO、其他流程步骤等）中也有所体现。此建议的期望结果是，提高关于执行 SSR 框架和履行 SSR 相关职能的组织和预算的信息的数量及清晰度。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通过制定 2014 财年预算、推迟预算和运营计划的采用以及更新 “At Task” 系统中相关项目和举措，此建议的实施进展顺利。

#### 可执行性

此建议的实施与 2014 财年预算和运营计划流程的完成有关。预计不存在任何实施问题。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评估其有效性的阶段。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机构群体可以就实施情况发表意见的阶段。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分析其实施情况的阶段。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尚未进行到可以评估其有效性的阶段。

## 建议 23

“ICANN 必须根据 SSR 相关工作组和咨询委员会的任务为其分配适当资源。ICANN 还必须确保工作组和咨询委员会所做的决策是在不受外部或内部压力影响的情况下客观地做出的。”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目前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已成立了多个工作组（例如，跨机构群体的 DNS 安全性与稳定性分析工作组）负责完成安全相关工作，但并非所有支持组织和咨询委员会的这些工作都执行了跟踪，特别是针对 SSR 的工作。SSAC 和 RSSAC 也应完成该工作。

审核小组提出此建议的重点在于，确保 RSSAC（以及 SSAC，但主要是 RSSAC）获得完成规定任务所需的足够的人力和资源。此外，此建议是根据对 SSAC 和 RSSAC 根区域升级工作的分析得出的，SSR 相关工作组应在不受外部和内部压力影响下行事。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审核小组的讨论表示，要让 SSAC 在限制的时间内解决某一特定的问题，SSAC 感到很有压力。因此，ICANN 应向 SSAC 和 RSSAC 提供充足的资源，确保他们能在合理的时间范围内高质量地完成工作。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在实施过程中，ICANN 将建议分成了以下三个部分：

- a. 编制现有 SSR 相关工作组和咨询委员会清单；
- b. 根据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的意见编制预算流程说明或文档；以及
- c. 制定标准的运营流程，以表明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工作组决策是以一种客观的方式做出的。

目前，这三个子任务的实施仍在进行中。

#### 可执行性

建议的实施仍在进行中。

#### 有效性

此建议尚未完全实施，目前无法评估其有效性。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与 SSAC 和 RSSAC 的主席讨论时，一个普遍的观点认为，虽然 ICANN 并未拒绝任何一个咨询委员会提出的预算申请，但 ICANN 提供的人力资源却有点不足，无法为其提供最有效的支持。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RSSAC 正在进行重组。其对资源的需求可能会有所改变。

关于此建议的第三部分，即 ICANN “必须确保工作组和咨询委员会所做的决策是在不受外部或内部压力影响的情况下客观地做出的”，这一点虽然值得称赞，同时客观做出决定也是一个值得追求的目标，但要让决定完全不受外部和内部压力影响是很难想象的。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与工作人员对此建议的实施的看法略有不同，我们认为此建议可分为以下两个子任务：

- a. ICANN 必须提供适当的资源；以及
- b. ICANN 还必须确保工作组和咨询委员会所做的决策是在不受外部或内部压力影响的情况下客观地做出的。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目前，RSSAC 和 SSAC 都已经得到了 ICANN 分配给他们的预算和人员，因此，从这点来看，此项任务已经实施。

在不超出核心部门预算的前提下，ICANN 为 SSAC 和 RSSAC 活动均配备了人员和其他资源。

ICANN 为 SSAC 配备了 3 名工作人员和 2 名研究员（共享员工资源，相当于 2.0 个 FTE），他们负责提供主题专家服务和秘书处服务。除此之外，ICANN 还为其闭会期间会议（战略规划研讨会和执行委员会会议）提供了其他资源支持，以及为某些 SSAC 成员出席 ICANN 会议提供了差旅补助。

ICANN 为 RSSAC 配备了 2 名工作人员（共享员工资源，相当于 1.25 个 FTE），他们负责提供主题专家服务和秘书处服务。除此之外，ICANN 也为其执行委员会的闭会期间会议提供了其他资源支持，以及为某些 SSAC 成员出席 ICANN 会议提供了差旅补助。

至于确保在不受压力影响的情况下客观地做出决策，这一点尚未实现。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对于 ICANN 所提供的预算和人力资源是否足以让咨询委员会完成规定的任务，不同的人可能看法不同。

## 建议 24

“ICANN 必须明确定义首席安全官小组的章程、角色和职责。”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虽然安全小组拥有自己的网页 (<https://www.icann.org/security>)，并且自 2009 年以来每年在网上发布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框架，但审核小组认为，应对 ICANN 安全小组的角色和职责进行更明确的定义，以区别 ICANN 及其支持组织内部其他与安全相关的职能。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已实施。

#### 采取的行动

经过 2013 财年 SSR 框架的发布（2014 财年版本中有所改进）以及新版安全小组页面在 ICANN 网站上的发布，此建议已基本完成实施。

#### 可执行性

工作人员认为此建议已实施。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有效性

截至目前，此建议的实施已经提高了公众对 ICANN 在安全方面的角色和职权范围的认识，同时加深了公众对安全小组结构的理解。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迄今为止所收到的反馈都是非常积极的。

在就 2014 财年 SSR 框架文档征询公众意见期间，部分意见反馈者建议，除了描述安全小组章程的信息图以外，ICANN 还应提供相应的文字说明。此外，部分反馈者表示，ICANN 应提供更多有关工作人员角色和职责的详细描述。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三个子任务：

- a. ICANN 必须明确定义首席安全官小组的章程；
- b. ICANN 必须明确定义各个小组成员扮演的角色；以及
- c. ICANN 必须明确定义各个小组成员的职责。

尽管 2014 财年 SSR 框架第 16 和 17 页非正式地阐述了 SSR 如何融入 ICANN 各个职能领域，但这绝非安全小组原则、职能和组织的“明确定义”。不过，若考虑到安全小组章程需要不断修订以满足 SSR 相关环境将来可能发生变化的需求，安全小组纳入其章程中的这种非正式描述可能并无不当。

2014 财年 SSR 框架第 17 页明确定义了各个小组成员的角色和职责。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鉴于安全小组章程及其工作人员的角色和职责已明确定义，此建议已被证明是有效的。

## 建议 25

“ICANN 应该制定相关机制来确定其风险管理框架中的短期和长期风险及战略因素。该流程应该参考来自研究、企业合作伙伴、ICANN 支持组织和其他渠道的见解。ICANN 应该发布风险相关信息，认识到其中一些信息的敏感性。”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ICANN 成立理事会风险委员会已有几年之久，ICANN 工作人员在过去几年也都进行了企业风险评估。不过，SSR RT 在其最终报告中表示，ICANN 有必要制定一个结构更为清晰的流程来确定短期和长期风险，同时应该发布风险相关信息并认识到这类信息的敏感性。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ICANN 聘请了 Westlake Governance 制定 DNS 风险管理框架。ICANN 在北京会议上提出了框架草案并在德班会议期间发布了该草案以征询公众意见。

目前，工作人员正在落实工作，将把 DSSA 工作组的工作纳入到自己的工作中。

#### 可执行性

此建议正在实施，尚未出现任何不可预见的问题。

#### 有效性

在开放会议中就 DNS RMF 收集到的公众意见都非常积极，并且赞成 ICANN 拥有更强大的风险管理职能。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发布了由 Westlake 编制的 DNS 风险框架后，ICANN 就框架征询了公众意见（截至本文撰写时公众意见征询仍在继续），网址为：<http://www.icann.org/en/news/public-comment/dns-rmf-final-23aug13-en.htm>。以下是目前为止收到的公众意见的摘要：

- 由 Westlake 编制的 DNS 风险框架中存在一些不足，并且无法与 ICANN 承担的其他 SSR 相关工作进行整合；
- DNS 风险框架中未充分纳入 DNS 安全性和稳定性分析工作组的工作，这让许多公众感到失望；
- 框架架构的选择（NIST 800-30 下的 ISO31000）是次优选择；
- DNS 风险框架相当有限，其包含的内容可能无法完全涵盖 ICANN 与 SSR 相关的职责。

除此之外，DSSA 工作组的参与者还表达了对这份 DNS 风险框架的不满，因为它似乎将 DSSA 工作组的努力打了折扣或者忽略了他们的努力。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ICANN 成立理事会风险委员会已有数年之久。ICANN 工作人员在 2009 年和 2011 年都进行了企业风险评估，并且在本文撰写时正在进行重新评估。

工作人员曾向 DNS RMF 表示，在实施风险管理框架时务必要纳入 DSSA 的工作，不得抹去。工作人员认为 DSSA 工作很有价值，并认为它有助于启动 DNS 风险领域的评估。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此建议可分为两个子任务：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a. ICANN 应该制定相关机制来确定其风险管理框架中的短期和长期风险及战略因素；以及
- b. ICANN 应该发布风险相关信息，认识到这类信息的敏感性。

从聘请 Westlake Governance 编制 DNS 风险框架这点来看，ICANN 正在实施此建议中的第一项子任务。截至目前，已有的机制包括：

- 工作人员定期向理事会风险委员会报告；
- 在出现风险或识别出风险时向首席执行官和执行小组报告；
- 向 ICANN 战略计划提供意见以确定优势、劣势和风险；以及
- 财务部为风险相关工作（识别、外展、缓解等）分配预算。

Westlake DNS 风险管理框架的发布可视作第二项子任务的实施。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尽管目前正在编制风险管理框架，但编制工作尚未完成，而且可能因为 Westlake DNS 风险框架与 DSSA 工作组之间的争论而受到阻碍。因此，目前无法全面评估该建议的有效性。

## 建议 26

“ICANN 应该优先及时完成风险管理框架。此工作应该符合高标准的参与度和透明度。”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SSR RT 强调 ICANN 应尽早编制好风险管理框架。此建议的期望结果是，风险管理框架的编制在机构群体的参与下以透明的方式完成。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理事会层级的 DNS 风险管理框架工作组正在优先实施此建议。机构群体成员参与了 ICANN 哥斯达黎加、布拉格、多伦多和北京会议期间的公开会议。在发布了 Westlake Governance DNS 风险管理框架后，ICANN 就框架征询了公众意见。

#### 可执行性

此建议由 ICANN 和 Westlake Governance 共同实施，我们认为，截至目前，其工作都是开放和包容的，非常欢迎机构群体的参与。

#### 有效性

机构群体在公开会议期间就风险管理框架的反馈是非常积极的。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正如建议 25 中对机构群体意见的摘要所述，由于 Westlake Governance 和 DSSA 工作组所做的工作较为相似，从而存在一些不愉快。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从 ICANN 为编制 DNS 风险框架所做的努力来看，ICANN 似乎确实将完成风险框架放在了首位。不过，由于 Westlake Governance 的角色和 DSSA 工作组的职责之间不能清楚区分，此建议的实施可能会受到阻碍。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尽管无法就参与度的高低得出统一的意见，但 ICANN 确实优先完成了风险管理框架的编制，并且在编制过程中确保了机构群体的参与和工作的透明性。

## 建议 27

“ICANN 的风险管理框架在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使命范围内应该全面周到。”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此建议的目的在于，将 ICANN 的风险管理框架内容局限在 ICANN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使命以内，同时确保其在这些局限范围内全面周到。不过，由于缺乏评判是否“全面周到”的客观标准，因此该建议的意义有限。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正在实施。

#### 采取的行动

ICANN 聘请了 Westlake Governance 制定 DNS 风险管理框架。该框架在 ICANN 北京会议上提出，框架草案在 ICANN 德班会议期间予以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

#### 可执行性

此建议正在实施，工作人员尚未遇到任何不可预见的问题。

#### 有效性

关于 Westlake 框架的反馈非常积极。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在就 Westlake Governance DNS 风险框架文档征询公众意见期间，一些机构群体成员表示，他们认为框架内容没有做到全面周到。部分指示性意见如下：

- “[Westlake 认为 DNS 的可用性、一致性或完整性不属于风险管理框架范畴] 是一种非常局限的风险管理观点，这种观点只关心 DNS 是否处于危险中，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而不关心互联网中以 DNS 为基础的一切。” — 来自 Verisign 的意见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dns-rmf-final-23aug13/pdfEXbAYduQ3s.pdf>)

- “此时此刻，Westlake 提出的框架远未达到详尽、细化的地步，ALAC 对此深感遗憾。” — 来自 ALAC 的意见 (<http://forum.icann.org/lists/comments-dns-rmf-final-23aug13/pdfEiMikBXExM.pdf>)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如建议 25 和 26 所述，在编制 DNS 风险框架时，DSSA 与 Westlake 之间存在一些关于 DSSA 工作组角色的争议。如果具体审视 Westlake Governance 对 DNS 风险框架的编制和发布工作，会发现该框架在全面性方面存在一些问题。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从上文引用的机构群体意见以及在其他公众意见论坛收集的和在 ICANN 德班会议期间传达的类似意见来看，公众对 Westlake Governance DNS 风险框架“在 ICANN SSR 职权范围和有限使命范围内的全面性”存在一些质疑。不过，全面性这个问题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不同人的观点往往差别很大，这点应该引起注意。

## 建议 28

“ICANN 应该持续积极开展威胁侦测和缓解工作，并积极传播有关威胁和事故的信息。”

### 对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分析

此建议旨在确保 ICANN 持续积极参与威胁侦测和缓解工作以及传播威胁和事故信息。建议中隐含的信息是，ICANN 应重点关注与互联网唯一标识符管理相关的威胁和事故，以及传播与此类威胁和事故相关的信息。

### ICANN 对实施的评估摘要

ICANN 工作人员认为，只要 ICANN 继续扮演协调互联网唯一标识符系统的角色，威胁/事故侦测、缓解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便会是一项永远不可能完成的任务，鉴于此项任务目前正在进行，因此可以说该建议已经实施。

### 采取的行动

ICANN 工作人员（特别是安全小组，但不仅限于安全小组）参与了许多安全相关的会议，同时参与了计算机应急响应小组等的工作。

## 附录 C — SSR 审核建议的实施情况

此外，为促进以负责任的方式披露威胁和事故相关信息，ICANN 安全小组还在 <http://www.icann.org/en/about/staff/security/vulnerability-disclosure-05aug13-en.pdf> 上发布了“ICANN 协作的漏洞披露报告”。

### 可执行性

已实施，但威胁/事故侦测、缓解以及相关信息披露均属于进行中的任务，需持续进行。

### 有效性

ICANN 参与且会持续参与值得信赖的安全领域的事务。

### 机构群体对建议实施的意见摘要

机构群体未就此建议提出意见，不过来自部分安全机构群体成员的非正式意见表示，这对 ICANN 在这方面的的工作很有帮助。

### 其他相关信息摘要

无。

### ATRT2 对建议实施的分析

安全小组一直在持续实施这一建议。

### ATRT2 对建议有效性的评估

此建议有助于促进 ICANN 在以下场合积极参与：威胁和事故侦测、缓解措施讨论以及信息披露。为确保建议持续有效，ICANN 应持续参与并不断提高参与度。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在 2011 至 2013 年间，ICANN 理事会共计召开了 40 场全体董事会议（不包括个别委员会等），并通过了 158 个实质性决议。为以最有效且系统性的方式完成本次审核，我们将本次审核集中在更具实质性的决议上，但不包括委员会或董事会任职分配和有关物业租赁及会议地点的决议。

此 ICANN 理事会决议重点评估三 (3) 个总体标准，以确定此类决策的质量、可读性和透明度，以及这些决策能否让那些不熟悉 ICANN 流程的人群轻松理解：

1. 理事会是否对其决策提供明确解释？是否有将要采取的可行措施以进一步提高 ICANN 流程？
2. 理事会是否对其决策提供明确、合理的理由？
3. 理事会是否解释如何考虑公众意见（若有）？

#### 摘要

	2011	2012	2013	总计
<b>决议数量</b>	<b>71</b>	<b>59</b>	<b>28</b>	<b>158</b>
<b>明确的决策</b>	56	55	27	<b>138</b>
	79%	93%	96%	87%
<b>明确的理由</b>	62	54	25	<b>141</b>
	87%	92%	89%	89%
<b>明确的意见指示</b>	40	38	25	<b>103</b>
	56%	64%	89%	65%

2011-2013 年 ICANN 理事会决议和理由审核标志着进展道路的另一里程碑，但仍需采取进一步措施以提高理事会决策的清晰度、可读性和透明度。

在报告过程的初期阶段，决议有时过于详尽、专业和晦涩，让某些不熟悉 ICANN 流程的人很难懂。对于 2011 年、2012 年甚至 2013 年的决议，每次提及 ICANN 的机构/组织的名称时都是使用全称，而不是按照提议，在首次出现时使用机构/组织的全称，以后再次提及时使用缩写以方便用户阅读。

在理事会有关决策和理由的整篇报告中，使用了项目符号、编号和问答的形式，大幅提高了文档的可读性。

在 2012 年初，理事会开始披露，理事会成员或其他人员何时因有关 gTLD 计划的潜在利益冲突而获准不参加会议。这是 ICANN 理事会会议在透明度方面的重要标志，而此前，理事会成员只是简单说明他们是否有与该计划相关的任何利益冲突，报告流程从未明确说明已采取何种措施来解决那些冲突，直到 2012 年初这种情况才得以改观。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自 2012 年 10 月 3 日理事会会议起，每项决议的理由部分均在其各自行内明确指出决策过程中是否需要和/或征询公众意见。这种做法提高了可读性和透明度，读者能够一眼就快速获取这一行的信息，明白公众意见对决策的影响程度。但到了 2013 年年中，这一做法在不同决议中出现了不一致情况。

### 建议：

1. 在各项决议中，仅在机构/组织第一次出现时使用其全称，其后提及时使用缩写即可。
2. 统一报告形式，在理由部分用单独一行说明制定决策过程中如何考虑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011

2011 年 1 月 25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d. 批准修订的财务委员会章程

- 决策明确，无必要措施
- 提供明确、简练的理由，说明决策的积极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i. 批准跟进 IPv4（第 4 版互联网协议）耗尽后的全球政策流程

- 稍微有些费解，虽然最终变明确了，但现在又显得解释过于啰嗦、缩写使用过频，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提供明确、简练的理由，阐述决策的财务和预算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j. 批准 RSSAC 审查实施计划

- 决策明确，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说明财务影响
- 已发布《最终报告》征询公众意见，但未收到任何意见

#### 1k. 批准设立无投票权当选提名委员会主席的提议章程修正案

- 复杂的决策，有赖于对 ICANN 流程的深刻理解，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语言不清晰，略显混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但未收到任何意见

#### 1m – 1s. 批准 .BF、.CD、.SY、“Hanguk”、“Singapore”、“Sourya”和几个印度 ccTLD 的重新授权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以问答的形式有条不紊地阐述了理由，虽然有点冗长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主要议程

#### 2. 批准有关更改由支持组织和网络普通用户选出的理事会成员的任期结束日期的章程修正案提案

- 决策稍微有些混乱，需具备一定的 ICANN 知识，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评估了决策的财务影响，以及决策将如何提高 ICANN 理事会的效力
- 收到 1 条公众意见，支持该决策

#### 3. 批准 TELNIC RSEP（注册管理机构服务评估政策）对发布除单字符标签以外的全数字型字符串的请求

- 决策明确、简练，在实施决策时需采取合适的措施
- 理由明确，以问答的形式有条不紊地阐述了理由，虽然有点冗长，评估财务影响
- 相关利益主体已提出几条意见，且为了批准决策，已解决相关问题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4. 理由文档

#### 4a. 经济研究 – 采纳理由

- 决策明确，阐述经济研究文档的采用情况，决策无需采取进一步措施
- 理由将随附于会议纪要中提供。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4b. 交叉所有权 – 采纳理由

- 决策内容过于简短，含糊不清，无必要措施
- 理由将随附于会议纪要中提供。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5. 理事会/GAC 咨询

#### 5a. 新 gTLD

- 清晰列出需要在下次会议中予以解决的问题，已解决问题的说明有点令人费解，需要对 ICANN 流程有深入了解
- 提供明确、简练的理由，阐述决策的必要性及实质性财务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5b. ICM

- 决策明确，应按照说明的日期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涉及到 ICANN 章程，令人费解，需要对 ICANN 流程有深入理解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6. 关于 AOC（义务确认书）审查的报告（包含 ATRT 建议） – 后续措施

- 决策明确，通过决议，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解释了持续透明的必要性及决策实质性财务影响
- 正在进行公众意见征询，待考虑

## 2011 年 3 月 18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硅谷

### 1. 认可议程

#### 1.3 ccNSO（国家或地区域名支持组织）审核 – 收到理事会工作组最终报告并解散工作组

- 决策解释明确、简练，已提出后续步骤需采取的措施
- 立即行动的理由明确、简练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4 批准重新修订的章程：SSAC（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审核工作组实施

- 决策有些令人费解，需要对 ICANN 流程和相关章程有深入理解
- 理由尽管还是有点混乱，但较为简练，仍需要对 ICANN 流程有更好的理解
- 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

#### 2. 批准 2011-2014 年战略计划

- 清楚解释决策及战略计划的采纳情况
- 清晰陈述理由以通过决议，以及公众将如何从所述行动中获益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3. 完成新 gTLD 申请人指南的流程

- 大部分明确，只是 ICANN 章程部分不易理解，解释了新 gTLD 指南的决策
- 理由在会议纪要中发布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4. 关于 AOC（义务确认书）审查，包含 ATRT 建议

- 决策明确，需委任相关人员并制定适当的标准
- 持续改进 ATRT 流程的理由明确、简练
- 从多个利益主体那收到公众意见，并已对这些意见进行审核，在决策过程中予以考量

### 5. 批准 ICM 注册管理机构对 .XXX 的申请

- 对决策的解释有时候清晰，有时候显得多余（说明电子邮件链），有将采取的行动措施
- 理由以单独的 PDF 形式发布，过长（20 页），尽管理由的执行摘要部分足够明确
- 在整个决策过程中都使用了公众意见征询流程

### 6. 批准与理事会指示的活动相关的费用

- 决策解释明确、简练，并提出明确的行动措施，说明预算问题的确切美元数量
- 理由明确、简练，对 ICANN 无财务影响
- 指出未征询公众意见

### 7. TLG 审查 – 基于独立审查方的最终报告的行动

- 大部分比较清晰，流程描述部分有时候含糊不清，有明确的行动措施
- 解释决策的理由短小精悍
- 已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解决了这些问题

### 8. IDN ccTLD（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快速通道审核

- 决策明确，但可行措施含糊不清
- 理由明确，以问答的形式有条不紊地阐述了理由，虽然有点冗长，评估决策的整体影响
- 收到公众意见已有数月，并在决策过程中解决了这些问题

### 9. 批准 Verisign 提出的为 .NAME 发布全数字型字符串的 RSEP（注册管理机构服务评估政策）申请

- 对决策的解释清晰、简练
- 理由明确，以问答的形式有条不紊地阐述了理由，虽然有点冗长，评估决策的整体影响
- 已发布数个公众意见，在理由陈述部分有特别说明

## 2011 年 4 月 21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2. 认可议程

#### 2.4 BGC – 有关 NomCom 学术界代表的意见

- 决策明确，无任何行动措施
- 理由虽然足够清晰，但无实际意义（删除某章程，因为理事会并未实现其先前提出的目标）
- 已发布决策以征询公众意见

#### 2.6 SIC（机构改进委员会）– 批准 ccNSO（国家或地区域名支持组织）审核实施行动

- 决策描述不清晰，需要对 ICANN 机构和流程有深入的了解
- 需立即行动的理由明确、简练
- 指出未征询公众意见

#### 2.7 BFC – 成立现有员工退休储蓄账户 (401K) 计划委员会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8 批准重新授权 .KP（朝鲜民主人民共和国）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以问答的形式有条不紊地阐述了理由，虽然有点冗长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9 批准跟进 IANA（互联网号码分配当局）关于 IPv4（第 4 版互联网协议）耗尽后分配机制的全球政策流程

- 稍微有些费解，虽然最终变明确了，但现在又显得解释过于啰嗦、缩写使用过频，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提供明确、简练的理由，阐述决策的财务和预算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主要议程

#### 3. BFC – 批准提高注册服务商委任申请费

- 决策明确，需实施行动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阐述了理由，极其有效地说明了决策背后的原因，可读性佳
- 已发布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将其纳入考量

#### 4. SIC（机构改进委员会）– 批准理事会技术关系工作组章程

- 决策还算明确，但需具备 ICANN 不同工作机构的相关知识
- 理由明确、简练
- 无需公众意见，在接下来的决策过程中将考虑征询意见

#### 5. 审查现有 gTLD（通用顶级域名）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的上下游融合

- 决策明确、简练，有必要的行动措
- 以方便的问答形式，明确阐述了鉴于接下来的 gTLD 流程而采取立即行动的理由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6. ATRT

##### 6.1 理事会对 ATRT 建议的管理

- 遵循 ATRT 建议的决策明确、简练，有必要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6.2 2012 财年中实施 ATRT 建议的估计预算

- 决策明确、简练，内容涉及到有关预算的详细的美元数量
- 按决策声明分配经费的理由明确、简练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7. IDN ccTLD（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重新授权

##### 7.1-7.3 “Al Jazair”、“al-Maghrib”和“srb”重新授权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以问答的形式有条不紊地阐述了理由，虽然有点冗长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2011 年 6 月 20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新加坡

#### 1. 批准新 gTLD（通用顶级域名）计划

- 整个会议集中在批准 gTLD 计划上，决策解释虽然相对清晰，但显得有些冗长
- 用单独的 PDF 形式提供理由，最终批准待批（当时），由于 gTLD 计划是一项重大举措，虽然不太难理解，可实在是太长了（121 页）
- 在 gTLD 流程的整个开发过程中，均采纳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2011 年 6 月 24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新加坡

## 1. 认可议程

### 1.2 批准与 ALAC 相关的章程修正案

- 关于修正案的决策不明确，需对 ICANN 章程有较深入的了解
- 理由明确、简练，说明财务和 DNS 影响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征询期 30 天，但未收到任何相关意见

### 1.3 批准 ccNSO（国家或地区代码域名支持组织）审核实施计划

- 决策明确，有工作人员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指出了立即行动的重要性，对 DNS 安全无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4 批准 GNSO（通用名称支持组织）的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永久章程

- 关于 CSG 的决策明确
- 理由有些费解，无预算影响
- CSG 将发布公众意见章程

### 1.5 GNSO（通用名称支持组织）中非营利性运营问题社群的提案

- 决策明确，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说明财务和 DNS 影响
- 公众意见已被接受且对提议有利

### 1.6 批准 GNSO（通用名称支持组织）的非商业性利益主体组织永久章程

- 决策内容长，但相对明确，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解释了该决策在 ICANN 这一大背景下的重要性
- 已发布，对于未来任何修正案仍将继续发布公示以征询公众意见

### 1.7 批准认可新 GNSO（通用名称支持组织）社群的流程

- 决策明确，以数字形式进行简单阐述
- 理由明确，以数字形式简单阐述了财务和 DNS 影响
- 已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将其纳入考量

### 1.10 NomCom 的学术界代表

- 决策明确
- 理由明确，虽然看似非理性（删除某章程，因为尚未正式建立任何流程）
- 已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并将意见纳入考量

## 2. ATRT 建议

- 决策内容长，但明确阐述了关于 ATRT 的决策，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内容长，但解释清晰，阐明了决策的重要面以及财务和 DNS 影响
- 已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到这些意见

## 3. Whois 审查小组对消费者调查研究的预算

- 关于预算需求和批准的决策明确、简练，需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4. .NET 协议续约

- 决策明确，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阐述了理由
- 已收到公众意见，且随后在决策过程中予以考量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5. 互联网号码认证 (RPKI) 计划

- 决策中大量描述了 ICANN 标准机构，容易混淆，需要具备有关各机构及其在 ICANN 流程中的职能方面的知识
- 理由短小，但仍需具备 ICANN 机构的相关知识才能对理由有更全面的理解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6. 2012 财年运营计划和预算

- 决策明确、直白，无必要措施
- 解释预算批准的理由明确
- 已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将其纳入考量

#### 2011 年 6 月 25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新加坡

### 1. 主席和首席执行官薪酬的风险部分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未提供理由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1 年 7 月 28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5. 批准重新授权表示阿曼的 .om 域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阐述了理由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 收到 2012 财年安全性、稳定性与灵活性框架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有用，说明了决策的重要性
- 公众意见全体支持决策

#### 2011 年 8 月 25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2 批准 GNSO（通用名称支持组织）委员会关于 IRTF（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迁移政策）B 部分之建议

- 决策令人困惑，需具备不同 ICANN 机构和章程的相关知识，首席执行官要求采取可行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陈述理由，相当长，且技术性强，令人有些费解，阐述了财务和 DNS 影响
- 已在决策过程中将公众意见纳入考量

#### 1.3 批准接收 TR 工作组的报告

- 批准决策明确、简练
- 清晰、简明的理由，解释了在这个问题上需立作决定，阐述了财务压力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3. 批准 BGC 关于复议申请 11-1 的建议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直白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4. 考虑理事会报酬的流程步骤

- 决策内容长、有深度，但还算明确，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事会薪酬理由明确，评估了财务和 DNS 影响
- 即将发布决策以征询公众意见

### 5. 单字符 IDN 更新

- 决策解释内容长，技术性强，需具备 ICANN 机构和流程的工作知识
- 理由长，技术性强，需具备 ICANN 机构和流程的知识，评估了财务和 DNS 影响
- 已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

### 2011 年 9 月 17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批准选择投资管理方

- 决策明确，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评估财务和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 批准国际银行业务关系

- 决策明确、简练，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1 年 10 月 11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批准授权 .CW (Curacao); 对 Netherlands Antilles (.AN) 的过渡性安排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2011 年 10 月 22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理事会成员 - 政府咨询委员会工作组

- 决策明确、简练，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评估财务和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1 年 12 月 8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新 gTLD

##### 1.1 为申请人提供支持

- 决策明确，具体说明了美元数量，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详尽，包括具体的美元数量和理由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2 分批

- 决策明确，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关于决策的法律理由明确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 认可议程

#### 2.4 ccNSO（国家或地区域名支持组织）快速通道实施计划修正案

- 决策大多数内容明确，需熟悉理事会过去的行动，应采取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但技术性强，评估了财务和 DNS 影响
- 已于 2011 年 3 月召开公开会议

#### 2.5 新附录 A/GNSO 政策制定流程

- 决策内容含糊不清，不明白究竟在讲什么，需对 ICANN 机构和过去的决策有深入的了解，超链接太多，读起来繁琐
- 理由含糊不清、令人费解，而且内容过长，需对 ICANN 过去的决策有深入的了解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予以考量

#### 3. ATRT 建议 5：理事会报酬

- 决策明确，虽然解释有点长，但指出了具体美元数和决策详情
- 理由明确，但有些长，说明了达成当前决策的过程，对财务有重要影响，不过对 DNS 无影响
- 在整个流程开放意见征询期

#### 4. 理事会成员关于新 gTLD 计划利益冲突规定

- 决策明确，具体说明了指南，使用项目圆点符合，便于阅读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2

2012 年 2 月 7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2 将代表白俄罗斯的域名 .BY 重新授权给 Reliable Software Inc.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2. 授权在西里尔语中代表哈萨克斯坦的域名“kaz”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3. 公布公众意见：针对修订后的 PDP（政策制定流程）对章程所作出的进一步修改

- 关于 PDP 进一步行动的决策明确、简练，需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即将发布决策以征询公众意见

#### 4. 对新 gTLD（通用顶级域名）计划中第二轮次申请的再次确认

- 决策明确，行动切实可行；被确认存在利益冲突的任何理事会成员和其他联络人未出席会议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012 年 3 月 14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理事会成员利益冲突 – 新 gTLD (通用顶级域名) 计划

- 机密材料，未获得机密文档，决策显得有些断章取义
- 鉴于该决议的机密性，理由短小但仍然含糊不清，未提供信息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2 年 3 月 14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批准新 gTLD (通用顶级域名) 服务提供商

- 决策明确、简练；指出存在利益冲突的理事会成员都获准不出现会议
- 理由明确，解释了便利需求，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2 年 3 月 16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哥斯达黎加圣约瑟

#### 1. 认可议程

##### 1.2 批准 IRTP (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迁移政策) B 部分建议 9，第 2 部分

- 决策内容长，技术性强，不太清晰，需对 ICANN 流程和过去的决策有深入的了解
- 理由冗长，技术性强，对旁观者没意义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纳入考量

##### 1.3 适用于新 GNSO (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政策制定流程的章程变更

- 决策内容虽然技术性较强，但还比较明确，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评估财务和 DNS 影响
- 已发布以征询公众意见

##### 1.4 聘请独立审计机构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行动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5 签约和支出政策的批准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6 批准 DNS (域名系统) 风险管理框架 WG (工作组) 章程

- 决策解释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7 批准重新授权 .BH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012 年 3 月 28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分批处理新 gTLD（通用顶级域名）申请：二级时间戳

- 决策解释明确、简练，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详尽，对决策进行了解释，在陈述理由时采用编号的形式，简单易懂
- 即将发布决策以征询公众意见

### 2012 年 4 月 10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建立新 gTLD（通用顶级域名）计划委员会

- 决策明确、简练，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2 年 5 月 6 日 |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1 批准 ASO（地址支持组织）提出的 IANA（互联网号码分配当局）关于 IPv4 耗尽后 IPv4 地址分配机制的全球政策提案

- 决策明确，虽然标题有些令人费解，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说明了便利需求
- 已发布以征询意见，无提交的意见

##### 1.2 允许 Whois 变更的 .CAT RSEP（注册管理机构服务评估政策）申请

- 决策明确，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说明了决策过程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予以考量

##### 1.3 薪酬委员会章程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4 整体薪酬框架

- 决策明确、简练，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易读，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5 IRTP（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转让政策）B 部分，建议 8

- 决策解释明确，但有些啰嗦，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冗长，技术性强，需对 ICANN 机构和章程有深入了解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予以考量

##### 1.6 批准战略计划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行动措施
- 理由明确，易读，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予以考量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1.7 利益冲突审核

- 决策明确，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易读，认识到少用条文语言的需求，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纳入考量

### 2. 主要议程

#### 2.1 批准冲突与道德子委员会的决定

- 决策明确，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单，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2 新 gTLD 计划委员会成员更新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2 年 5 月 31 日 |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推选 Fadi Chehadé 担任 ICANN（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主席兼首席执行官

- 决策有些长，但较明确，有详细解释，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未提供理由（虽然决策的解释可能可以理解）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2 年 6 月 23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2 “Oman” 的授权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1.3 SSAC（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关于无点域的报告

- 决策明确、有解释，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关于实施 TLD 的理由明确，无财务影响，但对 DNS 有积极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4 调查专员与理事会的定期会议

- 决策明确，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5 GNSO（通用名称支持组织）改进计划总结/2012 年 6 月

- 决策明确，无必要措施
- 理由有些长，但还算明确，有副标题，易读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6 提名委员会透明度指南

- 决策明确、简练，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期望改善 ICANN 机构群体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7 .POST RSEP（注册管理机构服务评估政策）请求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决策不清晰，涉及到技术方面的细节，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公众意见已在决策过程中得到解决

### 2. .COM 续约

- 决策明确，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
- 以 Q&A 的形式明确陈述理由，无财务影响，但对 DNS 有积极影响
- 已收到大量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纳入考量

### 3. 通过《2013 财年运营计划和预算》

- 决策明确，有将采取的可行措施以解决公众意见
- 理由明确，明确了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但在撰写之时部分意见尚未得到回应

### 5. WHOIS 政策审查小组最终报告

- 决策明确，需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
- 在整个报告流程均考虑到公众意见

## 2012 年 8 月 28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c. 请求授权代表“马来西亚”的阿拉伯文“Maleesya”域名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1d. 重新授权 .RW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2. 主要议程

#### 2a. BGC 关于复议申请 12-2 的建议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相对明确，虽然结尾部分有点混乱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3. 执行会议

- 关于董事会机密会议的信息最少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2012 年 9 月 13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b. DNS（域名系统）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审核小组最终报告

- 决策明确，认可《最终报告》，应采取几项可行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中纳入考量

#### 1c. 对 2012 年 7 月 2 日 SSAC（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信件的回应

- 决策明确，有详细的列表项和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财务和积极的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d. 协调整事会任期

- 决策明确，有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积极的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即将发布决策以征询公众意见

### 2. 主要议程

#### 2a. 理事会非常务委员会主席薪酬的确定标准

- 决策明确，涵盖了具体的薪酬美元数，以项目圆点符号清晰阐明了决策
- 理由明确，名义上对财务有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b. 将代表澳门的域名 .MO 重新授权给电信管理局 (DSRT)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系统地阐述了理由
- 已发布征询公众意见

#### 2c. 推选 Fadi Chehadé 担任主席兼首席执行官，2012 年 9 月 14 日起生效

- 关于推选 ICANN 首席执行官的决策明确，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对 ICANN 机构群体有积极作用，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3. 执行会议

#### 3a. 官员薪酬

- 决策明确，需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2012 年 10 月 3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b. 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章程修正案待公布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
- 明确指出无需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1d. 寻找审核计划服务提供商的签约和支出权力

- 决策解释含糊不清，文字组织方面差以导致缺乏清晰度
- 理由技术性强，充斥着法律条文，很难懂
- 无需公众意见

2012 年 10 月 13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多伦多

### 1. 认可议程

#### 1c. 修订理事会管理委员会章程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2. 主要议程

#### 2a. 批准 .NAME 注册管理机构协议续约提案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合适的行动措施
- 以 Q&A 的形式明确陈述理由，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需公众意见，已收到并得以解决

2012 年 10 月 18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多伦多

### 1. 主议程

#### 1a. 批准处理现有 gTLD 运营商交叉所有权限限制撤消请求的修订流程

- 决策内容短小，但仍不够清晰，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可能过于详细，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征询公众意见

#### 1b. 批准 ICANN（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语言服务政策和程序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合适的行动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在 2014 财年预算讨论中已考虑到财务影响或 DNS 影响
- 需征询公众意见

#### 1c. 经修订的管理指南

- 决策明确、简练，需采取后续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1e. DNS（域名系统）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审核小组最终报告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明确的行动措施
- 以 Q&A 的形式明确陈述理由，对财务影响最小，无 DNS 影响
- 需征询公众意见

2012 年 11 月 8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主议程

#### 1a. WHOIS 政策审查小组报告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可行措施
- 理由虽然有些长，但非常清晰，容易理解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012 年 12 月 20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d. 已经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的根服务器系统咨询委员会 (RSSAC) 章程修订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2. 主要议程

##### 2a. GNSO（通用名称支持组织）委员会建议 IRTP（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域名迁移政策）C 部分

- 决策还算明确，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以项目符号和 Q&A 的形式明确陈述了理由，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予以考量

##### 2b. 理事会任期协调

- 决策明确、简练，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并在决策过程得以解决

##### 2c. 问责制结构专家组建议

- 决策明确，明确列出了可行措施
- 决策大部分明确，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2e. 新 gTLD（新通用顶级域名）投资政策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3. 执行会议

##### 3a. 批准 Akram Atillah 担任 ICANN（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主席兼首席执行官的薪酬补贴

- 用相关法规明确阐明了决策
- 理由明确、简练，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013

### 2013 年 2 月 2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b. 注册管理机构利益主体组织章程修正案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对财务影响最小，无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1d. 聘请独立审计机构

- 决策明确、简练，应采取行动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 主要议程

#### 2a. 多利益主体会议策略工作组

- 决策明确，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对财务影响最小，无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2013 年 2 月 28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2. 主要议程

#### 2b. 重新授权代表马里的域名 .ML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包含较长的问答理由，标记出自对 ccTLD 重新授权后的变更
- 无需公众意见

#### 2c. 授权代表乌克兰的域名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包含较长的问答理由，标记出自对 ccTLD 重新授权后的变更
- 无需公众意见

#### 2013 年 4 月 11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b. RSSAC 章程修正案

- 决策明确，必要时采取行动措施
- 理由明确，无重大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1d. 问责制结构章程生效日期

- 关于 ICANN 章程的决策有些令人费解，必要时采取措施
- 理由较长，有些令人费解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1e. .CAT 交叉所有权撤销请求

- 决策明确、简练，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阐述了理由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1f. 重新授权代表加蓬的 .GA（全体会议邮件列表）域应遵循的确认流程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比之前的域名授权简短多了
- 无需公众意见

#### 1g. 公众参与委员会名称变更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1h. SO/AC 快速通道预算申请

- 决策明确、简练，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收到机构群体的意见

### 2. 主要议程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a. IDN 变体 TLD（顶级域名）根区域 LGR（标签生成规则）程序和用户体验研究建议

- 决策明确、简练，应按指定的时间表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阐述了理由，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2b. PIA-CC 申请成立新社群

- 决策明确，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2013 年 5 月 18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b. 2014 财年预算批准时间安排

- 决策明确、简练，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1d. ACDR 提议成为 UDRP（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提供商

- 决策明确，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解释明确、简练，对财务影响最小，无 DNS 影响
- 已收到公众意见

#### 2. 主要议程

##### 2a. SSAC（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关于内部名称证书的咨询报告

- 决策明确，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阐述了理由，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2b. SSAC（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预算请求

- 决策明确、简练，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已收到机构群体的意见

#### 3. 执行会议

##### 3a. 首席执行官风险薪酬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重要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2013 年 6 月 27 日 |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c. 批准 AROS 合同协议

- 决策明确、简练，包括确切的资金数（美元），必要时采取行动措施
- 理由明确，包括确切的美元数，有重要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附录 D – ICANN 理事会决议审核

### 2. 主要议程

#### 2a. IDN ccTLD（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快速通道实施更新

- 决策明确，需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冗长，技术性强，令人费解，有财务影响，无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2b. 批准 2013 RAA（注册服务商委任协议）

- 决策明确、简练，必要时采取行动措施
- 以项目符号和问答形式明确陈述了理由，但相当长
- 已收到公众意见

2013 年 7 月 17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1. 认可议程

#### 1a - 1c. 重新授权 .ID、.EE 和 .MOH

- 决策明确、简练，必要时采取行动措施
- 以问答的形式明确阐述了理由
- 无需公众意见

#### 1d. CRM 实施项目

- 决策明确、简练，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未说明征询公众意见

#### 1e. 批准主席兼首席执行官 2013 财年 T3 的风险薪酬

- 决策明确、简练，无必要措施
- 理由明确、简练，有重要财务影响，但无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2013 年 7 月 18 日 | ICANN 理事会例行会议

### 2. 认可议程

#### 2b. 基于 AoC 审核的新 gTLD（通用顶级域名）计划之竞争、消费者信任和消费者选择衡量标准

- 决策明确，应采取明确可行的措施
- 理由明确
- 无需公众意见

#### 2e. 预算批准时间安排

- 决策明确、简练，提供必要时可采取的措施
- 理由明确，无财务或 DNS 影响
- 无需公众意见

## 附录 E – 对 ATRT 流程的看法

### ATRT2 的工作范围

与 ATRT1（首次按照《义务确认书》[AoC] 第 9.1 款的规定向 ICANN 提供建议以改善其问责制和透明度）不同，ATRT2 的工作需要评估 ICANN 对 ATRT1 建议以及 WHOIS 审核小组 (WHOIS-RT) 和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审核小组 (SSR-RT) 建议的实施情况。这 3 个审核小组总共同向 ICANN 理事会递交了 71 项建议，这意味着 ATRT2 将迎来大量工作。在工作初期，ATRT2 不仅认识到评估审核小组之前提出的建议的实施情况颇具价值，而且还发现根据 AoC 第 9.1 段的规定在 ICANN 改善问责制和透明度方面提出“新”建议也很有用。ATRT2 还注意到评估所有之前的建议所需的工作量会影响 ATRT2 专心为理事会提供“新”建议。

为了遵守 AoC，ATRT2 决定先评估 ICANN 对 ATRT1 建议的实施情况，然后在其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提供从原来的 ATRT1 建议中延伸出的“新”建议。还决定评估 ICANN 对 WHOIS RT 和 SSR-RT 建议的实施情况，但是从原来的 WHOIS RT 和 SSR-RT 建议中延伸出的“新”建议应留给 WHOIS-RT2 和 SSR-RT2 自行判断。

ATRT2 指出，全面评估 ICANN 对审核小组之前提出的建议的实施情况对持续改善 ICANN 的运营和塑造问责制和透明度文化至关重要。同时，可采用下述多种方式改善审核和评估方法。

### 审核的时间安排

ATRT2 最初于 2013 年 2 月 22 日通过电话会议开展工作，并于 2013 年 3 月 14-15 日召开了首次面对面会议。鉴于 AoC 审核每三年开展一次，并考虑到 ATRT 在评估其他审核小组建议（也拥有自己的 AoC 审核周期）的实施情况方面所起到的作用，ATRT2 决定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将其审核和建议提交给 ICANN 理事会。由于 ATRT2 在于三月中旬召开的首次面对面会议之前不会进行实质性审核和评估，因此 ATRT2 实际上有 9 个半月的时间来完成工作。ATRT1 之前在其最终报告中就发现只有不到 9 个月的时间来完成工作，结果对 ATRT1 的工作造成了不必要的压力。鉴于 ATRT1 和 ATRT2 的经验，显而易见，为 ATRT 提供整整 12 个月的时间来完成工作对确保流程质量至关重要。ICANN 应调整其内部流程，为下一个 ATRT 做准备，以确保 ATRT3 能够在 1 月真正开展实质性工作，这样就可以留出整整 12 个月的时间来执行审核。尽管建议表明 ATRT 可以选择使用 12 个月以上的时间来完成工作（像其他审核小组一样），但 ATRT2 并不认为需要使用 12 个月以上的时间，也没有看到 ICANN 在及时启动 ATRT2 的工作时遇到任何障碍。

## 预算

在审核流程开始时，并没有为 ATRT2 的工作提供足够的预算。了解审核小组的预算至关重要，原因如下：

- 1) ATRT 的工作需要花费大量时间、召开很多电话会议和面对面会议，需要时还要聘请独立专家等等，因此 ATRT 应该充分了解活动预算，以便在与 ICANN 工作人员的协调下负责任地管理其流程和必要资源。
- 2) 对 ATRT 预算认识不清会为工作带来不必要的问题。例如，如果不清楚聘请独立专家的总预算，ATRT2 就会怀疑 ICANN 可能附加了一些限制或试图控制 ATRT2 的重要工作。虽然这不是 ICANN 的本意，但认识不清会不必要地导致大家认为 ICANN 没有透明行事，也没有对审核流程尽责。
- 3) 不管正确与否，对 ATRT 预算认识不清都会让大家认为 ICANN 没有严格按照计划流程执行这些关键性审核。3 个审核小组经过 3 年的全面演练后，预计制定适当的预算计划（包括针对预算的沟通）将成为必不可少的要求。

## 数据收集和分析

为了履行评估 ICANN 对 ATRT1、WHOIS-RT 和 SSR-RT 建议的实施情况并向 ICANN 提出任何“新”建议的义务，ATRT2 需要审核大量文档、与 ICANN 工作人员和理事会对话并与机构群体互动。数据收集的形式有很多种，但主要来源只有两种：1) ICANN 工作人员提供的反映实施工作的文档；和 2) 在征询公众意见时或与 ATRT2 的面对面互动中机构群体提供的数据。在工作的第一个阶段，ATRT2 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向 ICANN 工作人员索取文档，并为机构群体制定了一份问卷/调查，以便发放用于征询公众意见。

在公众意见征询流程中，ATRT2 的问卷试图收集机构群体对 3 个审核小组之前提出的所有建议的实施情况以及可能提出建议的任何新领域的意见。回想起来，根据机构群体的反馈，该问卷非常繁复，并且有些部分不是很清楚。此外，ATRT2 在十月中旬还发布了报告“草案”和建议用于征询公众意见，以便在最终报告中予以考虑。

ICANN 工作人员以幻灯片的形式在首次面对面会议上展示了实施工作的相关情况，并与负责实施工作的成员单独进行了对话。这些展示内容信息量大，有助于 ATRT2 了解工作人员对 ICANN 实施工作的评估。也就是说，ATRT2 了解到自己有责任审核其他文档，以评估和验证工作人员对实施工作的评估。在 ATRT2 的工作中需要持续向工作人员索取一系列数据和文档，以便 ATRT2 开展对实施工作的评估，并分析可能需要提出“新”建议的领域。

## 会议和电话会议

ATRT2 召开了 20 场电话会议和 7 场面对面会议。此外，在将团队分到 4 个不同的工作流后，这些工作流又召开了 16 场电话会议，以确定各自的报告领域。ATRT2 发现面对面会议对推进分析和就结论达成共识至关重要，对报告的制定大有帮助。ATRT2 还发现了电话会议的诸多不同价值，并注意到工作流的这些电话会议对推进工作不一定有效。ATRT2 还注意到与 ICANN 机构群体进行面对面互动以征询意见和听取口头介绍的重要性，这样可促进对话并为 AC 或 SO 对 ATRT 流程提出的意见提供更多背景信息。

## 管理工作流和起草报告

ATRT2 决定将工作分成独立的工作流。这样做便于管理庞大的工作量，并且也已经将工作本身分成了四个不同的项目，需要分别评估 3 个审核小组之前提出的建议和“新”建议。ATRT2 招募了 4 个就任要职的志愿者，他们负责指导 4 个工作流的工作。ATRT2 主席和副主席也为工作流主席提供了指导。

尽管这种工作安排具有逻辑性，但 ATRT2 成员发现单个工作流召开的电话会议数量以及有些 ATRT2 成员参与多个工作流的事实表明，这种安排太麻烦，并且不一定有效。

## 改善未来的审核

### 时间安排

应该及时挑选和组建 ATRT3，以确保其至少拥有 12 个月的工作时间。ATRT3 应该考虑其必须评估的 4 个审核小组（ATRT2、WHOIS-RT、SSR-RT 和竞争、消费者信任和消费者选择 [CCTCC-RT]）的生命周期，同时还应该评估审核流程生命周期的整体有效性。

### 预算

应该在与 ICANN 工作人员的协调下，在 ATRT3 的工作初期为其提供完整详细的预算（考虑到 ATRT3 流程“横跨”2 个财年），以便 ATRT3 适当计划和管理预算。

## 数据收集和分析

ICANN 工作人员应该在 ATRT3 的工作初期为其提供一份包含以下内容的完整报告：

- 1) 说明审核小组之前提出的建议的实施情况
- 2) 从组织角度、流程、与机构群体的互动以及结果明确指出 ICANN 的实施工作带来的影响。
- 3) 提供支持第 1 点和第 2 点内容的文档的大量引用和参考。
- 4) 确立明确的度量标准，并说明可衡量的流程，以及相对于在之前的实施工作中采用的基准有何改进。
- 5) 列出实施费用以及实施工作所需的资源。
- 6) 为 ATRT3 提供一些用于评估实施工作的工具（包括衡量标准和条件等）。

ATRT3 还应该考虑有效管理工作量的方法，以便真实有效地审核 4 个审核小组之前提供的建议的实施情况，更重要的是，能够将足够的精力放在新领域上，以提出可能的建议。还应该考虑提高数据收集效率的方法（即为机构群体制定更有效的问卷/调查）以及提高评估效率的方法（即分析和 workflow 管理方法）。

## 衡量流程的标准和条件

从 ATRT2 来看，由于 ICANN 在很大程度上没有对其实施工作采用衡量标准，因此对审核小组衡量流程的能力造成了影响。在三月中旬召开的首次面对面会议上，Fadi Chehade 承诺针对 AoC 审核小组提出的建议的实施工作制定衡量标准。Fadi 做出承诺后，ICANN 工作人员让世界共同信赖组织 (One World Trust) 帮助制定了适合衡量审核小组建议实施工作的标准。ATRT2 要求能与世界共同信赖组织直接互动，以便 ATRT2 在其最终报告中一致说明对衡量标准的需要。工作人员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为 ATRT2 提供了一份世界共同信赖组织报告机密副本。该副本以保密的形式提供，因为该报告尚在制定中，并且世界共同信赖组织和 ICANN 工作人员正在探讨报告的相关详细信息。鉴于提交的时间，ATRT2 没有详细讨论世界共同信赖组织报告，也没有将该报告纳入 ATRT2 的最终报告和建议中。在工作开始时收集世界共同信赖组织数据的过程中，ATRT2 的主席与机构群体的其他成员一起接受了采访。此外，在 ICANN 布宜诺斯艾利斯会议期间还召开了一次公开会议，会上世界共同信赖组织讨论了其正在制定的报告的某些方面的内容，并参与了机构群体的问答会议。ATRT2 希望 ICANN 工作人员向机构群体提供世界共同信赖组织报告，相互交流要采取的措施，并让未来的审核小组以此为基准来衡量 ICANN 对建议的实施进度。

## 会议和电话会议

鉴于 ATRT2 发现审核小组面对面会议是推动实质性讨论并达成共识的最好办法，ATRT3 还应该开放其他互动形式和方法，以便从工作人员和机构群体处获得信息。

## 管理工作流和起草报告

ATRT3 应站在最有力的位置安排工作。也就是说，应该讨论工作流替代方案，特别是在可以使用新工具有效评估审核小组之前提出的建议的情况下。ATRT2 还发现应该在发布最终报告前 3 个月之内发布报告草案。这样可确保完整的公众意见征询期，同时 ATRT 也能够管理在最后阶段纳入流程的重要数据。ATRT 能有时间根据机构群体和 ICANN 的意见实际修改最终报告非常重要。

## 对 ICANN 机构改进委员会工作的考量

在讨论如何改进 AoC 审核流程以后，ATRT2 还考虑了 ICANN 机构改进委员会的制度审核工作。ATRT2 指出 AoC 审核与 ICANN 制度审核截然不同。同时，AoC 审核小组和理事会应该考虑 ATRT2 对改进 AoC 审核流程的看法以及一系列技术问题。以下文档包含许多机构改进委员会考虑的技术问题，供大家讨论。

## 组织审核计划

### 简介

ICANN 理事会在负责确保组织及其流程符合问责制和透明度规定的过程中，必须不断通过审核活动来评估其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以及其他认为必要的团体的流程的效力、开展这些流程所获得的结果，以及 ICANN 机构为流程提供支持的能力。以往的组织审核按照《章程》规定执行，可在一定程度上评估流程要素以及机构在某些方面为这些流程提供支持的能力。但并没有真正评估流程结果，也没有评估流程本身。此外，也没有制定将这些评估结果定期纳入战略或运营计划的方式或途径。因此，改善审核制度势在必行。该制度经过改善后便成为了全面的组织审核计划。本文件介绍了理事会履行其职责的相关内容，并列出了推行组织审核计划的指导原则。

### 术语

#### 流程

为了获得某个结果或生产某个产品而制定的计划或预定方法。它由各种要素组成，这些要素定义了完成活动所需的标准、要求或资源。

#### 流程审核

一种衡量人们是否了解如何执行流程以及是否对结果的产生进行了控制的检查措施。

流程审核会检查一些绩效指标，如等待、重做、偏离或拒绝情况。它既不会衡量结果的质量，也不会衡量对标准、要求的合规性，或所需资源的可用性。但它可以发现是否缺乏要素或要素不足。实质上，流程审核采用模型和工具（如简单的流程表、流程图或流程图表），通过验证从输入到输出是否符合所需的步骤顺序来分析工作流程，从而确定其效力或偏离情况。通过评估流程、控制方法和风险以及结果达成情况，流程审核可提供附加值。尽管可使用客观标准来评估流程，但也可根据有关流程作用程度的调查进行主观评估。

#### 流程要素审核

一种验证是否遵循或符合标准和要求的检查措施，因为这两项内容都与流程和提供资源的方式有关。

流程要素审核可确保流程的所有方面都得到评估。标准和要求可以基于法令法规、组织章程或组织政策，并可用于支持流程的关键要素或控制方法，或支持辅助资源的提供。流程要素审核与这些法令、章程和政策直接相关。流程要素审核可验证关键要素或关键控制方法，确定对这些内容的合规性或偏离情况。这包括但不限于采用书面程序和保留记录之类的措施。最后，流程要素审核可确保管理和使用流程的人了解标准和要求，并予以遵守。鉴于可使用检查清单之类方法，因而在整个过程中可使用客观标准来评估流程要素。

#### 结果审核

一种以流程结果质量和效力为重点的检查措施。

结果审核是最常见的非正式随机评估，但也最难定义标准和要求，并且最容易导致评估不明确。结果审核最好在流程的反馈和评估阶段执行。



## 结构性审核

一种对组织快速有效地执行其流程并获得优质结果的能力进行评估的检查措施。

结构性审核重点检查为组织有效开展工作提供保障的资源整理和分配情况。战略计划流程的优势、劣势、机会和威胁 (SWOT) 分析是执行此审核的有效方法。

## 原则

1. 审核按照标准进行衡量，应能确定所有偏离的原因。所有审核都先要按照标准确定被审内容是否可作为流程、流程要素、流程结果，或机构的能力。
2. 审核必须以反馈为重点。需要获得反馈，组织才能采取改善措施。审核结果记录在书面报告中，其中说明了优势和劣势，确定了偏离的根本原因，并提供了有关纠正和改进措施建议。该报告将作为结果报告，可用于纠正偏离情况、为战略和运营计划提供意见，还可使 ICANN 机构群体内的其他组织获益。
3. 审核会检查在之前的审核中报告的偏离情况是否得到了纠正，以及结果是否被纳入战略和运营计划中。
4. 审核包括五个要素：
  - a. 按照标准进行衡量。
  - b. 确定合规或偏离程度。
  - b. 找出偏离的根本原因。
  - d. 制定一个或一套解决方案。
  - e. 提出建议。

## 概念

所有审核 — 将分阶段或周期进行流程审核、流程要素审核、结果审核或结构性审核。将为每项审核制定具体计划和流程。上述所有阶段并非都适用于每项审核。每项审核都是独立的活动，通常不会同时进行。审核的阶段包括：

### 1. 预审核活动

a. 确定标准和要求。工作人员在与机构群体的协调下确定和准备或制定适当的审核标准和要求。

b. 确定审核方。审核方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一个多人团体。有些审核将由通过签约流程挑选的独立公司执行，有些审核可由 ICANN 机构群体指定的多人团体执行。ICANN 提供的资源和工作人员将为这些基于团队的群体提供支持。

### 2. 审核。

#### a. 执行审核

1) 流程审核将由签约的咨询公司或 ICANN 机构群体指定的多人团体执行。

2) 流程要素审核将由签约的审核公司执行。

3) 结果审核将由签约的咨询公司或 ICANN 机构群体指定的多人团体执行。

4) 结构性审核将作为战略计划的一部分执行。会将其他审核获得的结果用作对此审核的意见。

#### b. 准备报告。

1) 审核方负责准备报告草案，并将其提交给被审组织。

2) 咨询被审组织和审核方，并在两者之间反复核对。必要时，在最终报告中说明所发现的差异以及对这些差异的解析。

3) 将最终报告提交给理事会监察委员会，并予以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

4) 理事会监察委员会对公众意见进行分析，并向理事会提供建议。

5) 理事会通过报告，并发布实施指南和说明。

### 3. 实施建议。

a. 立即采取纠正措施。

b. 纳入战略和运营计划。

c. 发布报告，以便其他人从审核结果中获益。

d. 跟进对实施流程的评估。

4. 运营体验。实施审核建议后，被审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和其他团体先运营一段时间。

5. 评估建议的有效性。运营一段时间后，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和其他团体对建议的有效性进行自评并准备报告。该报告将送交首席执行官，并用作对下次审核的意见。